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注册金额	人民币 40 亿元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 5 亿元
发行期限	180 天
信用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	AAA，展望稳定
担保情况	无担保

发行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声明与承诺

本公司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已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注册不代表交易商协会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任何评价，也不代表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做出任何判断。投资者购买本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和及时性进行独立分析，并据以独立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与其有关的任何投资风险。

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募集说明书，企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企业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募集说明书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履行同等职责的人员不能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应披露相应声明并说明理由。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按照《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履行了相关内部程序。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所述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发行人或其授权的机构已就募集说明书中引用中介机构意见的内容向相关中介机构进行了确认，中介机构确认募集说明书所引用的内容与其就本期债券发行出具的相关意见不存在矛盾，对所引用的内容无异议。若中介机构发现未经其确认或无法保证一致性或对引用内容有异议的，企业和相关中介机构应对异议情况进行披露。

凡通过认购、受让等合法手段取得并持有本公司发行的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均视同自愿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各项权利义务的约定。包括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或履行同等职责的机构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等。

本公司承诺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履行义务，接受投资者监督。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已披露信息外，本公司无其他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

本募集说明书属于补充募集说明书，投资人可通过发行人在相关平台披露的募集说明书查阅历史信息。相关链接详见“第十六章备查文件”。

目录

目录.....	3
重要提示.....	6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6
二、发行条款提示	9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9
第一章 释义.....	11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16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	16
二、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6
第三章 发行条款.....	31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条款	31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安排	32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34
一、注册募集资金用途	34
二、本期募集资金用途	34
三、偿债资金来源及保障措施	34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37
一、基本情况	37
二、历史沿革	37
三、股权结构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39
四、独立运行情况	40
五、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1
六、发行人公司治理	62
七、发行人人员基本情况	72
八、发行人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及发展目标	77
九、发行人在建项目、拟建项目情况	105
十、发行人发展规划	108
十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竞争优势	109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115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审计情况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115
二、发行人近三年又一期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140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151
四、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200
五、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205
六、重大或有事项	209
七、受限资产情况	229
八、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情况	229
九、重大理财产品投资	230
十、海外投资情况	230
十一、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230
十二、其他财务重要事项	230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239

一、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239
二、发行人其他资信情况	242
三、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251
第八章 发行人最近一期基本情况.....	252
一、发行人 2021 年 1-9 月主营业务情况.....	252
二、发行人 2021 年 1-9 月财务情况.....	252
第九章 信用增进情况.....	267
第十章 税项.....	268
一、增值税	268
二、所得税	268
三、印花税	268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270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270
二、信息披露安排	270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274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274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274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275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277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277
六、其他.....	279
第十三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	281
一、事先承诺条款	281
二、事先约束条款	283
第十四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288
一、违约事件.....	288
二、违约责任.....	288
三、偿付风险.....	288
四、发行人义务.....	288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289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289
七、处置措施.....	289
八、不可抗力.....	289
九、争议解决机制.....	290
十、弃权.....	290
第十五章 发行有关机构.....	291
一、发行人.....	291
二、主承销商.....	291
三、存续期管理机构.....	292
四、承销团成员（排名不分先后）	错误!未定义书签。
五、律师事务所.....	292
六、会计师事务所.....	292
七、信用评级机构.....	292
八、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293
九、集中簿记建档系统.....	293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294
一、备查文件.....	294
二、文件查询地址.....	294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296

重要提示

一、发行人主体提示

（一）核心风险提示

1、应收账款、存货、在建工程等资产存在减值风险

2018-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因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发行人应收账款呈现较大变化，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279,661.47万元、1,326,415.18万元、1,120,125.13万元和1,120,335.06万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15.86%、14.64%、10.79%和10.56%。2018-2020年，发行人应收账款较上年分别增长237.17%、3.65%、-15.55%，2018-2020年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74次/年、3.08次/年、3.59次/年，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基本保持在3-4个月左右。随着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扩大，其应收账款规模增长较快，存在减值风险。2018-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885,504.37万元、897,731.92万元、1,181,930.06万元和1,499,062.71万元，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10.97%、9.91%、11.38%和14.12%。近三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24、3.84、3.70，存货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下属企业业务规模扩大，发行人存货占总资产比重较高。原材料、产成品价格的波动可能使发行人存货面临跌价风险，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2018-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1,527,774.90万元、1,347,389.57万元、1,416,026.80万元和1,628,227.35万元，为了完善产业布局，扩大经营规模，发行人不断推进在建项目建设，导致在建工程增长较快，可能会给发行人带来较多的工程质量、安全、经营和品牌风险，对发行人的项目管理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2018年10月，晋华集成电路被列入“美国实体清单”，目前产能爬坡受阻，可能会影响发行人在建工程进度和资产价值，存在停建、缓建和减值风险。

2、经营业绩依赖下属上市公司的风险

2018-2020年及2021年1-9月，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242.34亿元、423.19亿元、452.42亿元和397.18亿元，净利润分别为-22.33亿元、1.02亿元、-34.45亿元和0.44亿元。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其下属企业，2020年度，发行人下属的星网锐捷、福日电子、合力泰和华映科技四家重要子公司营业收入达426.85亿元，是发行人主要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来源。下属上市公司星网锐捷、福日电子、合力泰和华映科技近三年及一期业绩表现较差，下属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对发行人的业绩会产生重大影响，如若经营情况不理想、业绩持续下降，将直接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受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合力泰主要原材料TFT玻璃、IC等成本进一步上升，增加了产品生产成本，大幅降低了公司毛利率；同时，新冠肺炎疫情导致合力泰的部分材料短缺及工厂开工率不足，产能无法完全释放，固定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上升，进一步压缩了利润空间；本期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了存货、商誉减值、信用减值等，导致2020年度发生大幅亏损。

星网锐捷受疫情和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部分行业客户需求无法释放和落地，导致公司营业收入的产品结构有所变化，综合毛利率下降。同时星网锐捷为长远发展，保持研发投入，导致净利润下降。

福日电子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市场需求延后，国外各供应商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停工停产，各类原材料涨价、短缺，无法及时满足需求，在生产经营各个环节均承受较大压力，导致福日电子净利润较上年末大幅下降。

受上述因素影响，2020年发行人合并净利润亏损34.45亿元，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重为11.44%。

3、流动性紧张且债务负担加重风险

2018-2020年度及2021年1-9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002.79万元、428,173.25万元、57,495.97万元和65,033.71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691,206.76万元、-293,998.38万元、-561,022.09万元和-144,313.90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905,265.88万元、214,802.89万元、552,819.90万元和-178,684.47万元。发行人现金净流量波动较大且较为紧张，可能会降低发行人财务结构的稳健程度，对发行人的利息偿付、债务偿还等产生不利影响。2018-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5,617,129.07万元、6,045,746.36万元、7,433,252.58万元和7,653,123.51万元，增长速度较快，其中流动负债在负债总额中占比分别为53.36%、59.25%、61.13%和62.17%。近年来，发行人流动负债的占比呈上升态势，金融机构借款和各类债券余额快速增加，债务水平持续增长，将使发行人在未来承担较大的偿债压力。

发行人风险提示详见“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

（二）情形提示

1、重要事项

发行人涉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文件表格体系（2020年版）》之MQ.7表所列重大事项：

2020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长30.44%，主要是发行人本部将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12亿元所致。固定资产较上年末增长62.25%，主要系本年并表华映科技所致。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长88.93%，主要系合并华映光电导致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资本公积较上年末减少74,768.52万元，降幅为439.54%，主要减少事项如下：（1）原对联营企业福光股份的投资，由于在本期3月末不再具有重要影响而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权益法

核算下形成的资本公积11,227.75万元结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相应减少资本公积11,227.75万元；（2）各子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发生变动，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相应减少资本公积12,197.41万元；（3）公司本期协议受让文开福持有的合力泰股份，支付的对价与享有益份额的差额，作为与合力泰少数股东权益交易处理，相应减少资本公积22,869.80万元；（4）公司本期对子公司晋华集成进行增资，导致持股比例发生变动，增资前后享有益份额的差额，作为与晋华集成少数股东权益交易处理，相应减少资本公积25,979.56万元。

2020年度，发行人营业利润-37.79亿元，净利润-34.45亿元，出现亏损，且亏损金额占上年末净资产11.44%。受业务模式影响，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业绩对发行人合并净利润影响程度较大。受2020年新冠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合力泰主要原材料TFT玻璃，IC等成本进一步上升，增加了产品生产成本，大幅度降低了公司毛利率；疫情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的部分材料短缺及工厂开工率不足，产能无法完全释放，固定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上升，进一步压缩了利润空间；当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了存货减值、商誉减值，信用减值等，导致2020年度发生大幅亏损。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星网锐捷营业收入较上年度有所增长，但因新冠肺炎疫情以及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公司部分行业客户需求无法释放和落地，导致公司营业收入的产品结构有所变化，综合毛利率下降；同时公司为长远发展，保持研发投入，导致净利润下降。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福日电子受全球疫情影响，市场需求延后，国外供应商包括电容电阻供应商、内存及电子元器件供应商、套(芯)片供应商等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停工停产，核心元器件短缺、涨价，国内供应商原材料(如摄像头、玻璃、芯片等)也被波及，无法及时满足需求，公司在生产、销售、客户开发，市场、运输等方面均承受较大压力，导致公司净利润较上年末大幅下降。

2、股权委托管理

发行人系合力泰第一大股东，同时发行人与合力泰第二大股东文开福先生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约定文开福将其持有的合力泰股份合计462,569,556股（占合力泰股本的14.84%）的表决权，自协议成立并生效之日起五年内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合计拥有对合力泰实际表决权为29.90%，是合力泰的实际控制人，对合力泰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本公司按照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国有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本公司作为国有股东来参与合力泰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的权力。根据规定，本公司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合力泰任职董事长、董事和监事，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我司的指示和意见在合力泰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而对合力泰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合力泰董事会成员共11名，监事会成员共3名。其中：4名董事（包括董事长）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2名独立董事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2名监事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本公司在合力泰董事会中拥有多数表决权。本公司推荐的董事和监事人选在董事会和监事会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做为本公司派出的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本公司的指示和意见在合力泰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达到对合力泰的经营实施控制。

发行人能够实际控制合力泰，该控制状态持续而稳定，但未来若是该股权委托发生变动，将可能对发行人管理合力泰带来一定的影响。

二、发行条款提示

无。

三、投资人保护机制相关提示

（一）持有人会议机制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明确，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全部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在“持有人会议机制”章节中设置了对投资者实体权利影响较大的特别议案，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特别议案的决议生效条件为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的持有人同意。因此，存在特别议案未经全体投资人同意而生效的情况下，个别投资人虽不同意但已受生效特别议案的约束，自身实体权益存在因服从绝大多数人利益可能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特别议案包括：

- 1、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
- 2、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
- 3、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授权他人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
- 6、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

（二）关于添加投资者保护条款的提示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投资者保护机制”章节中设置了事先承诺条款及事先约束条款。

1、事先承诺事项：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市场，发行人主体评级为AAA，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若主体评级下调至AA+及以下，则触发本募集说明书“投资人保护条款”章节中第1.2条约定的保护机制。

2、事先约束事项：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行人拟做出出售/转移重大资产、重要子公司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变更或解除且导致该子公司不再纳入发行人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应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事先召开持有人会议，并经持有人会议表决同意。如果发行人未经持有人会议同意仍做出上述行为，则触发本募集说明书“投资人保护条款”章节中第2.2条约定的保护机制。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三）关于债券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决策机制等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章约定，当发行人发生风险或违约事件后，发行人可以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以下风险及违约处置措施：

重组并变更登记要素：在发行人无异议的情况下，持有人会议可按照【90】%的表决比例通过决议，来调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偿付条款，该决议将约束本期债项下所有持有人。

请投资人仔细阅读相关内容，知悉相关风险。

第一章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	指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简称“债务融资工具”）	指	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
超短期融资券	指	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非金融企业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约定在 270 天以内还本付息的债务融资工具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指	发行金额为人民币 5 亿元，期限为 270 天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行为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作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	指	指与发行人签署“承销协议”并接受发行人委托负责承销“承销协议”项下债务融资工具的主承销商。
牵头主承销商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协议	指	指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签订的，明确发行方与主承销方之间在债务融资工具承销过程中权利和义务的书面协议，即《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2022 年度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协议》
余额包销	指	指主承销方按照“承销协议”约定在募集说明书载明的缴款日，按发行利率/价格将本方包销额度内未售出的债务融资工具全部自行购入的承销方式
簿记建档	指	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利率（价格）区间后，承销团成员/投资人发出申购定单，由簿记管理人记录承销团成员/投资人认购债务融资工具利率（价格）及数量意愿，按约定的定价和配售方式确定最终发行利率（价格）并进行配售的行为。集中簿记建档是簿记建档的一种实现形式，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实现簿记建档过程全流程线上化处理
簿记管理人	指	指根据“承销协议”约定受发行人委托负责簿记建档具体运作的主承销商
承销团	指	指主承销方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而与承销商组成的债务融资工具承销团队
《管理办法》	指	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

		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交易商协会	指	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
上海清算所/上清所	指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北金所	指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指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暨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
工作日	指	指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注册金额	指	指经交易商协会注册的“承销协议”项下债务融资工具金额，该金额在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确定
注册有效期	指	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核定的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金额有效期
元	指	人民币元
近三年又一期	指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
星网锐捷	指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闽东电机	指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合顺微	指	福建合顺微电子电子有限公司
福顺晶圆	指	福建福顺晶圆科技有限公司
蓝建集团	指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星海通信	指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和格实业	指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菲格置业	指	福建省菲格置业有限公司（原福建闽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菲格园区	指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捷龙实业	指	福州开发区捷龙实业有限公司
飞腾人力	指	福建飞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星云计算机	指	福建星云计算机外部设备有限公司(原福建计算机外部设备厂)
星云大数据	指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云计算	指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兆元光电	指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晋华集成电路	指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福联集成电路	指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福芯	指	福建省福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信安商业	指	指福建省信安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原福州信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闽东贸易	指	闽东电机集团国际贸易公司
福日集团	指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福日电子	指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利源公司	指	苏州利源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三钢集团	指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长城资产	指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信达资产	指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FINET INVESTMENT LIMITED	指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之一，系在香港成立的一家投资公司
VoIP	指	Voice over Internet Protocol 的缩写，语音传输协议，是建立在网络技术和通信技术基础上的语音增值业务，使用互联网而非传统电路交换语音网络来传送分组语音信息。VoIP 电话也称互联网电话、网络电话或 IP 电话
ADSL	指	Asymmetric Digital Subscriber Line，即非对称式数字用户线路，其采用过去未使用的频宽，利用普通电话线路，提供高速数据传输功能。它利用分频的技术把普通电话线路所传输的低频信号和高频信号分离，在同一铜线上分别传送数据和语音信号。ADSL 硬件设备一般包括用户终端设备 ADSL Modem 和局端设备 DSLAM（数字用户线路接入复用器）两部分
ADSL Modem	指	指不对称数字用户线调制解调器，是基于 ADSL 技术的目前被最为广泛使用的宽带接入终端设备
瘦客户机	指	指采用专用嵌入式处理器和精简版操作系统并留有闪存接口、基于 PC 工业标准设计的小型专用商用 PC。其标准配置包含：专业嵌入式低功耗、高运算性能的处理器的处理器、用于本地系统运行的内存、用于存储操作系统的不可任意移除的本地闪存、网络适配器、显卡、声卡和其它外设的标准输入/输出选件接口
固网支付	指	指一种全新的电子支付模式，固网支付终端通过 PSTN（公共电话网）、LAN（局域网）等有形的固定线路组成的专网，连接到支付平台上，用户采用在支付终端上刷卡的方式完成支付业务，因此固网支付也被称为电话刷卡支付。固网支付业务使用的银行卡包含普通借记卡及信用卡
固网支付终端、ePOS	指	将具备高可靠性的磁条读卡器、IC（集成电路）卡读卡器等专业金融外设嵌入到终端中，通过 PSTN（公共电话网）、LAN（局域网）等有形的固定线路组成的专网，并连接支付平台进行电子支付的一种支付终端。除刷卡支付功能外，固网支付终端还可具备电话、短消息等功能，并预留打印机、扫描枪等接口，从而极大的拓展了传统 POS 机的使用范围
DMB	指	指 Digital Multimedia Broadcasting 的缩写，是一种以网络为平台的新型数字信息传输和视频播放系统，通过该系统，紧急信息得以实时发布、待

		播节目实现远程传输，比如电视新闻插播、天气预报、体育赛事、政策法规、银行外汇、航班车次等即时信息可实现同步发布
GPS	指	指全球定位系统（Global Positioning System）的缩写，是一种基于卫星的定位系统，用于获得地理位置信息以及准确的通用协调时间。该系统由美国政府放置在轨道中 24 颗卫星组成。GPS 可提供精确度在 10 米之内的导航。它可在任何天气条件下、全球任何地方工作
IPv4	指	IP 网络没有地址就不能工作，IP 地址是一串 32 位二进制数字，为了方便使用，网络工程师一般把 IP 地址分为 4 个 8 位字段，或者称作 8 位字节。现有的互联网是在 Ipv4 协议的基础上运行
Ipv6	指	指下一版本的互联网协议，它的提出最初是因为随着互联网的迅速发展，Ipv4 定义的有限地址空间将被耗尽，地址空间的不足必将影响互联网的进一步发展。为了扩大地址空间，拟通过 Ipv6 重新定义地址空间
RDP	指	RDP（Remote Display Protocol）协议是 Microsoft 开发的 Windows 远程显示协议，是 Windows NT Terminal Server 的重要组成部分，它允许瘦客户端和服务端通过网络进行通信。RDP 基于 ITU T.120 协议，而且支持数据的加密传送
ICA	指	ICA（Independent Computing Architecture）协议是 Citrix 公司开发的 Windows 表示协议。从原理上讲，它类似于 UNIX 系统上的 X-Windows 协议。ICA 由三部分组成，在服务器端，ICA 能够把应用程序的逻辑执行和用户界面分离开，通过标准的网络传输协议 IPX、SPX、NetBEUI、TCP/IP、PPP 把用户界面传送到客户端。在客户端，用户能看到和使用应用的用户接口，但是应用的逻辑执行 100% 在服务器端。ICA 网络协议通过标准协议传递键盘、鼠标和屏幕显示更新数据，只需要 20K 的带宽，因此，ICA 保证了最新的 32 位应用能在瘦客户端被高效率的访问
SSH	指	指 Secure Shell, SSH 协议是建立在应用层和传输层基础上的安全协议。传统的网络服务程序，如 FTP、Pop 和 Telnet 其本质上都是不安全的；因为它们在网上用明文传送数据、用户帐号和用户口令，很容易受到中间人（man-in-the-middle）攻击方式的攻击。SSH（SecureShell）是目前比较可靠的为远程登录会话和其他网络服务提供安全性的协议。利用 SSH 协议可以有效防止远程管理过程中的信息泄露问题
Telnet	指	Telnet 是进行远程登录的标准协议和主要方式，

		它为用户提供了在本地计算机上完成远程主机工作的能力。通过使用 Telnet, Internet 用户可以与全世界许多信息中心图书馆及其它信息资源联系
NGN	指	指下一代网络 (Next Generation Network) 的缩写, 是以软交换为核心, 能够提供语音、视频、数据等多媒体综合业务, 采用开放、标准体系结构, 能够提供丰富业务的网络。NGN 以分组交换为主, 能够提供电信业务; 利用多种宽带能力和 QoS (Quality of Service) 保证的传送技术; 其业务相关功能与其传送技术相独立。NGN 使用户可以自由接入到不同的业务提供商, NGN 支持通用移动性
Citrix	指	Citrix 是全球领先的接入架构解决方案供应商, 在 22 个国家设有分支机构, 在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 5000 余家渠道伙伴。作为企业级接入架构解决方案领域最知名的品牌, Citrix 公司的 MetaFrame 接入套件使用户可以采用任何设备, 随时随地、轻松便捷、安全可靠地连接企业应用
PnP 技术	指	Plug-and-Play (即插即用) 的缩写。它的作用是自动配置 (低层) 计算机中的板卡和其他设备, 然后告诉对应的设备都做了什么。PnP 的任务是把物理设备和软件 (设备驱动程序) 相配合, 并操作设备, 在每个设备和它的驱动程序之间建立通信信道。换种说法, PnP 分配下列资源给设备和硬件: I/O 地址、IRQ、DMA 通道和内存段
SFP 接口	指	Small Form-factor Pluggables 缩写, 可以简单的理解为 GBIC 的升级版。SFP 模块 (体积比 GBIC 模块减少一半, 可以在相同面板上配置多出一倍以上的端口数量。由于 SFP 模块在功能上与 GBIC 基本一致, 因此, 也被有些交换机厂商称为小型化 GBIC (Mini-GBIC)。SFP 模块则通过将 CDR 和电色散补偿放在了模块外面, 而更加压缩了尺寸和功耗。用于电信和数据通信中光通信应用。SFP 连接网络设备如交换机、路由器等设备的主板和光纤或 UTP 线缆。SFP 是一些光纤器件提供商支持的工业规格
Tunnel 技术	指	计算机网络使用 tunnel 协议, 当一个网络协议 (传输协议) 封装不同的有效载荷协议。通过使用 tunnel1 (例如) 进行了一个不兼容的交付网络的有效载荷, 或通过一个不受信任的网络提供一个安全的路径
MOCVD	指	金属有机化合物, 化学气相沉淀机

第二章 风险提示及说明

投资者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应当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的投资判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如发行人未能按时足额还本付息，主承销商与承销团成员不承担还本付息义务及任何连带责任。投资者在评价和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时，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列各种风险因素：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风险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政策以及国际环境变化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投资者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流动性风险

银行间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无法保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市场上市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甚至出现无法持续成交的情况，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三）偿付风险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发行人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发行人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发行人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二、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增长较快的风险

2018-2020年末，因下属子公司业务发展，发行人应收账款呈现较大变化。2018-2020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279,661.47万元、1,326,415.18万元、1,120,125.13万元，较上年分别增长237.17%、3.81%、-16.35%，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74次/年和3.08次/年、3.59次/年，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基本保持在3-4个月左右。合力泰于2018年末并入集团合并报表，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应收账款周转率。随着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扩大，其应收账款规模增长较快，可能会影响发行人的经营性现金流，降低发行人的营运能力，带来相应财务风险。

2、其他应收款账龄较长及坏账比例较高的风险

2020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原值147,556.01万元，计提坏账准备97,077.18万元，账面净值50,078.83万元。从账龄构成来看，账龄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占61.76%，主要是拨付关停并转企业生活费、员工补偿金、往来款等，2020年末，账龄3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49,760.51万元。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是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均已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发行人存在其他应收款账龄较长、坏账比例较高的风险。2021年9月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113,202.62万元，较上年末增长115.87%，是由于当期子公司晋华、合力泰和华映科技增加了其他应收款。

3、存货占比较高和存货跌价的风险

2018-2020年末及2021年9月末，发行人存货余额分别为885,504.37万元、939,827.70万元、1,181,930.06万元和1,499,062.71万元，在总资产中的占比分别为10.97%、10.30%、11.38%和14.12%。近三年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24、3.84、3.70，存货逐年增加，存货周转率呈现波动趋势，主要是由于下属企业业务规模扩大，发行人存货占总资产比重较高。合力泰于2018年末并入集团合并报表，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存货周转率。原材料、产成品价格的波动可能使发行人存货面临跌价风险，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4、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市值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持有的部分上市公司股票以公允价值计量计入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科目。2018-2020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189,459.56万元、249,261.51万元、325,149.05万元；2021年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将原来放至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截至2021年9月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为79,795.05万元，呈波动态势，发行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波动将对发行人资产规模产生影响。

5、在建工程余额增长较快的风险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1,527,774.90 万元、1,347,389.57 万元、1,416,026.80 万元和 1,628,227.35 万元，为了完善产业布局，扩大经营规模，发行人不断推进在建项目建设，导致在建工程增长较快，可能会给发行人带来较多的工程质量、安全、经营和品牌风险，对发行人的项目管理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6、盈利水平较低的风险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贸易板块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75%、10.31%、9.82%和 9.15%，发行人贸易板块毛利润占全部毛利润的比重分别为 2.24%、1.01%、1.85%和 2.21%，受贸易板块毛利偏低的影响，发行人整体盈利水平较低。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 -212,149.78 万元、25,566.48 万元、-379,884.00 万元和 10,770.52 万元。2020 年利润总额为负，主要系由于 1) 合并报表期间营业税金增长 23.96%；2) 期间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大幅增长，合力泰本期计提存货减值 20.82 亿元、商誉减值 2.97 亿元，同时合力泰和星网锐捷计提的各项坏账准备较上年同期增加，影响了发行人的整体盈利能力。近三年，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2.49%、0.67%、-12.76%，总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01%、0.12%、-3.53%。与自身的资产规模相比，发行人盈利规模偏小，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发行人财务实力和抗风险能力的提升，可能影响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7、营业利润和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利润分别为 -237,788.70 万元、-45,120.41 万元、-377,900.05 万元和 -9,687.78 万元；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 -223,297.10 万元、17,240.07 万元、-344,531.37 万元和 4,369.11 万元，均呈波动态势。2020 年较 2019 年减少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1）本期内，受中美贸易摩擦和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发行人多家子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并计提大额资产、信用减值损失，合力泰存货减值 20.82 亿元、商誉减值 2.97 亿元；（2）发行人在 2019 年度曾收到莆田市政府补贴款 2.5 亿元，系当期与文开福投资协议约定的业绩补偿款，而 2020 年度未有相关事项的收入；（3）合力泰计提资产减值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集团本部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所得税费用 2.65 亿元。

8、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的风险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002.79 万元、428,173.25 万元、57,495.97 万元和 65,033.71 万元，现金流波动较大，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91,206.76 万元、-293,998.38 万元、-561,022.09 万元和 -144,313.9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为大力发展

主营业务，购建设备等，同时开展资本运作；筹资活动净现金流波动较大，近三年又一期分别为 905,265.88 万元、214,802.89 万元、552,819.89 万元和-178,684.47 万元。发行人现金净流量波动较大，可能会降低发行人财务结构的稳健程度。同时，经营活动现金流的波动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利息偿付、债务偿还等产生不利影响。

9、受中美贸易战影响的风险

发行人未来资本支出较大，主要用于发行人母公司及部分成员企业的 FEI 产业基地、福联公司 6 英寸砷化镓芯片生产线项目、云计算中心、晋华集成-DRAM 项目等多个项目的建设投入，可能会给发行人筹资带来一定压力。发行人子公司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因与美光公司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美国商务部于美国时间 10 月 29 日将晋华集成列入美国出口管制“实体名单”，美国司法部于美国时间 11 月 1 日公布对晋华集成及其中国台湾合作伙伴联华电子提起诉讼，指控两家公司涉嫌窃取美国存储芯片公司美光科技有限公司(Micron Technology, Inc.) 的知识产权和商业机密，该案尚在审理，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晋华集成-DRAM 项目一期总投资 370-400 亿元，项目投资较大，且主要集中在 2018-2019 年，资金压力较大，公司将面临由此产生的债务压力和财务风险。在中美贸易战大背景下，美国政府的诉讼纠纷及禁售安排以及厂商间的知识产权纠纷升级或对晋华集成项目建成进度和后期运营造成不确定性影响。

10、流动负债占比较高的风险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 53.49%、59.25%、61.13%和 62.17%，发行人融资以短期贷款占比较大，流动负债长期处于较高水平，短期偿债压力较大。

11、担保风险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为子公司担保余额 1,603,063.55 元，无对集团外企业担保。若被担保企业未来发生不可预见经营状况恶化，发行人存在承担代偿责任的风险。

12、未来资本支出较大及未来项目收益不确定的风险

发行人未来资本支出较大，主要用于发行人集团本部及部分成员企业基地、晋华集成项目、海西科技园、LED 生产基地、IC8 英寸生产线、甘棠电机生产基地等项目的建设开发，未来资本支出较大可能使债务水平和负担上升，增加发行人的偿债压力，同时若项目收益达不到预期，可能存在投资回收的风险。

13、投资收益波动较大的风险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139,156.61 万元、15,199.41 万元、148,156.84 万元和 29,733.26 万元。发行人 2020 年的投资收益较 2019 年同期大幅增长 874.75%，变动较大，原因为集团本部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投资收益，蓝建公司转让双鸿增加投资收益，和信科工转让钢木增加投资收益以及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权益法核算华映 13.73% 股权的投资收益，增加总体投资收益。

14、受限资产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2,668,808.16 万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25.14%。受限资产流动性差，发行人受限资产余额较大，可能影响其变现能力。

15、下属子公司贷款逾期偿付风险

历史上因暂时性的资金周转困难，2009 年发行人对交通银行的 3,200 万元贷款发生逾期两天；公司下属二级子公司福日电子于 2010 年至 2012 年存在对工行、建行和农行的多笔贷款共计 19,128 万元逾期，并与四大资产管理公司进行了债务重组。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所有逾期贷款已全部归还。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未发生其他拖欠本息的情况，发行人集团本部所有到期贷款均正常还本付息。虽然发行人下属子公司的逾期贷款均已偿付，但是其造成的风险仍需引起关注。

16、公司债务水平持续增长的风险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负债总额分别为 5,617,129.07 万元、6,045,746.36 万元、7,433,252.358 万元和 7,653,123.51 万元，负债水平较高、增长速度较快，其中流动负债在负债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53.49%、59.25%、61.13% 和 62.17%。近年来，发行人流动负债的占比呈上升态势，金融机构借款和各类债券余额快速增加，债务水平持续增长，将使发行人在未来承担较大的偿债压力，可能削弱发行人的盈利能力。

17、资产负债率上升的风险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61%、66.75%、71.60% 和 72.10%，资产负债率呈波动上升趋势，资产负债率的上升可能会对发行人长期偿债能力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18、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15%、20.57%、14.02% 和 14.41%，制造类业务为发行人收入的核心来源，2020 年以来

呈大幅下降趋势。若未来公司毛利率水平进一步降低，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带来挑战。

19、非经常性损益变动较大风险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7,069.71 万元、73,401.02 万元、5,899.14 万元和 23,703.93 万元；投资收益分别为-139,156.61 万元、15,199.41 万元、148,156.84 万元和 29,733.26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分别为 0 万元、95.87 万元、157.91 万元和 5,560.59 万元。近三年，公司营业外收入、投资收益以及公允价值变动相加占净利润比分别为 50.20%、514.48%、-44.76%。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变动较大，可能会对发行人盈利情况造成波动。

20、其他综合收益波动较大风险

2018-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分别为-13,378.78 万元、20,315.69 万元、13,315.20 万元和 1,169.60 万元，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较 2019 年末减少 34.46%，主要系所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及公允价值变动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及外币汇率影响差异。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波动较大，可能会对发行人盈利情况造成影响。

21、少数股东权益占比较高风险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 2,069,505.92 万元、2,373,719.69 万元、2,485,768.46 万元和 2,523,721.63 万元，在所有者权益中的占比分别为 84.39%、78.80%、84.31%和 85.23%，少数股东权益呈现波动态势，可能会对发行人造成不利影响。

22、商誉减值损失风险

2018-2020 年末，发行人商誉减值准备期末余额分别为 48,676.78 万元、58,103.28 万元、143,330.94 万元。商誉的变动可能会对发行人财务数据造成一定影响。

23、净利润亏损同比扩大风险

2018-2020 年，发行人净利润分别为-223,297.10 万元、17,240.07 万元、-344,531.37 万元，变动较大，发行人净利润的亏损可能会对发行人经营活动造成一定影响。

24、会计政策变动风险

近三年，发行人在 2017 年度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 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

以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变更影响金额共计 9,996.57 元，未来可能发生的会计政策变更会对发行人经营活动造成一定影响。

25、近年投资收益为负风险

2018 年末，发行人的投资收益为-139,156.61 万元，较去年减少 559.07%，投资收益占发行人利润总额比例较高。发行人的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因此发行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的股价波动对发行人投资收益产生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发行人的利润。

26、汇率波动风险

2018-2020 年末，发行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分别为 2,802.91 万元、-393.99 万元、-4,506.32 万元，发行人贸易类业务属于获取进销差价的资金密集型业务，受全球经济及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产生一定波动，发行人可依据业务需求使用远期锁汇、外汇套利工具以及轧差结汇等方式减少外汇结算而降低汇率风险。

27、合并范围可能变化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系合力泰第一大股东，直接持有合力泰 21.13% 股份，同时根据发行人与合力泰第二大股东文开福先生签订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受托管理文开福持有的合力泰 8.32% 股份，合计享有合力泰 29.45% 表决权，对合力泰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实施控制，将合力泰纳入合并报表。

发行人通过股权委托管理的方式，将合力泰纳入并表范围。截至 2020 年末，合力泰占发行人总资产的 29.26%，总收入的 37.91%，如果发行人解除或变更对合力泰的股权委托管理，可能对发行人未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产生影响。

如果发行人解除或变更与福建省晋江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协议，可能对发行人未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产生影响。

28、华映科技并表风险

2020 年 11 月 12 日，华映科技发布《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相关方合计持有华映科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登记股份数为 566,233,534 股（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20.47%），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成为华映科技控股股东，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为华映科技实际控制人。发行人于 2020 年 11 月起将华映科技纳入并表范围，若华映科技经营不善，盈利能力进一步恶化，将对发行人的利润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29、重要子公司信用评级下调风险

2021 年 6 月 25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子公司合力泰进行跟踪评级，维持合力泰主体信用等级 AA+，评级展望为负面；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20 合力 01”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上述债项级别考虑了发行人提供的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将合力泰评级展望调至负面主要考量因素为：下游市场波动风险、净利润出现较大亏损、财务杠杆比率上升，债务规模较大、内控治理改善效果有待关注等。

（二）经营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发行人所处的行业属于电子信息产业，涉猎较为广泛，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影响较大，国内外经济形势的波动会主导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市场需求。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周期性波动，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也面临一定不确定因素。

2、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电子行业内多为低技术含量的劳动密集型公司，劳动力成本将影响企业的盈利状况。低廉的劳动力成本一直是中国的核心竞争力。但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中国国内的劳动力优势正在逐步丧失。2012 年以来，电子信息行业面临下游需求增长放缓、部分产品价格下行、人民币升值以及成本上涨幅度增大等因素影响，亏损问题依然严峻，亏损面居高不下。发行人目前所从事的通讯设备、电子元器件等生产和销售业务均处于充分竞争的状态，国内企业所提供产品同质化程度较高，价格竞争严重，行业平均利润率较低。激烈的市场竞争给发行人的经营管理带来了较大的挑战，如果发行人的发展策略无法适应市场的竞争形势，可能导致发行人的市场份额降低，销售收入减少。

3、经营业绩依赖下属上市公司的风险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42.34 亿元、421.89 亿元、452.42 亿元和 397.18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22.33 亿元、1.72 亿元、-34.45 亿元和 0.44 亿元。发行人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其下属企业，2020 年度，发行人下属的星网锐捷、福日电子、合力泰和华映科技四家重要子公司营业收入达 426.85 亿元，是发行人主要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来源。下属上市公司星网锐捷、福日电子、合力泰和华映科技近三年及一期业绩表现较差，下属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对发行人的业绩会产生重大影响，如若经营情况不理想、业绩持续下降，将直接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

4、投资项目的营运风险

发行人围绕“五个一批”（一批技改项目、一批新建项目、一批购并项目、一批接收项目、一批牵引项目）展开项目投资，实现产业全面升级。投资规模较大，由于项目投资回收期较长，未来项目回收情况和收益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将可能对发行人整体营运造成一定的风险。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我国电子产业技术含量较低，产品附加值较低，整体盈利能力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较大。发行人原材料支出占其总成本较高，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可能给发行人的成本控制造成一定的压力。

6、产品更新换代的风险

近年来，高新技术行业发展快速，新产品层出不穷，产品更新周期明显缩短。产品更新换代的周期缩短对于发行人的经营活动有较大的影响，若发行人不能通过一系列措施有效地降低此类影响，将会严重影响企业的经营业绩。目前，电子信息行业面临着产品同质化的问题，若没有加强产品的研发和创新，将影响产品的质量和社会的口碑。

7、贸易板块毛利润较低的风险

2018-2020 年末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贸易板块毛利润较低，毛利率分别为 2.20%、1.86%、2.57% 和 3.33%。近几年，由于人民币升值、原材料价格和劳动力成本大幅攀升、欧美经济危机等因素，贸易毛利率可能出现波动甚至下滑，可能直接导致贸易类业务的经营利润下降，同时减弱发行人抵御各种风险的能力。

8、上下游产业链采购及销售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主营业务各板块中，网络终端前五名客户销售占比达 29.05%，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比达 44.35%；企业级网络设备前五名客户销售占比达 37.46%，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占比达 51.00%；通讯产品前五名客户销售占比达 43.87%，前五名供应商采购占比达 70.55%。发行人主营业务板块上下游产业链采购及销售客户集中度较高，在发行人与该批类客户业务关系稳定时，发行人相关板块业务的销售和采购也将呈现稳定的态势，若发生发行人与该批类客户业务关系发生变动时，也将影响发行人主营业务上下游产业链采购及销售客户的稳定，从而影响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稳定发展。

9、制造业板块及贸易板块产品结构调整风险

近年来，发行人根据市场及研发情况实施制造业板块结构调整，逐步退出部分毛利率较低的通讯产品市场，转向研发生产移动通讯产品，维持或减少网络终端等低端产品比重，逐步提升企业级网络设备、视讯和视频产品、LED 光电与

绿能环保产品等重点产品比重。近年来，发行人根据市场情况实施贸易板块结构调整，逐步降低轻纺、机电、钢材等传统产品贸易比重，快速提高化工、电子（手机）等产品的贸易比重。未来，若发行人无法准确判断市场形势，无法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实施业务结构调整转型，可能会对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10、突发事件引发的经营风险

发行人为实体型企业，安全、有序运营是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也是取得经济效益的重要保障。影响正常经营的因素众多，包含人为因素、设备因素、技术因素等内部因素以及社会、自然灾害等外部因素。近年来，我国突发事件频发，发行人虽已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但若发行人本部或子公司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或遭受外部影响等突发事件，可能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潜在不利影响。

（三）管理风险

1、涉及业务领域较多的风险

发行人的业务板块涉及企业级网络设备、国内及进出口贸易、通讯产品、网络终端、电子元器件、电子整机类产品等，涉及业务领域众多。多元化的产业布局对发行人的产业经营、内部管理、重大投资决策、应对宏观经济政策能力提出了更高挑战，若发行人的人员素质、内控制度和决策机制无法适应自身的发展格局，将使发行人可能面临发展势头减缓，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对子公司控制力减弱的风险

发行人的主要收入来源为下属子公司星网锐捷。截至 2021 年 9 月，发行人对星网锐捷的持股比例为 26.50%，未绝对控股，但发行人系星网锐捷第一大股东，作为实际控制人对星网锐捷的生产经营和财务决策能够发挥实质性作用。发行人对核心子公司持股比例较低，虽然现在对其有实际控制权，但一旦出现重大变故，或发行人对其持股比例继续降低，将削弱发行人对核心子公司的控制能力，进而影响发行人的营业利润和偿债能力。

3、内部治理结构尚不完善的风险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董事会，成员五人，其中职工代表一人。董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董事由福建省国资委委派，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由福建省国资委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目前，发行人董事实有一人，尚有董事四名（含职工代表董事一名）因福建省国资委未委派、职工代表大会未选举，暂时空缺。现有一名董事依照公司章程规定作出的董事会决议有效。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监事会，成员五人，其中职工代表两人。监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监事由福建省国资委委派，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副主席一人，由福建省国资委从监事会成员中指定。目前，发行人监事会成员因福建省国资委未委派、职工代表大会未实际选举，暂时空缺。目前，福建省国资委已向发行人派驻三名监事会成员，职工监事一名，仍有一名职工监事因职工代表大会未实际选举，暂时空缺。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总经理，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全面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与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的决议，对董事会负责。

福建省国资委目前仍然在进行上述相关人员选派工作，若上述有关人员长期不到位，存在内部治理结构尚不完善的风险，将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4、集团公司下属企业较多的风险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权属正常经营一级企业 33 家，二、三、四级企业 100 余家，对下属公司的管理上，发行人对其全资子公司的经营计划、发展规划、投资决策、人员任免及利润分配等进行审定；对控股、参股公司委派产权代表，并依据持有股份进行表决。发行人不干预投资企业法人的财产权和生产经营资质权。由于发行人下属子公司数量较多，给其集中管理工作带来一定难度，同时，发行人所属行业人员流动较大、工资水平的提升会带来人力成本的增加，如何协调子公司的发展，实现集团整体战略规划，避免内部竞争等都将是发行人需要面对的挑战。

5、并购及整合的风险

为有效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发挥产业规模效益，发行人下属企业不断加大并购和整合力度，并购和整合企业只有有效发挥协同效应才能发挥其优势，同时对发行人跨区域管理协调能力提出较高要求，这些因素使发行人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

6、突发事件引发公司治理结构突然变化的风险

公司的决策权、经营管理权属于董事会，监督权属于监事会，并按照公司章程有序运转。高管人员身体健康、失联等突发事件的发生会对现行公司治理结构产生影响，从而改变公司现有的治理结构，甚至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7、子公司股权变动较大风险

发行人下属子公司较多，部分子公司股权基于运营管理角度进行了变更。子公司股权变动较大可能导致发行人降低甚至失去对下属子公司的控制力，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情况产生不确定性的影响。

8、贸易保护风险

2017 年以来，美国、阿根廷、欧盟等对中国企业实施了反倾销税及修订进口标准等贸易保护主义措施，发行人的产品涉及外销出口，全球性贸易保护主义对于发行人的生产销售将会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9、技术研发风险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研发费用为 208,519.75 万元，占营业总成本的 5.06%。技术研发由于现有的认识水平、技术水平、科学知识及其他现有条件的限制，仍可能发生无法预见、无法克服的技术困难，有一定概率导致研究开发全部或部分失败，因而引起发行人财务上的风险。

10、关联交易风险

发行人与下属子公司及合作经营企业等关联方存在经营性关联交易以及内部担保。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 119.12 亿元。尽管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以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定价，关联交易和关联担保事项都经公司内部有权机构表决通过后进行，但未来公司关联交易量的合理性和定价的公允性等因素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影响，导致一定的关联交易风险。

11、股权委托管理子公司股权处置风险

为保障发行人取得合力泰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并维持实际控制人地位的稳定性，共同促进合力泰长期稳定发展，文开福与发行人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将其所持有的合力泰股权的表决权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发行人行使，委托期限为 5 年。发行人能够实际控制合力泰，该控制状态持续而稳定，但未来若是合力泰的股权被处置，将可能对发行人管理合力泰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12、受托方经营管理不善的风险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文开福所持合力泰股份比例为 7.61%，发行人所持合力泰股份比例为 21.13%。发行人通过持有合力泰 21.13% 的股份及受托管理文开福持有的 7.61% 的股份实现对合力泰的并表。发行人为合力泰的第一大股东，虽然股权托管行为并未对发行人子公司合力泰产生实质性影响，但如果受托方经

营管理不善，可能影响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从而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偿付产生影响。

13、股权委托管理子公司资金可自由调配风险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系合力泰第一大股东，直接持有合力泰 21.13% 股份，同时受托管理合力泰第二大股东文开福持有的合力泰 7.61% 股份，将合力泰纳入合并报表。合力泰的资金独立运作，资金可自由调配对公司统筹流动性存在一定的影响。

（四）政策风险

1、行业政策变化风险

政策是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推动力，国家电子信息行业各项政策对发行人的经营发展会产生重大影响。2012 年 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十二五”期间产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速保持在 10% 左右，2015 年超过 10 万亿元；集中突破核心关键技术，着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企业做大做强等。行业政策的变化可能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2、税收政策风险

发行人下属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等多家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按应纳税所得额 15%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税收优惠政策的执行期限和优惠幅度的变动将直接影响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税赋负担程度，政府补助的变动将直接影响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营业外收入的变化，进而引起发行人盈利能力的波动。

3、节能环保政策风险

2007 年以来，国家陆续颁布了多个政策、通知、规则和办法，以强制或引导家电企业生产低能耗、环保型产品。目前，发行人的主要产品均符合国家的政策导向或相关标准，但如果国家未来对家电产品的节能环保提出更高要求，将可能导致发行人需投入更多资金更新生产设备，调整产品结构。如《国家统一推行的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自愿性认证实施规则》的颁布，旨在进一步推进我国电子信息产品污染控制工作，促进电子信息产业的可持续发展。节能环保政策的变化可能对发行人的持续发展产生影响。

4、进出口政策风险

发行人贸易业务涉及进出口事项，容易受到各国政治、法律及税收等因素影响，未来若国内外进出口政策产生变化，可能会对发行人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5、表决权委托的法律风险

根据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文开福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系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协议的内容不违反法律和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符合我国《公司法》、《合同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的表决权委托行为合法合规。如果未来国家对股权委托管理或表决权委托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调整，将可能对公司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与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相关的特有风险

2018年12月18日，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文开福及其确定的股东协议转让给发行人的469,246,605股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至此，发行人持有合力泰股份469,246,6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06%；同时文开福与发行人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发行人接受文开福委托的14.84%表决权，合计持有合力泰29.90%表决权，将合力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上述事项涉及重大资产重组，可能引起以下相关风险：

1、重组整合风险

发行人采用现金收购方式并购合力泰15.06%股权，在合并整合过程中，发行人可能会遇到因财务、管理、人事、文化等因素而出现的不确定性，存在预期目标无法实现的可能性。

本次并购重组，有利于融合国有企业良好信誉，融资能力结合民营企业的市场效率和活力，互补互进，产生1+1>2的效果。同时发行人依托自身产业与上市公司形成上下联动，有利于降低中间环节成本，联合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构建产业集群，实现发行人成为信息产业龙头的目标。同时，收购整合对发行人的运营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对于发行人的资源、人员整合能力提出挑战，使发行人面临整合难度加大和收购资金来源紧张等困难，若发行人未来出现对标的公司控制力下降，造成标的公司经营战略不统一等问题，可能对发行人的日常经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未决诉讼风险

发行人作为集团控股公司，旗下子公司合力泰、华映光电、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等均涉及未决诉讼，未决诉讼涉及金额较大，存在一定的未决诉讼风险，可能对发行人的日常经营及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业绩承诺补偿履行风险

合力泰原控股股东方文开福在与发行人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中承诺，在发行人不干预标的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发行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及根据本协议安排推荐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并依法行使职权的除外），标的公司在现有经营方针、计划、模式及经营团队的基础上继续经营，标的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以下简称“业绩承诺期”）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标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协议所述‘净利润’如无特别约定，均为相同口径）分别不低于 135,640.59 万元、149,204.65 万元和 161,141.02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

若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各年度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的，发行人有权要求转让方文开福以股份或现金方式对发行人进行补偿，发行人对现金或股份补偿具有选择权。具体补偿方式为：a、当年补偿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数-当年实现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本次股份转让价款总额。当年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当年补偿金额/本次股份转让每股转让价格（在业绩承诺期内如标的公司实施送股、转增等行为时，则当年应当补偿股份数量调整为：按上述公式计算的当年应当补偿股份数量×（1+送股或转增比例）。当年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应当以现金补偿。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如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当年补偿金额或当年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小于或等于 0 时，则按 0 取值，即转让方文开福已经补偿的金额或股份不予冲回。B、股份补偿方式为：发行人以总价 1.00 元的价格协议受让转让方文开福所持有的标的公司相应股份。因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监管政策的限制而无法进行股份补偿的，发行人有权选择调整为现金补偿方式。C、发行人在该年度的年度报告披露后，以书面方式通知转让方文开福履行业绩补偿义务，转让方文开福于收到书面通知后的 30 日内完成业绩补偿事项。为了有利于合力泰平稳过渡，稳健增长。该业绩承诺是根据合力泰经营发展趋势合理制定而成，年化增长不超过 10%，是可达成的目标，不确定性小。

合力泰原控股股东对发行人进行的业绩承诺以及补偿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业绩承诺方发生违约行为，可能对发行人未来的经营管理造成一定影响。

4、标的资产经营风险

上述收购属于发行人在制造业领域的拓展，但发行人的产业与标的公司并非完全重合，标的公司部分产业为发行人跨行业经营，可能会增加发行人在行业进入壁垒、生产成本增加、资本需求等方面的经营风险。

第三章 发行条款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为实名记账式债券，其托管、兑付与交易须按照交易商协会有关自律规则及上海清算所、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由主承销商负责组织协调。

一、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条款

债务融资工具名称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人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牵头主承销商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簿记管理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管理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待偿还债务融资余额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待偿债务融资余额为 90 亿元，其中：中期票据 20 亿元，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 15 亿元，公司债 18 亿元，债权融资计划 27 亿元。
《接受注册通知书》文号	中市协注【2020】SCP696 号
注册金额	人民币肆拾亿元（即 4,000,000,000 RMB）
本期发行金额	人民币伍亿元（即 500,000,000 RMB）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期限	180 天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或利率确定方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按面值发行，利率通过集中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发行方式	通过面向承销团成员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
托管方式	由上海清算所托管
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票面利率	由集中簿记建档结果确定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公告日期	2022 年 2 月 22 日
发行日期	2022 年 2 月 23 日
起息日期	2022 年 2 月 24 日
缴款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债权债务登记日	2022 年 2 月 24 日
上市流通日	2022 年 2 月 25 日
兑付价格	按面值兑付

兑付方式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通过上海清算所的登记托管系统进行
兑付日期	2022 年 8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偿付顺序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的普通债务
信用评级机构及评级结果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展望：稳定
担保情况及其他增进措施（如有）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不设立担保
登记和托管机构	上海清算所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金所

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安排

（一）集中簿记建档安排

1、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簿记管理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团成员须在 2022 年 2 月 23 日 9:00 至 17:00，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管理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申购时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2、每一承销团成员申购金额的下限为 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申购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必须是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二）分销安排

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投资者为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等另有规定的除外）。

上述投资者应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A 类或 B 类持有人账户，或通过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其他机构投资者可通过债券承销商或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中的债券结算代理人在上海清算所开立 C 类持有人账户。

（三）缴款和结算安排

1、缴款时间：2022 年 2 月 24 日 14:00 前。

2、簿记管理人将在缴款日前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发送《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缴款通知书》”），通知每个承销团成员的获配超短期融资券面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

3、合格的承销商应于缴款日 14:00 前，将按簿记管理人的“缴款通知书”中明确的承销额对应的募集款项划至以下指定账户：

户名：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5500722

开户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号：301290000007

簿记管理人按照“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当期发行约定书”指定的划款路径，于缴款日将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款项足额划至发行人指定账户。

如合格的承销商不能按期足额缴款，则按照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有关规定和“承销协议”和“承销团协议”的有关条款办理。

4、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束后，超短期融资券认购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转让、质押。

（四）登记托管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以实名记账方式发行，在上海清算所进行登记托管。上海清算所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法定债权登记人，在发行结束后负责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进行债权管理，权益监护和代理兑付，并负责向投资者提供有关信息服务。

（五）上市流通安排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2022 年 2 月 25 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六）其他

无。

第四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注册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2021年9月末，发行人的有息负债余额为521.73亿元，发行人为进一步优化公司债务结构，增加直接融资比例，注册4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期限不超过270天，在注册有效期2年内分期发行，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

二、本期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为5亿元，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发行人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具体明细如下表：

表 4-1：发行人本期募集资金拟归还有息负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借款人	债券简称	借款性质	融资金额	期限	拟使用募集资金	起息日	到期日
发行人本部	21 闽电子 SCP005	债券	50,000	180 天	50,000	2021/09/29	2022/03/28
合计			50,000		50,000		

发行人承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不涉及新增地方政府债务，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不用于购置土地，不用于地方政府融资平台，不用于偿还地方政府债务或者用于公益性项目，不用于非生产性支出，不用于长期投资。

发行人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经公司有权机构集团财务资金部审批后，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如国债、政策性银行金融债、地方政府债等。发行人承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公司制度使用，且不用于购买高收益理财。

三、偿债资金来源及保障措施

（一）主营业务板块的经营收入

发行人是福建省政府出资组建的电子信息技术行业国有独资资产经营和投资企业。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42.34 亿元、421.89 亿元、452.42 亿元和 397.18 亿元，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42.36 亿元、79.94 亿元、59.66 亿元和 54.61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为-21.21 亿元、2.56 亿元、-37.99 亿元和 1.08 亿元。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为本期债权融资计划的本息偿付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二）实体产业和资本投资收益

发行人系投资性集团公司，利润来源主要是实体产业和资本运作产生的收益。其中，资本运作产生的收益主要是减持参股公司股票和转让土地等资产所产生的收益。2018-2020 年，发行人的投资收益分别为-13.92 亿元、1.52 亿元和 14.82 亿元，股票减持、资产变现所产生的投资收益构成了发行人收益的重要来源。

此外，发行人与外方合资设立福建爱普生有限公司、日立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等联营企业，历史上平均每年可实现投资收益 0.20 亿元，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一定的支撑。

（三）优质的可变现资产

1、货币资金余额较为充裕

2018-2020 年，发行人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04.37 亿元、141.30 亿元和 145.27 亿元，近三年末平均货币资金 130.31 亿元。扣除受限资金后，2018-2020 年发行人资金余额分别为 70.73 亿元、105.59 亿元和 110.22 亿元。发行人货币资金较为充裕，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偿还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2、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回收

2018-2020 年，发行人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1.17 亿元、1.84 亿元和 7.63 亿元，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期限均在 1 年以内。

2018-2020 年，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27.97 亿元、132.64 亿元和 112.01 亿元，从账龄结构来看，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账款占大多数，主要为应收销售货款。

发行人对客户的信用风险控制较为严格，从制度、内部控制等方面加强应收款项回收管理，上述款项绝大部分均能按期有效回收，不存在变现障碍，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偿还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四）融资渠道多元化

发行人与主要国有商业银行、主要股份制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发行人良好的融资能力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本息偿付提供了有效补充。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共获得各主要金融机构综合额度共计人民币 676.67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383.6 亿元，尚余授信额度 293.07 亿元，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息偿付提供有效补充。

（五）政府支持情况

电子信息产业是国民经济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也是福建省三大支柱产业之一。2009 年 5 月 14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以福建省为主体的海峡西岸经济区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此外，福建省政府相关部门相继出台多项政策措施支持发行人发展。2009 年，福建省政府发布《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实施方案》，提出优化产业布局，加强闽台合作，进一步突出电子信息产业在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中的产业战略支撑地位。发行人作为福建省国资委下属唯一的电子信息企业，是闽台液晶面板、LED、信息通信产业合作的责任单位，同时也是闽台产业合作的联络单位，福建省政府给予了政策和资源等多方面支持，国家“海西”政策及地方政府相关部门出台的一系列扶持政策为发行人带来良好的发展契机，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六）其他配套偿债措施

1、发行人将通过加强对货币资金的管理和调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的自我调剂能力，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偿付提供保障。

2、发行人若出现可能无法按约定如期偿付资金本息的情况，将采取减缓项目投资、资产变现转让等措施，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偿付提供保障。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卢文胜
注册资本:	人民币 8,638,699,733.74 元
成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7 日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商务中心 2 号楼
邮编:	3500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000717397615U
电话:	0591-83371361
传真号码:	0591-83323827
经营范围:	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产权(股权)经营；对网络产品、软件与电子信息服务、通信、广播电视视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电子基础原料和元器件、家用电器、光学产品、电子测量仪器仪表、机械加工及专用设备、交通电子等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产品的投资、控股、参股。对物业、酒店的投资。（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历史沿革

（一）发行人的设立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2000年福建省机构改组过程中，由省电子工业厅所属国有企业划归形式，组建起来的一个行业性国有控股公司，初始注册资本78,214.17万元，于2000年10月7日正式挂牌运营。2002年度，集团本部公司将实收资本改按福建省财政厅2001年清产核资核实结果（闽财统〔2001〕37号文）所授予应占有的国有资产总量78,214.17万元作为注册资本。

（二）发行人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12年6月13日，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的决定》（闽国资函法规〔2012〕256号），发行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80,657.68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58,871.85万元。2012年6月13日，福州宏友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已对此次增资出具了《验资报告》（榕宏友验字〔2012〕044号）。

2014年11月28日，发行人住所由“福州市鼓楼区水部街道古田路101号闽通大厦11层01室”变更成“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同时

根据闽国资函规划[2014]240 号批复，发行人新增合并的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957.22 万元和中国电子进出口福建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799.05 万元转增资本金 8,756.27 万元，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58,871.85 万元增加至 167,628.12 万元，出资人为福建省国资委。

2017 年 7 月 6 日，根据福建省国资委《关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函》（闽国资函运营〔2017〕303 号）批复，发行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根据福建省国资委《关于同意将福建厦门经贸集团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转增注册资本金的批复》（闽国资函运营〔2017〕301 号）批复，发行人新增合并的福建厦门经贸有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8,843,263.49 元转增资本金 128,843,263.49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805,124,466.06 元。

2017 年 10 月 12 日，根据福建省国资委《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航空装备维修中心所有者权益转增注册资本金的批复》（闽国资委函改发）〔2017〕448 号）批复，发行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 40,006,870.07 元。

2017 年 10 月 24 日，根据《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拨付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增资资金的通知》（闽财指[2017]971 号）文件，发行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745,131,336.13 元。

2018 年 7 月 26 日，根据《关于福建省数字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等三家企业所有者权益转增注册资本金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17〕638 号）和《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拨付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增资资金的通知》（闽财指[2018]136 号）文件，发行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 986,654,726.38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731,786,062.51 元。

2019 年 4 月 23 日，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兴业银行股票价值增加为注册资本金的函》（闽国资运营〔2018〕659 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拨付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增资资金（第二批）的通知》（闽财指[2018]767 号）和《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将所持博思软件股票价值增加为注册资本金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19]147 号）文件，发行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 906,913,711.23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638,699,773.74 元。

2019 年 12 月 24 日，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修改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批复》（闽国资法规[2019]152 号），发行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 20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7,638,699,733.74 元。

2021 年 10 月 22 日，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修改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批复》（闽国资法规[2021]163 号），融资人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增加人民币 10 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8,638,699,733.74 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股权结构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股权结构

发行人由福建省人民政府授权福建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对发行人实行国有资产授权经营，控股股东为福建省国资委。

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表 5-1：发行人股权结构表

股东名称	投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8,638,699,733.74	100.00
合计	8,638,699,733.74	100.00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系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企业，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其出资人和实际控制人，出资比例 100%。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按照深化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建立“权利、义务和责任相统一，管资产与管人、管事相结合”管理体制的精神，于 2004 年 5 月 19 日正式成立，是福建省人民政府直属正厅级特设机构，代表省政府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负责监管省属企业国有资产，在省委领导下负责统一管理国有企业领导班子，承担授权监管范围内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代表省政府向省属企业派出监事会，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承担所出资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责任，指导和监督地方国有资产监管工作。

（三）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权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有将发行人股权进行质押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的股权争议情况。

四、独立运行情况

发行人在出资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的范围内进行经营和管理，发行人与出资人之间在人员、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上完全分开，完全做到了业务及资产独立、机构完整、财务独立，在经营管理各个环节保持应有的独立性。

（一）资产独立情况

发行人目前拥有的生产经营性资产权属清晰，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被股东无偿占用的情况。发行人能够独立运用各项资产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没有受到其他限制。

（二）机构独立情况

发行人已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发行人经营和办公机构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的状况。

（三）人员独立情况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担任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四）财务独立情况

发行人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共用银行账户情况。

（五）业务经营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发行人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包括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

动；发行人拥有业务经营所需的各项资质，拥有开展业务所必要的人员、资金和设备，已在此基础上按照分工协作和职权划分建立起来的完整组织体系；发行人能够顺利组织开展相关业务，具有独立面对市场并经营的能力，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控股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

五、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主要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为 204 家。

表 5-2：纳入集团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级次
1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100,963,498.01	100.00%	2
2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电子)	456,447,120.00	30.22%	3
3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30.22%	4
4	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640,000.00	30.22%	5
5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锐光电)	100,000,000.00	21.03%	6
6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155,274,180.00	17.77%	7
7	MRLED INC.		14.63%	7
8	MRLED Europe B.V		14.63%	7
9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48,000,000.00	15.41%	4
10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科技)	10,000,000.00	19.64%	4
11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图节能)	30,000,000.00	23.03%	4
12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15.79%	5
13	福建福日友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341,600.00	15.41%	4
14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磊科技)	36,153,846.00	21.15%	4
15	福建福日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81%	5
16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0,227,186.00	19.82%	4
17	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8,800,000.00	13.00%	5
18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以诺)	400,000,000.00	13.00%	5
19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安添)	6,000,000.00	13.00%	5
20	西安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6,000,000.00	8.53%	6
21	福日以诺(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645.00	13.00%	5

22	深圳市福日中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13.00%	5
23	福建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3.00%	5
24	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锐通信）	20,408,200.00	6.63%	5
25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22%	6
26	旗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700,584.70	0.74%	7
27	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40%	5
28	GREAT TALENT TECHNOLOGY LIMITED	7,928.34	5.46%	6
29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锐捷）	583,280,278.00	26.50%	2
30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3.74%	3
31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6.50%	3
32	江苏杰博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60%	4
33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6.50%	3
34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捷软件）	50,000,000.00	26.50%	4
35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6.50%	5
36	福建星网智慧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6.50%	6
37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视易）	50,000,000.00	26.50%	4
38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1.13%	4
39	厦门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90%	4
40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3.52%	4
41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3.52%	3
42	北京星网锐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90%	4
43	上海锐山网络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90%	4
44	锐捷网络通讯技术工贸有限公司	664,118.75	6.90%	4
45	锐捷马来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38,371,700.00	6.90%	4
46	锐捷美国有限公司	2,066,180.00	3.52%	5
47	锐捷网络（苏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90%	4
48	锐捷网络日本株式会社	4,408,602.00	6.90%	4
49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	26,473,000.00	26.50%	3
50	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明通讯）	100,000,000.00	17.23%	3
51	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3,168,000.00	11.20%	4
52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信科工）	156,050,000.00	100.00%	2
53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	3
54	天鸿（厦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3

55	上海汇集鑫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2,000,000.00	100.00%	3
56	福建省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22,981,308.79	100.00%	3
57	福建省联标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标国际)	50,000,000.00	100.00%	3
58	福建省二轻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4,880,000.00	100.00%	3
59	福建省二轻工业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	100.00%	3
60	福建省标本有限公司	800,000.00	100.00%	3
61	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167,393.76	100.00%	3
62	福建省电子进出口公司	4,700,000.00	100.00%	4
63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7,850,000.00	100.00%	3
64	福建省室内成套用品设计装修公司	12,580,000.00	100.00%	4
65	福建省福清市金集利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3,097,907.86	100.00%	3
66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东电机)	100,000,000.00	51.00%	2
67	三禾电器(福建)有限公司	87,770,000.00	51.00%	3
68	福建闽东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19,000,000.00	51.00%	3
69	苏州闽泰帕瓦麦斯电器有限公司	4,100,000.00	26.00%	3
70	福建闽东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8,900,000.00	26.00%	3
71	广东闽东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6.00%	3
72	PT.MIZUPON MOTA TRANDING	13,189,000.00	34.17%	3
73	PT.MIZUPON MOTA DENKI	26,492,000.00	34.17%	3
74	福建航空装备维修中心	37,639,647.90	100.00%	2
75	福州洪山桥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站	920,000.00	100.00%	3
76	福州航空四站汽车修理厂	2,120,889.87	100.00%	3
77	福州创想科技有限公司	1,370,000.00	100.00%	3
78	福州航空四站军地两用人才职业培训中心	1,230,000.00	100.00%	3
79	福州诚发汽车驾驶员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3
80	福州四站金山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3
81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建集团)	212,000,000.00	100.00%	2
82	福州瑞华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27,069,700.82	100.00%	3
83	福州进口汽车修配有限公司	9,134,000.00	100.00%	3
84	超强有限公司(英属维京群岛)	61,538.17	100.00%	3
85	福建福强精密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138,000,000.00	100.00%	4
86	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标国际)	10,018,649.00	100.00%	2
87	合力泰股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	3,116,416,220.00	21.13%	2
88	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400,967,300.00	18.35%	3
89	泛泰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	8.13%	4
90	江西兴泰科技有限公司	268,593,240.92	15.94%	4
91	江西国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	10.36%	4

92	江西群泰科技有限公司		15.94%	4
93	江西合力泰触摸屏科技协同创新有限公司		16.66%	4
94	万安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5.94%	4
95	吉安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5.94%	4
96	晋颖创投资有限公司		15.94%	4
97	捷晖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3,000.00	13.84%	5
98	江西一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5.11%	4
99	上海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76,040,000.00	9.21%	5
100	江西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5.61%	6
101	深圳共泰投资有限公司		14.34%	4
102	无锡蓝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195,100.00	8.25%	4
103	上海蓝沛信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1,220,000.00	5.40%	5
104	江西蓝沛泰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34,500,000.00	3.54%	6
105	江苏蓝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71%	5
106	江西蓝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71%	5
107	蓝沛（光线）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71%	5
108	苏州蓝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7,177,373.78	3.71%	5
109	苏州蓝沛无线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78%	5
110	吉安市井开区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5.94%	4
111	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	512,754,800.00	16.48%	3
112	南昌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3.00%	4
113	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62,606,815.00	21.13%	3
114	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1.13%	4
115	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1.13%	5
116	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1.13%	3
117	深圳业际电子有限公司	95,114,740.00	21.13%	4
118	业际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894.73	21.13%	4
119	合力泰（香港）有限公司	611,530.00	21.13%	3
120	合力泰印度有限公司		21.13%	4
121	合力泰（美国）有限公司	34,438.00	21.13%	4
122	合力泰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195,387.50	10.78%	4
123	青岛合力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0	21.13%	3
124	淄博新联化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21.13%	3
125	深圳前海云泰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12,300,000.00	21.13%	3
126	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1.13%	3
127	珠海晨新科技有限公司	545,604,000.00	21.13%	3
128	山东合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1.13%	3
129	福建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1.13%	3
130	南昌业际电子有限公司	166,400,000.00	21.13%	4

131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39,000,000.00	87.50%	2
132	福建省电子信息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00%	2
133	福建飞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00.00%	3
134	福建省菲格职业培训学校	1,500,000.00	100.00%	4
135	福建省安华智星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3
136	福建省福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100,000.00	94.00%	3
137	无锡玛盟特微电子有限公司	1,104,816.00	88.36%	4
138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大数据)	255,206,510.00	84.25%	2
139	福建省枢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枢建通信)	80,000,000.00	33.70%	3
140	福建省企业信用信息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0.00	84.25%	3
141	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76.37%	4
142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品技术)	100,000,000.00	71.32%	2
143	志品(福州)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71.32%	3
144	福建金密网络安全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15,500,000.00	100.00%	2
145	福建省信息技术培训中心	10,785,348.34	100.00%	2
146	福建省数字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00%	2
147	福建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760,000.00	100.00%	2
148	福建省光学技术研究所	4,327,985.13	100.00%	2
149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684,000,000.00	100.00%	2
150	泉州市数字云谷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0.00	60.78%	3
151	福建省海峡星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60.00%	3
152	福建省星宇建筑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	40.00%	3
153	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66.00%	3
154	福建北川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1.00%	2
155	福建无线电设备有限公司	60,827,100.00	33.66%	3
156	福建融光科技有限公司	49,511,000.00	33.66%	4
157	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381,800,000.00	100.00%	2
158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2
159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投资)	6,938,387,500.00	100.00%	2
160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华集成)	15,407,342,700.00	60.74%	3
161	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开晋华)	1,715,200,000.00	100.00%	2
162	福建省兆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兆兴投资)	1,007,000,000.00	20.05%	2

163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	1,437,000,000.00	21.80%	3
164	福建四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创科技）	51,000,000.00	46.77%	2
165	福建随行软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6.77%	3
166	北京博雅天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6.77%	3
167	浙江知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5.72%	3
168	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6.77%	3
169	福建省应急通信运营有限公司	162,646,000.00	51.00%	2
170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格实业）	550,000,000.00	100.00%	2
171	闽东电机集团八厂	4,640,000.00	100.00%	3
172	福建省信安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3
173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100.00%	3
174	福建星云计算机外部设备有限公司	7,030,000.00	100.00%	3
175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65,000,000.00	100.00%	3
176	福建厦门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70.00%	3
177	福建厦门经贸集团仓储有限公司	1,000,000.00	70.00%	4
178	北京熊宝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244,900.00	35.70%	4
179	福建省经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980,133.50	100.00%	3
180	福州联茂经贸有限公司	9,000,000.00	100.00%	4
181	福建经贸会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0.00%	4
182	福建联航公司	1,000,000.00	100.00%	4
183	台湾菲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60,148.00	100.00%	2
184	福建省凯特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95.00%	2
185	福建凯特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7,250,000.00	91.72%	3
186	福州开发区凯特机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85.50%	3
187	福建省瑞桐集成电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2
188	深圳市天汇金源贸易有限公司	207,586,070.00	100.00%	2
189	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158,551,335.00	75.00%	3
190	福建省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6.00%	2
191	福建省桐芯一号集成电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2,000,000.00	100.00%	2
192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325,526,100.00	100.00%	2
193	华乐光电（福州）有限公司	19,540,002.00	51.00%	3
194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66,032,803.00	24.97%	2
195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181,918,500.00	18.73%	3
196	华映科技（纳闽）有限公司	6.62	24.97%	3
197	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18,926,889.73	24.13%	3
198	福建三帝光学玻璃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3.27%	4
199	福州华映视讯有限公司	40,912,329.73	24.97%	3

200	华映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24.97%	4
201	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	9,000,000,000.00	24.97%	3
202	福建华佳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181,000,000.00	24.97%	4
203	福州映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4.97%	3
204	福建省福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100.00%	2

注 1：公司将星网锐捷纳入合并范围，主要为通过以下方式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本公司系星网锐捷第一大股东，是星网锐捷的实际控制人，对星网锐捷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本公司按照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本公司作为国有股东来参与星网锐捷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权力。根据规定，本公司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星网锐捷任职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监事，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我司的指示和意见在星网锐捷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星网锐捷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星网锐捷董事会成员共 11 名，监事会成员共 3 名。其中：4 名董事（包括董事长和副董事长）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4 名独立董事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1 名监事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本公司在星网锐捷公司董事会中拥有多数表决权。本公司推荐的董事和监事人选在董事会和监事会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做为本公司派出的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本公司的指示和意见在星网锐捷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达到对星网锐捷的经营实施控制。

注 2：公司将福日电子纳入合并范围，主要为通过以下方式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集团公司系福日电子第一大股东，是福日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对福日电子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福建福日集团公司按照本公司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本公司作为国有股东来参与福日电子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权力。根据规定，福建福日集团公司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福日电子任职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监事，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我司的指示和意见在股份公司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福日电子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福日电子董事会成员共 9 名，监事会成员共 5 名。其中：5 名董事（包括董事长和总裁）3 名独立董事和 3 名监事均是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本公司推荐的董事和监事人选在董事会和监事会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做为本公司派出的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本公司的指示和意见在福日电子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达到对福日电子的经营实施控制。

注 3：公司将合力泰纳入合并范围，主要为通过以下方式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本公司系合力泰第一大股东，同时公司与合力泰第二大股东文开福先生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约定文开福将其持有的合力泰股份合计 259,373,064.00 股（截止 2020 年末，占合力泰股本的 8.32%）的表决权，自协议成立并生效之日起五年内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合计拥有对合力泰实际表决权为 29.45%，是合力泰的实际控制人，对合力泰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本公司按照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本公司作为国有股东来参与合力泰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权力。根据规定，本公司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合力泰任职董事长、董事和监事，

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我司的指示和意见在合力泰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合力泰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合力泰董事会成员共 11 名，监事会成员共 3 名。其中：6 名董事（包括总裁）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2 名独立董事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2 名监事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本公司在合力泰董事会中拥有多数表决权。本公司推荐的董事和监事人选在董事会和监事会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做为本公司派出的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本公司的指示和意见在合力泰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达到对合力泰的经营实施控制。

注 4：公司将兆兴投资纳入合并范围，主要是：

兆兴投资由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农银金鑫（苏州工业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方出资组建的合伙企业，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总额为 125,210.00 万元，其中：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 100,00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79.87%，实际出资 80,000.00 万元；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 25,00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19.97%，实际出资 20,500.00 万元；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 10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0.08%，实际出资 100.00 万元；农银金鑫（苏州工业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总额 10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0.08%，实际出资 100.00 万元。

根据集团公司、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农银金鑫（苏州工业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方签订的福建省兆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中关于对兆兴投资合伙目的、投资决策、合伙人的权利义务、本金及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清算清偿等方面条款的具体约定，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在合伙期限内将收回本金及按预期年化收益率计算的固定收益。

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的规定，结合上述四方签订的合伙协议相关规定，集团在合并报表时将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出资份额确认为金融负债（长期借款），同时确认集团对兆兴投资的出资份额，从而集团对合伙企业的持股比例为 99.92%，投资额为 100,600.00 万元。

注 5：公司将兆元光电纳入合并范围，主要是：2018 年兆元光电注册资本由 4.37 亿元增加至 14.37 亿元，增资 10.00 亿元全部由新股东兆兴投资出资认缴，同时兆元光电原五个股东还将部分股权转让与兆兴投资，经前述增资、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持股比例由原 29.49%降低为 5.48%，兆兴投资的股权比例为 81.41%，由于兆兴投资为集团公司的子公司并已将其纳入合并范围（详见注 4），故集团对兆元光电的表决权比例为 86.89%，从而对兆元光电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注 6：公司将国开晋华纳入合并范围，主要是：

国开晋华由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 171,520.00 万元，其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71,42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99.94%；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0.06%。集团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三方签订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投资合同规定：宽限期（2016 年 7 月 14 日至 2021 年 7 月 13 日）届满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有权要求集团公司按投资合同规定的时间（2021 年 7 月—2027 年 7 月）比例和价格受让其合伙企业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集团公

司有义务按照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要求受让有关财产份额并在规定的受让交割日之前及时、足额支付标的份额受让价；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在投资期限内按固定收益率和固定的收益收取日收取投资收益，集团公司和国开晋华共同承诺按投资合同规定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收益；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同意在投资期限内足额获得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收益的情况下，无条件放弃对国开晋华的利润分配权，不再参与合伙企业利润的分配；集团公司需无条件、不可撤销地按投资合同约定，履行受让标的份额、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收益的义务。

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的规定，结合上述投资合同的相关约定，集团公司合并报表时将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出资份额确认为金融负债（长期借款），同时确认集团公司对国开晋华的出资份额，从而集团公司对合伙企业的持股比例为 100%，投资额为 171,520.00 万元。

注 7：公司将华映科技纳入合并范围，主要为通过以下方式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本公司系华映科技第一大股东，是华映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对华映科技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本公司按照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本公司作为国有股东来参与华映科技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权力。根据规定，本公司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华映科技任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监事，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我司的指示和意见在华映科技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华映科技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本期公司通过二级市场增持 19,513,082 股、法院裁定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映科技股份 282,600,000 股交付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抵偿债务，作为信托受益人的本公司通过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信托·华映光电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拥有华映科技 282,600,000 股股份权益，期末公司及相关方合计持有华映科技股份共计 690,564,081 股，持股比例变动为 24.97%，本公司系华映科技第一大股东，是华映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对华映科技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注 8：公司将信创科技纳入合并范围，主要是：主要是公司与信创科技第三大股东福州市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9.00%）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确保了公司能够主导信创科技第三大股东的表决，公司在信创科技的实际表决权达到 55.00%，从而能够对信创科技的生产经营和财务决策实施控制。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一级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共 36 家，详情见下表：

表 5-3：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1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10,096.35	100.00%
2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8,328.03	26.50%
3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5,605.00	100.00%

4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51.00%
5	福建航空装备维修中心	3,763.96	100.00%
6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21,200.00	100.00%
7	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01.86	100.00%
8	合力泰股份科技有限公司	311,641.62	21.13%
9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3,900.00	87.50%
10	福建省电子信息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	100.00%
11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25,520.65	84.25%
12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71.32%
13	福建金密网络安全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1,550.00	100.00%
14	福建省信息技术培训中心	1,078.53	100.00%
15	福建省数字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16	福建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76.00	100.00%
17	福建省光学技术研究所	432.80	100.00%
18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68,400.00	100.00%
19	福建北川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	51.00%
20	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38,180.00	100.00%
21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22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93,838.75	100.00%
23	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520.00	100.00%
24	福建省兆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700.00	20.05%
25	福建四创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	46.77%
26	福建省应急通信运营有限公司	16,264.60	51.00%
27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	100.00%
28	台湾菲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6.01	100.00%
29	福建省凯特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95.00%
30	福建省瑞桐集成电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
31	深圳市天汇金源贸易有限公司	20,758.61	100.00%
32	福建省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36.00%
33	福建省桐芯一号集成电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200.00	100.00%
34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32,552.61	100.00%
35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6,603.28	24.97%
36	福建省福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	100.00%

主要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1、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11 月 11 日，注册资本 58,328.0278 万元，股权结构为：电子信息集团持股 15,678.20 万股，占比 26.88%；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438.10 万股，占比 5.89%；

FINETINVESTMENTLIMITED 持股 2,695.54 万股，占比 4.62%；福建隽丰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490.01 万股，占比 4.27%；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138.95 万股，占比 3.67%；其他股东（包含全国社保基金、社会公众）持股 31887.24 万股，占比 54.67%。经营范围为：互联网接入设备、网络及通讯设备、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及自有产品租赁，网络技术和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相关培训业务和咨询服务，IC 卡读写机具及配件、电气电源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移动通信及终端设备（含移动电话、手机等）、无线通信终端、无线通信传输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音视频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监控设备及相关的社会公共安全设备的开发、生产、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集成业务及咨询服务，物联网技术应用与开发，家庭及公共社区智能化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仓储服务、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自有房屋租赁及物业管理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871,562.96 万元，所有者权益 488,262.90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030,423.43 万元，净利润 60,649.34 万元。

2、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7 月 20 日，注册资本 10,096.35 万元，由电子信息集团全资设立。经营范围为：组织集团成员企业从事经营活动，经营集团成员企业生产产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及通信设备，五金、交电，百货的批发、零售。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828,027.70 万元，所有者权益 280,915.7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03,441.33 万元，净利润 3,937.48 万元。

3、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5 月 7 日，注册资本 45,644.71 万元，股权结构为：电子信息集团出资 4,367.70 万元持股 9.57%，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9,423.42 万元持股 20.65%，其他股东（全国社保基金、社会公众）出资 31,850.88 万元持股 69.78%。经营范围为：显示器件、发光二极管、照明灯具、电光源零件、通信终端设备、光伏设备及元器件、智能控制系统、电池、光学仪器、电视机、可视门铃对讲设备、大屏幕电子显示系统、公共信息自动服务系统、制冷、空调设备、幻灯及投影设备、家用厨房电器具、家用清洁卫生器具、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燃气、太阳能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的研发、制造，

显示器件项目工程设计服务，监控系统工程安装服务，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电力工程设计、施工，房屋租赁，节能技术推广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对外贸易，集成电路、半导体分立器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产品、煤炭及制品、非金属矿及制品、金属及金属矿、建材、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燃料油、橡胶制品、家具的销售，通信设备修理，家用电器修理，软件开发，合同能源管理。

发行人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系通过以下方式能够对其实施控制：1) 电子信息集团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系福日电子第一大股东，是福日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对福日电子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2)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按照电子信息集团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电子信息集团作为国有股东参与福日电子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的权力。根据规定，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福日电子任职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监事，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电子信息集团的指示和意见在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福日电子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3) 福日电子董事会成员共 9 名，监事会成员共 5 名，其中 6 名董事（包括董事长和总裁）由电子信息集团推荐的人选担任，电子信息集团推荐的董事和监事人选在董事会和监事会中占据主导地位，作为电子信息集团派出的国有产权代表按照电子信息集团的指示和意见在福日电子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福日电子的经营实施控制。因此发行人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821,493.31 万元，所有者权益 281,907.53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03,441.33 万元，净利润 3,963.26 万元。

4、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2 年 10 月 19 日，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由电子信息集团全资设立。经营范围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对金融业、教育业的投资；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工艺品、日用百货、家具、矿产品、建材、化肥、化工产品（不含易制毒化学品）、燃料油、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仪表仪器、服装、鞋帽、箱包、玩具、塑料制品、纺织品、初级农产品的销售；危险化学品经营；网上贸易代理；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对外贸易；企业管理

咨询服务；文化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88,423.660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1,357.21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8,319.59 万元，净利润-9,928.27 万元。2020 年度和格实业净利润为负主要系当期利息支出增多以及计提坏账损失所致。

5、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3 年 2 月 2 日，注册资本 15,605 万元，为电子信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润滑油、燃料油、煤炭、焦炭、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制品、橡胶制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日用杂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通信设备、家具、初级农产品的销售；对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的投资；对外贸易；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装卸搬运；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仓储经营：环己酮、丁醇、溶剂油、邻二甲苯，票据经营：环己酮、丁醇、溶剂油、醋酸、甲醛、烧碱、硝酸、异丙醇、硫酸、醋酸乙酯、醋酸丁酯、二氯甲烷、糠醛、丙酮、丁酮、甲苯、苯、二甲苯、甲醇、醋酸甲酯、石脑油，仓储经营（自有：不带有储存设施）。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15,733.18 万元，所有者权益 30,829.3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9,759.78 万元，净利润 2,834.84 万元。

6、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1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其中：电子信息集团出资 5,100 万元持股 51%，施秋铃等 29 位自然人出资 4,900 万元持股 49%。经营范围为：生产和销售中小型发电机、电动机、电泵、发电成套设备、电器控制装备；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该公司为新三板上市公司，代码为 832395。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4,998.7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421.4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430.28 万元，净利润-1,164.73 万元。闽东电机 2020 年度受资产计提的影响当期净利润为负。

7、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144,482.5 万元，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47.14%。该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内存

（DRAM）制造，尚处于建设期，公司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制造；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265,500.72 万元，所有者权益 1,357,529.92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56 万元，净利润 -33,185.77 万元。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存储器生产线项目仍处于建设期，产品在认证阶段，刚性支出推升期间费用导致该公司经营性业务继续亏损。

8、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 2003 年 04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31.28 亿元，截至 2020 年 3 月末主要股权结构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5.69%、文开福持股 13.76%、其他股东（含社会公众）持股 70.55%。公司的经营范围：新型平板显示器件、触摸屏、摄像头及其周边衍生产品（含模块、主板、方案、背光、外壳、连接器、充电系统、电声、电池、电子元器件）、智能控制系统产品、智能穿戴设备、家电控制设备及配件、指纹识别模组、盖板玻璃、工业自动化设备及配件等产品的设计、生产、销售、研发和以上相关业务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纯碱、氯化铵、硫化异丁烯、硝酸异辛酯、三聚氰胺、氨水（≤10%）、尿素、复合肥、尿素-硝酸铵水溶肥的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农用碳酸氢铵的销售。（以上项目均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037,231.87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44,231.67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715,288.82 万元，净利润 -308,196.13 万元。

（1）股权委托管理情况

2018 年 9 月 28 日，文开福先生和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2018 年 10 月 26 日，曾力、曾小利、陈运、李三君、马娟娥、唐美姣、尹宪章、余达、李林波、泰和县行健投资有限公司及泰和县易泰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文开福及其确定的股东合计转让合力泰 15.06% 股份给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2 月 10 日，文开福与曾力、陈运、泰和县行健投资有限公司、马娟娥、泰和县易泰投资有限公司、尹宪章、李三君、余达、曾小利、唐美姣签订的《解除一致行动协议》生效，解除了一致行动。为保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取得合力泰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并维持实际控制人地位的稳定性，共

同促进合力泰长期稳定发展，文开福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将其所持有的合力泰 14.84% 股权的表决权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行使。

2018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收到文开福及其确定的股东的通知，其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协议转让给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 469,246,605 股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证券过户登记完成后，电子信息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469,246,6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06%，已经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同时文开福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接受文开福委托的 14.84% 表决权，合计持有合力泰 29.90% 表决权。文开福持股比例由 19.72% 下降至 14.84%，变成公司第二大股东，所持股份表决权已经全部委托给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开福无表决权。

自 2018 年 12 月 17 日起，合力泰控股股东变更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发行人系合力泰第一大股东，直接持有合力泰 21.13% 股份，同时受托管理文开福持有的合力泰 7.61% 股份，合计享有合力泰 29.45% 表决权。

发行人按照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公司作为国有股东来参与合力泰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权力。根据规定，发行人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合力泰任职董事长、董事和监事，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公司的指示和意见在合力泰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合力泰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合力泰董事会成员共 11 名，监事会成员共 3 名。其中：4 名董事（包括董事长）是由发行人推荐的人选担任；2 名独立董事是由发行人推荐的人选担任；2 名监事是由发行人推荐的人选担任。发行人在合力泰董事会中拥有多数表决权。发行人推荐的董事和监事人选在董事会和监事会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做为发行人派出的国有产权代表按照发行人的指示和意见在合力泰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达到对合力泰的经营实施控制。

（2）《表决权委托协议》的主要内容

文开福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文开福

第一条 委托事项

甲、乙双方意，自本协议成立生效之日起，乙方将其所持有的合力泰股份合计 462,569,556 股（占合力泰总股本的 14.84%，以下简称“委托股份”）的表决权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甲方行使。

第二条 委托范围

2.1 自本协议成立并生效之日起，乙方无偿且不可撤销地授权甲方作为委托股份的唯一代理人，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合力泰章程的规定，行使如下股东权利（以下简称“委托权利”）：

①提议召集和召开合力泰股东大会，依法参加合力泰股东大会，办理与股东大会有关的事项；

②行使股东提案权、提名权，提议选举或者罢免董事、监事；

③对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合力泰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的事项行使表决权，进行投票，并签署相关文件；

④其他与股东表决权相关的事项；

⑤合力泰章程规定的除分红（包括转增、送股等）、股份转让、股份赠与或股份质押权利之外的其他股东权利。

2.2 本协议项下的表决权委托系全权委托。对合力泰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甲方可以自己的意思表示自行投票，无需事先通知乙方或者征求乙方同意，亦无需乙方再次就具体表决事项出具委托书。

2.3 本协议签订后，委托股份因合力泰进行转增、送股等行为而新增的股份，其表决权亦自动全权委托给甲方，本协议项下的表决权委托权利自动适用于该等新增股份。

第三条 委托期限

本协议项下委托股份对应的委托权利的委托期间为自本协议成立并生效之日起五年。

第四条 协助义务

4.1 乙方将就甲方行使委托权利提供充分的协助，包括但不限于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要求时出具必要的法律文件。

4.2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甲方对委托权利的行使因任何原因无法实现，乙方应积极协助，确保本协议目的实现。

第五条 免责

双方确认，甲方不会因行使本协议项下委托权利而被要求对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或做出任何经济上的或其他方面的补偿。

第六条 表决权委托的变更或撤销

6.1 甲方有权随时、多次调整或撤销本协议第一条所述乙方向甲方委托表决权股份的数量，甲方的调整或撤销通知一经送达乙方即发生法律效力，双方按照调整或撤销后的委托股份数量履行本协议约定。调整或撤销事项如需报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登记、认可或备案的，双方同意全力配合办理。

6.2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未经双方协议一致，任何一方均不得单方面变更或撤销本协议项下委托权利或解除本协议。

第七条 乙方承诺和保证如下

7.1 乙方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合法拥有委托股份完整的股东权利，具备签署和履行本协议的资格和能力。

7.2 甲方可以根据本协议及合力泰章程的规定完整、充分地行使委托权利。

7.3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在委托期限内不得自行行使或委托其他第三方行使委托股份对应的本协议约定的委托权利，亦不得与任何第三方就直接或间接拥有合力泰权益达成一致行动安排。

7.4 在委托期限内，乙方不会单独、与他人共同或协助他人通过与合力泰其他股东或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达成一致行动协议或类似协议、安排，接受委托、征集投票权等任何方式谋求除甲方以外在合力泰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

第八条 其他约定

8.1 委托期限内，乙方原则上可以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方式减持委托股份，若乙方拟将委托股份通过转让、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等方式减持的，应先与甲方沟通，同等条件下甲方有优先购买权；如甲方未在接收到通知十五个股票交易日内行使优先购买权，则视为同意乙方减持。乙方的股份减持行为不得对甲方的实际控制人地位构成实质性影响。若因转让或处置委托股份实质性影响甲方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双方应当事先就该转让或处置行为进行协商并达成双方认可的方案。因甲方减持等纯属甲方单方面自身原因导致实际控制人地位丧失的，则与乙方无关。

8.2 乙方同意，在委托期限内，乙方及其一致行动人拟增持合力泰股份的，应当事先与甲方沟通；如增持行为将实质性影响甲方的实际控制人地位，或可能导致甲方触发要约收购、将涉及或可能涉及内幕交易、短线交易、股权变动达到相关法定比例而须向监管部门报告和公告或暂停买卖股票，实质性影响甲方增持

或减持计划或实质性影响合力泰的重大事项在监管部门的审批或监管，则乙方须按照甲方的要求妥善处理，确保不对甲方造成不利影响。

8.3 乙方确认，截至本协议签订日，文开福已与合力泰现有股东中的全部一致行动人签订协议，约定自乙方依约将合力泰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过户至甲方名下之日起解除乙方与上述一致行动人的一致行动关系；乙方承诺，乙方与合力泰除甲方外的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自本协议签订日起至本协议委托期限终止日止，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会与甲方外的其他任何第三方就拥有合力泰股份权益达成一致行动安排。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的任何声明和承诺，或不履行本协议约定义务的，违约方应当赔偿另一方因其违约行为而遭受的所有损失。

9.2 如乙方违反本协议任何约定，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0,000 万元，如实际损失超过 20,000 万元的，乙方还应承担超出部分的实际损失赔偿责任。

第十条 协议生效

本协议自乙方签字并由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甲方公章之日起成立，自乙方按照《股份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的合力泰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过户至甲方名下之日起生效。

(3) 《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的相关审议流程及合法合规性

文开福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合法拥有委托股份的完整股东权利，具备签署和履行《表决权委托协议》的资格和能力。

上述《表决权委托协议》签署前，2018 年 11 月 19 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向发行人出具《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垄断审查决定〔2018〕3 号），决定对发行人收购合力泰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发行人从 2018 年 11 月 19 日起可以实施集中；2018 年 11 月 21 日，发行人的出资人福建省国资委出具了《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控股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批复》（闽国资运营【2018】216 号），内容为：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你司《关于上报投资控股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请示》（闽电集综【2018】421 号）悉，经研究，现将有关事项函复如下：

1、同意你司提出的投资控股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方案，以 6.86 元/股受让文开福及其确定的公司股东持有的 469,246,605 股合力泰

股份（受让的股份总数占合力泰总股本的 15.06%），并签订相关股份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

2、请你司按有关规定有序推进收购工作，有效防控投资风险，维护国有股东权益。本次交易完成后，请将有关情况及时报我委备案。”

经律所核查，上述《表决权委托协议》为协议双方合法签署，协议内容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规定及合力泰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形，协议签署前已经福建省国资委等有权主管部门批准，《表决权委托协议》已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生效；自 2018 年 12 月 14 日起，发行人为合力泰第一大股东，截至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发行人直接持有合力泰 15.69% 股份，在表决权委托期限内，发行人接受文开福委托的 13.76% 表决权，实际合计持有合力泰 29.45% 表决权，发行人与合力泰之间形成实际控制与被控制的关系，各方均按《表决权委托协议》有关内容执行。

2020 年 11 月 30 日，合力泰披露《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发行人与文开福签署《股份转让协议》，由文开福先生向电子信息集团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16,950 万股（占其个人所持股份的 39.52%，占公司总股本的 5.44%）。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文开福所持合力泰股份比例下降至 8.32%；电子信息集团所持合力泰股份比例上升至 21.13%。本次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不会减少公司控股股东表决权比例；发行人持有合力泰表决权比例仍为 29.45%。

9、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5 月 5 日，注册资本 21,200 万元，由电子信息集团全资设立。经营范围为：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百货、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建筑材料、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及其零部件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纺织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代购代销；模具、印刷线路板、录像磁带及灶具制造、加工；服装加工；家用电器修理；对外贸易；南京依维柯品牌汽车销售。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50,879.24 万元，所有者权益 31,004.59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36,469.53 万元，净利润 5,752.59 万元。

10、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股权结构为：电子信息集团出资 22,500 万元持股 75%，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3,750 万元持股 12.5%，福建省安特集

成电路有限公司出资 3,000 万元持股 10%，莆田群融电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750 万元持股 2.5%。经营范围为：半导体分立器件和集成电路外延片、芯片、模组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委托制造加工与国内外贸易。

截至 2019 年末，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63,442.51 万元，所有者权益-1,449.02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771.30 万元，净利润-14,314.07 万元。亏损原因为福联公司目前处于项目建设期，尚未正式投产。

11、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2 月 22 日，注册资本 38,180 万元，为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及网络软件的开发与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硬件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与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硬件设备组装、租赁服务。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8,919.5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6,726.95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843.91 万元，净利润-4,442.71 万元。主要系由于研发及人员投入较大，暂未收回投入所致。

12、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注册资本 68,400 万元，由电子信息集团全资设立。经营范围为：云计算、灾备；计算机软件研发、销售、咨询及服务；专业化信息安全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IT 服务外包；网络信息科技的技术研究、开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计算机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工程项目管理服务；机电设备工程安装；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展览馆展位出租服务；会议服务。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262,125.01 万元，所有者权益 76,005.19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47,173.15 万元，净利润-7,673.55 万元。亏损原因主要为公司商务云项目开始逐步投入运营，前期机柜租赁业务销售尚未完全放量，造成建设环节投入大于营收，导致利润缺口。

13、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5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27.66 亿元，为 A 股上市企业，证券代码为 000536.SZ，其中发行人及相关方合计持有华映科技股份共计 690,564,081 股，持股比例为 24.97%，系华映科技第一大股东。经营范围为：从事计算机、OLED 平板显示屏、显示屏材料制造、通信设备、光电子器件、电子元件、其他电子设备、模具、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医疗仪

器设备及器械、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对外贸易，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截至 2020 年末，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213,496.53 万元，所有者权益 556,970.36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9,387.31 万元，净利润 61,338.03 万元，发行人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承接了华映科技 28,260 万股股份并成为控股股东，调整了业务模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管理效率，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参股及联营、合营企业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主要参股及联营、合营企业情况如下表：

表 5-4：发行人主要参股及联营、合营企业情况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是否 并表
1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11,478.19	22.14%	否
2	麦克赛尔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 (历史名称：日立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	16,000.00	20.00%	否
3	福建爱普生有限公司	USD 700.00	20.00%	否

注：注册资本未标注金额单位的即人民币。

1、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2 月 3 日，原名福建福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478.19 万元，其中：电子信息集团出资 3,400.00 万元持股 22.14%，厦门华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078.60 万元持股 61.67%，福建兴杭战略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500.00 万元持股 4.36%，福州市马尾区华福光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99.72 万元持股 1.74%，嘉兴兴晟福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80.21 万元持股 1.57%，福建稳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20.52 万元持股 1.05%。经营范围为：光学镜头、光学元器件、光电仪器、光学电子产品、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电子设备、环保设备的研究开发、生产、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不从事任何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或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33,600.1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80,230.55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58,754.96 万元，净利润 5,101.95 万元。

2、麦克赛尔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

麦克赛尔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6 月 15 日,注册资本 23,000 万元,其中:电子信息集团出资 4,600 万元持股 20%,Maxell,ltd.出资 17,940 万元持股 78%,MAXBENEFITHOLDINGSLIMITED 出资 460 万元持股 2%。经营范围为:背投影电视机、等离子电视机、液晶电视机及其它彩色电视机、投影机、摄像机及其它的视像产品、光学镜头及其它光电光学相关产品、信息、通讯器材的开发、制造,销售自行生产的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在中国生产的或进口的以上产品及相关零部件、附属品、消耗品的批发、佣金代理、及其售后服务。

截至 2020 年末,麦克赛尔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68,496.26 万元,所有者权益 43,918.58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65,629.87 万元,净利润 -1,970.49 万元。

3、福建爱普生有限公司

福建爱普生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8 月 22 日,注册资本 700 万美元,其中:电子信息集团出资 USD140 万元持股 20%,爱普生(中国)有限公司出资 USD560 万元持股 80%。经营范围为:研究、开发、生产喷墨打印机、各种新型打印机及其他信息处理设备、配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仓储服务及售后的维修、技术服务(不含国家限制产品及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品种)。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爱普生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1,455.5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454.29 万元。公司已于 2020 年注销,当年无营业收入。

六、发行人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结构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经福建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参照《公司法》及《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公司治理结构。

1、出资人

公司不设股东会,由出资人行使股东会有关职权。福建省国资委作为出资人对公司依法行使如下职权:(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 委派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 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的方案;(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定;(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定;(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定;(10) 制定、

修改公司章程；（11）其他应当由省政府国资委行使的职权。

2、党委和纪委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简称公司党委）和中国共产党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公司纪委）。公司党委设书记一名，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由同一人担任，配备一名主抓公司党建工作的专职副书记。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董事会对公司重大问题进行决策前，应当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目前，发行人党委共有五名委员组成。

3、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立董事会。董事会为发行人的决策机构，对福建省国资委负责。经福建省国资委授权，董事会可行使省国资委授权的职权。

集团董事会成员为五人，其中职工代表一人。董事会中的非职工代表董事由省政府国资委委派，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人，由省政府国资委从董事会成员中指定。董事会应执行省政府国资委的决定，并向省政府国资委报告工作。定期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二次；经董事长、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监事会或总经理提议时，可以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会必须有现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为有效，董事因故不能亲自出席董事会时，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由被委托人履行委托书中载明的权利。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决议应由现有董事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方为有效。

目前，公司董事会现有成员一名，其余董事因福建省国资委未委派、职工代表大会未选举，暂时空缺。董事长因省政府国资委未委派，暂时空缺。该事项不影响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的正常运行和相关决策的有效性。现有一名董事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做出的董事会决议有效。

董事会对出资人负责，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2）制定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3）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4）制定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5）制定公司合并、分立、变更公司形式、解散的方案；（6）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7）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8）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9）省政府国资委授予的其他职权。

4、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立监事会，成员五人，其中职工代表二人。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省政府国资委委派；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副主席一人，由省政府国资委从监事会成员中指定。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主席召集和主持；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目前，公司监事会成员共计四名，其中外派监事三名，职工监事一名。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因职工代表大会未选举，暂时空缺。该事项不影响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的正常运行和相关决策的有效性。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检查公司财务；（2）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出资人有关规定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3）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其予以纠正；（4）有关法律、法规及省政府国资委规定的其他职权。

5、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发行人设总经理，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全面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与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的决议，对董事会负责。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卢文胜、卞志航职务任免的通知》（闽政文[2021]556号），任命卞志航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总经理行使下列职权：（1）主持公司日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2）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3）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4）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5）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6）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7）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8）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近三年运行情况

近三年，除董事、监事数量与公司章程不匹配之外，发行人的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

董事及董事会方面，发行人除董事会设置与公司章程不匹配之外，无其他异常事项；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成员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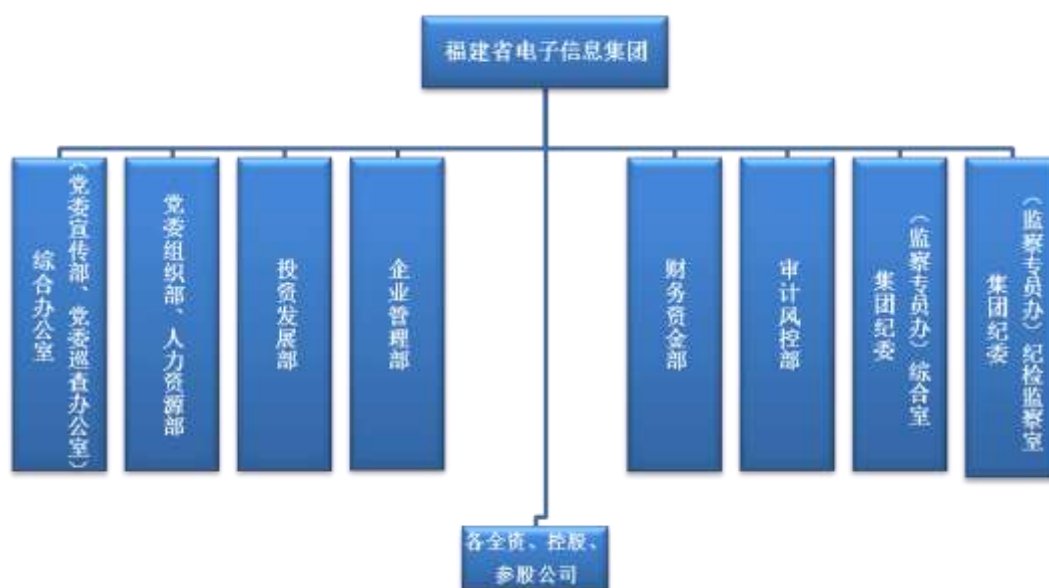
监事及监事会方面，发行人除监事会设置与公司章程不匹配之外，无其他异常事项；公司监事会制定了监事会的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

管理层方面，公司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及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能够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管理层每年制定年度经营目标，最近两年一期能够较好的完成各自的任务。公司管理层不存在越权行使职权的行为，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对公司管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

（三）组织机构设置

目前，发行人组织结构参见下图：

图 5-1：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集团公司各主要职能部门的职责分工如下：

1、综合办公室（内设党委宣传部、党委巡察办公室）

负责集团综合协调工作及党委会、董事会、经营班子相关服务工作；负责会议、文书、机要、保密、档案、督办、信息化建设、后勤保障等工作；指导做好

留守企业管理，协调处理信访维稳，推进扶贫攻坚等工作；在集团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做好集团党的政治建设、意识形态管理和宣传工作，负责统战群团组织建设工作，指导做好集团企业文化建设及精神文明建设；做好党委巡察办公室相关工作。

2、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

在集团党委的领导下，贯彻执行党的组织路线和干部路线；具体负责研究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管理及发展工作；协助集团党委会、董事会制定并组织实施集团人力资源战略和政策，负责集团管理干部的选任和管理、人才引进和管理；建立健全人力资源考核评价制度，建立健全集团工资总额管理体系，组织并实施职称评审、教育培训、考核和薪酬管理、考勤管理等工作，负责老干部、军转干部等管理工作；研究推动人力资源改革，为集团实现战略目标提供人力保障。

3、投资发展部

负责组织制定集团战略规划，开展行业研究，编制和监督执行集团年度投资计划；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体系，做好集团及成员企业投资项目的投前、投中管理；负责集团证券方面的运作与管理，包括资本运作、市值管理、信息披露及旗下上市公司的股权事务管理，推动符合条件的成员企业上市；指导与组织集团及成员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工作及各类政府扶持资金的项目申报、执行、验收工作；负责集团外事管理日常工作。

4、企业管理部

做好集团所属企业经营运行监测与统计分析、绩效考核、薪酬激励、股权激励、整合重组、项目后评价、安全生产、对标管理、6S 管理、质量管理、产权代表述职述廉、龙头企业认定、成员企业基础档案等工作，组织和指导所属企业建立健全生产经营管理机制和安全生产管理体系；负责构建集团知识产权管理和保护工作体系，指导成员企业做好知识产权的管理、保护、申报、交流，推进企业科技创新；建立健全集团国有产权管理体系，负责资产盘活及运营、资产租赁、资产评估及备案、产权交易、产权登记、产权处置及变动、资产抵押以及涉及非上市公司股权、知识产权相关的资产质押等相关工作。

5、财务资金部

建立健全财务规章制度、完善集团财务监管体系；做好集团资金规划、资金归集调度和资金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等资金管理工作；完善集团会计核算体系，做

好会计信息披露和税务管理工作；做好集团财务预决算管理和经营业绩考核工作，为集团战略规划和经营决策提供相关财务支撑；持续加强集团财务队伍建设和推进财务信息化建设工作。

6、审计风控部

负责对集团决策部署执行情况进行审计，建立集团内部控制风险防范机制，对所属企业领导人员进行离任和任中经济责任审计，对所属企业开展管理审计、专项审计等并提出审计意见，促进所属企业完善治理；建立并完善集团法律风险防范机制，负责审核集团本部合同、规章制度等，参与重要合同的谈判和起草，处理集团本部诉讼、仲裁和非诉讼法律事务，指导所属企业重大法律事务，开展集团系统法治、审计等相关教育培训，维护集团合法权益，促进集团法治建设。

7、纪委(监察专员办)综合室

负责集团纪委（监察专员办）日常综合服务管理工作，联系上下级机关和集团各所属企业；负责受理、办理纪检监察信访举报、违纪违法案件审理及案管数据报送工作；服务集团纪委、协助集团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的具体工作；服务集团纪委、协助集团党委开展巡察具体工作；负责开展对集团所属企业驰而不息纠治“四风”，特别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明察暗访、“1+X”专项再督查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执行情况监督检查；负责推进集团系统纪检监察机构和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集团党委和纪委（监察专员办）领导交办的专项工作。

8、纪委(监察专员办)纪检监察室

服务集团纪委、协助集团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及时向省纪委监委和驻省国资委纪检监察组请示报告审查调查工作情况，按照上级指示精神和具体要求抓好落实。负责集团纪委（监察专员办）受理检控类问题线索处置、案件审查调查、追责问责措施落实、案后整改落实以及审查调查日常事务管理工作；协助指导所属企业纪委及纪检监察机构线索处置和案件办理工作；协助做好监督检查和综合材料工作。

（四）主要内控制度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自身经营特点和所处环境，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执行中不断完善健全。目前，发行人已在资产管理、财务及预算制度、融资及担保管理、生产经营等各方面建立了内控管理制度，制定了《董事会工作

条例》、《财务管理制度》、《财务预算管理暂行办法》、《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关于担保制度的实施细则》、《对外担保制度》、《企业总法律顾问工作规则（试行）》、《法律事务管理暂行办法》、《本部合同管理暂行办法》、《内部审计实施办法》、《关于加强退出企业费用管理若干规定》、《企业留守机构管理暂行规定》、《出资企业新建和技术改造项目管理暂行办法》、《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关于国有资产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对所参控股上市公司的信息管理办法》、《规范企业资产租赁和承包管理的意见》、《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关联方交易制度》、《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等一系列法人治理结构方面的规章制度，并严格遵照实施。

1、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制度

为加强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维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提高国有资产的运营效益，发行人根据《公司法》、国务院《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暂行条例》和有关法律、法规，结合集团实际，制定了《关于国有资产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发行人委派国有产权代表进入被投资企业的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行使国有产权的职权，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发行人在有多名产权代表的企业确定一名首席产权代表，首席产权代表在国有全资企业和控股企业中应任董事长职务、企业法定代表人。首席产权代表可指定一名产权代表负责向集团报告工作。还对发行人投资企业审批事项、审批权限以及审批流程等做出了详细规定。上述制度适用于发行人集团本部及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

2、财务管理内部制度

（1）预算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财务行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制度化、规范化，加强公司财务管理，发行人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财务通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规章，制定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会部门，管理涵盖所有业务环节，对不同形式的投资企业，如集团全资子公司、控股公司（非上市公司）、集团控股上市公司和集团参股企业采用区别方法，推行财务预算管理制度，并对预算案的制定、执行、控制与决算验证制定详细的要求，以促进企业建立、健全内部约束机制，提高财务管理水平，有效地组织和协调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完成既定的经营目标，为考核和评价企业经营者的经营业绩提供依据。上述制度适用于发行人集团本部及全资、控股企业。

（2）资金管理模式和资金运营内控制度

公司执行集中统一的财务管理体系，通过制度规范公司各业务类型、各层级的财务审批权限，包括经营预算、项目预算、资本业务、经营业务、管理业务、财务业务、融资业务等，覆盖集团所有业务。公司每年根据业务发展及管理架构调整等需要，对财务审批制度进行回顾和修订，不断完善，提高财务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保障企业资金安全。

公司融资业务实行集中管理，项目融资及资金筹划由公司统一安排，公司根据现金流情况采用内部委贷、对外借款、发行债券等方式合理安排筹集和偿还资金，确保日常资金周转需求。

（3）短期资金调度应急预案

为保障发行人资金运作的正常运行，防止资金运转过程中出现短期资金断裂情况，最大程度的减少损失，保障资金运转安全，发行人通过资金集中统一管理，对短期资金进行有效的调度组织，保障资金安全。发行人通过资金管控流程和制度确保了短期资金应急的组织和实施，资金周转和资金运作严格根据年度、季度、月度资金计划统筹实施，确保资金运作和调度安全可控。

3、投、融资及担保管理制度

为规范公司投资行为，提高投资效益，规避投资所带来的风险，有效、合理使用资金，使资金的时间价值最大化，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国务院《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结合《福建省国资委所出资企业投资管理暂行办法》、《公司章程》等制度，发行人制定了《投资管理办法》，对投资的程序和审批权限做了详细的规定。发行人对外投资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产业投资指导、发行人发展战略和规划的投资方向等要求。

为规范公司的资金运作，提高资金营运效率，完善内部控制机制，确保发行人整体效益的最大化，发行人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发行人的下属企业由发行人本部进行统一授信，下属企业作为借款人，提用授信，必要时由发行人本部进行担保。发行人将部分全资、控股企业纳入发行人的资金集中管理，通过实施资金集中管理，提高资金的营运效率。

为规范对外担保行为，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经营风险，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制定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关于担保制度的实施细则》。所属企业所有股

东应按持股比例共同承担向所属企业提供拆借或为所属企业的外部融资提供担保的义务。当多个出资股东共同向债务企业提供借款或担保时，若信息集团提供的借款或担保金额占比未超过信息集团持股比例，可免于其他外部股东提供担保；反之，则要求未提供足额借款或担保的其他外部股东按非上市控股企业的担保要求为差额部分提供等额担保。

4、总经理办公会议制度

发行人实行总经理办公会议制度，研究和处理与集团经营、管理、改革、发展与稳定等相关的重要事项，以及集团各职能部门、下属各成员企业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总经理办公会议由总经理召集并主持，副总经理及集团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参加。根据需要可由总经理确定其他相关人员参加。总经理不在时，可委托副总经理召集并主持总经理办公会议。总经理办公会议分为办公例会与专题会议，其中：办公例会原则上每周召开一次，参加人员包括集团各职能部门负责人，主要讨论并协调集团本部日常工作事务和成员企业经营管理事务；专题会议根据需要召开，参加人员包括与会议议题相关的集团职能部门负责人、相关成员企业负责人、其他相关人员，主要讨论并协调与特定成员企业相关的专题事务。

5、高级管理人员请示报告制度

为适应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发行人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集团有关规定精神，制定了《国有产权代表及高级管理人员请示报告制度》，制度适用于发行人集团本部及全资、控股和参股企业，由集团任命、委派或推荐任职的国有产权代表和高级管理人员。

6、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为加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发行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福建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7、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为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明确了关联交易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公允及符合公司和股东整体利益的原则。发行人与子公司以及各子公司间的关联方交易需在合并报表时抵销。关联交易依据市场公允价值定价，采用转账结算和现金结算两种方式结算，其中资产交易一般通过公开市场进行交易，资金拆借利率一般根据同期的银行贷款利率和发行人的平均贷款利率来综合确定。上述制度适用于发行人全资、控股企业。

8、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办法

为建立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落实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参照《省国资委所出资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结合企业实际情况，发行人制定了《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办法》。发行人以公历年为考核期，根据客观公正、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原则，采取先年度后任期的办法对企业进行考核。发行人成立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工作小组，组长由集团领导担任，成员由集团相关职能部门人员组成，专门负责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工作，必要时聘请外部专家参与考核。考核内容包括财务绩效考核和管理绩效考核两个部分。上述制度适用于发行人全资、控股企业。

9、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发行人制定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以提高公司处置突发事件和保障生产经营安全的能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害，管控具有偶发性和不可预知性的突发事件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维护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和稳定。公司采取多项措施进行综合治理，对各类突发事件，坚持预防为主、预防与应急相结合，统一领导、统一组织的原则，以合法、合规、诚实、信用的方式及时、积极地处置突发事件，争取在最大程度上减少突发事件对公司生产经营及形象的影响。

若公司董事长发生不能正常履职的情形，由福建省政府主管部门委派适当人选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直至董事长不能履行情形消失；若董事会其他成员发生不能正常履职的情形，但未低于法定最低董事会人数的，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稳定运转，并提请福建省政府主管部门予以增补委派；若董事会其他成员发生不能正常履职的情形，且低于法定最低董事会人数的，公司将立即提请福建省政府主管部门予以增补委派。若公司总经理发生不能正常履职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将提名新的公司总经理人选，并报经福建省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后聘任。

发行人严格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等银行间债券市场自律规则指引的规定，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10、对下属子公司的管理制度

发行人作为母公司，对子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责任，按照《上

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规范处理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尊重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依法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行人将子公司的经营活动和发展目标纳入集团整体发展规划；发行人与子公司是以资产联结为纽带的关系，发行人未直接使用行政手段干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

11、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发行人具有较为完善的信息披露运行机制，已制定《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由集团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资本市场部作为发行人信息披露的日常工作机构，负责组织、协调信息披露具体事务，牵头组织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披露。

发行人在组织架构上根据发展战略需要，形成了适合企业特点的资源配置机制、程序机制、治理与监督机制以及授权与决策机制。公司董事会与经营者、母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建立了明确的“责、权、利”关系，形成了决策权、监督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及相互制衡。整个集团的运作严格遵循公司的内部管理制度，成功地构建了一个反应快速、运作有效、市场应变能力较强的组织模式，内控制度运行良好。

七、发行人人员基本情况

（一）主要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发行人设董事会，成员为五人，其中职工代表一人。发行人现有董事一名，尚有四名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一名）因省政府国资委未委派、职工大会未选举，暂时空缺。发行人设立监事会，成员五人，其中职工代表两人。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设立监事会，成员五人，其中职工代表二人。监事会中的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福建省国资委委派；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副主席一人，由福建省国资委从监事会成员中指定。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主席召集和主持；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福建省国资委向发行人派驻第一监事会，现有监事会成员四名，其中已经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一名，另外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因职工代表大会未选举，暂时空缺。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关于职工监事推选结果的报告》：“发行人机关工会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召开全体会员大会，民主选举产生职工监

事，经投票选举，同意推选我集团审计稽核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黄丽玲为省国资委第一外派监事会职工监事。同时，吴碧芳不再任省国资委第一外派监事会职工监事。”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关于监事有关情况的说明》：为贯彻落实 2018 年 3 月 19 日中央印发《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中发[2018]11 号），2018 年 10 月 6 日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福建省省级机构改革实施方案》（闽委办发[2018]23 号），推动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推动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根据《福建省省级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第二条调整优化省级党政机构和职能中提及：优化省审计厅职责。将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重大项目稽察职责，省财政厅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监督检查职责，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经济责任审计职责以及省属国有大中型企业监事会等职责划入省审计厅。不再保留省属国有大中型企业监事会。

目前本公司监事已隶属于福建省审计厅，但监事会尚未撤销，尚处于机构改革过渡阶段。因此，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申请文件无周银芳、王玉生、吴伟文三位监事签字。发行人为国有独资公司，发行人已依《公司法》的规定设立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组织机构，其机构设置及议事规则合法合规、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行人的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法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规定，国有独资公司发行债券应由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决定。同时，根据发行人《章程》规定，福建省国资委作为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对发行公司债券做出决定；董事会作为公司的经营决策机构，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发行人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事项已经省国资委同意，发行人已取得了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所需的批准与授权。目前发行人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暂缺的情况不影响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的正常运行和相关决策的有效性，不会对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构成法律障碍。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发行人设立监事会，成员五人，其中职工代表二人。非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由省政府国资委委派；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一人，副主席一人，由省政府国资委从监事会成员中指定。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副主席召集和主持；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

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目前发行人监事会实由四名监事组成，虽暂时空缺一名，但该事项不影响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的正常运行和相关决策的有效性。

2021 年 12 月 6 日，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卢文胜、卞志航职务任免的通知》（闽政文[2021]556 号），任命卢文胜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免去其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命卞志航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上述人员变动系公司经营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表 5-5：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表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时间
卢文胜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1968 年 11 月	2021 年 12 月-至今
周银芳	监事会主席	男	1958 年 12 月	2016 年 7 月-至今
王玉生	监事	女	1962 年 8 月	2015 年 6 月-至今
吴伟文	监事	男	1966 年 12 月	2014 年 1 月-至今
黄丽玲	职工监事	女	1979 年 7 月	2018 年 4 月-至今
卞志航	党委委员、总经理	男	1969 年 1 月	2021 年 12 月至今
刘松明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男	1963 年 4 月	2019 年 11 月-至今
黄旭晖	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女	1971 年 12 月	2013 年 6 月-至今
黄爱武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男	1973 年 5 月	2021 年 1 月至今

注：1、发行人董事、高管均由省组织部任命，省管干部委任书未提及任期年限；

2、发行人董事事实有一人，尚缺董事四名（含职工代表董事一名，因省政府国资委未委派、职工代表大会未选举，暂时空缺）。现有董事依照公司章程规定做出的董事会决议有效。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钟军同志免职的通知》（闽国资企干[2021]114 号），免去钟军同志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决定》，免去宿利南同志的董事长职位，并不再由其担任法定代表人；免去高峰同志的董事职位；任命卢文胜同志为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并指定卢文胜为董事会副董事长；同意董事长未到任期间，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公司总经理担任。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卢文胜、卞志航职务任免的通知》（闽政文[2021]556 号），任命卢文胜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免去其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命卞志航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3、根据发行人出具的《关于监事有关情况的说明》：为贯彻落实 2018 年 3 月 19 日中央印发《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中发[2018]11 号），2018 年 10 月 6 日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福建省省级机构改革实施方案》（闽委办发[2018]23

号），推动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推动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根据《福建省省级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第二条调整优化省级党政机构和职能中提及：优化省审计厅职责。将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重大项目稽察职责，省财政厅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监督检查职责，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经济责任审计职责以及省属国有大中型企业监事会等职责划入省审计厅。不再保留省属国有大中型企业监事会。

目前本公司监事已隶属于福建省审计厅，但监事会尚未撤销，尚处于机构改革过渡阶段。因此，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的申请文件无周银芳、王玉生、吴伟文三位监事签字，发行人监事实有四人，尚缺职工监事一人（因职工代表大会未选举，暂时空缺）。省政府国资委已正式向公司派驻第一监事会，不影响发行人公司治理结构的正常运行。

4、高管人员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规。

发行人高管人员简历：

1、董事人员简历

卢文胜，男，汉族，1968年11月出生，在职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共党员。2014年8月起，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监事人员简历

周银芳，男，汉族，1958年12月出生，浙江丽水人（在福建邵武出生），中央党校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曾任福建省委组织部研究室副主任、企事业干部处副处长、干部五处副处长；省委组织部办公室正处级组织员；福建省委组织部副部长、部务会议成员；福建省三明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福建省泉州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市委副书记、组织部部长，市委副书记。2016年7月起任福建省政府国资委副厅级稽查专员。现任省国资委外派第一监事会专职监事，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王玉生，女，汉族，1962年8月出生，福建福州人，中共党员，1981年7月毕业于福州市商业学校财会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81年9月参加工作。1981年-1984年在福州市前锋文化用品商店工作，1986年6月转任福建省财政厅商业处粮食组科员，历任科员、主任科员。2004年6月转任省政府国资委统计评价与业绩考核处工作，历任助理调研员、副调研员、副处长。现任省国资委外派第一监事会专职监事，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吴伟文，男，汉族，1966年12月出生，福建仙游人，中共党员，1989年7

月毕业于北京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原名中国人民警官大学）警卫安全专业，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1989 年 8 月参加工作。1989 年-2011 年在福州市公安局警卫处工作，历任科员、副科长，科长，副处长。2011 年 9 月转业至省国资委工作。现任省国资委外派第一监事会专职监事，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黄丽玲，女，汉族，1979 年 7 月出生，福建罗源人，中共党员，2000 年 7 月毕业于闽江职业大学财务会计专业（专科），2005 年 7 月毕业于福州大学成人教育学院会计专业（本科），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审计师。2000 年 8 月参加工作，曾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财务部经办、审计监察部经办、审计监察部主办、财务管理部主办、审计稽核部主办、审计稽核部部长助理；省国资委审计处处长助理（挂职）；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审计稽核部副部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审计风险部总监、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卞志航，男，汉族，1969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历任哈尔滨小型电站股份有限公司、佛迪三峡电站股份有限公司科员，黑龙江佛迪电站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科科长，哈尔滨市理想电子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中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上海和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信息产业基地办副主任，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福建省东南信息港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资本市场部部长，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总裁、董事长，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总经理助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党委委员、总经理。

刘松明，男，汉族，1963 年 4 月出生，福建福州人，中共党员，毕业于徐州空军学院作战指挥学专业，研究生学历，军事学硕士学位。1981 年 10 月入伍，2014 年 8 月转业。转业后历任福建省纪委监察厅派驻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纪检组副组长、纪检监察室主任，福建省纪委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组常务副组长，福建省纪委监委驻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监察组常务副组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专员。

黄旭晖，女，汉族，1971 年 12 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历任福建宏达进出口公司财务部会计、副经理、经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主办会计、副部长、部

长。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

黄爱武，男，汉族，1973 年 5 月出生，福建福州人，中共党员，1996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福建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产业处科员；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企业管理部经办，综合办公室主办、董事会干事，综合办公室副主任兼董事会干事，资产管理部部长兼综合办公室副主任；闽东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福建闽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后更名为福建省菲格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其间：挂职任宁德市经贸委副主任、党组成员）；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综合办公室主任兼福建省菲格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综合办公室主任（后更名为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兼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助理兼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现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二）人员构成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共有职工 54,291 人（不含劳务派遣），员工的年龄及受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表 5-6：发行人人员结构表

单位：人

	文化素质			岗位构成				年龄			总人数
	高中中专及以下	大专	本科及以上	管理人员	研发人员	生产人员	销售人员	30 岁以下	30 至 50 岁	50 岁以上	
人数	38110	5351	10830	3140	11100	38098	1953	35492	18362	437	54291

八、发行人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及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概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以电子信息制造业务为主，以贸易业务为辅。经过多年发展，公司电子信息制造业务形成了网络通讯技术及设备、云计算终端及电脑外部设备、新型消费类电子、软件及系统集成、新型元器件及应用产品、电机及其装备、物联网相关技术等七大重点产业，控股合力泰、星网锐捷、福日电子和华映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在电子信息制造领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

1、主营业务收入成本分析

表 5-7：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造类	3,532,457	88.93	3,905,475	86.32	3,550,966	84.17	1,837,859	75.84
贸易类	363,231	9.15	446,235	9.86	435,032	10.31	430,122	17.75
其他多种经营	76,151	1.92	172,538	3.81	232,886	5.52	155,396	6.41
合计	3,971,839	100	4,524,248	100	4,218,884	100	2,423,377	100

注：其他多种经营业务包括商业租赁业务、电机、其他多种业务等。

发行人以制造类和贸易类业务为主业，其他多种经营业务为辅业，其他多种经营业务在营业收入中占比相对较少。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423,376.84 万元、4,218,884.45 万元、4,524,247.92 万元和 3,971,839.22 万元，呈现上升趋势。2018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9.32%，主要系制造业和其他多种经营大幅度增长。2019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74.09%，主要原因为制造业大幅度增长。

发行人收入结构中，以制造业和贸易类为主，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制造业主要由子公司星网锐捷、福日电子、合力泰和华映科技运营。贸易类业务收入在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较高，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第二来源。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收入分别为 1,837,859.32 万元、3,550,965.90 万元、3,905,475.25 万元和 3,532,457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5.84%、84.17%、86.32%和和 88.93%，制造类业务收入逐年增加，且占比逐年递增，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制造类业务是发行人的第一大主营业务。发行人 2019 年度制造类业务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93.21%，增幅较大，主要是发行人通过资产资源整合、企业并购等方式大力拓展制造类主业，外延式扩张延伸产业链，优化产业布局，并购企业经营情况良好，经营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贸易业务收入分别为 430,122.10 万元、435,032.28 万元 446,234.80 万元和 363,231 万元，贸易类业务是发行人的第二大主营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7.75%、10.31%、9.86%和 9.15%，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是发行人实施贸易类业务结构调整，出售了部分贸易板块子公司导致。

2、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表 5-8：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制造类	3,023,582	88.26	3,358,041	85.50	2,820,416	82.48	1,467,457	73.38
贸易类	351,147	10.25	434,761	11.07	426,922	12.48	420,651	21.03
其他多种经营	51,001	1.49	134,889	3.43	172,160	5.03	111,701	5.59
合计	3,425,729	100	3,927,691	100	3,419,498	100	1,999,809	100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999,809 万元、3,419,498 万元、3,927,691 万元和 3,425,729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逐年增加，增幅基本与收入增幅相吻合，2019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度同比大幅跃升，主要是由于发行人通过资产资源整合、企业并购等方式大力拓展制造类主业，加大生产规模；2020 年主营业务成本较 2019 年增长 14.86%，主要系电子信息产业原材料价格上升所致。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成本分别为 1,467,457 万元、2,820,416 万元、3,358,041 万元和 3,023,582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73.38%、82.48%、85.50% 和 88.26%，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第一大组成部分。制造类业务成本主要是电子基础原材料等生产资料的采购成本。发行人 2019、2020 年度制造类业务成本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92.20%、19.06%，增幅较大，主要是随着制造类业务规模扩大，成本相应增加，其成本增长幅度基本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化幅度一致。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贸易类业务成本分别为 420,651 万元、426,922 万元、434,761 万元和 351,147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21.03%、12.48%、11.07% 和 10.25%，贸易类业务成本在主营业务成本中的占比较高，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的第二来源，主要是因为贸易类业务属于获取进销差价的资金密集型业务，采购成本较高，利润较薄。且由于全球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原材料价格和劳动力成本大幅攀升等因素的影响，导致发行人贸易类业务受到一定波动。发行人的营业成本结构与营业收入结构基本一致。

3、主营业务毛利润及毛利率分析

表 5-9：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及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制造类	508,876	93.18	14.41	547,434	91.77	14.02	730,550	91.39	20.57	370,403	87.45	20.15

贸易类	12,083	2.21	3.33	11,474	1.92	2.57	8,111	1.01	1.86	9,471	2.24	2.20
其他多种经营	25,151	4.61	33.03	37,649	6.31	21.82	60,725	7.60	26.06	43,694	10.32	28.12
合计	546,110	100	13.75	596,557	100	13.19	799,386	100	18.95	423,568	100	17.48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423,568 万元、799,386 万元、596,557 万元和 546,110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7.48%、18.95%、13.19%和 13.75%；2020 年度，发行人受新冠肺炎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主要经营实体生产销售受阻、成本上升，综合毛利率水平下降。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370,403 万元、730,550 万元、547,435 万元和 508,876 万元，在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中的占比分别为 87.45%、91.39%、91.77%和 93.18%，是发行人毛利润最主要的贡献板块；制造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15%、20.57%、14.02%和 14.41%，制造类业务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在技术上具有领先优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较强。但制造类业务毛利率在 2020 年度大幅下降，主要受成本上升（主要是公司新拓展的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市场成本相对较高），计提大额减值损失所致。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贸易类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9,471 万元、8,111 万元、11,474 万元和 12,083 万元，在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中的占比分别为 2.24%、1.01%、1.92%和 2.21%，贸易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20%、1.86%、2.57%和 3.33%，贸易类业务毛利率很低，主要原因是贸易类业务属于获取进销差价的资金密集型业务，利润很薄。发行人 2020 年度毛利率水平有显著增长，主要是发行人调整贸易类业务结构，导致毛利润水平出现波动，其中低利润的轻纺、机电贸易大幅下降，高附加值的化工、电子产品（手机）贸易大幅增加所致。

（二）发行人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1、制造类板块

发行人制造类板块经营主体为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等一级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生产网络终端、企业级网络设备、通讯产品、视讯和视频产品等，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生产 LED 照明与绿能产品（包括 LED 显示屏及 LED 照明产品）、智慧家电与移动通讯产品等，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生产显示类产品、柔性线路板、5G 材料及应用产品等，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生产液晶模组加工、盖板玻璃及面板业务等，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及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主要生产印制线路板。

（1）制造类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表 5-10：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收入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网络终端	89,463	2.53	91,937	2.35	135,139	3.81	76,752	4.18
企业级网络设备	571,256	16.17	640,024	16.39	516,867	14.56	369,032	20.08
通讯产品	126,745	3.59	162,196	4.15	138,303	3.89	114,912	6.25
视讯和视频产品	-	-	-	-	28,632	0.81	27,252	1.48
LED 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191,248	5.41	187,984	4.81	105,152	2.96	91,823	5.00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981,810	27.79	949,247	24.31	790,760	22.27	431,276	23.47
代工业务	164	0.01	551	0.01	409	0.01	5,742	0.31
印制线路板	29,923	0.85	35,578	0.91	36,525	1.03	31,958	1.74
触屏显示产品	1,297,885	36.74	1,650,262	42.26	1,680,780	47.33	-	-
其他	243,963	6.91	187,696	4.81	118,400	3.33	689,112	37.50
合计：	3,532,457	100.00	3,905,475	100.00	3,550,966	100.00	1,837,859	100.00

发行人制造类板块收入以触屏显示产品、企业级网络设备、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为主，以网络终端、通讯产品、LED光电与绿能环保产品为辅，还有少量的印制线路板及代工收入。发行人根据市场及研发情况实施制造类业务结构调整，网络终端收入在制造类板块收入中的占比有所波动；企业级网络设备收入是近三年制造类板块收入的重要来源；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收入逐年增加，且增长幅度较大，是制造类板块收入中的最主要来源，主要是外延式扩张取得了较好成效，新并购企业（优利麦克、迅锐通信）经营业绩良好，对收入的贡献较大。2019年，由于新并购企业合力泰，导致触屏显示产品对收入的较大贡献。

表 5-11：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成本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网络终端	70,112	2.32	66,374	1.98	94,693	3.36	56,850	3.87
企业级网络设备	347,348	11.49	389,560	11.60	281,272	9.97	181,159	12.35
通讯产品	99,339	3.28	121,048	3.60	109,320	3.88	83,520	5.69
视讯和视频产品	-	-	-	-	11,071	0.39	13,077	0.89
LED 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188,633	6.24	191,225	5.69	100,532	3.56	85,018	5.79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956,458	31.63	900,456	26.81	716,893	25.42	394,273	26.87
代工业务	133	0.01	365	0.01	293	0.01	5,096	0.35
印制线路板	25,359	0.84	29,318	0.87	30,263	1.07	27,868	1.90
触屏显示产品	1,130,474	37.39	1,530,388	45.57	1,394,275	49.44	-	-
其他	205,726	6.8	129,308	3.85	81,805	2.90	620,596	42.29
合计	3,023,582	100.00	3,358,041	100.00	2,820,417	100.00	1,467,457	100.00

备注：其他版块主要包括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以及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

营有限公司，其中星云大数据专业从事大数据应用、信息平台开发和系统集成，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主要定位是数据中心建设运营主体、大数据应用产业孵化平台、互联网巨头合作主体、政务数据开放开发特许经营主体等，2015 年在福州市长乐区滨海新城大数据产业基地启动的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项目，拥有 4000 个机柜，是全省大体规模最大、等级最高的数据中心机房。两家企业处于高速发展中，但未形成明确的经营品类，因此暂定为其他业务板块。

发行人制造类板块成本结构与收入结构总体较为一致，以触屏显示产品、企业级网络设备、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为主，以网络终端、通讯产品、LED 光电与绿能环保产品为辅，还有少量的印制线路板及代工成本。

表 5-12：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毛利润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金额	占比	毛利率
网络终端	19,351	3.80	21.63	25,563	4.67	27.81	40,447	5.54	29.93	19,902	5.37	25.93
企业级网络设备	223,908	44.00	39.20	250,464	45.75	39.13	235,596	32.25	45.58	187,873	50.72	50.91
通讯产品	27,406	5.39	21.62	41,148	7.52	25.37	28,983	3.97	20.96	31,392	8.48	27.32
视讯和视频产品	-	-	-	-	-	-	17,561	2.40	61.33	14,175	3.83	52.01
LED 光电与绿能环保产业	2,615	0.51	1.37	-3,240	-0.59	-1.72	4,620	0.63	4.39	6,805	1.84	7.41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25,352	4.98	2.58	48,791	8.91	5.14	73,867	10.11	9.34	37,003	9.99	8.58
代工业务	31	0.01	18.90	187	0.03	33.84	115	0.02	28.36	646	0.17	11.25
印制线路板	4,564	0.90	15.25	6,260	1.14	17.60	6,262	0.86	17.14	4,090	1.10	12.80
触屏显示产品	167,411	32.90	12.90	119,873	21.90	7.26	286,505	39.22	17.05		0.00	-
其他	38,237	7.51	15.67	58,388	10.67	31.11	36,595	5.01	30.91	68,516	18.50	9.94
合计	508,875	100	14.41	547,435	100	14.02	730,550	100	20.57	370,403	100	20.15

2018-2020 年，发行人制造类板块毛利润结构以企业级网络设备、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为主，二者毛利润合计占制造类板块毛利润的 60% 以上，其他产品对毛利润的贡献较少；2019 年之后，随着发行人并购合力泰，在触屏显示产品业务板块产生大幅利润。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毛利率较高，其中：企业及网络设备毛利率达 45% 以上，视讯和视频产品毛利率达 50% 以上，网络终端毛利率达 22% 以上，通讯产品毛利率达 14% 以上，触屏显示产品毛利率达 14% 以上，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在技术上具有领先优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较强。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板块毛利率略有所下滑主要系发行人企业级网络设备业务原材料价格上涨以及产品结构的变化，每年公司都会面向市场布局新的产品，有些新产品毛利率会低一些，导致总体毛利率水平可能有所下降。有些新产品进入新的领域后，会有一些降低，再加上竞争激烈，例如锐捷网络的定制化摆拍交换机，智慧科技的光猫等等产品。

（2）制造类板块基本情况

发行人制造类板块经营主体为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等一级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①星网锐捷始终通过持续创新，发展成为全国知名的自主创新标杆企业，深耕智慧网络、智慧金融、智慧云、智慧娱乐、智慧通讯、智慧物联、智慧社区 7 大战略产业，是国内领先的企业级解决方案提供商。

1) 子公司总体情况：

锐捷网络：敏锐把握应用趋势、快捷满足客户需求锐捷网络持续专注于网络通讯技术的科技创新，积极把握新兴应用领域的市场机遇，开发新兴应用产品，拥有交换、无线、云桌面、路由器、智慧教室、认证计费、微哨、出口网关、安全、IT 管理等 10 条产品线，利用云计算、SDN、移动互联、大数据、物联网等新技术为政府、运营商、金融、教育、医疗、互联网、能源、交通、商业、制造业等行业用户提供端到端解决方案，助力全行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不断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为客户提供放心的产品和贴心的服务。

升腾资讯

品牌理念：创新升华价值，诚信腾飞事业

升腾资讯多年来基于客户需求持续创新，现已拥有包括云终端、瘦客户机、支付 POS、智能机具产品、桌面管理软件、行业 PAD 在内的多条产品线，为金融、保险、通讯、政府、教育、企业等行业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助力行业信息化领域建设。通过持续不断的管理创新、技术创新、业务模式创新，成长为亚太领先的云终端、瘦客户机、支付 POS 及“桌面云”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桌面云及端末信息化时代的重要领导者。

星网视易

品牌理念：Speciality(专注)、Excellence (卓越)、Enjoyment (快乐)

星网视易坚持以自主创新和行业应用为基础，致力于音视频技术、人机交互技术、芯片设计技术、嵌入式软硬件一体化技术的研究和产品化，深耕多个音视频行业应用市场，已成为集芯片方案提供、软件研发、硬件设计、客户服务于一体，覆盖视频应用产业链上下游的技术驱动型企业。企业长期重视技术创新和研究，在音视频编解码方面、操作系统方面、通信协议等方面都有深厚的研究和技术积累。在“互联网+”大时代，星网视易凭借敏锐的变革意识，与时俱进推出了“K 米”APP，并于 2015 年 5 月成立子公司——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除了向 KTV 行业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外，还转型成为了基于互联网的增值服务运营商。

2018 年 3 月，K 米获得腾讯音乐和美团点评领投 B 轮 1.2 亿。目前 K 米 APP 用户已突破 8000 万，连接全国 2 万家 KTV，覆盖 60 万个包厢，全力打造聚会娱乐的泛娱乐聚合平台。

德明通讯

品牌名称：德明通讯

品牌理念：无线生活创新无限

德明通讯专注于无线数据接入技术的研发和积累，致力于为移动网络市场提供专业的无线通讯产品及解决方案，以满足移动互联时代人们正以几何速度增长的无线数据传输、交换和应用的需求，并持续地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

2) 网络终端

网络终端业务经营主体为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网络终端主要包括瘦客户机及行业应用软件，瘦客户机包括 Windows CE 终端、Windows XPe 终端、Linux 终端、Unix 终端等，行业应用软件包括升腾终端管理系统和 USB 设备映射管理软件，其中：升腾终端管理系统是用于提供全面的服务器和客户机管理解决方案，USB 设备映射管理软件是用于解决微软 RDP 和 Citrix 的 ICA 无法支持的 USB 设备映射问题。

瘦客户机产品

瘦客户机产品涵盖了 Windows CE、Windows XPe、Linux、Unix 等操作系统，能为各类型的用户提供构建信息系统所需的瘦客户机设备。其中：Windows CE 终端产品是指以 Windows CE 为核心操作系统，主要有：36 系列、38 系列、39 系列。Windows XPe 终端产品是指以 Windows XPe 为核心操作系统，主要有：86 系列、88 系列。Linux 终端产品是指以 Linux 为核心操作系统，主要有：C5950/C5930、D5810、M5820、N5820。Unix 终端产品是字符型终端，主要有：L67 系列。

行业应用软件

瘦客户机的行业应用软件主要有两类：一是升腾终端管理系统，为客户提供了一个全面的服务器和客户机管理解决方案，简化了系统的管理工作、提高管理效率。二是 USB 设备映射管理软件，解决了微软 RDP 和 Citrix 的 ICA 无法支持的 USB 设备映射问题。

表 5-13：瘦客户机行业应用软件

类别	系列	产品描述
USB 映射管理 软件	-	升腾 USB 映射技术是公司在多年的技术沉淀和积累的基础上独立开发的具有业界领先水平的设备映射技术，彻底解决了微软 RDP 和 Citrix 的 ICA 无法支持的 USB 设备映射问题。该系统以 Windows2000/2003 作为服务器，利用映射技术实现了 USB 设备在终端上的无驱使用，支持 PnP 技术，支持复合设备，支持多 CPU 服务器，支持完善的设备访问权限控制，采用认证机制和通信加密机制，具有较高的安全性。
CMS 管理 软件	设备管理 软件	建立完善的监控机制，实现对网络环境中网络设备、安全设备及服务器的实时监视；提供对终端主机的全面远程安全管理，包括资产管理、事件管理、行为管理等一系列功能；提供对关键业务系统运行状态及其他相关指标的实时监视；提供便于操作的可视化界面进行方便的网络对象管理及业务系统管理；提供实时的全局网络设备视图，全面监视各设备的运行状态等各项指标。
	系统发布 软件	对被管理的终端、服务器、PC，手持式计算机的系统软件进行日常管理，升级应用程序，安装服务软件包，设置打印机驱动程序并根据需要修改系统，轻松部署和配置组织内的设备和软件。
	服务器管 理软件	服务器管理对用户使用的终端服务器进行管理，包括对需要登录服务器用户的管理，用户权限管理，服务器的负载平衡管理，服务器的容错处理。

3) 企业级网络设备

企业级网络设备业务经营主体为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福建星网锐捷网络有限公司。

企业级网络设备主要包括交换机、路由器及行业应用软件。

交换机

交换机产品涵盖了高端、中端、低端的全系列产品，能为各类型的用户提供构建整个网络所需的全套交换机设备。其中：高端产品是指构建网络核心层的骨干交换机，背板转发速度在万兆以上，主要有：RG-S86 系列、RG-S49 系列、RG-S65 系列、RG-S58 系列。中端产品是指构建网络汇聚层的交换机，转发速度在千兆以上，主要有：RG-S37 系列、RG-S35 系列、RG-S28 系列。低端产品是指构建网络接入层的交换机，转发速度在千兆以下，主要指智能网管型交换机，有：RG-S21 系列、RG-S20 系列、RG-S19 系列。

路由器

路由器产品涵盖了高端、中端、低端的全系列产品，能为各类型的用户提供构建整个网络所需的全套路由器设备。一般来说，背板交换能力大于 40Gbps 的路由器称为高端路由器，背板交换能力在 25Gbps-40Gbps 之间的路由器称为中端路由器，低于 25Gbps 的属于低端路由器。通常中、高端路由器为模块化结构，用于搭建骨干汇聚路由器和核心层网络；低端路由器为非模块化结构，主要作为接入层产品应用。公司的高端路由器主要有 RGR-08 系列、RGR-04 系列和 RGR-02 系列；中端路由器主要有 RGR-37 系列、RGR-36 系列和 RGR-29 系列；低端路由器主要有 STAR-R25 系列。

行业应用软件

企业级网络建设解决方案的应用软件主要有两类：一是网络安全软件，应用于接入互联网时，在核心层的交换机、路由器设备上加载第一道的网络安全软件，主要有 RG-WALL 系列、RG-IDS 系列和 RG-SMP 系列软件。二是设备管理软件，应用于对网络系统中的 IP 设备进行管理，主要有：StarView 网络管理系统、RG-SAM 安全计费管理系统和 RG-NTD 流量管理系统等。

表 5-14：企业级网络设备行业应用软件

类别	系列	产品描述
安全管理	RG-WALL 系列	采用公司独创的分类算法设计的第三类防火墙，实现了在扩展状态下的检测功能、防范入侵。
	RG-IDS 系列	采用了新一代的入侵检测技术，是自动的、实时的网络入侵检测和响应系统。
	RG-SMP 系列	GSN 的核心组件。通过 RG-SMP，网络管理员可以为网络中的主机设备定义一个统一的网络安全接入标准；同时，网络管理员可以在 SMP 上生成并执行安全策略，对网络攻击行为进行预防、检测和处理，对合法网络用户进行保护，从而有效地阻止恶意用户对网络进行攻击，并防止网络病毒在网络中进行传播和破坏。
设备管理	StarView 网络管理系统	StarView 网络管理系统提供整个网络的拓扑结构，能对网络中的任何通用 IP 设备进行管理，构成一个功能齐全的网络管理解决方案，实现从网络级到设备级的全方位的网络管理。
	RG-NTD 流量管理系统	RG-NTD 是面向校园网、行业用户的流量计费设备。该系列产品配合 RG-SAM 为现有解决代理、P2P 新型应用带来的难于管理的大流量问题提供了直接、灵活的技术实现和方案保障。
	RG-SAM 安全计费管理系统	RG-SAM 是一套以实现网络运营为基础，增强全局安全为中心，提高管理效率为准则的可灵活扩展的安全计费管理系统；支持 IEEE802.1x、Radius、EAP、CHAP 等多种协议标准，与其他厂商支持相应标准的产品兼容，结合锐捷网络安全交换机提供更加丰富的功能。

解决方案

基于自主研发的企业级网络设备，以及网络安全管理软件、设备管理软件等行业信息化应用软件，提供企业级网络整体解决方案，应用领域包括了教育、金融、医疗、中小企业、网吧、政府、电信等行业。

在校园网市场，星网锐捷 2003 年集成当时有线网络中前沿的 802.1X 认证技术，针对国内高校校园网建设的安全、管理、应用和管理这四大核心需求，定制了“高校 SAM 系统”整体解决方案，针对性地满足了应用需求，从而以一个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提升新一代校园网的整体应用价值。在校园网建设过程中，星网锐捷在 SAM II 的基础上结合各所学校客观条件和具体要求，分别进行了个性化的量身定制，形成了各具特点的整体解决方案以充分满足高教用户当前以及未来网络发展的应用需求。

4) 通讯产品

通讯产品业务经营主体为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产品主要包括 ADSL Modem 及无线通，ADSL Modem 产品包括以太网接口、USB 接口、4 口 SWITCH、WLAN 等 ADSL 系列终端，无线通产品包括固定无线电话机（商用型）、固定无线公用电话机（计费型）、IP 超市（计费型）、行业移动应用终端、多业务移动信息终端等。

ADSL Modem 产品

ADSL Modem 产品包括了以太网接口、USB 接口、4 口 SWITCH、WLAN 等 ADSL 系列终端。行业应用软件主要是在 Linux 系统上开发，提供 Web-based 友好图形配置界面，简单的操作流程，网页直观的显示系统配置及状态，并支持 SNMP、TFTP、Telnet、SSH，软件升级（自动或手动），TR-068 WAN 访问。

无线通产品

主要的无线通产品包括固定无线电话机（商用型）、固定无线公用电话机（计费型）、IP 超市（计费型）、行业移动应用终端、多业务移动信息终端等。

表 5-15：无线通主要产品情况表

类别	系列	产品描述
固定无线电话机（商用型）	HR8100TG (N)、HR8100TG(F)系列	是新型无线电话机,可以直接以无线方式接入现有的 GSM 移动通讯蜂窝网络。无需布线,安装迅速、方便,在 GSM 移动电话网覆盖的范围里,即开即通。
固定无线公用电话机（计费型）	HR8100(7)TG 系列	适用于 GSM 数字移动通信网,是具有双面液晶显示来电、通话记录等功能的固定无线电话机。它无需布线,安装迅速、方便,在 GSM 数字移动电话网覆盖的范围里,即开即通,特别适用于旅游景区、农村、海岛、汽车、火车、轮船等一切不方便布线的地方以及在某些对公用电话有临时需求的场所。固定无线公用电话机（计费型）系列产品分为内置天线型（A 型）和外置天线型（B 型）两种。
IP 超市（计费型）	H1900/HR8100(15)TG 系列	用于 GSM 数字移动通信网,可对多部无线电话机进行集中计费,集中管理,具有自动记账及押金告警等功能。1-16 话机集中计费管理,布线简单,集成智能计费管理系统,无需连接电脑,大液晶显示,人性化的操作界面,系统安全可靠。历史数据海量存储,无线远程网管,支持大容量后备锂电池,断电可营业。
行业移动应用终端	烟草信息终端 -HR9000 系列	基于 GSM 网络,针对烟草行业提供相应的应用型定制移动应用终端,实现基本语音通信、短信、电子化定烟、三员考勤、进销存管理等应用,为烟草行业实现信息化建设,降低运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起着重大的作用。
	农村信息终端 -HR8100TG(NXT) 系列	基于 GSM 网络,针对农村信息化建设量身定制,超大容量的电话本和短信存储,提供远程控制广播功能,主要应用:农业信息获取:如政策法规、务工信息、农业气象、种养科技、教育信息、卫生保健等;政策宣传、村务公开、紧急事件通知:如村务公开、疾病预防宣传、重大自然灾害预防警报、火灾警报、治安联防消息传递、房子出租信息发布等;语音通信:日常电话通信等;信息传递:农民关心的农业、

		致富、招工等信息分组转发等；信息互动：信息订制、信息上传发布，浏览涉农相关部门、企业 WAP 网站，获取资源等。
多业务移动信息终端	-	基于 GSM 网络，具备 240x160 黑白点阵液晶，4 级灰度；内置热敏打印机，选用富士通热敏打印机，打印纸规格为 57X50，其结构可靠，撕纸整齐方便；IC 卡符合 ISO7816 标准，支持存储卡和 CPU 卡；支持 1、2 磁道或 2、3 磁道磁卡（非同时支持 1、2、3 磁道），符合 GB15120 标准，可实现银联卡刷卡功能；通过后备接口可外接小键盘、扫描枪、手写板、接普通电话实现语音功能等；特点：方便灵活满足各行业不用应用要求，提供量身定做的应用型终端。

由于产品市场竞争加剧、毛利率下降以及生产经营场所紧张等原因，发行人自 2012 年起不再从事无线通业务。

5) 视讯和视频产品

视讯和视频产品经营主体为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除了以上三个产品线之外，星网锐捷融合通讯技术、网络技术以及行业新的应用需求开发出了大量新兴产品，产品涵盖了支付、视频传播、统一通信、餐饮娱乐业管理升级等业务领域，其中一些产品的市场已经进入快速培育和成长阶段。主要产品有：固网支付终端系统（ePOS）、联网信息发布系统（DMB）、KTV 新型娱乐平台系统机顶盒、VoIP 统一通信系统。

表 5-16：视讯和视频产品情况表

类别	产品描述	市场前景
固网支付终端系统（ePOS）	解决了现有银行卡支付终端的普及率低，应用门槛高的问题，电子支付的应用领域将得到极大的延伸；目前，固网支付终端的主要销售对象是银联、电信和商业银行，其中银联和电信是固网支付业务最主要的推动者，市场影响力大。本公司主要是与银联卡友公司合作，提供固网支付终端及解决方案。	固网支付业务的发展受到了来自银联/商业银行以及电信运营商的大力支持和推动。2007 年市场开始进入爆发期。2006 年本公司成为全国唯一一家通过了中国银联总公司《支付易终端金融功能技术规范 V1.7》和《支付易终端金融功能技术规范 V2.0》认证的企业，处于行业领头地位。
联网信息发布系统（DMB）	DMB 联网信息发布系统是一种以网络为平台的新型数字信息传输和视频播放系统，通过网络使紧急信息得以实时发布、待播节目实现远程管理。本公司的 DMB 系统已经被上海电信成功应用于电信营业厅、银行营业厅、上海市中心的电话亭等项目。	相对于传统视频广告系统，节目具有明显的信息针对性、信息可管理性优势，与电信宽带相结合，还可以发挥电信宽带的资源优势，提供丰富的综合信息服务，市场应用前景广阔，产品进入全国推广阶段。公司处于该新兴子行业的先发优势地位。
KTV 新型娱乐平台系统机顶盒	帮助 KTV 系统全面升级为融合唱歌、跳舞、体育、电影、电视、酒吧、交友等众多主流娱乐方式的新型娱乐平台，解决困扰行业的版权问题、设备发热安全隐患问题。	适应新的消费潮流，适应新的法律环境，目前处于市场推广阶段。
VoIP 统一通信系统	基于 IP 通讯技术，提供融合语音和数据通信于一体的企业级通信应用解决方案，并为用户提供通信增值服务。产品主要包括 NGN 相关的接入及终端产品、软交换系统、企业通信增值应用系统等。	VoIP 代表了未来通信业的方向，目前已经在海外大规模商用。未来随着电信运营业务范围扩大，VoIP 将获得巨大的国内市场空间，目前技术已经较为成熟。

“久旺”餐饮行业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为餐饮企业量身订制的，集呼叫中心（CallCenter）和客户关系管理（CRM）于一体的应用系统，有效提升餐饮企业的服务、营销和客户关系维护水平，功能有：来电主动称呼，提升顾客满意度和订餐效率，短信发送预定信息，既方便顾客，又可针对酒楼进行免费宣传；完善客户资料，加强顾客关系维护和主动营销能力。	切合餐饮行业提升管理效率的需求，已在知名餐饮企业杭州张生记大酒店成功应用，目前正处于市场宣传和推广阶段。
------------------	--	--

②福日电子的主要制造板块为智能手机与 LED 光电产品。其中智能手机产品采用 ODM 模式；LED 光电产品主要为 LED 封装器件、LED 显示屏和 LED 灯具，目前 LED 封装产品主要使用“源磊科技”品牌及 LED 显示屏产品“迈锐光电”品牌，LED 灯具产品有部分使用“福日”品牌。

1) LED 光电产品

LED 光电产品经营主体为子公司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LED 光电产品主要包括 LED 封装器件、LED 显示屏及 LED 照明产品。

LED 封装器件

LED 封装器件是 LED 应用产品的核心部件，从封装形式来看，可分为 Lamp、SMD、COB、EMC、倒装、CSP 等；从应用领域来看，可分为通用照明封装、特殊照明封装（如闪光灯、UV、红外灯等）、显示封装 RGB、背光封装等；从功率来看，有小功率、中功率、大功率之分，LED 封装器件广泛应用于通用照明、商业照明、景观照明、手机、平板、家电、安防等领域。发行人 LED 封装器件已通过美国能源之星、RoHS、RE-ACH、SGS、ICP、CCC 等认证，其中灯丝 LED 和广告标识 LED 在国内细分市场上排名前列。

LED 显示屏

LED 显示屏包括户内外租赁屏、户内外广告屏及体育场馆屏，包含 P1.25—P20（即点间距：20mm）不同间距的全系列产品，主要功能是信息发布和视频显示，具有节能环保、高亮度、寿命长、画面清晰炫彩、可显示动态画面和文字、可视范围广阔、可根据需求定制等优势。发行人 LED 显示屏被评为“广东省名牌产品”、“深圳知名品牌”等，已通过 RoHS、CCC、CE、EMC、FCC、ETL、IP67 防尘防水测试、防太阳光眩目测试、高低温测试、重金属含量测试等质量认证，部分产品已通过美国 UL 认证。

LED 照明产品

LED 照明产品包括路灯、隧道灯等户外照明产品及日光灯、球泡灯、筒灯、天井灯等室内照明产品，户外照明产品节能率超过 70%，室内照明产品平均节能率超过 50%，上述产品均已列入“福建省 LED 优选产品供应商名录”、“福建省政

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甲供设备材料供应商目录”、“福州市工业产品推荐使用目录”、“福州市名优产品名单”。LED 路灯包括 20-250W 等 12 个常规品种、20-80W 等 5 个太阳能路灯品种以及 20-250W 可控制亮灯时间和亮度（调光）的路灯智能控制器。LED 隧道灯包括 50-120W 等品种，可调照射角度。LED 日光灯包括尺寸 0.6-2.4m、功率 9-36W 等十余个常规品种，以及发光角度为 280 度的 18W 及 20W 灯管，发光角度为 300 度的 9W、12W、16W 及 18W 灯管，自镇流灯管（无需配置镇流器，可直接安装）等特色产品。LED 球泡灯包括 5-9W 等品种，节能率超过 60%。LED 筒灯包括尺寸 6 英寸和 8 英寸、功率 12-24W 以及不同色温的多个品种，节能率超过 60%。LED 天井灯包括 60-150W 等多个品种，以工矿灯为主，透光率超过 90%，节能率超过 60%，主要用于工矿企业。

2) 移动通讯产品

移动通讯产品包括手机、平板电脑等。发行人主要提供 3G/4G/5G 智能手机的方案设计、研发、生产、应用等整体解决方案，在东莞大朗镇拥有 5 万多平方米建筑面积的产业基地，主要客户包括华为、联想、360、锤子等知名品牌，2016 年达成华为客户“五星工厂”精益成果评价。

3) 智慧家电产品

智慧家电产品经营主体为子公司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慧家电产品主要包括电视机、空气净化器、除湿机、移动空调等，其中，电视机采用 LED 背光模组技术，具有色域大、色彩绚丽、轻薄、寿命长、节能环保等优势。发行人正在积极推进智慧电视技术的横向合作以及广电网络的纵向合作，拓展智慧电视市场。

③合力泰依靠自身的技术优势、管理能力、资金实力将合力泰业务适当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建立了 FPC、盖板玻璃、背光以及辅材加工等配套生产线，产业链布局从液晶显示屏及模组、触摸屏、到触控显示一体化模组，部分产品配件可以自行设计生产。经过深度垂直整合，合力泰触控显示一体化模组产品的原材料自给程度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对于提升合力泰产品毛利率有较大帮助。

1) 触控显示类产品

触控显示类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智能手机、智能穿戴、智能家居等智能终端。随着三星、苹果、华为等厂商的高端产品采用 2.5D 盖板玻璃及 3D 触显一体化模组并引起市场的追捧，预计未来几年 2.5D、3D 触控显示一体化模组会成为高端智能终端的一个发展趋势。

2) TN/STN 显示模组类产品

TN/STN 显示模组类产品为目前较为低档的液晶产品，因其在响应回见、视

角等方面的限制，只能用在低档的电子消费品种，其中应用较多的是普通的电话机、游戏机、传真机、电子表、仪器仪表等行业，主要以小尺寸产品为主。该类产品系合力泰原有生产品种，目前已不是合力泰的主要产品及战略发展方向。

3) 摄像类产品

摄像头模组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也可运用在智能家居、车载、医疗以及安防领域，产品前景广大，是合力泰重点投资发展板块。产品可分单摄像头、双摄像头、甚至多摄像头。合力泰是目前国内拥有双摄像头大批量生产能力的供应商之一，在江西南昌和吉安均设立有大规模量产能力的生产基地，能够为客户提供全工艺路线的单、双摄产品。

4) RTP-电阻式触摸屏

RTP-电阻式触摸屏近三年产能、产量及销量降低的原因主要在于：过去 RTP-电阻式触摸屏主要应用于低端手机领域，销往朝鲜、非洲、越南等发展中国家，价格便宜且销量大。近年来，随着发展中国家制造 RTP-电阻式触摸屏的产能上升，合力泰用于手机的 RTP-电阻式触摸屏销量越来越少，故逐步退出用于手机的 RTP-电阻式触摸屏生产，同时布局车载、医疗等领域的触摸屏生产线。2017 年合力泰生产的 RTP-电阻式触摸屏主要用于车载、医疗、军工等领域，这类产品的产能和产量略为下降，价格较高但受客群限制销量相对较少。

5) H-INK 电子纸

2016 年至今 H-INK 电子纸类产品产能、产量及销量大幅增加，其原因主要系合力泰订单增加，且合力泰提前布局，扩大生产规模。H-INK 电子纸类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子标签业务，合力泰电子标签业务占据国内领先市场份额。电子纸电子计价牌目前主要出口法国、德国、香港，随着客户接受度越来越高，客户群体进一步拓展。天虹、步步高等国内主流零售企业也逐步引入，未来国内外需求旺盛，该产品将称为合力泰新的增长点。

6) 其他产品

其他产品主要包括 FPC 产品，盖板产品，IT 周边产品等，这类产品近三年及一期产能、产量和销量持续上升。这类产品更新速度快，单价低，出厂量大，实际占营收规模较小。2018 年其他产品产能、产量及销量相比 2017 年大幅上升，其原因主要系市场需求增长，合力泰订单大幅增加，同时新增多条生产线，使得合力泰相关产品产能得到进一步增长和释放。

④华映科技主营液晶模组加工、盖板玻璃及面板业务，是福建省实施“增芯强屏”的重要企业。

华映科技子公司华佳彩的面板业务主要生产智能手机显示屏、平板电脑显示

屏等中小尺寸高阶面板产品，目前华佳彩面板业务的产能利用率和产品良率均保持在 90% 以上，已取得华为、三星、联想、中兴、传音、诺基亚等国内外知名厂商认可，根据 CINNO Research 统计，华佳彩在 2020 年智能手机面板出货量排名全球第八。

⑤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和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印制线路板，其中：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生产刚性印制线路板，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生产柔性印制线路板。

印制线路板主要包括刚性印制线路板和柔性印制线路板。刚性印制线路板包括单面、双面和多层印制线路板。发行人的单面印制线路板工艺已成为经典工艺，已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QC）和美国安全实验中心（UL）产品认证，主要客户为冠捷、TCL 和康佳等电子整机大厂；双面及多层刚性印制线路板主要客户为 TCL、康佳和新大陆电子整机大厂，其中，为 TCL 和康佳彩电配套的双面多层印制线路板占上述用户使用量的 50% 以上。公司已通过 ISO9001/IATF16949、ISO14001、QC080000 及美国安全实验中心（UL）认证。柔性印制线路板包括单面、双面柔性线路板、多层柔性线路板、刚柔结合板等产品主要用于需要弯折、伸缩、折叠变焦的电子产品的电路连接部分。产品主要用于手机电容屏、触摸屏、背光、摄像头、多媒体光驱、数码相机、医疗器械、航空航天、车载电子高精尖的便携式电子产品。主要客户有深圳华麟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信利半导体有限公司、信利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新辉开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东莞市德尔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华显光电技术（惠州）有限公司、深圳宇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企业。

（3）制造类板块业务模式

福日电子：手机 ODM 业务模式根据不同客户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华为、联想等国内知名手机品牌商（以下简称“大客户”），另一类是海外客户。其中大客户 ODM 模式为：大客户通常采取招标方式选择 ODM 厂商，重点考察 ODM 厂商的产品报价、研发能力、生产能力、质量控制、交期、售后服务等因素。公司向大客户提供初步设计方案并进行投标，中标后向大客户完整的研发设计方案、样机等，获得认可后，组织原材料采购、试产和批量化生产，并向客户供货、结算。海外客户 ODM 模式为：海外客户主要包括海外运营商、品牌商等，其中相对较大的海外客户主要是印度的 INTEX 和 LAVA，一般通过商务谈判的方式确定合作意向。公司根据海外客户需求，推荐自主研发的手机产品或者定制开发客户所需的手机产品，产品通过客户测试验收后，先预收一部分货款，再组织原材料采购、生产与交付，并通过信用证进行结算。

星网锐捷:采用自主生产核心产品和整机整合,委外加工部分标准化产品(主要是ADSLModem)及其装配工序,在标准化产品的基础上大量提供定制化服务的生产模式。

合力泰:合力泰触控显示产品大多为定制化生产,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与客户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后,先由研发部进行产品设计,客户确认样品后正式签订量产合同,组织生产。合力泰通过持续不断地提升研发设计能力、改善工艺制程、提高产品品质、缩短客户响应时间,完善成本管控能力,逐渐获得国内外一流客户的认可,与三星、华为、OPPO、VIVO、中兴、TCL、微软、魅族、诺基亚、联想、酷派等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上述客户在智能终端行业内占有较好的市场份额,产品需求量大且订单相对稳定。由于主要客户的产品具有订单量大、型号集中的特点,合力泰在研发、销售等环节可以节约相应的投入,在生产过程中可以避免生产线频繁调整,有利于保持更高的良品率,进而有利于提升合力泰的综合毛利水平。

发行人制造类业务采用自主生产核心产品和整机整合,委外加工部分标准化产品(主要是ADSLModem)及其装配工序,在标准化产品的基础上大量提供定制化服务的生产模式。采取上述业务模式是由市场特点、产品特点以及发行人自身的生产能力决定的,原因如下:

第一,发行人所处的企业级网络市场及银行、保险等网络终端的核心市场具有显著的定制化特征,用户需求主要是带有行业应用程序的“行业网络解决方案”,不同行业用户的网络解决方案存在较大差异,同一行业的不同用户对网络解决方案也存在不同的需求。ADSLModem产品技术成熟、同质化程度高、市场竞争激烈、主要依赖规模经济盈利,低端且同质化的产品毛利率很低,自主研发能力较强的厂商主要针对特定使用群体定制开发个性化产品以提升产品毛利率。定制化产品具有“小批量、多批次、定制化、高效率”的特点,单个订单的规模较小,订单的批次较多、订单的个性化需求较多、产品交货期较短,厂商需具备强大的自主生产能力与快速定制、快速交货的市场响应能力。同时,企业级网络设备和网络终端的核心技术主要是以嵌入式软件的形式固化于产品硬件之中,用户需求多样,厂商通常需要随时根据用户需求对产品进行软件升级、功能开发和新品测试,厂商需具备较强的“生产研发一体化”水平。

第二,发行人的制造类业务产品技术更新较快,甚至同一客户、同一产品的不同交货批次之间的产品功能与性能都存在较大差异,无法大规模制造同质化产品进行库存备货,只能通过自主研发与核心部件的自主生产来有效控制供货的灵

活性和适用性，并最大限度地保护企业级客户的信息安全和制造商的自主知识产权。

第三，发行人的制造类业务产品的市场用户对软件总装、整机性能测试、应用环境测试等生产制造后道环节的总装工序要求较高，厂商要具备符合各种应用环境和特殊性能测试所需的专业检测和调试设备，需通过各类行业特有的专业认证和规范标准，要能够快速搭建符合用户需求的仿真应用环境，进行虚拟业务运营和环境测试，从而决定了发行人在生产制造核心环节中必须拥有自主生产体系。

第四，发行人不同产品线的高低端差异显著，且行业销售的波峰波谷较不均衡，通过采用“自主生产为主、委外加工为辅”的生产模式，既能有效利用自有产能、及时响应用户需求，又能充分优化供应链各环节的资源调配，强化发行人差异化及成本领先的竞争优势。

(4) 制造类板块产能、产量、产销情况

表 5-17：制造类板块产能、产量、产销情况

	项目	产品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产能	网络终端	网络终端（万台）	48	50	60	50
	企业级网络设备	企业级网络设备（交换机）（万套）	128	130	105	90
		企业级网络设备（路由器）（万套）	35	34	28	20
	通讯产品	通讯产品（ADSLModem）（万套）	389	496	490	490
	视讯和视频产品	视讯和视频产品（万套）	34	36	42	40
	LED 光电与绿色环保产业	LED（高亮度发光二极管）（万只）	1222844	1,685,772	1,449,300	1,182,647
		LED 灯具（万只）	10	60	60	60
		LED 显示屏（平方米）	70,000	66,000	66,000	66,000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移动通信（手机）（万台）	2,700	3,600	3,600	3,600
	印制线路板	印制线路板（万平方米）	107.1	142.8	186	186
触控显示产品	触控显示类产品（PCS）	40,000	55,500	70,900	-	
产量	网络终端	网络终端（万台）	45	49	58	49
	企业级网络设备	企业级网络设备（交换机）（万套）	119	119	96	80
		企业级网络设备（路由器）（万套）	32	32	26	18
	通讯产品	通讯产品（ADSLModem）（万套）	375	481	457	436
	视讯和视频产品	视讯和视频产品（万套）	33	35	41	39
	LED 光电与绿色环保产业	LED（高亮度发光二极管）（万只）	979,218	959,713	1,082,800	938,200
		LED 灯具（万只）	0.79	28.71	4.79	7.06

		LED 显示屏（平方米）	53,057	26,685	31,972	34,428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移动通信（手机）（万台）	1,405	1,804	2,282	3,161.08
	印制线路板	印制线路板（万平方米）	87.59	130.3	113.38	117.20
	触控显示产品	触控显示类产品（PCS）	33,089	47,239	65,751	-
产能利用率	网络终端	网络终端	94%	98%	85.3%	98%
	企业级网络设备	企业级网络设备（交换机）	93%	92%	91.4%	89%
		企业级网络设备（路由器）	91%	94%	92.8%	90%
	通讯产品	通讯产品（ADSLModem）	96%	97%	93.3%	89%
	视讯和视频产品	视讯和视频产品	97%	97%	97.6%	98%
	LED 光电与节能环保产业	LED（高亮度发光二极管）	80.08%	56.93%	64.23%	79.33%
		LED 灯具	7.9%	47.85%	7.98%	11.77%
		LED 显示屏	75.8%	40.43%	48.44%	52.16%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移动通信（手机）	52.04%	50.11%	63.39%	87.81%
	印制线路板	印制线路板	81.78%	91.25%	60.96%	63.01%
触控显示产品	触控显示类产品（PCS）	82.72%	85.12%	92.74%	-	
销量	网络终端	网络终端（万台）	42	48	56	48
	企业级网络设备	企业级网络设备（交换机）（万套）	114	118	95	79
		企业级网络设备（路由器）（万套）	30	31	25	18
	通讯产品	通讯产品（ADSLModem）（万套）	365	469	446	421
	视讯和视频产品	视讯和视频产品（万套）	33	35	41	39
	LED 光电与节能环保产业	LED（高亮度发光二极管）（万只）	841,600	932,205	1,067,953	907,600
		LED 灯具（万只）	9.76	19.43	4.54	6.93
		LED 显示屏（平方米）	61,114	27,280	32,508	31,712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移动通信（手机）（万台）	1,396	1811	2,219	3,148.34
	印制线路板	印制线路板（万平方米）	90.28	127.43	114.53	113.64
触控显示产品	触控显示类产品（PCS）	31,880	45,984	63,926	-	
产销率	网络终端	网络终端	93%	98%	96.55%	98%
	企业级网络设备	企业级网络设备（交换机）	96%	99%	98.96%	99%
		企业级网络设备（路由器）	94%	97%	96.15%	100%
	通讯产品	通讯产品（ADSLModem）	97%	98%	97.59%	97%
	视讯和视频产品	视讯和视频产品	100%	100%	100%	100%
	LED 光电与节能环保产业	LED（高亮度发光二极管）	85.95%	97.13%	98.63%	96.74%
		LED 灯具	1235.44%	67.68%	94.78%	98.16%
		LED 显示屏	115.19%	102.23%	101.68%	92.11%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移动通信（手机）	99.34%	103.39%	97.23%	99.60%	

讯产品					
印制线路板	印制线路板	103.07%	97.80%	101.01%	96.96%
触控显示产品	触控显示类产品（PCS）	96.35%	97.34%	97.22%	-

发行人制造类板块中，网络终端、企业级网络设备是发行人主要的收入来源和利润增长点，产销率始终保持较高水平。2018 年度发行人视讯和视频产品产能较 2017 年减少 16.67%，属于正常市场波动。2019 年，网络终端产能较 2018 年有所上升，上升 36%，企业级网络设备较 2018 年产能均上涨，上涨的原因是由于子公司星网锐捷在企业级网络设备这一市场上具有技术优势，订单增长带动了产量增长。2020 年，子公司星网锐捷在产能方面有所下降，包括网络终端、企业级网络设备和通讯产品；在产能利用率方面，发行人的各类产品均维持在一个较高的水平；产销率也处于一个较高的水平。截至 2021 年 1-9 月，公司各板块产品指标稳中有升。

通讯产品方面，2012 年起，发行人调整产品结构，逐步退出部分毛利率较低的通讯产品市场，并于 2013 年终止无线通的相关业务，转向研发生产移动通讯产品。2018 年通讯产品产能增加 200 万套，增幅 68.97%，主要是该板块业务发展迅猛且发展前景较为良好，公司增加智能手机代工产能所致，其中福日电子主要通讯产品为智能手机，目前业务模式为 ODM，其主要为品牌商和运营商做智能手机的研发、设计、生产，因此没有自主品牌；星网锐捷的通讯设备为自主品牌。2019 年之后，公司通讯产品的产能均保持在同一水平线上。产能利用率呈逐年提升的态势。

LED 照明与绿能产品方面，发行人于 2014 年收购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导致高亮度发光二极管的产能及产量大幅增长；发行人根据市场需求调整 LED 灯具产品构成，因此实际生产线规模变化不大但统计产能变化较大；发行人自 2013 年起增加 LED 显示屏的生产，调整 LED 室内外显示屏的业务结构，同时将部分工序委托外部加工，由发行人进行核心部件生产和组装，导致产能、产量规模显著增长。2017 年度，发行人 LED（高亮度发光二极管）产能较 2016 年增长 56.45%，主要是由于经过几年的发展，源磊科技 LED 封装业务能力逐步提升，行业地位逐步凸显，目前已位列国内前十大 LED 照明封装企业之一。2018-2020 年度，发行人 LED（高亮度发光二极管）产能维持稳定提升。2021 年起，LED 灯具不再生产，仅采购少量进行销售。

（5）制造类业务采购及结算情况

在制造类业务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方面，发行人采用与供应商统一谈判、各业务经营主体分别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的“统谈分签”模式。根据主要原材料不同，采购模式也有所区别。其中：核心器件多由国际知名厂商提供，同等技术水平替

代品较少，发行人对供应商的选择范围较小，采购议价能力不强；电子基础原材料由于通用性较强，发行人一般采用招投标方式选择供应商，可以较好控制采购价格；产品外壳和包装材料等一般为本地化采购，实施零库存采购管理模式。通过实施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发行人形成规模化采购，从而降低采购成本，保证原材料采购质量。结算模式包括转账、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账期通常为 90-180 天。

表 5-18：2021 年 9 月末制造类业务前五大供应商占比情况表

单位：%

项目	网络终端		企业级网络设备		通讯产品		视讯和视频产品		LED 照明与绿能产品		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		触屏显示产品	
	占比	内容	占比	内容	占比	内容	占比	内容	占比	内容	占比	内容	占比	内容
第一名	20.00%	芯片、液晶模组、集成电路等	30.00%	芯片、电子元件、外协加工成品等	11.00%	芯片、电子元件、外协加工成品等	-	芯片、电源、版金等	23.70%	芯片、支架	23.19%	LCM/指纹/摄像头、LCM、手机套料、摄像头、物料	10.71%	新型平板显示器、触摸屏、摄像头及其周边衍生产品
第二名	9.00%		16.00%		11.00%		-		11.85%		7.24%		9.17%	
第三名	6.00%		7.00%		8.00%		-		7.67%		6.79%		3.52%	
第四名	4.00%		7.00%		6.00%		-		5.58%		3.41%		3.05%	
第五名	4.00%		4.00%		5.00%		-		3.97%		2.77%		2.88%	
合计	43.00%	-	64.00%	-	41.00%	-	0.00%	-	52.76%	43.40%	-	29.32%	-	

注：发行人制造类业务各产品前五大供应商无关联方。

（6）制造类板块销售及盈利情况

近年来，发行人在经营中坚持贯彻“以硬件、软件、服务三位一体构筑核心竞争力”的经营策略，通过为用户提供一揽子的整体解决方案，向行业纵深发展，既提高了主营业务的竞争壁垒，也提升了主营业务的盈利水平。

各制造公司销售结算模式与账期各不相同：合力泰主要根据产品类型、销售规模和具体客户情况采取不同结算方式。对于手机 ODM 厂商，合力泰按行业惯例采取先货后款、次月结算的方式，通常在次月确认货物后出具增值税发票，在开票后预计 90 天付款，对于中小厂商，合力泰拥有一定议价能力，一般收取 20%-30% 的预付款，回款周期 30-60 天，随着大客户的销售占比提升，合力泰整体账龄由三个月延长至 120 天到 180 天不等。福日电子以结算电汇为主，账期通常在 45-60 天，原则上不超过 90 天。星网锐捷下游客户群体主要为各省市通讯运营商、教育机构、政府部门等，由于客户数量众多且行业特点各异，在结算方式上均采用现金方式结算，一般需要经过发货、交货、验收、付款等环节，平均账期通常在 3-6 个月。

从销售管理方式来看，充分利用合力泰的办公自动化平台，建立健全了市场

信息、投标签约、合同备案、计划交货、销售结算、销售回款、投诉处理、用户调查等一系列销售业务流程，按照不同的销售业务节点，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有效提升了销售业务工作效率和工作质量。同时，明确了销售开发经理、客服经理、续约经理等各节点的业务要求和业务权限，保障了销售业务的有序开展，实现了市场需求与合力泰产品资源的有效对接

表 5-19：2021 年 9 月末制造类业务前五大销售客户占比情况表

项目	网络终端	企业级网络设备	通讯产品	视讯和视 频产品	LED 照明 与绿能产 品	智慧家电 与通讯产 品	触屏显示 产品
第一名	12.00%	11.00%	13.00%	-	36.54%	46.64%	11.55%
第二名	9.00%	7.00%	10.00%	-	3.88%	8.21%	8.71%
第三名	4.00%	5.00%	8.00%	-	2.33%	7.74%	8.24%
第四名	4.00%	5.00%	8.00%	-	2.31%	4.36%	6.46%
第五名	3.00%	5.00%	8.00%	-	1.56%	3.88%	3.97%
合计	32.00%	33.00%	47.00%	-	46.62%	70.82%	38.93%

注：发行人制造类业务各产品前五大销售客户无关联方。

发行人制造类业务产品的销售对象以运营商和行业用户为主，细分行业市场比较集中，发行人的销售模式已经从单纯的硬件销售转变为提供整体解决方案，销售价格主要是根据项目的竞争情况合理定价。对于大额采购及政府采购项目，发行人直接参与用户需求分析、招投标、产品开发、生产、供货、设备安装调试以及售后的技术服务等各个环节。对于一般性采购项目，为充分利用渠道商的客户关系和本地化的服务优势，发行人与认可的渠道商互相配合，采用间接直销的销售模式。

发行人的网络终端、企业级网络设备、通讯产品、视讯和视频产品的主要销售收入及利润来源为：①进销差价及服务增值收益：通过为用户提供包括原辅材料采购、成品生产、质量合格的成品出口等一系列全流程服务，从中获取产品进销差价及服务增值收益；②国家补贴：发行人销售自行开发及生产的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并可获得国家科目项目专项拨款、科技进步奖励、专利奖励、国家其他财政补贴（外贸发展扶持资金、进出口展会补贴）等。

发行人的 LED 照明与绿能产品、智慧家电与移动通讯产品的主要销售收入及利润来源为：①进销差价：发行人与供应商签署年度经销协议，通过大规模的统一采购获得较低的采购成本，从中获取进销差价；②工程业务收入：发行人通过承接政府和企事业单位的灯光或夜景改造项目取得工程业务收入；③电子商务收入：发行人通过网上商城销售产品取得收入，包括采销差价、销售过程中的各项返利以及网上为供应商提供广告宣传的相关收入等。

2020 年，全球新型冠状病毒疫情蔓延，造成全球经济下行和消费市场乏力，市场需求下滑，发行人所属企业客户的海外订单减少，同时电子信息制造业所需原材料零部件种类繁多，受疫情影响进口原材料供应方面也将受到一定的影响。

针对以上影响，发行人拟采取以下应对措施：

加快复工复产。截至 2020 年 6 月 18 日，发行人总体复工率达 99.6%，星网锐捷、福日电子、合力泰等主要子公司产能恢复 100%。

稳定生产，加强物资储备。对重要的原材料加强储备，确保未来几个月生产稳定，并对进口原材料积极寻找国产化替代方案。

开拓市场，积极转产增收。加大力度稳住现有客户资源池，保证现有客户的订单交付，积极应对国内新增业态需求，转产增收，如中诺通讯已涉及生产小米平衡车、小爱音箱、大疆无人机等业务，合力泰转产笔记本、平板及台式电脑屏幕。

资源整合，推进产业整合。持续推进集团内企业整合，发挥好产业链内部协同效应，推进实现资金、技术、人才、市场和产业链融合共享。

(7) 制造类业务上下游客户情况

发行人制造类业务的上游行业主要是电子元器件行业、半导体行业等，上游行业核心器件的 CPU、主芯片以及通讯协议、驱动程序的技术升级直接影响发行人的产品方案，上游核心器件市场竞争充分、价格透明，产品新推出时价格和毛利率较高，随着因技术升级逐步降价，直至被更先进的产品替代。由于核心器件的研发成本较高，上游行业为保护利润，主要通过软件（协议与驱动）升级方式提升器件的性能以延长器件的生命周期，器件的协议与驱动程序升级较快，器件本身的生命周期相对较长，一般为 3-5 年。

发行人制造类业务的下游行业主要是有信息化建设需求的金融机构、运营商和企事业单位，随着行业信息化建设的深入开展，下游行业对设备先进性、可靠性、经济性的要求以及对产品解决方案的个性化需求不断增高，直接推动发行人不断增加在技术创新方面的投入。

发行人主要下属子公司的产销区域为：1) 福日电子：福日电子的智能手机的产销区域包括国内及海外，国内主要销售给华为、联想、360、锤子科技等客户，海外主要销售到东南亚、南亚等市场，主要客户为印度的 INTEX 和 LAVA。2) 星网锐捷：产销区域涵盖国内以及国外。3) 合力泰：智能手机触摸屏是合力泰最大的市场，目前主要终端使用方包括华为、小米、OPPO、vivo、三星和传音等知名消费电子品牌厂商。

2、贸易板块

发行人贸易板块经营主体为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和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等 3 家一级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轻纺类产品（主要是鞋、帽、服装）、机电产品、化工产品贸易等，福建省和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电子产品（手机）、大宗油品贸易，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石油、化工、煤炭、家具和电子产品贸易。

（1）贸易板块基本情况

表 5-20：发行人贸易类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构成表

单位：万元、%

产品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鞋帽	125,969	125,135	0.66	121,696	119,672	1.66	83,104	81,650	1.75
服装	3,297	3,285	0.35	5,445	5,337	1.98	4,195	4,348	-3.64
机电	7,320	7,258	0.84	12,664	12,391	2.15	10,500	10,311	1.8
手机	-	-	-	-	-	-	78	78	0.36
钢材	124,263	119,203	4.07	129,679	127,215	1.90	60,763	59,127	2.69
化工	35,192	34,548	1.83	88,735	88,184	0.62	197,556	194,823	1.38
其他	150,194	145,332	3.24	76,813	74,122	3.50	73,926	70,314	4.89
合计	446,235	434,761	2.57	435,032	426,922	1.86	430,122	420,651	2.20

表 5-21：发行人贸易类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构成表（续表）

单位：万元、%

产品	2021 年 1-9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鞋帽	96,117.82	94,646.99	1.53
服装	1,837.41	1,827.67	0.53
机电	22,729.67	20,639.06	9.20
手机	5,166.84	5,141.00	0.50
钢材	93,179.16	90,181.68	3.22
化工	19,710.95	19,141.10	2.89
其他	124,488.72	119,569.76	3.95
合计	363,230.58	351,147.27	3.33

2018-2020年，发行人贸易类业务结构中，鞋帽业务在贸易板块收入中的比重逐步提升，至2021年三季度，鞋帽业务在贸易板块中的占比提升至26.46%；服装业务略有波动，但占比很小，不是贸易板块收入的主要来源；机电贸易收入金

额自2018年起变化不大，不是贸易板块收入的主要来源；化工贸易在2019年开始比重逐年减少；电子产品（手机）贸易收入金额逐年快速减少已经不再是贸易板块收入的主要来源；钢贸收入及成本均逐年增长，主要受去产能影响，近年钢材价格回升，发行人根据行情调整业务结构所致，但并非发行人贸易收入中的主要来源。

发行人贸易类板块成本结构与收入结构总体较为符合，2017-2019年，发行人实施贸易类业务结构调整，规范贸易类业务管理，从以化工、轻纺贸易为主转型为以化工为主。2020年起，发行人的贸易类板块业务主要以鞋帽、钢材为主。

（2）贸易板块采购及结算情况

在贸易业务供应商选择方面，发行人对供应商的资信和经营情况开展全面评估及实地考察，审慎选择合作的供应商，同讲诚信、重合同、履约能力强的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以确保及时、稳定的货源渠道。发行人贸易业务以国内采购为主，少量进口采购。采购的付款模式包括货到付款和预付款两种模式，以预付款为主。

在贸易业务成本控制方面，发行人主要采取以下措施控制成本及防范风险：一是以书面形式制订各种制度，在实际操作中实现制度化、规范化、流程化，做到有据可依；二是人员配置上，从经办、复核、审批相关业务岗位实行岗位分离，实现相互监督，相互牵制，堵塞漏洞；三是加强采购环节控制管理，通过广泛询价降低采购成本，确保商品质量，择优进货，坚持转账结算付款，提高交易透明度，择机择价进行销售；四是做好上下游合作的选择，做好资信调查，对于新合作伙伴，收取合作定金，减少违约风险，加强预付账款、应收帐款催收清理，加快回款速度，降低资金机会成本，及时消除坏账风险；五是项目决策上，实行领导集体民主决策，公开重大项目进度，加强群众监督。

表 522：近三年一期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供应商占比情况表

单位：万元、%

供应商名称	2021年1-9月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A	42,200.97	12.02	50,301.57	11.57	82,504.49	19.08	41,702.96	9.91
B	26,245.29	7.47	46,276.75	10.64	36,584.93	8.46	21,663.72	5.15
C	20,387.31	5.81	32,846.06	7.55	34,943.56	8.08	18,053.99	4.29
D	20,053.94	5.71	32,030.71	7.37	33,807.23	7.82	17,218.28	4.09
E	19,357.27	5.51	15,207.71	3.50	32,327.60	7.48	13,635.97	3.24

供应商名称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合计	128,244.79	36.52	176,662.80	40.63	220,167.81	50.91	112,274.92	26.69

注：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供应商无关联方。

（3）贸易板块销售及盈利模式

发行人贸易板块的内部管理模式为：①在业务管理方面，各业务部负责开拓市场，联系国内外客户，办理进出口业务通关、收付款手续，办公室负责审核合同、实地考察生产企业的能力和资信，确保业务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财务部负责监督收付款的手续，审核有关收付款凭证。②在财务管理方面为了控制风险，便于利益和责任归属，财务上实行精细化管理，进行逐单核算，也就是对每一细单的业务从国外收汇到国内付款直至开票、结算实行步步跟踪，实时反映、监控业务的进展情况，切实做到每一单业务完成后财务不挂账，利润有保证。③在业务风险控制方面，重点把住三关：第一、贸易合同的审核把关；第二、对于每一家合作企业，事先必须安排实地考察生产企业的生产能力、生产动态、客户资信，确保业务的真实性和可靠性；未经实地考察合格的生产企业，不得开展业务合作；第三、及时监控收汇、付款和各类单证的按时到位，从收付款和单证准确到位的情况可以辅助判断企业的日常运作是否正常可靠。在日常业务运行过程中，一旦发现疑点，立即调查原因，彻底解决问题。同时，评估相关生产企业的可靠性，对于企业经营情况有重大变动或者资信不可靠的，立即停止合作。

发行人贸易业务销售模式包括自营进出口和代理进出口，自营进出口业务占比超过90%。自营进出口模式下，发行人分别与国内外供应商和销售客户签订购销合同，发行人负责办理采购、进出口通关、销售等业务手续，从中获取进销差价。供应商交货并开具发票后，发行人付清货款，出口收汇主要采取信用证形式，个别业务采取货后TT收汇形式，发行人委托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查询交易对手资信并办理出口信用保险手续以防范经营风险。代理进出口模式下，发行人接受交易对手委托，办理产品进出口通关手续，获取进出口业务代理费。产品出口并收汇后支付货款，收取出口和退税全部单证并审核无误后，支付垫税款。国外交易对手的信誉风险由国内企业（委托方）承担，所产生的风险和效益全部由委托方承担。

发行人贸易板块盈利模式为：自营进出口业务主要获取进销差价，代理进出口业务主要获取进出口业务代理费。

发行人贸易业务销售渠道以亚洲及非洲地区的出口销售为主。贸易业务销售定价策略为：密切关注国内、国际供需状况，准确预测国内国外两个市场价格变动趋势，灵活定价，择机出货。销售方式主要为现货交易，结算模式以现款为主，

其他融资工具（信用证、承兑汇票）为辅，账期通常为 60-180 天。

表 5-23：近三年一期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客户占比情况表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A	36,586.57	10.07	39,766.94	8.91	88,789.28	20.07	31,026	7.21
B	19,710.95	5.43	29,994.34	6.72	51,835.49	11.72	18,062	4.20
C	16,351.89	4.50	17,111.37	3.83	17,442.35	3.94	26,278	6.11
D	12,790.51	3.52	16,035.53	3.59	11,190.83	2.53	21,007	4.88
E	11,866.67	3.27	15,381.00	3.45	11,011.23	2.49	17,364	4.04
合计	97,306.59	26.79	118,289.18	26.51	180,269.19	40.74	113,736	26.44

注：发行人贸易业务前五大客户无关联方。

钢贸业务的模式：发行人的钢材贸易客户以长期稳定合作的央企为主，发行人根据客户发送需求计划表，开展市场询价及产品采购，并运送至客户指定场所，客户验收后根据合同开具发票并结算货款，结算方式主要是现金及银行承兑汇票。

3、其他多种经营板块

发行人的其他多种经营业务包括电机、建筑劳务、技术服务其他多种业务等多项。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其他多种经营业务板块收入分别为 155,395 万元、232,886.28 万元、190,499.07 万元和 76,151 万元，在营业收入中的比重分别为 6.41%、5.52%、4.19% 和 1.92%。其他多种经营业务种类较多，单项金额不大，不是发行人的业务发展重点。

(1) 电机

发行人电机板块经营主体为子公司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生产的“闽东”牌中小型电机品种多、规格齐、质量高，具有品牌及价格优势。电机主导产品有：Y 系列电动机、分马力电机、发电机、柴油（汽油）发电机组、稀土永磁电机、电泵、微型电机、电器控制设备等，产品生产周期一般为 90 天左右。未来，发行人收购南通泰格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江苏泰格游艇制造有限公司、苏州泰格动力机器有限公司、苏州帕瓦麦斯动力有限公司四家企业后，电机主导产品将增加高附加值的游艇悬挂机、逆变器、汽油机等。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4,998.76 万元，所有者权益 11,421.44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2,430.28 万元，净利润 1,164.73 万元。

(2) 技术服务

发行人技术服务板块的核心经营主体为子公司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星云大数据其主营业务为大数据应用、信息平台开发和系统集成，是福建省政府授权的省级政务信息外包服务主要提供商、专业化运营企业孵化基地，主要业务板块为信息服务业务及通信技术服务业务。

在云计算领域，公司采用 PPP 模式投资建设了福建省电子政务云平台，在全国率先完成 122 个应用单位 397 个应用系统部署，有效保障省委省政府“两整合”任务，形成政务云服务最佳实践。在能力平台方面，公司在总结全国智慧城市建设经验的基础上，结合“数字福建”发展战略，前瞻性地规划了“位置服务”、“物联网”、“视频能力”、“多卡融合”和“大数据开发”五大底层能力公共服务平台，通过集约化建设，提供社会化的普遍服务，为双创企业和政务应用提供基础公共能力支撑，有效地降低了创业成本和构建各类应用的时间和成本。其中位置服务、物联网、视频能力、多卡融合平台已经上线运行，入驻企业近百家，为党建、环保、信用、海渔、教育、网格、公务车等多个行业应用项目提供底层能力支撑和服务；大数据开发平台将于 2018 年底上线，面向政府部门、企业、开发者提供数据交易、数据加工、数据分析及能力调用等大数据开发支撑服务。在应用服务方面以政府信息化为突破口，面向政府、企业、公众提供一体化服务。其中福建省网格化服务管理信息省级平台实现了 11 个厅局的数据汇聚，平潭试点实现政务服务向乡镇下沉 659 项，项目作为社会治理中国方案的福建试点受到省委省政府的认可，并入选清华大学与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联合编制的《中国在线服务创新实践案例》；福建省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支撑工程实现了全省 67 个县（区）3.3 万个中小学班级的优质教育资源共享；福建省原中央苏区农村超高速无线局域网试点项目实现 1000 个行政村全村超高速无线局域网络服务覆盖，传输能力达 100 兆比特每秒（Mbps）；福建省海洋渔业北斗示范应用工程通过北斗技术实现了 8000 艘全省 60 马力以上渔船的全天候全海域监管；福建省生态云（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系全国首个省级生态环境大数据平台；福建省党员教育管理服务平台被中组部列为示范项目全国推广。

截至 2020 年末，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119,730.27 万元，所有者权益 43,517.50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47,610.56 万元，净利润 1,963.89 万元。

4、安全生产、节能减排及环保情况

发行人根据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政策法规制定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专栏浏览制度》等多项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同时，发行人实行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监察专员派出管理制度、安全风险抵押制度，强化

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与安全责任制考核。一是实行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发行人认真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强化企业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实行权属企业行政正职安全生产履职情况报告制度。二是实行安全生产监察专员派出管理制度。集团向各子公司逐级派驻安全生产监察专员，安全生产监察专员严格履行安全生产监察职责和工作报告制度，每月向派出和派驻单位书面报告当月安全生产监察情况。三是实行安全风险抵押制度。逐级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状，强化安全责任制考核，把责任落实到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人，严格要求，严格管理。

发行人所属企业已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三同时”制度和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管理办法，所有项目均取得监管部门所出具的环保批复，并通过环保主管部门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发行人所属企业环保及节能减排设施运行情况良好，所有企业均达标排放，不存在擅自停运闲置治污设施和超标排放的行为。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在安全生产、节能减排及环保方面均无违法违规情况。

九、发行人在建项目、拟建项目情况

（一）在建项目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主要在建项目共 4 个，计划总投资合计 410.53 亿元，已投资 255.53 亿元，尚需投资 155 亿元，相关明细如下：

表 5-24：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及其年度资金需求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	预计建设时间	计划总投资	已投资	预计完工时间	计划投资		资金来源	项目批文号
					2021 年 4-12 月	2022 年		
晋华集成-DRAM 项目	6 年	370.00	235.69	2024 年	32.06	32.85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闽发改备【2016】C05139 号变
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	5 年	13.30	9.66	2022 年	0.87	0.6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闽发改备【2015】K00006 号
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	2 年	17.23	9.17	2023 年	1.25	1.8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闽发改备【2017】A07174 号
国产整机先进制造基地项目（一期）	3 年	10.00	1.01	2023 年	0.90	3.00	自有资金、银行贷款	闽发改备【2019】A140458 号

合计		410.53	255.53	-	35.08	38.25	-	-
----	--	--------	--------	---	-------	-------	---	---

备注：晋华集成-DRAM 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为各方股东及银团贷款。

本项目下在建工程统计口径系以集团本部为投资主体，以子公司为项目标的进行核算，审计报告的在建工程统计口径系以子公司为投资主体，拟建设具体项目为标的进行核算，故而存在差异。

发行人主要在建项目介绍：

1、晋华集成-DRAM项目

晋华集成-DRAM项目的建设主体为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该项目一期计划总投资56.5亿美元（折合人民币约370亿元），在福建省晋江市建设12吋内存晶圆厂生产线，首期规划用地600亩，计划开发先进存储器技术和制程工艺，并开展相关产品的制造和销售。截至2021年3月末，项目累计完成投资235.69亿元。

2018年9月，晋华集成-DRAM项目已完成生产线设备安装，于10月开始试生产，目前处于试运营阶段。2018年10月30日，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被列入“美国实体清单”，晋华集成-DRAM项目无法购置美系设备以及零配件等，造成晋华集成电路产能建设受阻。目前，晋华集成电路与美光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多轮接洽谈判，积极争取尽快移出“美国实体清单”。同时，晋华集成电路坚持自主研发路线，组建研发队伍自主开发下一代存储器技术，目前团队稳定；此外，晋华集成电路也在寻求引进原美系公司设备的替代方案。在综上方案未取得突破性进展前，晋华集成电路将维持目前的经营状况。晋华项目是国家重点支持的DRAM存储器生产项目，政府支持力度大，项目建成后将填补我国主流存储器领域空白，并以此为龙头集聚发展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封测、装备、材料和终端应用全产业链，将在一定程度上改善我国主流存储器领域进口严重依赖的现状，有望在我国高端电子元器件国产化进程发展中扮演重要角色。

晋华集成电路目前处于正常量产试生产经营状态，N25工艺技术已成功导入量产，目前维持小规模量产，产能达6,400片/月。预计至2021年底，产能将提升至10,000片/月。

2、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

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项目是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14年数字福建工作要点的通知》（闽政〔2014〕4号）要求，为推动数字福建（长乐）产业园建设大数据产业集中区，发行人规划建设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项目。项目系省重点项目，按国际最高等级T4标准进行设计和施工，总建筑面积3,9238平方米，设

计算机柜数近4,000个，可容纳超过40,000台服务器，并与电信运营商合作，实现电信、移动、联通、教育网四线接入；机房采用微模块等先进工艺，设计PUE<1.5，入云率0.3。

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于2015年4月23日由福建省发改委同意备案，备案编号为闽发改备【2015】K00006号，于2015年9月8日获得长乐市规划局颁布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350182201500071号】，于2016年4月27日获得长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颁布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350182201604270201】。

截至2021年3月末，项目累计完成投资9.66亿元，目前项目进展情况：项目完成了土建竣工结算和 IT机房工艺施工竣工结算，部署搭建了海色乐云和人工智能等云服务平台，正推进机房运维设施设备的完善及云平台的升级改造。。

3、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

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项目的建设主体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在福州滨海新城建设数据中心机房楼及生态产业公司研发楼。项目占地面积60.05亩，建筑总面积约12万平方米，规划建成投产15000个标准机柜。

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项目一期投资17.23亿元，其中，自筹资金5.23亿元，银行贷款12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部分3幢数据中心机房楼、1幢研发楼、一幢展示及监控中心，IT部分5000个标准机柜，健康医疗数据汇聚和数据应用服务平台，规划预留10000个机柜根据市场行情分阶段建设。项目一期工程于2018年6月奠基启动，2019年7月完成主体大楼封顶。截至2021年3月末，已完成投资9.17亿元。目前土建工程完工并进行第一轮整改已完成，一阶段机电包完成施工，正推进研发楼精装修施工。

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定位于福建省、福州市建设国家健康医疗大数据产业园核心基础设施，健康医疗大数据发展的唯一数据存储中心和健康医疗大数据产业园的创新引擎。该项目的建成，为福建省乃至周边各省2亿人口的健康医疗数据汇聚、加工、运营提供基础设施承载环境，提供千万级人群队列的精准医疗数据服务。同时，为临床科研、基因测序、新药研发、健康管理等新兴产业发展提供海量存储及大数据分析能力，带动万亿集群大健康产业。

4、国产整机先进制造基地项目(一期)

国产整机先进制造基地项目(一期)的建设主体是福建省海峡星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该项目首期投资10亿元，用于在高新区建设国产芯片整机生产基地，

预计2021年达到年产50万台的产能目标。厂房总面积10990.45平方米，主要建设两条智能化生产线，一条为自动化智能生产线，主要生产市场主流产品，另一条为人工生产线，以满足市场客户定制化、个性化的产品需求。项目建成后将紧抓国产服务器安可替代历史机遇，满足省内及国家安可市场对国产自主可靠服务器、PC整机的国产化替代需求，本项目高度吻合国家在安全可控、智能制造、创新发展方面的政策方针和发展方向，可产生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为“数字福建”战略实施注入新动能。

截至2020年3月，已完成投资1.01亿元。基建方面，服务器生产EPC总成包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并完成初验，正在进行资产盘点；区块链服务器生产线项目建设已基本完成，二楼已全部交付使用，正在进行预验收后的整改。设备方面，产线设备已经完成采购、安装、调试，将陆续贡献产能。

（二）拟建项目情况

无。

十、发行人发展规划

（一）战略定位

发行人制定了“十四五”发展规划，提出了总体发展思路：落实福建省委“六四五”产业新体系工作部署，以“创新驱动和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结合集成电路、新型显示、软件与信息服务等产业集群的资源禀赋，为全方位推动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和数字产业高质量发展超越提供强有力支撑。争取实现资产规模达 1600 亿元的目标，进入中国电子百强企业前 20 名。

（二）发展规划目标

发行人制定了“十四五”规划的四大主要任务：

一是构建双向循环的新发展格局，树立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全要素生态运营理念，以“增芯强屏”重点项目推动区域资源聚合、开放合作，积极推动福建省数字经济产业链供应链补短板铸长板工作。以双向循环的新发展格局为依托，推动内部要素聚合，吸引外部更高能级的要素支撑，联动内外部生态要素打造聚合开放的生态平台。

二是构建多元主体协同创新体系；推动经营主体协同发展，着重推动内部协同发展，围绕产业链现代化进一步布局，形成板块协同竞争力；调动内外部资源协同创新，建设集团高水平创新研究中心，推动成员企业协同创新，完善人才培

养、技术研发、成果转化等机制，加快实现关键技术突破；发掘地市资源联合创新，加强与省内外电子信息企业、院校、科研院所、公共服务平台开展深层次产业合作，完善交流机制，加强互信合作，实现融合发展，积极与上下游厂商开展多种形式战略合作。

三是深化集团管理体系变革。推动体制机制改革，由“管企业”向“管资本”转变，稳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多措并举完善经营机制改革。坚持深化国企改革与动态调整相结合，不断提高市场化经营适应性、灵活性。在公司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的基础上，坚持对标更高的市场化、专业化、国际化发展要求，探索完善业绩考核、市场化招聘等配套制度，促进各种所有制资本取长补短、相互促进、共同发展。剥离非核心业务，清理无效、低效项目，缩减冗余企业架构。

四是落实战略任务推进体系。高举高打，蓄能发展集成电路业务，围绕国家和福建省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目标与战略需要，重点发力集成电路设计与制造领域，打造多元化产品图谱，发展化合物半导体器件制造等特色工艺项目。降本提效，优先发力新型显示业务，围绕产业链上下游，加快推进补链、延链，巩固原有产品线优势，推动技术革新，优化生产成本，进一步提升经济效益；探索差异化发展，适时布局工业终端、海洋电子、车载电子等领域，挖掘板块各主体市场方面的能力。联合赋能，培育软件与信息服务生态，推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信创等技术在医疗健康、生产制造、城市管理等方面的应用落地；鼓励重点企业申报大数据产业发展试点示范项目，通过试点先行、示范引领，总结推广可复制的经验做法；积极参与制定大数据、人工智能、信创等领域的行业规范和技术标准，提升企业在行业的市场竞争主动权。

（三）发展重点

根据战略定位及主要任务，聚焦主业的发展，以提高国有资本运营效率为导向，以“做优”“做大”“做强”为目标，实现集成电路、新型显示、软件与信息服务等三大产业集群在增量业务与存量业务的相互转换和迭代促进，提升各业务板块协同效率。加快推进国有资本的战略性重组、专业化整合和前瞻性布局，加大力度培育具有全球竞争力和行业话语权的国资龙头企业，形成大国资聚合效应。

十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竞争优势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及行业地位分析

1、电子信息行业概况

（1）电子信息行业整体运行情况

电子信息产业是国民经济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产业，是加快工业转型升级及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建设的技术支撑与物质基础，是保障国防建设和国家信息安全的重要基石。中国目前是全球最大的电子信息产品制造基地，在近年来的发展过程中，中国电子信息产业结构不断优化，软件和元器件等基础行业继续成为产业增长的主要力量，高端产品保持快速增长。

2017年，中国电子信息业规模继续扩大。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7年电子信息业运行情况》，2017年中国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3.8%，增速比上年加快3.8个百分点，快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速7.2个百分点，占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提高到7.7%。分行业来看，通信设备行业生产保持较快增长。全年生产手机19亿部，同比增长1.6%，其中智能手机14亿部，增长0.7%，占全部手机产量比重为74.3%。实现出口交货值比上年增长13.9%，增速比2016年加快10.5个百分点。2017年，生产微型计算机设备30678万台，比上年增长6.8%（2016年为下降9.6%），其中笔记本电脑17244万台，比上年增长7.0%；平板电脑8628万台，比上年增长4.4%。实现出口交货值比上年增长9.7%（2016年为下降5.4%）。家用视听行业生产持续低迷，出口增速加快。2017年，生产彩色电视机17233万台，比上年增长1.6%，增速比2016年回落7.1个百分点；其中液晶电视机16901万台，比上年增长1.2%；智能电视10931万台，比上年增长6.9%，占彩电产量比重为63.4%。实现出口交货值比上年增长11.8%，同比加快10个百分点。电子元件行业生产稳中有升，出口增速加快。2017年，生产电子元件44071亿只，比上年增长17.8%。实现出口交货值比上年增长20.7%，增速比2016年加快18.1个百分点。全年生产集成电路1565亿块，比上年增长18.2%。实现出口交货值比上年增长15.1%（2016年为下降0.7%）。

2017年，全行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增长13.2%，增速比2016年提高4.8个百分点；实现利润比上年增长22.9%，增速比2016年提高10.1个百分点。主营业务收入利润率为5.16%，比上年提高0.41个百分点；企业亏损面16.4%，比上年扩大1.7个百分点，亏损企业亏损总额比上年下降4.6%。2017年底，全行业应收账款比上年增长16.4%，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增幅3.2个百分点；产成品存货比上年增长10.4%，增速同比加快7.6个百分点。

2017年，中国电子信息业固定资产投资保持高速增长。2017年，电子信息制造业500万元以上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比上年增长25.3%，增速比2016年加快9.5个百分点，连续10个月保持20%以上高位增长。电子信息制造业本年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35.3%（2016年为下降10.9%）。通信设备、电子器件行业投资增势突出。2017年，整机行业中通信设备投资较快增长，完成投资比上年增长46.4%，

同比加快16.1个百分点；家用视听行业完成投资比上年增长7.6%；电子计算机行业完成投资比上年下降2.3%。电子器件行业完成投资比上年增长29.9%；电子元件行业完成投资比上年增长19.0%。

（2）行业关注

尽管近年来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较快，但目前仍存在核心技术不强，关键零部件依赖进口的发展瓶颈，主要表现在：

1) 低端产品比重大，国内电子信息产业大部分资源和生产能力集中于加工组装环节，产业整体处于全球产业的中下游地位，核心技术和业务仍集中于大型跨国公司手中。

2) 国内电子信息产业企业总体规模偏小，资金缺乏，技术实力、管理水平不高；

3) 企业技术创新能力较弱，技术创新体系和创新机制尚不健全，科技投入不足，科技成果产业化程度仍较低。

4) 技术更新快。由于技术上的不断突破和需求的不断变化，使新技术、新产品不断涌现，技术升级对行业内企业冲击大，售后服务跟不上技术发展要求。就当前产业运行中存在的问题和矛盾，需要决策机构和业内企业引起重视并及时采取应对措施。一是自主创新不足、缺乏核心技术，产业发展受制于人。二是国内成本优势正在逐步削弱，原材料价格、用工成本持续走高，人民币面临升值压力将加大，沿海地区土地日趋紧张，传统的制造业基地地位面临挑战。三是行业发展秩序仍待规范，部分领域重复建设现象明显；价格战等低端竞争形式依然存在；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问题仍较突出。

（3）行业政策及未来发展

2015 年8 月，国务院正式发布《中国制造2025》，指出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要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加大科技创新力度，推动三维（3D）打印、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生物工程、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取得新突破。同时，《中国制造2025》还指出国家将着力提升集成电路设计水平，不断丰富知识产权（IP）核和设计工具，突破关系国家信息与网络安全及电子整机产业发展的核心通用芯片，提升国产芯片的应用适配能力。掌握高密度封装及三维（3D）微组装技术，提升封装产业和测试的自主发展能力。形成关键制造装备供货能力；此外，在信息通信设备方面，要掌握新型计算、高速互联、先进存储、体系化安全保障等核心技术，全面突破第五代移动通信（5G）技术、核心路由交换技术、超高速大容量智能光传输技术、“未来网络”核心技术和体系架构，积极推动量子计算、神

经网络等发展。研发高端服务器、大容量存储、新型路由交换、新型智能终端、新一代基站、网络安全等设备,推动核心信息通信设备体系化发展与规模化应用;在操作系统及工业软件领域,将致力于开发安全领域操作系统等工业基础软件。突破智能设计与仿真及其工具、制造物联与服务、工业大数据处理等高端工业软件核心技术,开发自主可控的高端工业平台软件和重点领域应用软件,建立完善工业软件集成标准与安全测评体系。推进自主工业软件体系化发展和产业化应用。2017年1月,国家工信部正式发布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规〔2016〕425号,以下简称《规划》)。《规划》以创新发展和融合发展为主线,提出到2020年基本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业生态体系的发展目标,提出了全面提高创新发展能力、积极培育壮大新兴业态、深入推进应用创新和融合发展、进一步提升信息安全保障。

2017年1月,国家工信部正式发布了《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工信部规【2016】425号,以下简称《规划》)。《规划》以创新发展和融合发展为主线,提出到2020年基本形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生态体系的发展目标,提出了全面提高创新发展能力、积极培育壮大新兴业态、深入推进应用创新和融合发展、进一步提升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大力加强产业体系建设、加快提高国际化发展水平等六大任务,提出了九个重大工程,明确相关保障措施。《规划》是:“十三五”时候指导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的重要文件,将引导行业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中国信息技术行业也得到了国家在财政政策方面的支持和鼓励。在税收政策方面,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企业按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符合《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规定的软件业务享受所得税“两免三减半”的优惠政策,并实行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等。在政府补助方面,中国设立了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制定了863计划、星火计划、火炬计划等科技专项发展计划,并对行业内企业提供贷款贴息、专利资助金、贷款扶持资金、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资助资金等政府补贴。

预计今后一段时期,国际经济环境将日趋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的问题仍然突出。产业发展面临着国际市场需求疲软、贸易保护注意愈演愈烈、世界范围内信息技术产业竞争加剧等挑战;同时也具有国内市场稳步增长、信息化建设全面深化、产业结构持续等积极因素。未来,随着中国经济发展和信息化水平的提高,以及在产业政策、振兴规划的支持和鼓励下,中国电子信息产业仍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二）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

1、政策优势

2009 年 5 月 14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以福建省为主体的海峡西岸经济区面临着良好的发展机遇。福建省委八届六次全会审议通过《福建省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的实施意见》，推动海峡西岸经济区发展进入到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发行人作为福建省国资委下属唯一的电子信息产业企业，“海西”政策为发行人带来良好的发展契机。

电子信息产业是国民经济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产业，也是福建省三大支柱产业之一。福建省政府相关部门相继出台多项政策措施支持发行人发展。2009 年，福建省发布了《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实施方案》，提出优化产业布局，加强闽台合作，进一步突出电子信息产业在海峡西岸经济区建设中的产业战略支撑地位。根据福建省政府的工作部署，发行人是闽台液晶面板、LED、信息通信产业合作的责任单位，同时也是闽台产业合作的联络单位，福建省政府相应给予了政策和资源等多方面支持。发行人下属多家子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按应纳税所得额 15% 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作为福建省唯一省属电子信息产业企业，相关部门出台的一系列扶持政策为发行人业务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支持。

2、品牌优势

发行人已培育并持有“锐捷”、“福日”、“闽东”、“升腾”、“福光”和“视易”等多个知名商标，其中：“锐捷”牌以太网交换机获得中国名牌称号，“EPOS”牌固网支付电话、“升腾”牌网络计算机获得福建省名牌产品称号。

3、技术优势

发行人拥有 9 家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为国家级创新型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及省级工程中心，并拥有 1 个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及 1 个省级工程实验室，子公司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为省级创新型企业及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子公司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被评为省级创新型企业试点企业。发行人成立了技术专家委员会，与厦门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了产学研战略合作关系，并建立了 2 个院士工作站。发行人集团成员企业曾参与 9 项国家标准、1 项军方标准、1 项省级标准的制定，获得福建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 1 项、三等奖 3 项，获得福州市科技进步奖三等奖 6 项。发行人的产品在网络通讯、嵌入式软件、电机和军用通讯导航设备等多个领域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技术优势是发行人核心竞争力的重要支撑。

4、人才优势

经过多年经验积累，发行人高层管理层经验丰富，员工结构合理，技术研发储备较强，能够满足企业的运营需要。

（三）发行人在行业中的地位

发行人位列 2020 年（第 34 届）中国电子信息百强企业第 28 位。公司的重点投资发展领域为计算机及外部设备、软件和系统集成、网络设备、数字通讯设备、数字音像产品、各种电机与发电设备、光学镜头与监控设备、显示器件、集成电路及新型元器件类产品等。集团主要产品有四大类：（1）基础产品：集成电路制造与封装、LED 封装及应用产品、精密模具、光学镜头等；（2）数字影像及计算机外部设备产品：液晶投影机、打印机等；（3）网络及通讯产品：网络交换机和路由器等网络接入设备，Modem 和 ADSL 等通讯终端设备，瘦客户机、通讯导航设备；（4）电机产品：中小型电机、发电机（组）、水泵。其中，占有主要市场地位的产品有网络通讯设备、瘦客户机、电脑终端及外部设备、军用导航通信设备等产品。

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主要下属子公司星网锐捷共获得专利授权 1,74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306 项，实用新型 264 个，外观专利 178 个，获得软件著作权 395 个；福日电子共获得专利授权专利 260 个，其中发明专利 18 个，实用新型 222 个，外观专利 20 个，获得软件著作权 85 个；星网锐捷连续多年获得中国软件百强企业称号，同时荣获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创新型示范企业、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工程实验室；四创软件曾获批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升腾智能终端曾获工业设计领域最高荣誉“中国设计红星奖”。福光股份曾入选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闽东电机曾获“中国出口质量安全示范企业”称号；星网视易曾获省属企业商业模式创新一等奖；锐捷网络、星网视易相关项目曾获得福建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曾入选深圳文化创意百强企业；升腾资讯、三禾电器曾入选“省级创新型企业”；四创软件、三禾电器曾入选“省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018 年 9 月 28 日，发行人与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若股份转让完成后，发行人将实现对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合力泰是全球智能终端产业配套最全面的企业之一，其中手机显示屏模组、触摸屏模组、指纹识别模组、摄像头模组 2017 年出货量均列全球同行前五位。股份过户后，双方将本着战略合作、优势互补的原则开展合作，有利于发行人拓宽产业布局、构筑全产业链，有利于提升发行人业绩增长和行业地位。

第六章 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

提示：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阅读发行人完整的财务报表以及本募集说明书其他部分对于发行人财务数据和指标的解释。

一、发行人近年财务报告编制、审计情况及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财务报告的编制及审计意见

本募集说明书中的财务数据来源于发行人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及 2021 年 3 月末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18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审计报告编号：闽华兴所（2019）审字 G-241 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9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审计报告编号：华兴所（2020）审字 G-187 号）及 2020 年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审计报告编号：华兴审字[2021]21000460927 号）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1 年 3 月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称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9 年 7 月 8 日将名称变更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履行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资格。

1、会计政策变更

2018 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本公司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将“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将“固定资产清理”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将“工程物资”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将“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将	合并报表之本期应收票据	-1,279,661.47
	合并报表之本期应收账款	-111,748.19
	合并报表之本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1,391,409.65
	合并报表之本期应收利息	-25.00
	合并报表之本期应收股利	-300.00
	合并报表之本期其他应收款	325.00
	合并报表之本期应付票据	-548,346.43
	合并报表之本期应付账款	-795,108.23
	合并报表之本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1,343,454.66
	合并报表之本期应付利息	-8,276.93
合并报表之本期应付股利	-1,016.60	

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将“专项应付款”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利润表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合并报表之本期其他应付款	9,293.53
	合并报表之本期专项应付款	-2,491.13
	合并报表之本期长期应付款	2,491.13
	合并报表之本期管理费用	-165,188.98
	合并报表之本期研发费用	165,188.98
	合并报表之上期应收票据	-379,525.12
	合并报表之上期应收账款	-30,633.64
	合并报表之上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410,158.76
	合并报表之上期应收利息	-25.96
	合并报表之上期应收股利	-300.00
	合并报表之上期其他应收款	325.96
	合并报表之上期应付票据	-200,875.73
	合并报表之上期应付账款	-336,018.41
	合并报表之上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536,894.14
	合并报表之上期应付利息	-1,560.56
	合并报表之上期应付股利	-731.00
	合并报表之上期其他应付款	2,291.57
	合并报表之上期专项应付款	-3,815.89
	合并报表之上期长期应付款	3,815.89
	合并报表之上期管理费用	-135,858.21
	合并报表之上期研发费用	135,858.21
	母公司报表之本期应付账款	449.15
	母公司报表之本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449.15
	母公司报表之本期应付利息	4,805.23
	母公司报表之本期其他应付款	-4,805.23
	母公司报表之本期专项应付款	1,318.36
	母公司报表之本期长期应付款	-1,318.36
	母公司报表之上期应收账款	1,400.00
	母公司报表之上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1,400.00
	母公司报表之上期应付账款	1,107.63
	母公司报表之上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1,107.63
	母公司报表之上期应付利息	1,172.25
母公司报表之上期其他应付款	-1,172.25	
母公司报表之上期专项应付款	2,839.00	
母公司报表之上期长期应付款	-2,839.00	

2019 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子公司福日电子、星网锐捷、合力泰和闽东电机四家境内上市企业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分别经福日电子、星网锐捷、合力泰和闽东电机四家境内上市企业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1）
根据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文件，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2）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本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已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本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其他说明：

（1）财政部 2017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2017 年 5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子公司福日电子、星网锐捷、合力泰和闽东电机四家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按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列报金融工具相关信息，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追溯调整，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四家上市企业董事会审议通过。集团公司本期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四家上市企业的财务报表直接合并，四家上市企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集团公司母公司的报表无影响，对集团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年初数的影响主要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变动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7,983,972.54	307,983,972.54
应收票据	1,117,481,855.23	223,389,955.03	-894,091,900.20

报表项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后金额	变动额
应收账款	12,796,614,656.23	12,777,557,287.31	-19,057,368.92
应收款项融资		894,091,900.20	894,091,900.20
预付款项	2,888,388,088.97	2,888,388,088.97	
其他应收款	730,019,409.06	730,019,409.06	
其他流动资产	3,207,779,620.27	2,919,179,620.27	-288,600,000.00
债权投资		13,726,391.48	13,726,391.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94,595,557.10	1,816,864,004.62	-77,731,552.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140,984.68	18,140,984.6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6,848,332.28	26,848,332.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930,484.62	353,209,140.92	3,278,656.30
资产类合计			-15,410,584.12
其他应付款	2,371,226,294.71	2,300,027,805.70	-71,198,489.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9,325,562.44	1,829,381,148.52	55,586.08
应付债券	5,270,298,757.20	5,275,416,257.22	5,117,500.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5,265,236.22	225,572,486.06	307,249.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949,040.00	77,974,442.91	66,025,402.91
其他综合收益	-133,787,816.57	-134,168,634.76	-380,818.19
未分配利润	-1,987,267,263.08	-1,989,468,116.50	-2,200,853.42
少数股东权益	20,695,059,223.95	20,681,923,061.60	-13,136,162.35
负债和权益类合计			-15,410,584.12

(2)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进行，本次报表格式会计政策变更，除上述准则涉及项目变更外，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账款”与“应付票据”列示，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8、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的期末余额进行追溯调整。

该会计政策变更对集团公司合并及母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020 年重要会计政策变更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7月，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已分别经福日电子、星网锐捷、合力泰、华映科技和闽东电机五家境内上市企业董事会审议批准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具体政策详见附注四、（三十三）。

集团公司的五家上市子公司福日电子、星网锐捷、合力泰、华映科技和闽东

电机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已经五家子企业董事会审议通过，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各项目。集团公司本期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将五家上市企业的财务报表直接合并，五家上市企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集团公司母公司的报表无影响，对集团公司合并报表年初数的影响主要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55,914.71
预收款项	-636,623,297.08
合同负债	601,413,658.21
其他流动负债	45,582,403.61
未分配利润	-1,208,678.58
少数股东权益	-7,608,171.45

2、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 2018 年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 2019 年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020 年会计估计变更如下：

报告期子公司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发生固定资产年限变更。

单位：元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当期的影响金额
变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董事会决议	固定资产、管理费用	9,900,088.83
变更部分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年限	董事会决议	投资性房地产、营业成本	1,176,020.16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2018 年发行人未发生过会计差错更正。

(2) 2019 年发行人未发生过会计差错更正。

(3) 2020 年发行人会计差错更正如下：

本报告期子公司合力泰、星网锐捷和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华）发生前期会计差错并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追溯重述。三家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集团公司母公司的报表无影响，对集团公司合并报表年初数及同期可比数的影响主要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应收账款	126,781,350.59
预付款项	2,609,250.00
存货	420,957,803.99
其他流动资产	76,116,739.55
在建工程	-299,172,035.34
开发支出	704,387.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156,700.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967,254.48
应付账款	614,936,849.92
应交税费	-14,678,244.07
其他应付款	63,067,454.47
递延收益	32,627,02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949,461.12
资本公积	14,241,046.91
未分配利润	-19,930,304.14
少数股东权益	-60,091,841.08
营业收入	130,098,871.82
营业成本	123,955,058.72
税金及附加	-754,266.07
销售费用	19,414,412.26
管理费用	-113,634,617.84
研发费用	11,041,979.18

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财务费用	165,982,102.25
其他收益	6,308,223.61
信用减值损失	-3,317,521.23
所得税费用	-2,998,873.42
少数股东损益	-61,896,899.03

投资者如需了解本公司的详细财务状况，请参阅本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各年度审计报告以及 2021 年 3 月末财务报表，以上报告已刊登于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二）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动情况

1、发行人 2018 年末报表合并范围

2018 年末合并范围较 2017 年末相比：增加了福建福日源磊科技有限公司、福日以诺（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GREAT TALENT TECHNOLOGY LIMITED、PT.MIZUPON MOTA DENKI、上海锐山网络有限公司、锐捷网络通讯技术工贸有限公司、锐捷马来西亚有限责任公司、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泛泰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江西兴泰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国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江西群泰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合力泰触摸屏科技协同创新有限公司、万安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吉安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晋颖创投有限公司、捷晖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蓝沛合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江西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深圳共泰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蓝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蓝沛信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江西蓝沛泰和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苏蓝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西蓝沛科技有限公司、蓝沛光线（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蓝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苏州蓝沛无线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南昌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深圳业际电子有限公司、业际光电（香港）有限公司、南昌业际电子有限公司、合力泰（香港）有限公司、合力泰印度有限公司、合力泰（美国）有限公司、合力泰欧洲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合力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淄博新联化物流有限公司、深圳前海云泰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珠海晨新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合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福建金密网络安全测评技术有限公司、福建省信息技术培训中心、福建省数字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共 55 家公司；

减少了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凯米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福建星网隼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福建省工美创意设计有限公司、福建省菲格置业有限公司、福州融建文具有限公司、福州进口汽车修配总站共8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共计188家，具体如下：

表 6-1：发行人 2018 年并表公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级次
1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10,096.35	100.00	1
2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5,644.71	30.22	2
3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500.00	30.22	3
4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34.52	15.41	4
5	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64.00	30.22	4
6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	21.03	5
7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15,527.42	30.22	6
8	MRLED INC.	-	21.03	6
9	MRLED Europe B.V	-	21.03	6
10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4,800.00	15.41	3
11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9.64	3
12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	23.03	3
13	山西福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3.03	4
14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200.00	20.72	4
15	福建福日友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21.00	15.41	3
16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3,615.38	21.15	3
17	福建福日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	21.15	4
18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5,606.02	30.22	3
19	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880.00	30.22	4
20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20,000.00	30.22	4
21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30.22	4
22	福日以诺（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30.22	4
23	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	2,040.82	15.41	4
24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800.00	15.41	5
25	深圳市创诺电子有限公司	300.00	15.41	6
26	旗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0.79	15.41	6
27	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00	24.18	4
28	GREAT TALENT TECHNOLOGY LIMITED	0.79	24.18	5
29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58,328.03	26.88	1
30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	26.88	2

31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	2,647.30	26.88	2
32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8,000.00	26.88	2
33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2,353.00	13.71	2
34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	26.88	3
35	北京星网锐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	13.71	3
36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	41.29	3
37	厦门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6.13	3
38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	13.71	3
39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5,000.00	26.88	3
40	上海爱伟迅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3.71	3
41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14.78	4
42	福建星网智慧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	14.78	5
43	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7.47	2
44	江苏杰博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10.75	3
45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3.94	2
46	上海锐山网络有限公司	100.00	13.71	3
47	锐捷网络通讯技术工贸有限公司	66.41	13.71	3
48	锐捷马来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336.27	13.71	3
49	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316.80	17.47	3
50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5,605.00	100.00	1
51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2
52	天鸿（厦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2
53	上海汇集鑫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200.00	100.00	2
54	福建省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2,298.13	100.00	2
55	福建省联标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100.00	2
56	福建省二轻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488.00	100.00	2
57	福建省二轻工业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70.00	100.00	2
58	福建省标本有限公司	80.00	100.00	2
59	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16.74	100.00	2
60	福建省电子进出口公司	470.00	100.00	3
61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785.00	100.00	2
62	福建省室内成套用品设计装修公司	1,258.00	100.00	3
63	福建省和信钢木家具有限公司	1,200.00	100.00	3
64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51.00	1
65	三禾电器（福建）有限公司	8,777.00	51.00	2
66	福建闽东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1,900.00	51.00	2
67	闽东电机（寿宁）有限公司	1,500.00	51.00	2
68	苏州闽泰帕瓦麦斯电器有限公司	410.00	26.00	2
69	福建闽东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530.00	26.00	2

70	广东闽东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940.00	26.00	2
71	PT.MIZUPON MOTA TRANDING	830.42	34.17	2
72	PT.MIZUPON MOTA DENKI	2,649.20	34.17	2
73	福建航空装备维修中心	3,763.96	100.00	1
74	福州洪山桥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站	92.00	100.00	2
75	福州航空四站汽车修理厂	212.09	100.00	2
76	福州创想科技有限公司	137.00	100.00	2
77	福州航空四站军地两用人才职业培训中心	123.00	100.00	2
78	福州诚发汽车驾驶员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10.00	100.00	2
79	福建厦门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	70.00	1
80	福建厦门经贸集团仓储有限公司	100.00	70.00	2
81	厦门五洲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35.70	2
82	北京熊宝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24.49	35.70	2
83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16,700.00	100.00	1
84	福州瑞华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2,706.97	100.00	2
85	福州进口汽车修配有限公司	913.40	100.00	2
86	双鸿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10,262.77	100.00	2
87	超强有限公司（英属维京群岛）	6.15	70.00	2
88	福建福强精密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13,800.00	70.00	3
89	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01.86	100.00	1
90	恒胜有限公司	7,373.13	60.00	2
91	福清海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531.43	60.00	3
92	腾熙有限公司	8,101.91	100.00	2
93	瑞达（香港）有限公司	0.08	81.60	2
94	福建瑞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	51.00	3
95	福建百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51.00	4
96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1,641.62	15.06	1
97	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21,660.00	15.06	2
98	泛泰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	7.68	3
99	江西兴泰科技有限公司	26,859.32	15.06	3
100	江西国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9.79	3
101	江西群泰科技有限公司	-	15.06	3
102	江西合力泰触摸屏科技协同创新有限公司	8,000.00	15.06	3
103	万安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5.06	3
104	吉安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	15.06	3
105	晋颖创投有限公司	987.97	15.06	3
106	捷晖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30	15.06	4
107	上海蓝沛合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15.06	3
108	江西比亚迪电子部品有限公司	30,000.00	15.06	3

109	深圳共泰投资有限公司	-	13.55	3
110	上海蓝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40.30	9.02	3
111	上海蓝沛信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122.00	11.98	4
112	江西蓝沛泰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3,370.00	8.38	5
113	江苏蓝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140.00	9.02	4
114	江西蓝沛科技有限公司	1,090.00	9.02	4
115	蓝沛光线（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9.02	4
116	苏州蓝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70.00	6.76	4
117	苏州蓝沛无线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30.00	6.76	4
118	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	40,000.00	15.06	2
119	南昌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	64,000.00	15.06	3
120	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6,260.68	15.06	2
121	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	15.06	3
122	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15.06	4
123	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	15.06	2
124	深圳业际电子有限公司	9,511.47	15.06	3
125	业际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0.09	15.06	3
126	南昌业际电子有限公司	16,640.00	15.06	3
127	合力泰（香港）有限公司	61.15	15.06	2
128	合力泰印度有限公司	-	10.54	3
129	合力泰（美国）有限公司	-	15.06	3
130	合力泰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	7.68	3
131	青岛合力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0	15.06	2
132	淄博新联化物流有限公司	50.00	15.06	2
133	深圳前海云泰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1,230.00	15.06	2
134	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	15.06	2
135	珠海晨新科技有限公司	54,560.40	15.06	2
136	山东合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5.06	2
137	福建合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1,480.00	50.00	1
138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0,000.00	87.50	1
139	福建省电子信息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	100.00	1
140	福建飞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00.00	100.00	2
141	福建省菲格职业培训学校	150.00	100.00	3
142	福建省和格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2
143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21,500.00	100.00	1
144	福建省枢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	40.00	2
145	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	35.00	3
146	福建省经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98.01	100.00	1
147	福州联茂经贸有限公司	900.00	95.00	2

148	福建经贸会展有限公司	150.00	90.00	2
149	福建联航公司	100.00	100.00	2
150	福建联合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95.00	2
151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51.00	1
152	志品（福州）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	51.00	2
153	福建金密网络安全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1,550.00	100.00	1
154	福建省信息技术培训中心	1,078.53	100.00	1
155	福建省数字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	70.00	1
156	福建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76.00	100.00	1
157	福建省企业信用信息管理有限公司	600.00	100.00	1
158	福建省光学技术研究所	432.80	100.00	1
159	福建省福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10.00	95.43	1
160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56,400.00	100.00	1
161	泉州市数字云谷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	60.78	2
162	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0,000.00	66.00	2
163	福建北川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55.00	1
164	福建无线电设备有限公司	6,082.71	36.30	2
165	福建融光科技有限公司	1,412.50	36.30	3
166	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35,180.00	51.00	1
167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35.60	1
168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1
169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000.00	100.00	1
170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144,482.50	47.14	2
171	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1,520.00	0.06	1
172	福建省兆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610.00	20.06	1
173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43,700.00	5.48	2
174	福建四创科技有限公司	5,100.00	46.84	1
175	福建随行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	46.84	2
176	北京博雅天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46.84	2
177	浙江知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25.76	2
178	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2,000.00	46.84	2
179	福建省应急通信运营有限公司	16,264.60	51.00	1
180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41,704.27	100.00	1
181	福建省明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58.00	51.00	2
182	福州创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6.01	3
183	闽东电机集团八厂	464.00	100.00	2
184	福建省信安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2
185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	100.00	2
186	福建星云计算机外部设备有限公司	703.00	100.00	2

187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6,500.00	100.00	2
188	台湾菲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6.01	100.00	1

2、发行人 2019 年末报表合并范围

2019年末合并范围较2018年末相比：增加了福建省凯特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天汇金源贸易有限公司、福建省瑞桐集成电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和福建省海峡星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减少了瑞达(香港)有限公司等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共计195家，具体如下：

表 6-2：发行人 2019 年并表公司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级次
1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100,963,498.01	100.00%	1
2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电子）	456,447,120.00	30.22%	2
3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30.22%	3
4	福日优美通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8,345,217.15	15.41%	4
5	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640,000.00	30.22%	4
6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锐光电）	100,000,000.00	21.03%	5
7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155,274,180.00	25.53%	6
8	MRLED INC.		21.03%	6
9	MRLED EUROPE B.V.		21.03%	6
10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48,000,000.00	15.41%	3
11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科技）	10,000,000.00	19.64%	3
12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图节能）	30,000,000.00	23.03%	3
13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72%	4
14	福建友好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341,600.00	15.41%	3
15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磊科技）	36,153,846.00	21.15%	3
16	福建福日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1.15%	4
17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0,227,186.00	19.82%	3
18	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8,800,000.00	19.82%	4
19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以诺）	400,000,000.00	19.82%	4
20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安添）	6,000,000.00	19.82%	4
21	福日以诺（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19.82%	4
22	深圳市福日中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19.82%	4
23	福建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9.82%	4
24	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锐通信）	20,408,200.00	10.11%	4

25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11%	5
26	深圳市创诺电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11%	6
27	旗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700,584.70	10.11%	6
28	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15.86%	4
29	GREAT TALENT TECHNOLOGY LIMITED	7,928.34	15.86%	5
30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锐捷）	583,280,278.00	26.88%	1
31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6.88%	2
32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	26,473,000.00	26.88%	2
33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6.88%	2
34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123,530,000.00	13.71%	2
35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捷软件）	50,000,000.00	26.88%	3
36	北京星网锐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3.71%	3
37	福建星网物联网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41.29%	3
38	厦门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6.13%	3
39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3.71%	3
40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视易）	50,000,000.00	26.88%	3
41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14.78%	4
42	福建星网智慧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4.78%	5
43	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明通讯）	100,000,000.00	17.47%	2
44	江苏杰博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75%	3
45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3.94%	2
46	上海锐山网络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3.71%	3
47	锐捷网络通讯技术工贸有限公司	664,118.75	13.71%	3
48	锐捷马来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3,362,700.00	13.71%	3
49	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3,168,000.00	17.47%	3
50	锐捷网络（苏州）有限公司	5,000,000.00	13.71%	3
51	锐捷网络日本株式会社	4,408,602.00	13.71%	3
52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信科工）	156,050,000.00	100.00%	1
53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	2
54	天鸿（厦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2
55	上海汇集鑫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2,000,000.00	100.00%	2
56	福建省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22,981,308.79	100.00%	2
57	福建省联标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标国际）	50,000,000.00	100.00%	2
58	福建省二轻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4,880,000.00	100.00%	2
59	福建省二轻工业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	100.00%	2
60	福建省标本有限公司	800,000.00	100.00%	2
61	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167,393.76	100.00%	2
62	福建省电子进出口公司	4,700,000.00	100.00%	3
63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7,850,000.00	100.00%	2

64	福建省室内成套用品设计装修公司	12,580,000.00	78.56%	3
65	福建省和信钢木家具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0.00%	3
66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东电机）	100,000,000.00	51.00%	1
67	三禾电器（福建）有限公司	87,770,000.00	51.00%	2
68	福建闽东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19,000,000.00	51.00%	2
69	闽东电机（寿宁）有限公司	15,000,000.00	51.00%	2
70	苏州闽泰帕瓦麦斯电器有限公司	4,100,000.00	51.00%	2
71	福建闽东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8,900,000.00	29.22%	2
72	广东闽东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6.00%	2
73	PT.MIZUPON MOTA TRANDING	13,189,000.00	34.17%	2
74	PT.MIZUPON MOTA DENKI	26,492,000.00	34.17%	2
75	福建航空装备维修中心	37,639,647.90	100.00%	1
76	福州洪山桥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站	920,000.00	100.00%	2
77	福州航空四站汽车修理厂	2,120,889.87	100.00%	2
78	福州创想科技有限公司	1,370,000.00	100.00%	2
79	福州航空四站军地两用人才职业培训中心	1,230,000.00	100.00%	2
80	福州诚发汽车驾驶员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2
81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建集团）	212,000,000.00	100.00%	1
82	福州瑞华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27,069,700.82	100.00%	2
83	福州进口汽车修配有限公司	9,134,000.00	100.00%	2
84	双鸿电子（惠州）有限公司	172,811,600.00	100.00%	2
85	超强有限公司（英属维京群岛）	61,538.17	70.00%	2
86	福建福强精密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138,000,000.00	70.00%	3
87	恒胜有限公司	73,731,335.06	60.00%	2
88	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0,018,649.00	100.00%	1
89	腾熙有限公司	81,019,089.79	100.00%	2
90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	3,116,416,220.00	15.69%	1
91	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400,967,300.00	13.63%	2
92	泛泰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	6.95%	3
93	江西兴泰科技有限公司	268,593,240.92	13.63%	3
94	江西国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	8.86%	3
95	江西群泰科技有限公司		13.63%	3
96	江西合力泰触摸屏科技协同创新有限公司	80,000,000.00	14.24%	3
97	万安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3.63%	3
98	吉安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3.63%	3
99	晋颖创投有限公司	9,879,653.70	13.63%	3
100	捷晖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3,000.00	13.63%	4
101	深圳共泰投资有限公司		12.26%	3
102	上海蓝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6,403,000.00	8.16%	3

103	上海蓝沛信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1,220,000.00	10.84%	4
104	江西蓝沛泰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33,700,000.00	10.84%	5
105	江苏蓝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8.16%	4
106	江西蓝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8.16%	4
107	蓝沛光线（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8.16%	4
108	苏州蓝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6,807,373.78	8.16%	4
109	苏州蓝沛无线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6.12%	4
110	深圳市比亚迪电子部品件有限公司	512,754,800.00	12.24%	2
111	南昌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640,000,000.00	12.38%	3
112	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62,606,815.00	15.69%	2
113	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15.69%	3
114	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15.69%	4
115	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5.69%	2
116	深圳业际电子有限公司	95,114,740.00	15.69%	3
117	业际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894.73	15.69%	3
118	南昌业际电子有限公司	166,400,000.00	15.69%	3
119	合力泰（香港）有限公司	611,530.00	15.69%	2
120	合力泰印度有限公司		15.69%	3
121	合力泰（美国）有限公司		15.69%	3
122	合力泰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8.00%	3
123	青岛合力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0	15.69%	2
124	淄博新联化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15.69%	2
125	深圳前海云泰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12,300,000.00	15.69%	2
126	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5.69%	2
127	珠海晨新科技有限公司	545,604,000.00	15.69%	2
128	山东合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5.69%	2
129	江西一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3.49%	3
130	福建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5.69%	2
131	吉安市井开区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3.63%	3
132	上海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76,040,000.00	9.98%	4
133	江西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9.98%	5
134	福建合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14,800,000.00	50.00%	1
135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75.00%	1
136	福建省电子信息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00%	1
137	福建飞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2
138	福建省菲格职业培训学校	1,500,000.00	100.00%	3
139	福建省安华智星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2
140	福建省福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100,000.00	95.43%	2
141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大	215,000,000.00	100.00%	1

	数据)			
142	福建省枢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枢建通信）	80,000,000.00	40.00%	2
143	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35.00%	3
144	福建省企业信用信息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100.00%	2
145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品技术）	100,000,000.00	51.00%	1
146	志品（福州）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51.00%	2
147	福建金密网络安全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15,500,000.00	100.00%	1
148	福建省信息技术培训中心	10,785,348.34	100.00%	1
149	福建省数字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70.00%	1
150	福建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760,000.00	100.00%	1
151	福建省光学技术研究所	4,327,985.13	100.00%	1
152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684,000,000.00	100.00%	1
153	泉州市数字云谷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0.00	60.78%	2
154	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66.00%	2
155	福建省海峡星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60.00%	2
156	福建北川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5.00%	1
157	福建无线电设备有限公司	60,827,100.00	36.30%	2
158	福建融光科技有限公司	27,815,000.00	36.30%	3
159	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351,800,000.00	100.00%	1
160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海通信）	100,000,000.00	32.21%	1
161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1
162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投资）	6,938,387,500.00	100.00%	1
163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1,444,825,000.00	32.16%	2
164	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开晋华）	1,715,200,000.00	0.06%	1
165	福建省兆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6,100,000.00	20.48%	1
166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	1,437,000,000.00	22.15%	2
167	福建四创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创软件）	51,000,000.00	46.84%	1
168	福建随行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6.84%	2
169	北京博雅天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6.84%	2
170	浙江知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5.76%	2
171	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6.84%	2
172	福建省应急通信运营有限公司	162,646,000.00	51.00%	1
173	台湾菲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60,148.00	100.00%	1
174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格实业）	417,042,700.00	100.00%	1
175	福建省明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580,000.00	51.00%	2
176	福州创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6.01%	3

177	闽东电机集团八厂	4,640,000.00	100.00%	2
178	福建省信安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2
179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100.00%	2
180	福建星云计算机外部设备有限公司	7,030,000.00	100.00%	2
181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65,000,000.00	100.00%	2
182	福建省经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经协集团）	46,980,133.50	100.00%	2
183	福州联茂经贸有限公司	9,000,000.00	100.00%	3
184	福建经贸会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0.00%	3
185	福建联航公司	1,000,000.00	100.00%	3
186	福建厦门经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经贸）	130,000,000.00	70.00%	2
187	福建厦门经贸集团仓储有限公司	1,000,000.00	70.00%	3
188	厦门五洲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35.70%	3
189	北京熊宝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244,900.00	35.70%	3
190	福建省凯特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95.00%	1
191	福建凯特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7,250,000.00	95.00%	2
192	福州开发区凯特机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85.50%	2
193	福建省瑞桐集成电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3,000,000.00	100.00%	1
194	深圳市天汇金源贸易有限公司	31,846,220.00	100.00%	1
195	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31,827,735.00	100.00%	2

3、发行人 2020 年末报表合并范围

表 6-3：发行人 2020 年并表公司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企业名称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级次
1	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	100,963,498.01	100.00%	2
2	福建福日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电电子）	456,447,120.00	30.22%	3
3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30.22%	4
4	福建福日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2,640,000.00	30.22%	5
5	深圳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锐光电）	100,000,000.00	21.03%	6
6	惠州市迈锐光电有限公司	155,274,180.00	17.77%	7
7	MRLED INC.		14.63%	7
8	MRLED Europe B.V		14.63%	7
9	福建福日照明有限公司	48,000,000.00	15.41%	4
10	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科技）	10,000,000.00	19.64%	4
11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图节能）	30,000,000.00	23.03%	4
12	武汉蓝图兴业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15.79%	5
13	福建福日友好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341,600.00	15.41%	4
14	深圳市源磊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磊科技）	36,153,846.00	21.15%	4
15	福建福日源磊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4.81%	5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16	深圳市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1,000,227,186.00	19.82%	4
17	江西中诺电子工业有限公司	8,800,000.00	13.00%	5
18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以诺）	400,000,000.00	13.00%	5
19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安添）	6,000,000.00	13.00%	5
20	西安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6,000,000.00	8.53%	6
21	福日以诺（香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645.00	13.00%	5
22	深圳市福日中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	13.00%	5
23	福建中诺通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3.00%	5
24	深圳市迅锐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锐通信）	20,408,200.00	6.63%	5
25	深圳市旗开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22%	6
26	旗开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700,584.70	0.74%	7
27	深圳市优利麦克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40%	5
28	GREAT TALENT TECHNOLOGY LIMITED	7,928.34	5.46%	6
29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锐捷）	583,280,278.00	26.50%	2
30	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3.74%	3
31	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6.50%	3
32	江苏杰博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0.60%	4
33	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6.50%	3
34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捷软件）	50,000,000.00	26.50%	4
35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6.50%	5
36	福建星网智慧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6.50%	6
37	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视易）	50,000,000.00	26.50%	4
38	福建星网物联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1.13%	4
39	厦门星网天合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90%	4
40	福建星网信通软件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3.52%	4
41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13.52%	3
42	北京星网锐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90%	4
43	上海锐山网络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90%	4
44	锐捷网络通讯技术工贸有限公司	664,118.75	6.90%	4
45	锐捷马来西亚有限责任公司	38,371,700.00	6.90%	4
46	锐捷美国有限公司	2,066,180.00	3.52%	5
47	锐捷网络（苏州）有限公司	10,000,000.00	6.90%	4
48	锐捷网络日本株式会社	4,408,602.00	6.90%	4
49	星网锐捷（香港）有限公司	26,473,000.00	26.50%	3
50	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明通讯）	100,000,000.00	17.23%	3
51	德明通讯（美国）有限责任公司	3,168,000.00	11.20%	4
52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信科工）	156,050,000.00	100.00%	2
53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00%	3
54	天鸿（厦门）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3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55	上海汇集鑫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2,000,000.00	100.00%	3
56	福建省电子器材有限公司	22,981,308.79	100.00%	3
57	福建省联标国际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标国际）	50,000,000.00	100.00%	3
58	福建省二轻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4,880,000.00	100.00%	3
59	福建省二轻工业经济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	100.00%	3
60	福建省标本有限公司	800,000.00	100.00%	3
61	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167,393.76	100.00%	3
62	福建省电子进出口公司	4,700,000.00	100.00%	4
63	福建省家具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17,850,000.00	100.00%	3
64	福建省室内成套用品设计装修公司	12,580,000.00	100.00%	4
65	福建省福清市金集利智能家居有限公司	3,097,907.86	100.00%	3
66	福建闽东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闽东电机）	100,000,000.00	51.00%	2
67	三禾电器（福建）有限公司	87,770,000.00	51.00%	3
68	福建闽东电机制造有限公司	19,000,000.00	51.00%	3
69	苏州闽泰帕瓦麦斯电器有限公司	4,100,000.00	26.00%	3
70	福建闽东新能源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8,900,000.00	26.00%	3
71	广东闽东发电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6.00%	3
72	PT.MIZUPON MOTA TRANDING	13,189,000.00	34.17%	3
73	PT.MIZUPON MOTA DENKI	26,492,000.00	34.17%	3
74	福建航空装备维修中心	37,639,647.90	100.00%	2
75	福州洪山桥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站	920,000.00	100.00%	3
76	福州航空四站汽车修理厂	2,120,889.87	100.00%	3
77	福州创想科技有限公司	1,370,000.00	100.00%	3
78	福州航空四站军地两用人才职业培训中心	1,230,000.00	100.00%	3
79	福州诚发汽车驾驶员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	3
80	福州四站金山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3
81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建集团）	212,000,000.00	100.00%	2
82	福州瑞华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27,069,700.82	100.00%	3
83	福州进口汽车修配有限公司	9,134,000.00	100.00%	3
84	超强有限公司（英属维京群岛）	61,538.17	100.00%	3
85	福建福强精密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138,000,000.00	100.00%	4
86	联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标国际）	10,018,649.00	100.00%	2
87	合力泰股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	3,116,416,220.00	21.13%	2
88	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400,967,300.00	18.35%	3
89	泛泰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000,000.00	8.13%	4
90	江西兴泰科技有限公司	268,593,240.92	15.94%	4
91	江西国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	10.36%	4
92	江西群泰科技有限公司		15.94%	4
93	江西合力泰触摸屏科技协同创新有限公司		16.66%	4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94	万安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5.94%	4
95	吉安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5.94%	4
96	晋颖创投有限公司		15.94%	4
97	捷晖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63,000.00	13.84%	5
98	江西一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15.11%	4
99	上海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76,040,000.00	9.21%	5
100	江西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5.61%	6
101	深圳共泰投资有限公司		14.34%	4
102	无锡蓝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195,100.00	8.25%	4
103	上海蓝沛信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1,220,000.00	5.40%	5
104	江西蓝沛泰和新材料有限公司	34,500,000.00	3.54%	6
105	江苏蓝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71%	5
106	江西蓝沛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71%	5
107	蓝沛（光线）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71%	5
108	苏州蓝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7,177,373.78	3.71%	5
109	苏州蓝沛无线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2.78%	5
110	吉安市井开区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5.94%	4
111	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	512,754,800.00	16.48%	3
112	南昌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13.00%	4
113	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62,606,815.00	21.13%	3
114	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1.13%	4
115	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1.13%	5
116	深圳业际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1.13%	3
117	深圳业际电子有限公司	95,114,740.00	21.13%	4
118	业际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894.73	21.13%	4
119	合力泰（香港）有限公司	611,530.00	21.13%	3
120	合力泰印度有限公司		21.13%	4
121	合力泰（美国）有限公司	34,438.00	21.13%	4
122	合力泰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195,387.50	10.78%	4
123	青岛合力泰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500,000.00	21.13%	3
124	淄博新联化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21.13%	3
125	深圳前海云泰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12,300,000.00	21.13%	3
126	山东合力泰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1.13%	3
127	珠海晨新科技有限公司	545,604,000.00	21.13%	3
128	山东合力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1.13%	3
129	福建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1.13%	3
130	南昌业际电子有限公司	166,400,000.00	21.13%	4
131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39,000,000.00	87.50%	2
132	福建省电子信息应用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00.00%	2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133	福建飞腾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3,000,000.00	100.00%	3
134	福建省菲格职业培训学校	1,500,000.00	100.00%	4
135	福建省安华智星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3
136	福建省福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100,000.00	94.00%	3
137	无锡玛盟特微电子有限公司	1,104,816.00	88.36%	4
138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大数据）	255,206,510.00	84.25%	2
139	福建省枢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枢建通信）	80,000,000.00	33.70%	3
140	福建省企业信用信息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0.00	84.25%	3
141	福建航天星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76.37%	4
142	志品（福州）技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品技术）	100,000,000.00	71.32%	2
143	志品（福州）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71.32%	3
144	福建金密网络安全测评技术有限公司	15,500,000.00	100.00%	2
145	福建省信息技术培训中心	10,785,348.34	100.00%	2
146	福建省数字安全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00%	2
147	福建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760,000.00	100.00%	2
148	福建省光学技术研究所	4,327,985.13	100.00%	2
149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684,000,000.00	100.00%	2
150	泉州市数字云谷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0.00	60.78%	3
151	福建省海峡星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60.00%	3
152	福建省星宇建筑大数据运营有限公司	5,000,000.00	40.00%	3
153	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66.00%	3
154	福建北川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51.00%	2
155	福建无线电设备有限公司	60,827,100.00	33.66%	3
156	福建融光科技有限公司	49,511,000.00	33.66%	4
157	福建星瑞格软件有限公司	381,800,000.00	100.00%	2
158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2
159	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产业投资）	6,938,387,500.00	100.00%	2
160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华集成）	15,407,342,700.00	60.74%	3
161	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开晋华）	1,715,200,000.00	100.00%	2
162	福建省兆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兆兴投资）	1,007,000,000.00	20.05%	2
163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元光电）	1,437,000,000.00	21.80%	3
164	福建四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创科技）	51,000,000.00	46.77%	2
165	福建随行软件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6.77%	3
166	北京博雅天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6.77%	3
167	浙江知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5.72%	3

168	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有限公司	20,000,000.00	46.77%	3
169	福建省应急通信运营有限公司	162,646,000.00	51.00%	2
170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格实业）	550,000,000.00	100.00%	2
171	闽东电机集团八厂	4,640,000.00	100.00%	3
172	福建省信安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00%	3
173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450,000,000.00	100.00%	3
174	福建星云计算机外部设备有限公司	7,030,000.00	100.00%	3
175	福建福日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65,000,000.00	100.00%	3
176	福建厦门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130,000,000.00	70.00%	3
177	福建厦门经贸集团仓储有限公司	1,000,000.00	70.00%	4
178	北京熊宝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244,900.00	35.70%	4
179	福建省经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6,980,133.50	100.00%	3
180	福州联茂经贸有限公司	9,000,000.00	100.00%	4
181	福建经贸会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0.00%	4
182	福建联航公司	1,000,000.00	100.00%	4
183	台湾菲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60,148.00	100.00%	2
184	福建省凯特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95.00%	2
185	福建凯特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7,250,000.00	91.72%	3
186	福州开发区凯特机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85.50%	3
187	福建省瑞桐集成电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100.00%	2
188	深圳市天汇金源贸易有限公司	207,586,070.00	100.00%	2
189	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158,551,335.00	75.00%	3
190	福建省信创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6.00%	2
191	福建省桐芯一号集成电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2,000,000.00	100.00%	2
192	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325,526,100.00	100.00%	2
193	华乐光电（福州）有限公司	19,540,002.00	51.00%	3
194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66,032,803.00	24.97%	2
195	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181,918,500.00	18.73%	3
196	华映科技（纳闽）有限公司	6.62	24.97%	3
197	科立视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18,926,889.73	24.13%	3
198	福建三帝光学玻璃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3.27%	4
199	福州华映视讯有限公司	40,912,329.73	24.97%	3
200	华映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24.97%	4
201	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	9,000,000,000.00	24.97%	3
202	福建华佳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181,000,000.00	24.97%	4
203	福州映元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4.97%	3
204	福建省福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100.00%	2

注 1：公司将星网锐捷纳入合并范围，主要为通过以下方式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本公司系星网锐捷第一大股东，是星网锐捷的实际控制人，对星网锐捷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本公司按照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本公司作为国有股东来参与星网锐捷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的权力。根据规定，本公司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星网锐捷任职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监事，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我司的指示和意见在星网锐捷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星网锐捷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星网锐捷董事会成员共 11 名，监事会成员共 3 名。其中：4 名董事（包括董事长和副董事长）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4 名独立董事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1 名监事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本公司在星网锐捷公司董事会中拥有多数表决权。本公司推荐的董事和监事人选在董事会和监事会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做为本公司派出的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本公司的指示和意见在星网锐捷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达到对星网锐捷的经营实施控制。

注 2：公司将福日电子纳入合并范围，主要为通过以下方式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福建福日集团公司系福日电子第一大股东，是福日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对福日电子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福建福日集团公司按照本公司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本公司作为国有股东来参与福日电子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的权力。根据规定，福建福日集团公司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福日电子任职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监事，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我司的指示和意见在股份公司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福日电子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福日电子董事会成员共 9 名，监事会成员共 5 名。其中：5 名董事（包括董事长和总裁）3 名独立董事和 3 名监事均是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本公司推荐的董事和监事人选在董事会和监事会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做为本公司派出的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本公司的指示和意见在福日电子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达到对福日电子的经营实施控制。

注 3：公司将合力泰纳入合并范围，主要为通过以下方式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本公司系合力泰第一大股东，同时公司与合力泰第二大股东文开福先生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约定文开福将其持有的合力泰股份合计 259,373,064.00 股（截止 2020 年末，占合力泰股本的 8.32%）的表决权，自协议成立并生效之日起五年内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合计拥有对合力泰实际表决权为 29.45%，是合力泰的实际控制人，对合力泰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本公司按照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本公司作为国有股东来参与合力泰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的权力。根据规定，本公司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合力泰任职董事长、董事和监事，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我司的指示和意见在合力泰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合力泰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合力泰董事会成员共 11 名，监事会成员共 3 名。其中：6 名董事（包括总裁）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2 名独立董事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2 名监事是由本公司推荐的人选担任。本公司在合力泰董事会中拥有多数表决权。本公司推荐的董事和监事人选在董事会和监事会中占据了主导地位，做为本公司派出的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本公司的指示和意见在合力泰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达到对合力泰的经营实施控制。

注 4：公司将兆兴投资纳入合并范围，主要是：

兆兴投资由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农银金鑫（苏州工业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方出资组建的合伙企业，合伙企业的总认缴出资额为 125,210.00 万元，其中：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 100,00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79.87%，实际出资 80,000.00 万元；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额 25,00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19.97%，实际出资 20,500.00 万元；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0.08%，实际出资 100.00 万元；农银金鑫（苏州工业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 10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0.08%，实际出资 100.00 万元。

根据集团公司、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农银金鑫（苏州工业园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方签订的福建省兆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中关于对兆兴投资合伙目的、投资决策、合伙人的权利义务、本金及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担、清算清偿等方面条款的具体约定，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在合伙期限内将收回本金及按预期年化收益率计算的固定收益。

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的规定，结合上述四方签订的合伙协议相关规定，集团公司在合并报表时将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出资份额确认为金融负债（长期借款），同时确认集团公司对兆兴投资的出资份额，从而集团公司对合伙企业的持股比例为 99.92%，投资额为 100,600.00 万元。

注 5：公司将兆元光电纳入合并范围，主要是：2018 年兆元光电注册资本由 4.37 亿元增加至 14.37 亿元，增资 10.00 亿元全部由新股东兆兴投资出资认缴，同时兆元光电原五个股东还将部分股权转让与兆兴投资，经前述增资、股权转让后，公司的持股比例由原 29.49% 降低为 5.48%，兆兴投资的股权比例为 81.41%，由于兆兴投资为集团公司的子公司并已将其纳入合并范围（详见注 4），故集团公司对兆元光电的表决权比例为 86.89%，从而对兆元光电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注 6：公司将国开晋华纳入合并范围，主要是：

国开晋华由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为 171,520.00 万元，其中：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71,42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99.94%；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占全体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0.06%。

集团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三方签订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投资合同规定：宽限期（2016 年 7 月 14 日至 2021 年 7 月 13 日）届满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有权要求集团公司按投资合同规定的时间（2021 年 7 月—2027 年 7 月）比例和价格受让其在该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集团公司有义务按照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要求受让有关财产份额并在规定的受让交割日之前及时、足额支付标的份额受让价；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在投资期限内按固定收益率和固定的收益收取日收取投资收益，集团公司和国开晋华共同承诺按投资合同规定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收益；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同意在投资期限内足额获得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收益的情况下，无条件放弃对国开晋华的利润分配权，不再参与合伙企业利润的分配；集团公司需无条件、不可撤销地按投资合同约定，履行受让标的份额、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收益的义务。

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的规定，结合上述投资合同的相关约定，集团公司在合并报表时将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出资份额确认为金融负债（长期借款），同时确认集团公司对国开晋华的出资份额，从而集团公司对合伙企业的持股比例为 100%，投资额为 171,520.00 万元。

注 7：公司将华映科技纳入合并范围，主要为通过以下方式能够对其实施控制：

本公司系华映科技第一大股东，是华映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对华映科技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本公司按照制定的《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所属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资产产权代表请示报告制度》来加强本公司作为国有股东来参与华映科技资产收益分配、重大决策和选择经营管理者权力。根据规定，本公司作为出资者推荐人选到华映科技任职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和监事，上述国有产权代表按照我司的指示和意见在华映科技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表决权，从而对华映科技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实施控制。

本期公司通过二级市场增持 19,513,082 股、法院裁定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华映科技股份 282,600,000 股交付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抵偿债务，作为信托受益人的本公司通过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渤海信托·华映光电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拥有华映科技 282,600,000 股股份权益，期末公司及相关方合计持有华映科技股份共计 690,564,081 股，持股比例变动为 24.97%，本公司系华映科技第一大股东，是华映科技的实际控制人，对华映科技的生产经营和财务政策能够发挥实质性的决定作用。

注 8：公司将信创科技纳入合并范围，主要是：主要是公司与信创科技第三大股东福州市电子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9.00%）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该协议确保了公司能够主导信创科技第三大股东的表决，公司在信创科技的实际表决权达到 55.00%，从而能够对信创科技的生产经营和财务决策实施控制。

4、发行人 2021 年 9 月末报表合并范围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共计 203 家，较 2020 年末减少 1 家。

二、发行人近三年又一期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一）发行人近三年又一期合并财务报表

表 6-4：发行人近三年又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2,333.92	1,452,713.82	1,412,950.50	1,043,716.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795.05	5,074.00	3,978.96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47.16	-	4.69	-
应收票据	55,674.96	76,264.17	18,354.75	111,748.19

应收账款	1,120,335.06	1,120,125.13	1,326,415.18	1,279,661.47
应收款项融资	31,807.06	47,515.64	25,433.94	-
预付款项	270,126.39	207,492.44	251,395.68	288,838.81
其他应收款	113,202.62	52,441.02	84,129.77	73,001.94
其中：应收利息	-	62.19	-	25.00
应收股利	-	1,900.00	300.00	300.00
其他应收款	-	50,478.83	83,829.77	72,676.94
存货	1,499,062.71	1,181,930.06	897,731.92	885,504.37
合同资产	31,330.60	5,603.92	-	-
持有待售资产	2,273.46	3,913.43	4,887.79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074.90	4,509.44	-	3.13
其他流动资产	393,432.48	455,336.19	579,680.53	320,777.96
流动资产合计	4,858,496.37	4,612,919.26	4,604,963.70	4,003,252.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25,149.05	249,261.51	189,459.56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6,139.65	23,963.51	28,922.54	19,936.66
长期股权投资	129,075.69	101,875.94	215,961.87	261,197.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168.91	7,273.58	1,834.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679.48	2,389.53	2,402.66	
投资性房地产	140,407.75	142,589.15	141,949.56	51,692.33
固定资产	1,878,058.14	2,202,427.81	1,357,411.51	1,017,653.18
在建工程	1,628,227.35	1,416,026.80	1,347,389.57	1,527,774.90
无形资产	331,237.50	347,871.52	184,125.39	179,183.73
开发支出	357,191.14	293,774.82	251,952.26	188,641.56
商誉	413,811.56	413,811.56	481,961.95	486,108.25
长期待摊费用	93,098.60	101,666.48	93,584.96	73,881.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786.44	117,496.91	47,779.90	34,993.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5,028.33	272,378.58	48,413.84	35,532.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55,740.35	5,768,695.24	4,452,951.66	4,066,054.93
资产总计	10,614,236.72	10,381,614.50	9,057,915.37	8,069,307.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4,083.87	1,337,013.83	1,101,853.92	946,090.18
衍生金融负债	-	-	67.21	-
应付票据	618,019.07	546,558.46	524,451.12	548,346.43
应付账款	946,641.70	936,773.70	838,528.10	795,108.23
预收款项	152,142.84	39,359.03	88,756.67	70,593.74
合同负债	176,973.39	59,064.33	-	
应付职工薪酬	80,869.07	127,040.95	98,611.87	75,958.00

应交税费	38,227.76	50,819.44	56,747.08	44,816.88
其他应付款	157,041.78	167,625.22	165,569.35	237,122.63
其中：应付利息	-	18,518.98	11,934.77	8,276.93
应付股利	-	7,776.50	1,020.53	1,016.60
其他应付款	-	141,329.73	152,614.05	227,829.10
持有待售负债	-	104.91	547.07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1,908.91	937,010.85	507,846.12	182,932.56
其他流动负债	202,242.91	342,316.15	199,185.37	103,465.31
流动负债合计	4,758,151.29	4,543,686.87	3,582,163.88	3,004,433.96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
长期借款	1,971,775.61	1,776,517.74	1,484,939.12	1,797,783.28
应付债券	534,440.50	797,234.82	668,757.95	527,029.88
长期应付款	122,825.55	163,142.43	206,876.95	198,037.35
其中：长期应付款	-	134,305.06	194,380.23	195,546.21
专项应付款	-	28,837.37	12,496.71	2,491.13
预计负债	2,588.35	2,740.01	432.06	338.81
递延收益	94,512.07	96,661.43	70,210.81	65,78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849.41	53,002.23	31,219.13	22,526.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7.05	267.05	1,146.45	1,194.9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4,972.22	2,889,565.71	2,463,582.48	2,612,695.11
负债合计	7,653,123.51	7,433,252.58	6,045,746.36	5,617,129.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763,869.98	763,869.98	763,869.98	473,178.61
其他权益工具	99,685.85	149,685.85	109,761.32	49,763.21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99,685.85	149,685.85	109,761.32	49,763.21
资本公积	42,211.63	-57,757.88	17,010.64	65,376.39
其他综合收益	1,169.60	13,315.20	20,315.69	-13,378.78
专项储备	184.66	224.65	179.57	104.27
盈余公积	6,355.33	6,355.33	6,355.33	6,355.33
未分配利润	-476,085.46	-413,099.67	-279,043.23	-198,72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7,391.58	462,593.46	638,449.31	382,672.29
*少数股东权益	2,523,721.63	2,485,768.46	2,373,719.69	2,069,505.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1,113.21	2,948,361.92	3,012,169.00	2,452,178.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614,236.72	10,381,614.50	9,057,915.37	8,069,307.28

表 6-5：发行人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971,839.22	4,524,247.92	4,218,884.45	2,423,376.84
营业收入	3,971,839.22	4,524,247.92	4,218,884.45	2,423,376.84
二、营业总成本	4,120,678.27	4,799,697.56	4,281,223.42	2,574,942.97
营业成本	3,425,729.45	3,927,690.59	3,419,498.02	1,999,809.14
税金及附加	18,762.92	22,767.59	18,441.64	13,468.07
销售费用	138,004.75	180,260.59	199,495.05	151,957.79
管理费用	168,842.19	212,067.91	221,691.22	113,551.60
研发费用	208,519.75	260,605.71	252,874.31	165,188.98
财务费用	160,819.21	196,305.15	169,223.19	83,059.46
其中：利息费用	162,560.49	189,017.54	167,718.16	70,007.84
利息收入	14,366.37	14,141.91	8,199.37	4,892.37
加：其他收益	110,660.10	101,513.37	66,238.01	48,785.0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33.26	148,156.84	15,199.41	-139,156.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7,927.13	-27,491.60	-14,741.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60.59	157.91	95.87	-
信用减值损失	-3,688.21	-51,906.70	-32,119.91	-
资产减值损失	-3,195.55	-309,016.99	-33,712.01	-47,907.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07	8,645.16	1,517.20	4,148.9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87.78	-377,900.05	-45,120.41	-237,788.70
加：营业外收入	23,703.93	5,899.14	73,401.02	27,069.71
减：营业外支出	3,245.62	7,883.09	2,714.14	1,430.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770.52	-379,884.00	25,566.48	-212,149.78
减：所得税费用	6,401.41	-35,352.63	8,326.41	11,147.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9.11	-344,531.37	17,240.07	-223,297.1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062.67	-124,685.96	-76,826.42	-251,455.65
*少数股东损益	55,431.79	-219,845.41	94,066.49	28,158.55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持续经营净利润	4,369.11	-344,510.21	17,240.07	-223,297.10
终止经营净利润	-	-21.15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746.85	-8,132.66	34,276.35	22,851.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991.46	-7,000.49	33,732.56	25,667.5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010.52	-11.46	47.43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30	42.88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010.52	-4.16	4.54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5.其他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07	-6,989.03	33,685.13	25,667.5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1.89	-79.85	2.37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3.14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1,848.80	34,662.72	26,327.42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377.73	-352,664.03	51,516.42	-200,445.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5,054.13	-131,686.45	-43,093.86	-225,788.1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676.40	-220,977.58	94,610.28	25,342.28
八、每股收益：	-	-	-	-

表 6-6：发行人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61,166.60	4,553,042.79	4,463,270.40	2,478,808.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886.31	98,528.61	238,605.66	94,191.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226.55	-111,971.06	82,475.99	427,50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4,279.45	4,539,600.35	4,784,352.05	3,000,50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6,943.43	3,757,041.09	3,552,769.43	2,077,342.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7,294.01	596,742.41	549,917.74	305,078.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547.94	157,257.96	160,660.29	93,42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460.35	-28,937.08	92,831.32	518,65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9,245.74	4,482,104.38	4,356,178.79	2,994,50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33.71	57,495.97	428,173.25	6,002.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945.46	198,695.71	107,383.79	1,210,890.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72.19	13,895.78	9,106.15	17,652.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4,496.74	22,697.81	7,397.91	8,137.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9,496.45	31,107.72	6,549.38	2,503.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48.65	35,131.99	114,662.89	217,06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159.49	301,529.01	245,100.11	1,456,248.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4,090.56	383,394.65	339,728.11	1,234,248.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4,664.77	264,538.61	105,810.21	710,009.7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88,391.53	7,992.89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8.06	26,226.32	85,567.28	203,197.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473.40	862,551.11	539,098.49	2,147,45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13.90	-561,022.09	-293,998.38	-691,20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870.00	40,228.66	477,495.00	235,669.1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0.00	40,228.66	277,495.00	125,669.18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317,103.74	2,730,702.75	2,145,037.78	1,563,721.3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9,230.00	2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176.13	334,605.32	623,954.65	221,872.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0,149.87	3,105,536.73	3,545,717.43	2,231,263.0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390,557.24	2,016,709.63	2,560,829.85	784,614.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7,059.67	238,774.59	191,205.12	101,959.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367.11	33,674.73	39,186.88	27,783.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217.44	297,232.60	578,879.57	439,423.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8,834.35	2,552,716.83	3,330,914.54	1,325,997.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84.47	552,819.90	214,802.89	905,26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5.27	-4,506.32	-393.99	2,802.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569.94	44,787.46	348,583.79	222,864.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644.74	1,055,857.28	707,273.50	484,408.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074.80	1,100,644.74	1,055,857.28	707,273.50

（二）发行人近三年又一期母公司财务报表

表 6-7：发行人近三年又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1,854.49	327,343.60	325,971.55	170,762.5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4.40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6,478.02	6,205.81	6,334.18	6,315.0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600.00	300.00	
其他应收款	39,329.17	129,269.61	219,268.06	378,930.39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533.60	44,110.99	55,374.44	-
流动资产合计	416,356.06	508,530.00	607,248.23	557,022.4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4,340.84	167,664.10	92,717.3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01,993.70	2,466,184.44	1,684,679.29	1,291,525.09
投资性房地产	5,012.72	5,129.48	4,666.26	4,799.21
固定资产净额	679.09	754.39	1,375.79	1,578.58
在建工程	557.61	325.55	1,132.73	536.1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92.11	2,065.53	839.72	981.8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19,467.58	2,718,800.23	1,860,357.90	1,392,138.30
资产总计	3,135,823.64	3,227,330.23	2,467,606.13	1,949,160.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650.00	252,311.60	214,500.00	187,5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9.15	449.15	449.15	449.15
预收款项	59,201.69	187.09	186.43	186.43
应付职工薪酬	103.30	116.36	111.62	107.20
应交税费	308.22	197.35	455.36	430.2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9,461.17	309,610.63	86,551.81	140,753.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1,811.16	490,507.31	265,568.00	
其他流动负债	100,075.11	172,234.79	94,991.04	101,969.87
流动负债合计	1,182,059.80	1,225,614.28	662,813.41	431,396.3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76,253.82	332,573.82	237,074.00	454,940.00
应付债券	434,774.62	697,745.83	658,246.20	517,029.88
长期应付款	18,474.12	18,570.26	10,649.82	1,497.9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8	2.08	2.08	2.08
递延收益	600.00	475.74	521.40	43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875.73	30,135.15	7,293.79	-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0,980.37	1,079,502.88	913,787.30	973,901.33
负债合计	2,233,040.17	2,305,117.16	1,576,600.70	1,405,297.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763,869.98	763,869.98	763,869.98	473,178.61
资本公积	103,151.06	3,151.06	21,919.79	69,226.72
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	99,685.85	149,685.85	109,761.32	49,763.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5.98	10,860.02	21,880.60	-17,766.77
盈余公积	6,355.33	6,355.33	6,355.33	6,355.33
未分配利润	-70,334.73	-11,709.17	-32,781.59	-36,89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02,783.48	922,213.07	891,005.43	543,863.03
少数股东权益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2,783.48	922,213.07	891,005.43	543,863.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35,823.64	3,227,330.23	2,467,606.13	1,949,160.74

表 6-8：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132.82	15,812.22	12,056.34	8,008.09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减：营业成本	116.76	155.68	932.16	132.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0.25	361.03	290.72	299.19
销售费用	-	-	-	-
管理费用	4,924.37	6,913.37	6,761.14	5,637.81
财务费用	72,598.10	90,325.11	79,406.96	54,867.04
资产减值损失	9,742.76	-1,838.53	-1,574.73	3,859.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34.70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91.47	136,241.03	16,301.72	11,477.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486.04	5,408.70	4,903.23
其他收益	2.40	22.39	1,500.00	1,503.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825.33	52,481.93	-59,109.78	-43,807.62
加：营业外收入	0.03	2,373.83	66,783.44	1,998.01
减：营业外支出	156.50	145.46	291.19	396.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981.80	54,710.30	7,382.47	-42,205.79
减：所得税费用	504.94	26,514.63	-	2,553.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486.74	28,195.67	7,382.47	-44,759.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486.74	28,195.67	7,382.47	-44,759.08
少数股东损益	-	-	-	-

表 6-9：发行人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06.31	11,928.83	2,707.37	3,464.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824.32	792,635.78	563,436.26	572,374.65
现金流入小计	578,530.63	804,564.61	566,143.63	575,839.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9.09	658.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01.77	3,270.88	3,100.74	2,868.77
支付的各种税费	1,197.93	1,968.91	684.24	3,370.97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	549,386.19	492,953.64	388,282.73	721,521.73
现金流出小计	553,085.89	498,193.42	392,916.81	728,41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44.73	306,371.19	173,226.82	-152,580.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9,953.39	44,513.76	6.01	269.22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5,691.31	11,378.50	11,457.31	8,339.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24.63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137,644.70	55,892.26	11,487.95	8,608.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0.97	708.19	712.63	671.6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2,892.50	522,355.35	417,423.21	91,350.4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37,244.55	2,204.56	330,178.8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132,993.47	760,308.08	420,340.39	422,200.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1.23	-704,415.82	-408,852.44	-413,592.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200,000.00	11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073,704.00	1,338,311.60	613,316.11	54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9,230.00	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17	40,160.39	60,000.00	49,750.00
现金流入小计	1,173,832.17	1,378,471.99	1,172,546.11	907,75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152,704.72	889,953.18	709,798.00	335,9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4,166.88	86,448.33	71,266.50	49,504.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5.64	2,653.79	647.03	1,418.37
现金流出小计	1,249,417.24	979,055.31	781,711.53	386,863.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85.07	399,416.67	390,834.58	520,886.89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489.11	1,372.04	155,208.96	-45,28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343.60	325,971.55	170,762.59	216,048.5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1,854.49	327,343.60	325,971.55	170,762.59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表 6-10：发行人主要资产结构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242,333.92	11.70	1,452,713.82	13.99	1,412,950.50	15.60	1,043,716.49	12.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795.05	0.75	5,074.00	0.05	3,978.96	0.04	-	-
衍生金融资产	47.16	0.00		0.00	4.69	0.00	-	-
应收票据	55,674.96	0.52	76,264.17	0.73	18,354.75	0.20	111,748.19	1.38
应收账款	1,120,335.06	10.56	1,120,125.13	10.79	1,326,415.18	14.64	1,279,661.47	15.86
应收款项融资	31,807.06	0.30	47,515.64	0.46	25,433.94	0.28	-	-
预付款项	270,126.39	2.54	207,492.44	2.00	251,395.68	2.78	288,838.81	3.58
其他应收款	113,202.62	1.07	52,441.02	0.51	84,129.77	0.93	73,001.94	0.90
其中：应收利息	-	-		0.00	-	-	25.00	0.00
应收股利	-	-	1,900.00	0.02	300.00	0.00	300.00	0.00
其他应收款	-	-	50,478.83	0.49	83,829.77	0.93	72,676.94	0.90
存货	1,499,062.71	14.12	1,181,930.06	11.38	897,731.92	9.91	885,504.37	10.97
合同资产	31,330.60	0.30	5,603.92	0.05	-	-	-	-
持有待售资产	2,273.46	0.02	3,913.43	0.04	4,887.79	0.05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074.90	0.18	4,509.44	0.04	-	-	3.13	0.00
其他流动资产	393,432.48	3.71	455,336.19	4.39	579,680.53	6.40	320,777.96	3.98
流动资产合计	4,858,496.37	45.77	4,612,919.26	44.43	4,604,963.70	50.84	4,003,252.35	49.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325,149.05	3.13	249,261.51	2.75	189,459.56	2.35
长期应收款	6,139.65	0.06	23,963.51	0.23	28,922.54	0.32	19,936.66	0.25
长期股权投资	129,075.69	1.22	101,875.94	0.98	215,961.87	2.38	261,197.20	3.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168.91	0.30	7,273.58	0.07	1,834.14	0.02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679.48	1.47	2,389.53	0.02	2,402.66	0.03	-	-
投资性房地产	140,407.75	1.32	142,589.15	1.37	141,949.56	1.57	51,692.33	0.64
固定资产	1,878,058.14	17.69	2,202,427.81	21.21	1,357,411.51	14.99	1,017,653.18	12.61
在建工程	1,628,227.35	15.34	1,416,026.80	13.64	1,347,389.57	14.88	1,527,774.90	18.93

无形资产	331,237.50	3.12	347,871.52	3.35	184,125.39	2.03	179,183.73	2.22
开发支出	357,191.14	3.37	293,774.82	2.83	251,952.26	2.78	188,641.56	2.34
商誉	413,811.56	3.90	413,811.56	3.99	481,961.95	5.32	486,108.25	6.02
长期待摊费用	93,098.60	0.88	101,666.48	0.98	93,584.96	1.03	73,881.62	0.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786.44	1.12	117,496.91	1.13	47,779.90	0.53	34,993.05	0.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5,028.33	2.50	272,378.58	2.62	48,413.84	0.53	35,532.89	0.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55,740.35	54.23	5,768,695.24	55.57	4,452,951.66	49.16	4,066,054.93	50.39
资产总计	10,614,236.72	100.00	10,381,614.50	100.00	9,057,915.37	100.00	8,069,307.28	100.00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8,069,307.28万元、9,057,915.37万元、10,381,614.50万元和10,614,236.72万元，总体来看，随着公司业务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增长较快，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13.79%，主要系非流动性资产增长所致。

1、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4,003,252.35万元、4,604,963.70万元、4,612,919.26万元和4,858,496.37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9.61%、50.84%、44.43%和45.77%。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是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

(1) 货币资金

近年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有所增长，其原因主要是随着发行人运营规模的扩大，货币资金随之逐年增加。2018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1,043,716.49万元，比2017年末增长85.05%，主要是合并合力泰及晋华集成所致。2019年货币资金增加，主要因为国家资本金增加及引入新的投资者。202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1,452,713.82万元，较上年末增长2.81%，变化不大。

表 6-11：发行人货币资金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库存现金	134.08	118.32	128.63
银行存款	1,015,577.63	1,026,287.63	637,790.73
其他货币资金	437,002.11	386,544.55	405,797.14

合计	1,452,713.82	1,412,950.50	1,043,716.49
----	--------------	--------------	--------------

其他货币资金的主要构成是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2018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中的受限金额为 336,442.99 万元，主要是各类保证金及银行理财存款 313,128.79 万元，在货币资金余额中占比 30.00%。共管账户资金 21,445.04 万元，人防工程专项托管资金 169.72 万元，房改、维修户专用户资金 1,192.46 万元，诉讼冻结款项 486.02 万元。

2019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受限金额 357,093.22 万元，主要系各类保证金，在货币资金余额中占比 25.27%。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中受限金额为 350,500.70 万元，主要是各类保证金及银行定期存款 344,212 万元，在货币资金余额中占比 23.69%。共管账户资金 168.48 万元，人防工程专项托管资金 170.70 万元，房改、维修户专用户资金 1,362.54 万元，诉讼冻结款项 1,587.61 万元，应收利息 2,381.48 万元，信托专项资金 580 万元。

（2）应收票据

2018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111,748.19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264.79%，主要系 2018 年末电子信息集团并表上市公司合力泰，增加应收票据 80,676.19 万元。2019 年度会计政策变更，2019 年期初应收票据调整为 22,339.00 万元。2019 年末，应收票据 18,354.75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3,984.25 万元。2020 年末，发行人应收票据余额为 76,264.17 万元，较 2019 年末大幅增长 315.50%，主要是由于发行人子公司票据结算业务增加所致。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应收票据余额为 55,674.95 万元，较 2020 年末减少了 20,589.22 万元。

（3）应收账款

2018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279,661.47 万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237.17%，主要系将合力泰应收账款 77.88 亿元纳入合并范围所致以及子公司福日集团下属子公司中诺通讯营业收入相应应收款增长所致。2019 年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326,415.18 万元。2020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120,125.13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15.55%。2021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账面净额为 1,120,335.06 万元。

表 6-12：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构成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66,676.69	54.97	16,617.60	1,141,460.43	78.82	21,056.48	1,228,059.54	89.61	31,295.04
1-2 年(含 2 年)	235,199.99	14.92	37,584.81	206,726.87	14.27	34,643.74	80,028.85	5.84	20,461.64
2-3 年(含 3 年)	97,552.13	6.19	30,418.11	51,547.88	3.56	18,315.25	19,431.28	1.42	9,191.08
3 年以上	377,310.95	23.93	371,994.12	48,473.92	3.35	45,511.99	42,931.95	3.13	41,734.10
合计	1,576,739.77	100.00	456,614.64	1,448,209.10	100.00	119,527.46	1,370,451.62	100.00	102,681.86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账款占当期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54.97%，计提坏帐准备 16,617.60 万元。从账龄结构来看，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账款占多数，主要为企业应收销售货款。2018 年底发行人并表合力泰，受交易对手变化影响，发行人账龄有所延长，2019 年度起发行人账龄在 1-2 年（含 2 年）的应收账款增长较多。2020 年底发行人并表华映科技导致发行人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大幅增长，其中 313,083.61 万元为华映科技原大股东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收取的应收账款，2018 年度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8,424.84 万元。

表 6-13：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2020 年末	第一名	269,325.14	16.87	否
	第二名	76,156.11	4.77	否
	第三名	58,707.90	3.68	否
	第四名	40,414.71	2.53	否
	第五名	39,074.80	2.45	否
	合计	483,678.66	30.30	-

(4) 预付款项

2018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 288,838.81 万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267.75%，主要系本期末集团并表上市公司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晋华集成，其中合力泰影响预付账款为 6.39 亿元，晋华集成影响预付账款为 14.57 亿元。2019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 251,656.61 万元，较 2018 年末减少 37,182.20 万元。2020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 207,492.44 万元，较 2019 年末减少 44,164.17 万元。2021 年 9 月末，预付款项余额 270,126.39 万元，较 2020 年末增加 30.18%，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经营情况回暖，正常经营预付款增加所致。

公司预付账款龄结构如下：

表 6-14：发行人预付款项余额账龄结构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8,259.31	66.63	-	98,092.75	38.98	-	265,716.16	91.99	-
1-2 年 (含 2 年)	7,805.92	3.76	-	135,902.45	54.00	-	11,117.39	3.86	-
2-3 年 (含 3 年)	51,704.05	24.92	-	7,790.82	3.10	-	1,625.46	0.56	-
3 年以上	9,723.15	4.69	-	9,870.58	3.92	-	10,379.79	3.59	-
合计	207,492.44	100.00	-	251,656.61	100	-	288,838.81	100	-

发行人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材料款。2018 年末，发行人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预付款项占当期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91.99%；2019 年末，发行人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预付款项占当期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38.98%、在 1-2 年以内（含 2 年）的预付款项占当期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54.00%，2019 年发行人 1-2 年（含 2 年）的预付款项占比大幅提升主要是晋华集成公司所购设备和材料未到达产生的预付款项。2020 年末，发行人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预付款项下占当期预付款项的比例为 66.63%，账龄 2-3 年（含 3 年）的预付账款比例上升至 24.92%，主要是晋华集成公司所购设备和材料未到达产生的预付款项。从账龄构成来看，账龄 2 年以内（含 2 年）的预付款项占多数，预付款项账龄较短。

表 6-15：发行人预付款项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

年度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2020 年末	第一名	23,950.08	11.54	否
	第二名	18,691.41	9.01	否
	第三名	11,478.86	5.53	否
	第四名	6,989.93	3.37	否
	第五名	6,085.87	2.93	否
	合计	67,196.14	32.38	-

(5)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净额 72676.94 万元，较 2017 年末减少 52.60%，主要系由于晋华集成纳入合并范围，信息集团与晋华集成往来 11 亿元内部抵销

导致其他应收款相应减少；同时，个别子公司小幅增加往来款，如云计算增加 2.07 亿、福日增加 0.9 亿，导致其他应收款相应增加，综合导致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减少 8 亿元。2020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减少 37.67%，主要系文开福完成《股权转让协议》，集团本部应收补偿款与股权转让款对抵，减少挂账 2.97 亿。2021 年 9 月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为 113,202.62 万元，与 2020 年末相比增加 115.86%，主要系主要子公司晋华、合力泰增加其他应收款所致。

表 6-16：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账龄分布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3,940.02	29.25	587.77
1-2 年（含 2 年）	4,418.52	5.40	990.35
2-3 年（含 3 年）	2,940.29	3.59	1,796.65
3 年以上	50,546.23	61.76	49,760.51
合计	81,845.05	100.00	53,135.27

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主要是保证金、押金和员工补偿金等，均已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2020 年末，发行人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占当期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 61.76%。从账龄构成来看，1 年以内（含 1 年）的其他应收款比重为 29.25%。从款项性质来看，主要是保证金，未到账财政补贴款，押金备用金，往来款等。发行人对其他应收款年限较长且估计难以收回的，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均超过 90%。

表 6-17：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2020 年末	客户 A	9,245.36	6.27	否
	客户 B	9,016.83	6.11	否
	客户 C	6,368.07	4.32	否
	客户 D	5,791.93	3.93	否
	客户 E	4,232.49	2.87	否
	合计	34,654.67	23.49	

（6）存货

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净额 885,504.37 万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155.14%，2018 年信息集团并表上市公司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晋华集成，对合并资产影响较大导致变动比例较大，其中合力泰存货 46.33 亿元，晋华集成 1.04 亿元。2019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净额为 897,731.92 万元，较 2018 年末变动较小。2020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净额较上年增加 284,198.14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增加备货所致，其中合力泰增加 8.9 亿，星网锐捷增加 6.74 亿，福日电子增加 2.43 亿，云计算增加 1.56 亿元（主要海峡星云原材料增加），并表华映科技新增 5.35 亿。

存货分类及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表 6-18：发行人存货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8,540.82	92,483.19	566,057.62	468,130.66	92,597.65	375,533.01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01,393.02	47,835.73	253,557.28	292,761.83	46,684.81	246,077.02
库存商品（产成品）	634,104.51	114,602.26	519,502.24	586,422.90	114,816.85	471,606.05
开发成本	-	-	-	0.00	0.00	0.00
周转材料	1,758.78	54.50	1,704.29	1,663.66	66.18	1,597.48
其他	158,884.66	643.39	158,241.27	87,774.57	658.07	87,116.49
合计	1,754,681.79	255,619.08	1,499,062.71	1,436,753.62	254,823.56	1,181,930.06

（7）其他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320,777.96 万元、579,680.53 元、455,336.19 万元和 393,432.4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01%、12.59%、9.87%和 8.1%。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352.98%，主要系 2018 年信息集团并表上市公司合力泰及晋华集成，对合并资产影响较大导致变动比例较大，其中晋华集成其他流动资产 14.7 亿元，合力泰其他流动资产 7.66 亿元；同时，子公司星网锐捷增加 2 亿元、子公司兆元光电增加 1.76 亿元，主要为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增加所致。2019 年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8 年增长 80.71%，主要为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增加所致。2020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减少 21.45%，主要是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减少。

2、非流动资产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4,066,054.93 万元、4,452,951.66 万元、5,768,695.24 万元和 5,755,740.35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50.39%、49.16%、55.57%和 54.23%。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构成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和商誉等。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 189,459.56 万元，较 2017 年减少 44.68%，主要系产业基金所持华映科技股票转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少所致。2019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 249,261.51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37.19%，主要系集团所持博思软件股价上涨所致。2020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 325,149.05 万元，较 2019 年增长了 30.44%，主要是集团本部将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12 亿元所致，和格实业集团因华映科技 5%股权转让至和格实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期初增加 1.15 亿元。2021 年起，由于受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原放至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会计科目。具体明细如下：

表 6-19：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结构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37,456.80	12,307.75	325,149.0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231,511.38	3,916.99	227,594.39
按成本计量的	105,945.41	8,390.75	97,554.66
其他	-	-	-
合计	337,456.80	12,307.75	325,149.05

表 6-20：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股票或投资对象名称	账面价值
福建福光数码仪器有限公司	96,118.00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	1,744.61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600.01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8,242.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286.00
福建省国企改革重组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750.00
福建国资船舶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600.00

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公司	92.98
*ST 安通	3.26
德茂国际有限公司	1,794.47
福建省两岸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111.52
福建省展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福建省凯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00
福建省菲格置业有限公司	3,941.25
兴业银行	1,368.98
兴业证券	264.81
平潭发展	6.69
厦门崇峻置业有限公司	500.00
福建实达股份有限公司	72.6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7.38
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	67,557.42
福建阿石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506.85
合计	325,149.05

表6-21：截至2021年9月发行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明细

单位：万元

股票或投资对象名称	期末公允价值
福建福光数码仪器有限公司	87,142.00
非上市权益投资	980.05
联芯集成电路制造（厦门）有限公司	67,557.42
合计	155,679.47

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按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及按成本计量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主要是发行人及子公司福日电子、福建星云计算机外部设备有限公司所持股票，按成本计量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主要是关停子公司及非联营、非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发行人将原先在“长期股权投资”科目核算的关停子公司及非联营、非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追溯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核算。

（2）长期股权投资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261,197.20 万元、215,961.87 万元、101,875.94 万元和 129,075.69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42%、4.85%、1.77% 和 2.24%。

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7 年末减少 20.22%，主要是由于晋华集成并表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减少 18.21 亿、华映科技转变核算科目导致长期股权投资增加。2018 年 9 月，发行人为加强管控，对华映科技派驻常务副总及财务总监，虽持股比例未变，但能够对其公司生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关于重大影响的描述，需将华映科技股票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发行人于 2018 年 9 月进行账务处理。2019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8 年末减少 45,235.33 万元，主要系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益影响所致。2020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9 年末减少 52.83%，主要原因为发行人并表华映科技，合并层面长期投资较期初减少 6.85 亿，同时发行人对福光股份不再具有重大影响，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期初减少 3.95 亿。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20 年末增加 27,199.75 万元。

截至 2020 年末主要长期股权投资明细如下：

表 6-22：发行人 2020 年末主要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7,327.29	
福建东南信息港有限公司	4,835.55	
福建合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1,204.42	
厦门数字证书管理有限公司	320.04	
福建创电科技有限公司	667.11	
厦门济信金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16	
二、联营企业	95,497.48	948.83
华开（福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2.83	
华创（福建）股权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71.02	
福建爱普生有限公司	2,290.86	
麦克赛尔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	8,783.72	
福建福顺晶圆科技有限公司	6,955.22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742.99	
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	9,103.69	
北京福富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26.95	
宁波谦石星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3.18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4.99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3,174.35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551.62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640.90	
江西鸿钧生物识别有限公司	237.10	

北京麦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17	
Titanium Falcon Inc.	927.83	927.83
宁波中科毕普拉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1.22	
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80.61	
福建省网云虚拟现实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46.19	
福建省星民易付多卡融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96	
平潭综合实验区智慧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47.37	
内蒙古数字信息有限公司	401.52	
漳州信产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402.01	
莆田市数字城市互联网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501.44	
福建中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2.34	
邯郸志品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99	0.99
福建省电子口岸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485.87	
福建南平数字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1,412.42	
福建省算域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59.27	
算力（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150.22	
星联云服科技有限公司	961.77	
福建省展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4	
福州卫星通讯设备联合公司	20.00	20.00
福州凯特电气有限公司	1.99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9,954.85	
华创（福建）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4,845.21	
福建省联航海工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277.79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424.98	
合计	102,824.77	948.83

（3）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末的投资性房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1,692.33 万元、141,949.56 万元、142,589.15 万元和 140,407.75 万元。2018 年末较 2017 年底增加 5.24%，2019 年末较 2018 年增加 174.60%，2020 年末较 2019 年增加 0.45%，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余额较上年末变化不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五）项固定资产和第（十八）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公司按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4）固定资产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 1,017,653.18 万元、1,357,411.51 万元、2,202,427.81 万元和 1,878,058.1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5.04%、30.48%、38.18%和 32.63%。

2018 年公司固定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265.98%，主要由于新并入合力泰评估后固定资产期末余额 46.11 亿元，晋华集成 20.23 亿元；同时，子公司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转固增加 5.66 亿元，综合导致 2018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17 年末大幅增加。2019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18 年末增加 33.39%，主要系子公司晋华购买设备增加及合力泰厂房设备增加。2020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19 年末增加 62.25%，主要系本年并表华映科技所致。

表6-23：发行人固定资产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2018年末
一、账面原值合计	3,066,482.05	3,417,491.78	1,835,887.37	1,410,610.35
二、累计折旧合计	1,037,979.31	1,064,109.36	477,703.34	390,734.37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28,502.73	2,353,382.41	1,358,184.04	1,019,875.98
四、减值准备合计	153,022.89	153,263.49	772.53	2,299.26
五、固定资产清理	2,578.30	-	-	76.46
六、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878,058.14	2,200,118.92	1,357,411.51	1,017,653.18

表6-24：发行人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2021年9月末				2020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1,015,526.33	211,118.45	3,950.19	800,457.69	953,183.81	180,995.80	3,950.19	768,237.82
机器设备	1,747,373.65	653,409.17	144,212.45	949,752.03	2,145,126.04	725,828.62	144,496.09	1,274,801.32
运输工具	12,021.32	7,718.40	25.33	4,277.60	11,297.37	7,557.09	25.50	3,714.55
电子设备	92,670.61	60,531.56	52.91	32,086.13	129,692.44	65,493.95	14.84	64,183.66
办公设备	39,566.42	22,725.01	435.39	16,406.02	24,942.71	12,570.99	426.58	11,945.13
节能项目资产	0.00	0.00	0.00	0.00	7,179.99	2,090.03	161.53	4,928.43
其他	159,323.72	82,476.72	4,346.62	72,500.38	146,069.65	69,572.89	4,188.76	72,308.00

固定资产类别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合计	3,066,482.05	1,037,979.31	153,022.89	1,875,479.85	3,417,491.78	1,064,109.36	153,263.49	2,200,118.92

（5）在建工程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1,527,774.90 万元、1,347,389.57 万元、1,416,026.80 万元和 1,628,227.3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7.59%、30.26%、24.55%和 28.29%。

2018 年公司在建工程较 2017 年末增加 734.93%，主要是新并入合力泰在建工程 18.27 亿元，晋华集成 105.39 亿元。2019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较 2018 年末减少 11.81%，主要系晋华集成在建工程减少 15 亿，和格实业在建工程减少 6.5 亿所致。2020 年末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长 5.09%，主要由设备、基建工程和待安装设备等构成。

表 6-25：发行人主要在建工程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
集团信息化一期建设项目	0.00	971.22	-971.22
资产租赁管理信息化平台	106.50	70.87	35.63
无纸化会议系统	0.00	3.21	-3.21
财务资金信息化及对接省国资监管信息系统（三期）项目	206.14	87.44	118.70
福建省电子政务内网接入改造项目	12.91	0.00	12.91
耀隆节电节能项目	0.00	0.00	0.00
两融-管理信息化系统	4.06	397.17	-393.11
市政 EMC 项目	0.00	2,551.93	-2,551.93
待安装调试设备	3,989.90	2,638.58	1,351.32
南国风光伏	0.00	0.00	0.00
土建工程	2,850.43	123.07	2,727.36
软件	0.00	58.88	-58.88
车间改造	217.75	12.05	205.70
自动化工 ED 功能性及特殊照明封装及光源项目一期装修工程	367.68	0.00	367.68
多唱 K 吧移动 MINI 自助音乐机项目	6.79	9.96	-3.18
海西科技园工程项目三期	21,016.17	7,567.71	13,448.47
二轻大厦改造工程	0.65	0.65	0.00
合并抵消项目	0.00	-63.51	63.51
待安装设备	11.71	10.79	0.92

CG 生产线	2,539.83	3,541.81	-1,001.97
国辉光电大厂房	9,283.46	8,925.51	357.95
BR 生产线	557.43	2,664.12	-2,106.69
GT 生产线	1,453.85	1,491.53	-37.69
TFT 生产线	3,483.15	6,053.07	-2,569.92
HINK 生产线	853.11	3,438.96	-2,585.85
FPC 生产线	936.53	1,042.24	-105.71
吉安合力泰宿舍楼、厂房工程	12,951.91	12,568.24	383.66
非晶纳米晶分卷机设备工程（铁拳项目）	432.95	1,599.51	-1,166.56
蓝沛泰和新建二期四层厂房基建工程	7,132.92	6,868.22	264.70
FPC 生产线	21,317.61	20,476.80	840.82
江西一诺土建工程	823.45	15,318.76	-14,495.31
CAM 设备安装	889.04	1,372.90	-483.86
消防工程	1,309.75	1,626.28	-316.53
工厂配套风淋室配电室监控消防工程	3,401.70	8,272.99	-4,871.29
零星工程设备	20,712.81	18,266.64	2,446.17
车载生产线	1,255.89	0.00	1,255.89
装修工程--无锡蓝沛	2,788.51	0.00	2,788.51
一期 6 英寸砷化镓集成电路芯片生产线	0.00	5,170.94	-5,170.94
PF25 Switch model 委外建模	70.75	0.00	70.75
软件园 F 区 5 号楼 20 层	0.00	639.26	-639.26
福建技师学院一电子信息实训基地	295.98	0.00	295.98
福州市软件园 F 区 5 号楼 25、26、27 层	233.96	216.03	17.92
福建省大数据应用服务公共平台	1,666.85	1,182.52	484.33
数字福建政务云交通厅专网扩容工程	685.51	685.51	0.00
长乐政务云平台三期扩容项目	0.00	11.06	-11.06
福建省视频融合公共平台	24.29	24.29	0.00
多卡融合公共服务平台	106.35	106.35	0.00
自建云平台（星云云平台）	0.00	3.30	-3.30
信息化应用公共服务平台及物联网应用平台项目	105.60	105.60	0.00
教育云平台	3.07	3.07	0.00
党员教育管理服务项目	76.19	88.80	-12.61
福建省物联网公共支撑平台优化升级项目	250.24	176.65	73.58
福建省位置信息服务公共平台优化升级项目	246.38	295.63	-49.25
教育云基础设施平台扩容项目	0.00	133.29	-133.29
优质教育共享支撑工程智慧校园试点项目	141.04	141.04	0.00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项目管理系统	97.93	97.93	0.00

五大应用大集中部门线路及设备采购项目	26.09	159.40	-133.31
海丝卫星数据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2,735.79	1,608.55	1,127.23
福建省党员教育管理综合服务平台二期项目	0.00	1.38	-1.38
海丝卫星应用培训交流与航天科普体验馆	3.68	3.68	0.00
福建省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硬件支撑环境搬迁项目	0.00	0.30	-0.30
长乐政务云平台四期扩容项目	0.00	1,250.07	-1,250.07
集团安全运维服务项目	13.21	13.21	0.00
福建省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支撑工程 PPP 项目	471.96	426.56	45.40
福建省电子口岸公共服务平台宣传推广服务项目	0.00	0.17	-0.17
海丝卫星产业发展基地土地购买项目	0.00	2.61	-2.61
军门社区工作法软件平台	70.98	46.49	24.49
IT 基础环境平台项目	0.00	2,912.23	-2,912.23
班班通设备售后服务支撑平台项目	28.29	0.10	28.19
福建省电子政务云平台 2019 扩容工程(五期)	0.00	105.98	-105.98
福建省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支撑工程 PPP 项目福建教育信息化公共服务平台（一期）	501.08	466.05	35.03
福建省司法厅“智慧司法”信息化建设项目	705.56	0.00	705.56
世界银行贷款医改促进项目福建省县域医疗卫生信息化项目软件集成实施服务（一期）	202.22	0.00	202.22
星云 IT 研发与测试环境项目	88.95	0.00	88.95
卫星指挥监管一张图	47.66	0.00	47.66
行业数据治理工程国产化 POC 验证服务	25.52	0.00	25.52
福建省电子政务（马尾过渡机房）云平台项目	19.52	0.00	19.52
海丝信用服务平台（一期）项目	371.56	0.00	371.56
电力系统改造工程	0.00	110.03	-110.03
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二层移动三期 2F-6 机房项目（部分装修）项目	0.00	91.58	-91.58
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商务云）气体灭火系统加装智能瓶体在线监测系统三层项目	0.00	196.16	-196.16
数据中心运营支撑系统	201.42	201.42	0.00

二层移动三期 2F-6 机房建设项目	0.00	1,003.35	-1,003.35
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商务云）4 层机房公共区域及 4 层动力楼区域消防改造项目	34.61	44.11	-9.50
福建省影视渲染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0.00	13.65	-13.65
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展厅及园区公共区域安防改造项目	0.00	10.45	-10.45
软件园 F 区 5 号楼一层展厅改造项目	0.00	5.60	-5.60
政务大数据支撑平台建设及服务项目	0.00	84.57	-84.57
政务云三期扩容项目	0.00	584.07	-584.07
海峡星云数据中心	0.00	614.12	-614.12
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	60,484.68	22,681.60	37,803.07
基于位置信息服务的 IDC 机房智能单兵巡查系统	2.36	0.00	2.36
数字福建云计算中心（商务云）一楼仓库及五楼休息室装修项目	5.85	0.00	5.85
DCIM 系统技术开发	135.76	0.00	135.76
数据中心建筑信息化模型子系统（一期）项目	10.94	0.00	10.94
集团档案数字化技术服务项目	43.66	0.00	43.66
商务云展厅改造项目	24.63	0.00	24.63
数据中心互联网项目	6.39	0.00	6.39
视频 AI 智能分析应用平台	91.05	0.00	91.05
智能机器人	21.40	0.00	21.40
服务器生产线 EPC 总承包项目	8,055.41	0.00	8,055.41
西湖办公家具	0.28	0.00	0.28
硬件适配测试中心项目	5.35	0.00	5.35
科工园厂区施工改造工程	0.08	0.00	0.08
高新区一层展厅显示屏	0.09	0.00	0.09
西湖办公场所智能化会议和门径系统	334.48	0.00	334.48
EPC 项目	3,252.58	855.21	2,397.37
基建工程	107,674.87	91,056.13	16,618.74
EQUVA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95.11	595.11	0.00
CIFSC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570.03	570.03	0.00
设备	1,013,838.70	900,226.28	113,612.42
待安装设备	45,585.91	123,077.22	-77,491.31
Local Scrubber 设备及安装	54.66	54.66	0.00
PL 设备二次配工程和 VECCO 设备排气改造工程	0.00	2.60	-2.60
大族裂片机试用二次配工程	0.00	0.77	-0.77
车间二（MO）IF 扩建工程设计费	35.03	35.03	0.00
氨气站工程设计费	137.20	2.64	134.56

外延 MO-K700 二次配工程	325.51	298.84	26.67
动力站、氩气站扩建、氮气罐区设计项目	68.01	68.01	0.00
二期排污权	140.93	140.93	0.00
无尘室工程（chip2F mo2F chip1F 改建）	5,994.16	5,994.16	0.00
MO 栋 1F 无尘室扩建二次配	11.32	11.32	0.00
CHIP、MO 栋二楼新进机台二次配	420.69	420.69	0.00
二期纯水系统采购及服务项目	827.66	547.84	279.82
HR、BPM 系统	61.70	61.70	0.00
CHIP 栋和 MO 栋一层、二层工艺调整项目	54.72	54.72	0.00
MO 栋 2F 无尘室工程	1,776.32	1,387.44	388.88
MO 尾气处理配管工程	4,130.37	3,212.93	917.43
近场光形分析系统	1,708.65	974.71	733.94
工程新建停车场工程	43.33	0.00	43.33
福建省应急通信工程宽带集群通信系统建设项目	14,205.31	13,876.50	328.81
五洲汇跨境文化创意产业园	1,292.77	3,931.25	-2,638.48
龙山 66 文创园	128.05	127.47	0.58
电梯	0.00	10.57	-10.57
FEI 产业基地附属工程	352.51	0.00	352.51
长岸路 486 号-停车场项目	0.00	180.30	-180.30
科立视二期项目	1,812.97	0.00	1,812.97
华佳彩一期项目	1,594.56	0.00	1,594.56
华映科技 OLED 试验线专案	8,647.17	0.00	8,647.17
待安装设备	626.03	0.00	626.03
其他	314.97	0.00	314.97
合计	1,415,971.02	1,317,461.40	98,509.62

期末，公司按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6）无形资产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无形资产余额分别为 179,183.73 万元、184,125.39 万元、347,871.52 万元和 331,237.50 万元。2018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 2017 年末增加 119.16%，主要系新并入合力泰评估增值后无形资产 5.40 亿元，晋华集成 4.35 亿元，2019 年末对比 2018 年末变动较小。2020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 2019 年末增长 88.93%，主要系合并华映光电导致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表 6-26：发行人无形资产构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一、原价合计	513,753.92	495,920.96	4,321.74	1,651.83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177,703.06	143,247.01	10,178.05	-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4,813.36	4,802.44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331,237.50	347,871.52	-	-

(7) 开发支出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开发支出分别为 188,641.56 万元、251,952.26 万元、293,774.82 万元和 357,191.14 万元。公司近年来开发支出增长较快，主要是发行人开发的项目较多，且在建设所致。2018 年末，发行人开发支出较 2017 年末增加 2793.91%，主要系晋华集成并表增加 17.30 亿元所致。2019 年末开发支出余额较 2018 年末增加 33.56%。2020 年末，发行人开发支出较年初增加 41,822.56 万元，增长 16.60%。

表 6-27：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开发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DRAM 制程技术开发项目	275,615.57
升腾新一代自助服务终端	2,833.25
M3301	2,032.33
S0601	1,763.47
一种基于太阳能液晶显示屏的手机太阳能充电方法	1,686.31
串并联切换背光线路开发	1,426.28
一种返修治具、返修机及返修方法	1,386.95
一种可正反置放触摸屏的吸塑盘	1,362.47
大数据运营体系产品研发项目(一期)	1,351.92
一种夹子装置及其使用方法	1,321.56
4.5 寸智能手机背光模组开发	1,265.46
Hiro 5G	1,214.76
智能手机显示模组背光均匀性测试技术开发	1,168.33
S0602	1,121.99
ScarlettWitch	1,117.16
一种新型指纹光学识别模组	1,075.17
适用于工控屏的 1.8 寸液晶模组开发	1,069.25
一种指纹模组芯片的喷涂方法	1,048.74

其他开发支出	1,043.03
一种显示屏及其制作方法	1,031.55
一种带指纹识别触显功能的模组	1,030.58
一种 PET 载膜实现指纹模组金属环自动贴合作业的方法	1,030.46
一种 TFT 贴合产品的 FPC 折弯贴合治具	1,024.44
一种彩色 GIF 低阻抗炭浆电容屏的制作工艺	848.33
一种发光的生物识别芯片封装结构及其制造方法	838.34
IC 大板激光切割治具及工艺方法	826.67
一种手机屏幕背光产品边距测量装置	813.24
ULTRAMAN	793.18
一种新型光学指纹模组测试治具	768.61
一种指纹侧键结构及其制造方法	767.18
DDMAU	753.75
XA5801	735.67
BC3	726.89
触控与显示一体化功能测试板技术开发	702.17
一种高频 LCP 多层板组板方法	701.88
一种新型弹性吸嘴	689.16
一种软硬结合板的制作方法	683.65
一种 FPC 微孔的制作方法	673.28
一种新型避空槽垫木治具实现 PMOLED 真空全贴合技术开发	658.92
M6210L	630.21
一种提升精度的柔性电路板结构及其制造方法	628.72
AT5220	612.48
一种指纹模组测试治具	610.19
M6501	604.40
一种高精度覆盖膜贴合方法	571.55
LDI 曝光机	563.59
一种具有强抗静电性的指纹模组	544.77
AT5219	508.60
一种实现 LCP 多层板任意层导通的工艺方法	507.89
一种 3D 眼镜产品加工工艺	485.81
一种 FPC 板导体线路的填充方法	479.99
5G 移动网络分析平台系统软件 V10	470.16
Q7202	453.65
M6209	432.20
应用于三防机的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426.47
优化手机整机防破屏二合一显示屏开发	425.98
M3302	418.31

Q7203	415.45
应用于触控显示模组 INCELL 技术开发	394.34
应用于机器人的工控触显模组开发	392.18
AT5215	391.31
应用于海外客户的 7.0 寸工控产品的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389.09
AT5217	388.85
X612B	387.89
AT5218	385.48
自动 CLELL 表面清洁设备的研发	385.42
BD3	378.47
应用于优化整机增加投影功能二合一显示屏开发	371.24
AT5221	370.76
X612	363.54
高亮度、降低成本的 6.82 寸大尺寸手机屏开发	363.48
一种新型盲孔及其加工方法	361.56
M6210	359.49
多媒体摄影 5G 网络平台系统软件 V10	357.86
150dB 超宽动态摄像头	355.01
海外 5G 网络平台系统软件 V10	345.84
应用于触控显示模组的 90HZ 高刷新频率技术开发	344.45
优化整机防水功能二合一显示屏开发	333.37
门禁对讲（户外防油墨脱落）触控显示开发	331.77
S6302	322.79
Android-Q4G 全频段平台系统软件 V10	312.94
S6301	310.39
1000mm 以上大尺寸 FPC 真空快压加工工艺	306.79
BAYMAXPRO	300.74
3D 结构光手机模组研发	298.96
应用于优化整机前置摄像头的显示屏开发	296.76
AT5216	295.76
毫米波阵列开关芯片研制及产业化	293.97
应用于体积测量产品的 3D TOF 模组开发	291.59
4.95 寸 18:9 低功耗宽视角智能手机产品的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281.36
超大景深扫码摄像头	280.27
4.99 寸防爆机产品的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279.68
应用于光控电焊面罩的高性能自动变光液晶显示屏开发	274.75
应用于智能 POS 机产品的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274.42
应用于触控显示模组低温多晶硅玻璃技术开发	273.80

Q6353	269.02
应用于 1 米二以上大型动力电池产品 FPC 研发	262.52
应用于高性能影音平板 MIC FPC 的开发	262.49
应用于柔性折叠屏 FPC 的开发	262.22
应用于电表产品的 16 年高寿命单色液晶显示屏开发	261.78
Kunlun3	260.07
Jessica 4G	254.00
应用于呼吸机的全视角高对比度液晶显示屏模组开发	252.04
Q7257	248.01
应用于电脑机箱的超黑背景色的单色液晶显示屏模组开发	247.87
应用于翻译笔的 2.98 寸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245.65
降低牛顿环不良的 VA 屏产品开发	241.43
归集	236.76
应用于高色域 LED FHD 高清分辨率显示模组技术开发	234.08
应用于冷库扫码器的加热片模组开发	226.66
Holly	226.04
应用于 6.95” 化镍金表面工艺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225.50
Aoki	225.29
6.95 寸触控显示一体化 oncell 模组开发	225.02
应用于智能平板产品的超小头屏下式高清模组开发	224.87
MINI2	219.00
Q6322	218.47
提高均匀性的触控显示模组导光板开发	216.22
PSR+MOS 产品缩板移线 0.18UM FX511 (2001AC)	215.10
应用于智能手机高补光功能的 FPC 开发	214.45
智能手机检测距离传感器的 FPC 开发	214.23
应用于智能扫地机器人 1W-TOF 模组开发	209.41
工业级开关电源功率器件 (900V/6A)(1714PM)	208.98
应用于 FHD 全视角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208.82
应用于不间断电源系统的高性价比单色液晶显示屏模组开发	199.72
一种应用于 6.5 寸触控显示模组的显示的挠性线路板开发	198.31
应用于高端智能平板产品的高像素后摄模组开发	193.57
0.96 寸智能手环的触显模组开发	190.99
1.28 寸圆形 IPS 液晶显示屏开发	189.38

应用于智能手机小型化 8M 前摄模组开发	182.92
M5302	181.45
Q7103	181.39
采用背光镀镍技术的水滴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159.92
应用于多点 TOUCH 高精度外挂技术开发	158.94
一种应用于 8.68 寸平板产品的触控显示模组的挠性线路	158.90
XA5802	155.43
应用于触控模组的 metal mesh sensor 技术开发	152.85
Q8751	151.77
锂电保护 FX8162 (1710LP)	147.61
5.45 寸 18 比 9 零电容宽视角显示模组开发	143.09
融合通信平台	140.61
0AOKI	138.35
Q6655	137.70
采用双面板蚀刻工艺的高清双摄 FPC 研发	135.74
一种应用于手机触控显示模组的显示挠性线路板开发	135.59
一种应用于 6.48 寸 TFT 模组的挠性线路板开发	133.90
POS 机屏提升亮度的技术研发	133.44
LCD 表面 IC 拆除装置的研发	132.41
T6	131.54
S6315	131.30
Mini LED 背光项目开发	120.35
G5001	115.62
6.59 寸智能手机产品的盲孔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114.29
ANGEL	113.94
3D 补强侧面指纹 FPC 项目研发	109.61
1.55 寸优化一体黑效果之 TFT 穿戴项目开发	103.55
应用于智能穿戴的触控显示技术开发	102.19
4.98 寸 16 比 9 降低成本的显示模组开发	101.98
PARAMORE	101.59
6.5 寸智能手机产品的水滴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99.88
应用于外挂低成本高分辨率框贴显示屏开发	99.66
应用于智能手机产品的高色域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97.47
一种改善 sensor bonding 热压气泡的改进方案	96.39
S7601	96.39
一种降低贴合气泡不良的改进方案	94.48
G5005	92.21
锂电保护 FX8354 (1805LP)	92.17
应用于柔性耐弯折/耐高温转接部件 FPC 的开发	91.90

应用于智能手机高清摄像头 FPC 的开发	91.80
应用于多种功能（音量/电源等）耐按压按键 FPC 的开发	91.78
6.55 寸窄下巴盲孔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91.53
PDAF 相位检测快速对焦模组研发	84.92
FS-QE P5.7	84.65
应用于智能高端平板 5M 前摄模组开发	82.23
应用于 3.5 寸儿童手机的触控显示模组开发	79.58
应用于 Double 带胶泡棉触控技术开发	77.71
应用于优化三防整机二合一显示屏开发	77.35
应用于 GLASS FILM 泡棉 2D 触控技术开发	73.61
应用于智能手机后摄高像素 64M 模组开发	70.80
Q2151	70.65
应用于 OTP Flicker 新产品显示触控一体技术开发	69.72
应用于外挂低阶分辨率零电容显示屏开发	69.07
应用于智能手机前摄屏下超小头 8M 模组开发	62.61
应用于 ICON 丝印镜面银技术开发	58.58
单按键触摸检测电路 FX9023(1902MU)	56.31
AC-DC FX311H (1716AC)	53.34
优化整机 5G 功能的盲孔设计显示屏开发	48.43
提升触控性能的高刷新率显示屏开发	47.27
M6211	44.23
M3303	42.03
应用于定制化 AI 三防机技术开发	41.34
自动防叠片装置的研发	38.59
M5303	37.02
应用于智能手机产品的垂直激光发射器模组封装技术开发	36.82
采用 AA 制程工艺的智能手机 4400 万像素前置摄像头研发	31.86
线上研究院管理系统和私有云系统平台	24.04
G5003	21.43
ZB634KL	20.39
互联网+护理上门项目	17.50
应用于 6.5 寸高亮度 incell 方案显示模组技术开发	16.73
M6206	15.03
8 通道 LED 显示屏驱动 IC FX5958(2101LE)	12.35
软件开发项目	11.78
其他	3,342.83
合计	357,191.14

(8) 商誉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商誉余额分别为 486,108.25 万元、481,961.95 万元、413,811.56 万元和 413,811.56 万元, 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比为 11.96%、10.82%、7.17% 和 7.19%。

公司近年来商誉增长较快, 主要是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福日电子、星网锐捷近年来并购其他企业形成。2018 年公司商誉较 2017 年增长 361.01%, 主要由于收购合力泰导致发行人合并层面形成 14.50 亿商誉, 合力泰自身商誉 22.68 亿, 导致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商誉大幅增加。2018 年末公司商誉累计减值准备 4.87 亿元, 主要是合力泰及纳入公司合并范围之前对其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所计提的减值准备 2.37 亿元, 福日电子对中诺通讯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0.66 亿元以及对迈锐光电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1.05 亿元。2019 年末, 公司商誉余额为 481,961.95 万元, 对比 2018 年末变动较小。2020 年末, 公司商誉余额为 413,811.56 万元, 较 2019 年末较少 14.14%。截至 2021 年 9 月末, 公司商誉余额较年初无增减变动。

（二）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 公司总负债分别为 5,617,129.07 万元、6,118,673.90 万元、7,433,252.58 万元和 7,653,123.51 万元。截至 2021 年 9 月末, 公司不存在未结清的逾期债务。公司负债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表 6-28: 发行人负债结构分析表

单位: 万元, %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604,083.87	20.96	1,337,013.83	17.99	1,101,853.92	18.23	946,090.18	16.84
衍生金融负债	-	-	-	0.00	67.21	0.00	-	-
应付票据	618,019.07	8.08	546,558.46	7.35	524,451.12	8.67	548,346.43	9.76
应付账款	946,641.70	12.37	936,773.70	12.60	838,528.10	13.87	795,108.23	14.16
预收款项	152,142.84	1.99	39,359.03	0.53	88,756.67	1.47	70,593.74	1.26
合同负债	176,973.39	2.31	59,064.33	0.79	-	-	-	-
应付职工薪酬	80,869.07	1.06	127,040.95	1.71	98,611.87	1.63	75,958.00	1.35
应交税费	38,227.76	0.50	50,819.44	0.68	56,747.08	0.94	44,816.88	0.80
其他应付款	157,041.78	2.05	167,625.22	2.26	165,569.35	2.74	237,122.63	4.22
其中: 应付利息		0.00	18,518.98	0.25	11,934.77	0.20	8,276.93	0.15
应付股利		0.00	7,776.50	0.10	1,020.53	0.02	1,016.60	0.02
其他应付款		0.00	141,329.73	1.90	152,614.05	2.52	227,829.10	4.06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0.00	104.91	0.00	547.07	0.01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781,908.91	10.22	937,010.85	12.61	507,846.12	8.40	182,932.56	3.26

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02,242.91	2.64	342,316.15	4.61	199,185.37	3.29	103,465.31	1.84
流动负债合计	4,758,151.29	62.17	4,543,686.87	61.13	3,582,163.88	59.25	3,004,433.96	53.49
长期借款	1,971,775.61	25.76	1,776,517.74	23.90	1,484,939.12	24.56	1,797,783.28	32.01
应付债券	534,440.50	6.98	797,234.82	10.73	668,757.95	11.06	527,029.88	9.38
长期应付款	122,825.55	1.60	163,142.43	2.19	206,876.95	3.42	198,037.35	3.53
其中：长期应付款		0.00	134,305.06	1.81	194,380.23	3.22	195,546.21	3.48
专项应付款		0.00	28,837.37	0.39	12,496.71	0.21	2,491.13	0.04
预计负债	2,588.35	0.03	2,740.01	0.04	432.06	0.01	338.81	0.01
递延收益	94,512.07	1.23	96,661.43	1.30	70,210.81	1.16	65,784.37	1.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849.41	0.53	53,002.23	0.71	31,219.13	0.52	22,526.52	0.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7.05	0.00	267.05	0.00	1,146.45	0.02	1,194.90	0.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4,972.22	37.83	2,889,565.71	38.87	2,463,582.48	40.75	2,612,695.11	46.51
负债合计	7,653,123.51	100.00	7,433,252.58	100.00	6,045,746.36	100.00	5,617,129.07	100.00

1、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流动负债规模分别为 3,004,433.96 万元、3,582,163.88 万元、4,543,686.87 万元和 4,758,151.29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53.49%、59.25%、61.13%和 62.17%。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构成。

(1) 短期借款

2018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946,090.18 万元，较 2017 年底增加 284.20%，主要系新并入合力泰 55.51 亿，晋华集成增加 4.8 亿、本部增加 6.15 亿、福日增加 4.17 亿。2019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101,853.92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长 16.46%。2020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337,013.83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21.34%，主要系发行人合并华映科技所致。2021 年 9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604,083.87 万元，较年初增加 152,709.99 万元，上升 19.97%。。

表 6-29：发行人短期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余额	2019 年末余额	2018 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147,878.44	356,449.99	224,278.57
抵押借款	145,871.90	34,970.00	57,640.00
保证借款	4,191.03	281,891.46	438,353.69
信用借款	904,180.86	289,842.92	225,817.92
信用度略低的未到期银承贴现	134,891.60	138,699.55	-
合计	1,337,013.83	1,101,853.92	946,090.18

（2）应付票据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548,346.43 万元、524,451.12 万元、546,558.46 万元和 618,019.07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6%、8.67%、7.35% 和 8.08%。

2018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比 2017 年末增加 172.98%，主要是 2018 年将合力泰纳入合并范围，导致应付票据增加 28.49 亿元，剩余部分由于票据结算增加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 524,451.12 万元，变动较小，由于票据正常结算导致。2020 年末发行人应付票据余额 546,558.46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加 22,107.34 万元，增长 4.22%。2021 年 9 月末应付票据余额较年初增加 71,460.61 万元，增长 13.07%，主要系子公司应付票据增加所致。

（3）应付账款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795,108.23 万元、838,528.1 万元、936,773.70 万元和 946,641.7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15%、13.87%、12.60% 和 12.37%。

2018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比 2017 年末增加 136.63%，主要是合并纳入合力泰应付账款 36.31 亿元，合并纳入晋华集成应付账款 3.40 亿元，以及存货采购相应应付款增加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 838,528.1 万元，与 2018 年末比变化不大。2020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936,773.70 万元，较 2019 年末增长 11.72%，2021 年 9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较年初增加 1.05%。

表 6-30：发行人应付账款余额账龄结构表

单位：万元，%

账龄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830,139.80	87.69	776,513.34	82.89	823,034.99	91.45	749,721.05	94.29
1-2 年（含 2 年）	53,936.90	5.7	109,021.82	11.64	55,142.82	6.13	29,623.64	3.73
2-3 年（含 3 年）	30,648.43	3.24	31,095.60	3.32	10,234.18	1.14	5,070.43	0.64
3 年以上	31,916.57	3.37	20,142.95	2.15	11,609.79	1.29	10,693.10	1.34
合计	946,641.70	100.00	936,773.70	100.00	900,021.78	100.00	795,108.23	100.00

2018 年末，发行人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当期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4.29%；2019 年末，发行人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当期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91.45%；2020 年末，发行人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当期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 82.89%；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付账款占当期应付账款总额比例为 87.69%。从账龄构成来看，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付账款占绝对多数。

（4）预收款项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70,593.74 万元、88,756.67 万元、39,359.03 万元和 152,142.84 万元。2018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较 2017 年末增加 17.37%。2019 年末预收款项 88,756.67 万元，较 2018 年末增加 25.73%。2020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 39,359.03 万元，减少缺口主要是本期施行新收入准则将预收账款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子公司在 2020 年度增加了预收款结算业务（云计算 10,611 万元、和信科工 7,849 万元）。

表 6-31：发行人预收款项余额账龄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账面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7,938.32	70.98	72,934.66	82.17	54,517.73	77.23
1 年以上	11,420.71	29.02	15,822.01	17.83	16,076.01	22.77
合计	39,359.03	100	88,756.67	100.00	70,593.74	100.00

2018 年末，发行人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预收款项占当期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77.23%；2019 年末，发行人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预收款项占当期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82.17%。2020 年末，发行人账龄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预收款项占当期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为 70.98%。从账龄构成来看，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预收款项占绝对多数。

（5）其他应付款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37,122.63 万元、165,569.35 万元、167,625.22 万元和 157,041.7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22%、2.74%、2.26%和 2.05%。

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86.20%，主要是将 2018 年新增晋华集成并表增加其他应付款 5.16 亿元，新增合力泰其他应付款 0.7 亿元，同时 2018 年增加福日集团往来款 1 亿元，兆元光电往来款 2.15 亿元，综合导致上述变动。2019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30.18%，主要系公司偿付部分应付款所致。2020 年末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 2019 年末变动较小。

表 6-32：发行人其他应付款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往来款	58,326.66	41.27	116,808.58	73.50	119,475.53	54.01
预提费用	11,479.23	8.12	2,901.34	1.83	7,591.13	3.43

工程款	-	-	6,991.08	4.40	54,050.05	24.43
客户保证金、押金	17,352.68	12.28	10,906.95	6.86	11,719.13	5.30
代收代付款	2,133.22	1.51	1,465.92	0.92	3,899.13	1.76
其他	35,627.50	25.21	12,846.93	8.08	13,218.53	5.98
维修基金	7,378.86	5.22	-	-	-	-
应付股权转让款	9,031.58	6.39	7,000.00	4.40	11,273.05	5.10
合计	141,329.73	100.00	158,920.80	100.00	221,226.56	100.00

表 6-33：截至 2020 年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华信能源有限公司	344.06	代收中国华信能源，福建海峡大数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筹备组，出资款退回
福建华兴信托投资公司	1,415.69	未结算
托管企业专项基金/福建电子计算机公司 职工宿舍拆迁款	350.28	未结算
福建省经贸委劳服公司清算组	300.00	未结算
九州商社三方共管户（2009615）	168.25	未结算
托管企业专项基金/各托管企业费用	144.76	未结算
厦门东方三悦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末结束
厦门市贸发局	395.09	改制移交转入，未满足支付条件
特区工艺公司代管售房维修金	228.72	代管售房维修金
土产公司代管售房维修金	219.65	代管售房维修金
省粮油代管售房维修金	180.58	代管售房维修金
其他应付款客商 A	5,365.20	尚未结算
万安县人民政府	1,133.36	尚未结算
其他应付款客商 B	650.00	尚未结算
员工医疗基金	383.65	实际使用时支付
其他应付款客商 C	249.09	尚未结算
合计	12,028.38	

(6) 其他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分别为 103,465.31 万元、199,185.37 万元、342,316.15 万元和 202,242.91 万元。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25,184.78%，主要系本部超短融增加 10.19 亿所致。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92.51%，主要由信息集团发行债券 18 亿元，偿还债券 10 亿元，综合导致期末余额增加 9.57 亿元。2020 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 2019 年末增长 71.86%，主要是集团本部发

行的超短融（17.22 亿元）尚未到期，较期初增加 7.72 亿元；合力泰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较上年增加 8 亿元，新并表华映科技增加 2.21 亿元。

2、非流动负债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612,695.11 万元、2,463,582.48 万元、2,889,565.71 万元和 2,894,972.22 万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 46.51%、40.75%、38.87% 和 37.83%。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专项应付款构成。

(1) 长期借款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1,797,783.28 万元、1,484,939.12 万元、1,776,517.74 万元和 1,971,775.61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01%、24.56%、23.90% 和 25.76%。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172.27%，主要是晋华集成纳入合并范围增加长期借款 78.16 亿元、公司本部增加长期借款 8.06 亿元、和格实业增加长期借款 2.89 亿元。2019 年末长期借款较 2018 年末减少 31.28 亿元，系发行人到期借款偿付所致。2020 年末长期借款相比 2019 年末增长 19.64%，其中抵押借款大幅增长，主要是子公司晋华集成以自身项目生产设备和房屋或其他建筑物及其占用范围内的全部土地作为抵押物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借款 77.8249 亿元（其中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和 2021 年 12 月 31 日需还款的金额 6.32522935 亿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其他流动负债）。2021 年 9 月末长期借款较 2020 年末增长 10.99%。

表6-34：发行人长期借款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质押借款	7,600.00	20,928.60	20,589.60
抵押借款	959,439.09	57,000.00	63,775.60
保证借款	10,260.00	336,306.79	996,758.08
信用借款	796,769.70	1,070,703.72	716,660.00
合计	1,774,068.78	1,484,939.12	1,797,783.28

(2) 应付债券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应付债券余额分别为 527,029.88 万元、668,757.95 万元、797,234.82 和 534,440.50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38%、11.06%、10.73% 和 6.98%。公司所有应付债券为中期债券。

2018 年末公司应付债券较 2017 年末增加 53.80%，主要由于福日增加应付债券 1 亿元，集团本部发行债券增加 20 亿元。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增加 26.89%，主要是由于集团本部债券融资增加所致。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加 19.21%，主要由于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新发行债券所致，主要构成为中期票据、私募债和公司债券。2021 年 9 月末应付债券较年初减少 32.96%，为发行人本部归还中长期债券所致。

(3) 长期应付款

最近三年，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98,037.35 万元、206,876.95 万元、163,142.43 万元，主要为融资租赁款。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 2017 年末增加 7,024.78%，主要是晋华集成并表增加长期应付款 10.77 亿，合力泰并表增加长期应付款 6.69 亿元。

(4) 专项应付款

最近三年，公司专项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491.13 万元、12,496.71 万元和 28,837.37 万元。2018 年末公司专项应付款较期初分别减少 34.72%，主要系公司将拨付资金投入生产经营所致。2019 年末公司专项应付款较 2018 年增长 565.87%，主要系发行人收到晋江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补助资金所致。2020 年末专项应付款较年初增长 73.85%，其主要由于应急项目、智慧海洋项目专项资金、职工安置款。

(5)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为 22,526.52 万元、31,219.13 万元 53,002.23 万元和 40,849.41 万元，总体来看，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呈波动态势。近年来，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变化，主要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波动带来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波动。2018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 2017 年末增加 178.84%，主要是并表合力泰增加 1.2 亿元。2019 年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增加 38.597%，2020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增加 69.77%，主要是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2021 年 9 月末相比期初降低 22.93%。

(三) 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公司近三年随着经营规模日益扩大，盈利能力逐年增强，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也呈现上升趋势。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末的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2,450,606.43 万元、3,004,709.21 万元、2,948,361.92 万元和 2,961,113.21 万元，2018 年末所有者权益较 2017 年末增加 158.61%，主要由于注册资本金的投入以及并表晋华集成及合力泰所致。所有者权益主要由实收资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少数股东权益构成。

表 6-35：发行人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9 月 30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实收资本 (或股本)	763,869.98	25.80	763,869.98	25.91	763,869.98	25.36	473,178.61	19.30
其他权益工具	99,685.85	3.37	149,685.85	5.08	109,761.32	3.65	49,763.21	2.03
其中：永续债	99,685.85	3.37	149,685.85	5.08	109,761.32	3.64	49,763.21	2.03
资本公积	99,685.85	3.37	149,685.85	5.08	109,761.32	3.64	49,763.21	2.03
其他综合收益	42,211.63	1.43	-57,757.88	-1.96	17,010.64	0.56	65,376.39	2.67
专项储备	1,169.60	0.04	13,315.20	0.45	20,315.69	0.67	-13,378.78	-0.55
盈余公积	184.66	0.01	224.65	0.01	179.57	0.01	104.27	0.00
未分配利润	6,355.33	0.21	6,355.33	0.22	6,355.33	0.21	6,355.33	0.26
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权益合计	-476,085.46	-16.08	-413,099.67	-14.01	-279,043.23	-9.26	-198,726.73	-8.10
少数股东权益	437,391.58	14.77	462,593.46	15.69	638,449.31	21.20	382,672.29	15.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1,113.21	100.00	2,948,361.92	100.00	3012169.00	100.00	2452178.22	100.00

1、实收资本

公司最近三年又一期末的实收资本分别为 473,178.61 万元、763,869.98 万元、763,869.98 万元和 763,869.98 万元。2018 年末比 2017 年末增长 39.52%，主要系国资委现金增资导致。2019 年末实收资本比 2018 年末增加 290,691.37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1) 根据《关于同意将所持博思软件股票价值增加为注册资本金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19]147号），将福建省财政信息中心无偿划转与集团公司的博思软件股票 10,045,213 股转增注册资本金，股份价值以股票过户登记日收盘价 27.85 元/股确定，价值合计 27,975.92 万元，相应增加实收资本 27,975.92 万元。

(2) 根据闽财指 [2018] 767 号、闽国资函运营 [2018] 659 号文件，经集团公司董事会决议将省财政厅拨付的款项 1.4 亿元及福建省科技厅无偿划转与集团公司的兴业银行股票 32,240,534 股计 48,715.45 万元(按股票过户登记日收盘价计算)，合计 62,715.45 万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增加实收资本 62,715.45 万元。

(3) 根据省财政厅文件批复，同意将财政厅拨付与集团公司的款项 20 亿元用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实收资本 200,000.00 万元。

2、其他权益工具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其他权益工具分别为 49,763.21 万元、109,761.32 万元、149,685.85 万元和 99,685.85 万元，主要系发行人发行永续债的账面价值。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098 号核准，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发行人公开发行的 2018 年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为本次债券（以下简称“18 闽电 Y1”债券）的第一期发行，本次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00 元/张，“18 闽电 Y1”债券的基础期限为 3 年，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 1 个周期，在每个周期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限延长 1 个周期（即延长 3 年），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18 闽电 Y1”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发行结束，实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票面利率为 6.54%。“18 闽电 Y1”债券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起在上交所上市交易，债券证券简称“18 闽电 Y1”，证券代码为“143946”。“18 闽电 Y1”债券在初始确认时点确认为一项权益工具。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余额 49,763.21 万元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

2019 年增加其他权益工具 60,000.00 万元，主要如下：

集团公司接受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所设立的“厦门信托-福兴 1 号单一资金信托”项下的信托资金发放的可续期信托贷款，根据与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的《可续期信托贷款合同》，贷款总金额为 6 亿元，初始贷款期限 3 年，初始贷款期限届满以后每一年为一个延续贷款期限，在每个贷款期限（包括初始贷款期限和延续贷款期限）届满前一个月，集团公司有权选择将贷款期限延续一年，或者选择在每个贷款期限届满之日全额归还全部信托贷款本金和利息。

该项信托贷款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06〕23 号）、《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及《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 号）中关于确认为权益工具的条件，在初始发生时确认为一项其他权益工具。

2020 年增加其他权益工具 394,345,283.02 元，主要如下：

经向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以下简称“北金所”）备案，集团公司在北金所以非公开方式挂牌 2020 年度第三期债权融资计划募集资金，债权融资计划挂牌金额人民币 4 亿元，期限为 3+N 年，集团公司在产品存续期内于首个赎回日有权全部按照赎回价格赎回投资者持有的本期债权融资计划，首个赎回日若发行人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发行人有权于对应赎回日行使赎回选择权，按照赎回价格赎回投资者持有的当期债权融资计划，如发行人在首个赎回日及对应赎回日不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权融资计划持续存续。

公司 2020 年度发行的债权融资计划，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06〕23 号）、《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及《永续债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19〕2 号）中关于确认为权益工具的条件，在初始发生时确认为一项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债权融资计划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4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 754,716.98 元后余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

3、资本公积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资本公积分别为 65,376.39 万元、17,010.64 万元、-57,757.88 万元和 42,211.63 万元。

2020 年资本公积增加 6,957.15 万元，主要如下

（1）公司与子公司星网锐捷少数股东发生权益交易，交易对价与占有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公司与星网锐捷少数股东权益交易处理，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6,219.78 万元。

（2）子公司星云大数据本期吸收新股东增资，公司未参与增资导致股权比例被稀释，股权稀释前后占有权益份额的差异，作为公司与星云大数据少数股东发生权益交易处理，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677.23 万元。

(3) 子公司兆兴投资本期少数股东增资，公司未参与增资导致股权比例被稀释，股权稀释前后占有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公司与兆兴投资少数股东发生权益交易处理，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60.15 万元。

2020 年资本公积减少 83,149.77 万元，主要如下

(1) 原对联营企业福光股份的投资，由于在本期 3 月末不再具有重要影响而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权益法核算下形成的资本公积 11,227.75 万元结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11,227.75 万元。

(2) 联营企业福建南威本期资本公积减少 814.65 元，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162.93 元。

(3) 各子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发生变动，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12,197.41 万元。

(4) 公司本期协议受让文开福持有的合力泰股份，支付的对价与享有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与合力泰少数股东权益交易处理，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22,869.80 万元。

(5) 公司本期对子公司晋华集成进行增资，导致持股比例发生变动，增资前后享有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与晋华集成少数股东权益交易处理，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25,979.56 万元。

(6) 子公司星海通信期末失去控制权，转为对联营企业的投资，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资本公积结转当期投资收益，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611.94 万元。

(7) 公司根据应急通信工程项目建设实施方案的调整，相应调整资本公积为专项应付款-应急通信工程项目，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8,132.30 万元。

(8) 公司与子公司志品技术少数股东发生权益交易，交易对价与占有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与子公司志品技术少数股东权益交易处理，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2,131.01 万元。

4、其他综合收益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的其他综合收益分别为-13,378.78 万元、20,315.69 万元、13,315.20 万元和 1,169.60 万元。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变动主要系所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及公允价值变动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所致。2019 年末，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由负转正，主要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损益及外币汇率影响差异。2020 年末发行人其他综合收益较 2019 年末减少 34.46%，主要系集团本部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影响。

5、未分配利润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分别为-198,726.73 万元、-279,043.23 万元、-413,099.67 万元和-476,085.46 万元。发行人未分配利润为负，主要是子公司亏损导致。

6、少数股东权益

最近三年又一期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分别为 2,069,505.92 万元、2,373,719.69 万元、2,485,768.46 万元和 2,523,721.63 万元，在所有者权益中的占比分别为 84.39%、78.80%、84.31%和 85.23%，少数股东权益有一定波动。2018 年末，发行人少数股东权益为 2,069,505.92 万元，较 2017 年末增加 288.47%，主要系 1、由于发行人与晋华集成电路其他投资人签订一致行动人达到控制，晋华集成电路并表，发行人账面体现晋华集成电路少数股东权益 380,057.8 万元，造成 2018 年较 2017 年底少数股东权益大幅增加。2、发行人于 2018 年 12 月第完成对合力泰的并购。

2016 年 2 月，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成立时纳入发行人的合并报表。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系由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晋江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其中: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542,830,000.00 元,持股比例 13.74%;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714,200,000.00 元,持股比例 43.40%。发行人、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三方签订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投资合同规定:宽限期(2016 年 7 月 14 日至 2021 年 7 月 13 日)届满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有权要求发行人按投资合同规定的时间(2021 年 7 月-2027 年 7 月)、比例和价格受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发行人有义务按照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要求受让有关财产份额并在规定的受让交割日之前及时、足额支付标的份额受让价;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在投资期限内按固定收益率和固定的收益收取日收取投资收益,发行人和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承诺按投资合同规定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收益;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同意在投资期限内足额获得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收益的情况下,无条件放弃对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的利润分配权,不再参与合伙企业利润的分配;发行人需无条件、不可撤销地按投资合同约定,履行受让标的份额、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收益的义务。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的规定,结合上述投资合同的相关约定,发行人在合并报表时将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出资份额确认为金融负债(长期借款),同时确认发行人对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份额,从而发行人对合伙企业的持股比例为 100%投资额为 171,520.00 万元,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综上,发行人对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的实际持股比例为 57.14%,投资额为 2,257,030,000.00 元。

2017 年 9 月 25 日,经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研究调整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的会议纪要》(专题会议纪要【2017】14 号)确认,发行人将下属企业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晋华集成电路 10%的股份转让至泉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前发行人实际持股比例为 57.14%(其中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13.74%,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43.40%);转让完成后,发行人对晋华集成电路实际持股比例为 47.14%,低于 50%,同时发行人在晋华集成电路董事会席位中未过半数,因此发行人自 2017 年四季度开始不再将晋华集成电路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于晋华集成电路的股权投资在长期股权投资项下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2018 年 7 月 16 日,发行人发布《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就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披露了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与福建省晋江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规定:福建省晋江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上的重大事项投决定交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决定。上述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后,发行人取得了对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并对其实施并表。此举主要是考虑到充分提高晋华集成电路项目的统一决策效率,加强发行人作为控股股东对项目的管理和扶持力度,推动项目尽快投产。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的划入和划出,合并/出表的资产总额未达到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50%,合并/出表的资产未达到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50%,合并/出表的资产净额未达到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资产净额的 50%,不涉及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

2018 年 10 月 8 日，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217）发布公告，披露其控股股东文开福先生与发行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和《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文开福及其确定的合力泰股东（余达、泰和县行健投资有限公司、泰和县易泰投资有限公司、唐美姣、马娟娥、曾小利、陈运、曾力、尹宪章、李三君、李林波）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69,246,605 股（其中文开福本人转让股份 154,189,85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3%；其他股东转让股份 315,056,75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占 2018 年 11 月 8 日合力泰股本变更后的 15.06%）转让给发行人。同时，转让方文开福同意自股份过户日起五年内，将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剩余股份（因转增、送股等新增的股份自动纳入委托范围）对应的除分红、转让、赠与或质押权利之外的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发行人行使，受托方同意接受该委托。转让方文开福和发行人将另行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或一致行动协议对具体委托事项进行约定。双方同意，在转让方文开福和发行人另行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或一致行动协议前文开福解除其与其他第三方之间的原一致行动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完成后，发行人未来拥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占比为 29.9%（由于 2018 年 11 月 08 日，合力泰注销公司股份 11,894,456 股，故交易过户股份占合力泰股本变更后的 15.06%，表决权委托占占合力泰股本变更后的 14.84%），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文开福变更为发行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文开福变更为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12 月 18 日，合力泰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文开福及其确定的股东协议转让给发行人的 469,246,605 股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后，发行人合计拥有合力泰实际表决权 29.90%，成为合力泰的控股股东，合力泰的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利润结构分析

表 6-36：发行人利润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3,971,839.22	4,524,247.92	4,218,884.45	2,423,376.84
营业成本	4,120,678.27	4,799,697.56	4,281,223.42	2,574,942.97
其中：营业成本	3,425,729.45	3,927,690.59	3,419,498.02	1,999,809.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762.92	22,767.59	18,441.64	13,468.07
销售费用	138,004.75	180,260.59	199,495.05	151,957.79

管理费用	168,842.19	212,067.91	221,691.22	113,551.60
研发费用	208,519.75	260,605.71	252,874.31	165,188.98
财务费用	160,819.21	196,305.15	169,223.19	83,059.46
资产减值损失	-3,195.55	-309,016.99	-33,712.01	-47,907.93
信用减值损失	-3,688.21	-51,906.70	-32,119.91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60.59	157.91	95.87	-
投资收益	29,733.26	148,156.84	15,199.41	-139,156.61
资产处置损益	81.07	8,645.16	1,517.20	4,148.97
其他收益	110,660.10	101,513.37	66,238.01	48,785.07
营业利润	-9,687.78	-377,900.05	-45,120.41	-237,788.70
营业外收入	23,703.93	5,899.14	73,401.02	27,069.71
营业外支出	3,245.62	7,883.09	2,714.14	1,430.79
利润总额	10,770.52	-379,884.00	25,566.48	-212,149.78
所得税费用	6,401.41	-35,352.63	8,326.41	11,147.32
净利润	4,369.11	-344,531.37	17,240.07	-223,297.10

1、营业总收入

公司近三年以来，经营业绩处于波动状态。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2,423,376.84 万元、4,218,884.45 万元、4,524,247.92 万元和 3,971,839.22 万元，总体来看，营业总收入呈增长态势。2018 年营业收入较 2017 年增加 9.32%，主要系网络终端、企业级网络设备、通讯产品、智慧家电与通讯产品和印制线路板等业务收入增加所致。2019 年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74.09%，主要原因为制造业大幅度增长。2020 年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7.24%。2021 年三季度，发行人营业总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4.95%，主要由于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收入实现较少，同时由于上年 11 月并购华映科技，本年华映科技营业收入 6.65 亿元形成集团增量收入。

2、营业成本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营业成本分别为 2,574,942.97 万元、4,281,223.42 万元、4,799,697.56 万元和 4,120,678.27 万元，营业成本逐年增加。2018 年发行人营业成本较 2017 年上升 9.52%，基本与收入增长幅度相符。2019 年发行人营业成本随收入变动。2020 年受中美贸易摩擦和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发行人多家子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并计提大额资产、信用减值损失，导致成本大幅上升，发行人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12.11%。

3、毛利润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毛利润分别为 423,568 万元、799,386 万元、621,704 万元和 546,110 万元，总体来看，毛利润呈波动态势；毛利率分别为 17.48%、18.90%、13.19% 和 13.75%。2018 年度发行人毛利润分别较上年度增长 8.39%。2019 年度发行人毛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88.73%，主要系合力泰并入所致。2020 年毛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22.23%，主要是材料采购价格及人工成本增长所致。

2018-2020 年及 2021 年 1-9 月，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毛利润分别为 370,403 万元、730,550 万元、547,435 万元和 508,876 万元，在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润中的占比分别为 87.45%、91.39%、88.05% 和 93.18%，是发行人毛利润最主要的贡献板块；制造类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15%、20.57%、14.02% 和 14.41%，制造类业务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在技术上具有领先优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较强。制造类业务成本主要是电子基础原材料等生产资料的采购成本。

4、期间费用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 151,957.79 万元、199,495.05 万元、180,260.59 万元和 138,004.75 万元，整体上来看与收入规模同步增长，主要系主要是人工费用、市场推广费用等增加所致。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113,551.60 万元、221,691.22 万元、212,067.91 万元和 168,842.18 万元。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利润表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故 2018 年管理费用有所下降，在 2019 年，管理费用再次增长。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165,188.98 万元、252,874.31 万元、260,605.71 万元和 208,519.75 万元。主要因为电子信息行业高端技术人才相对稀缺，为了保持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发行人加强了薪酬体系的竞争力，并设立了创新奖励基金、企业科技奖、优秀员工奖励制度等措施吸引和留住创新型人才，从而导致薪酬成本大幅增加；二是发行人主营业务中的制造类板块属于电子信息科技型产业，保持竞争力主要依托于持续的科技创新和产品升级换代，对技术创新和产品创新的要求较高，发行人持续加大创新研发投入从而带来研发费用支出大幅增加。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 83,059.46 万元、169,223.19 万元、196,305.15 万元和 160,819.21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发行人近年来新设立的在建项目融资金额较大，市场利率攀升，导致财务费用压力增加。

整体上看，近年来公司三大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一定的波动态势。

5、资产减值损失

近三年，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近几年来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分别是-47,907.93 万元、-33,712.01 万元、-309,016.99 万元和-3,195.55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 2.77%，基本维持稳定。2019 年末较 2018 年末减少-29.63%，主要系下属企业本报告期收回应收账款，相应的减少资产减值损失所致。2020 年较 2019 年大幅增长 816.64%，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合力泰存货减值 20.82 亿元，商誉减值 2.97 亿元所致。2021 年 9 月较上年同期减少 45.17%，主要系集团本部收回家具进出口和福日视听器材厂款项约 0.97 亿元，冲回坏账准备。

6、投资收益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投资收益分别为-139,156.61 万元、15,199.41 万元、148,156.84 万元和 29,733.26 万元。

发行人 2018 年的投资收益较 2017 年同期减少 559.07%，变动较大，主要是：
1、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同比增加 1.08 亿主要系其他投资方对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丧失控制权，确认对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被动处置股权收益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所致。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是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52.53% 的控股子公司，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是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1.85% 的控股子公司。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8 年 5 月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战略投资者采用现金方式增资入股，星网互娱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所持股权将由 52.53% 下降至 42.36%，增资后，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7 人，由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委派 3 名董事，未占董事会一半以上，福建星网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对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不再具有控股地位，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发行人的合并报表范围，对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由控制转为重大影响，核算方式由成本法变更为权益法。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以及净利润分别为 5,475.26 万元、3,101.95 万元、2,986.97 万元以及-1,055.18 万元，在发行人 2017 年度审计财务数据中分别占比 0.18%、0.33%、0.13% 以及-2.84%，占比较小，故不再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的事项对发行人影响不大。
2、福日增加 0.47 亿主要系本期减持股票比上年同期增加，相应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3、集团将华映科技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改为权益法核算。由于近期股市低迷、中美贸易战等诸多国内国际因素的影响，发行人目前所持有华映科技股票市值较定增时有一定程度的下降。发行人于 2016 年 10 月份参与华映科技定增，以 10.53 元人民币的价格购入华映科技 2.37 亿股的股票，合计人民币 25 亿元，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13.73%。发行人当时将

该部分股票放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在发行人持有华映科技股票期间，华映科技进行了送股，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持有华映科技股票 3.8 亿股，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13.73%。发行人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向华映科技委派了财务总监与副总经理，虽然持有的华映科技股票股本未变动，且未超过总股本的 20%，但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此举已实际对华映科技构成重大影响，因此发行人将华映科技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改为权益法核算，导致当期净利润减少 13.19 亿元。该损失仅为账面损失，未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与现金流造成不利影响。2019 年，投资收益为 15,199.41 万元，同比大幅增长，其中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577.57 万元，主要为合力泰出售所持珠海冠宇股权形成，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320.33 万元。2020 年，投资收益大幅增长 874.75%，主要系集团本部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投资收益；蓝建公司转让双鸿增加投资收益；和信科工转让钢木增加投资收益；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权益法核算华映 13.73% 股权的投资收益增加。2021 年 9 月投资收益较年初大幅减少 79.93%，主要系 2020 年集团本部将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投资收益，本期无此事项。

7、其他收益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的其他收益分别为 48,785.07 万元、66,238.01 万元、101,513.37 万元和 110,660.10 万元。

2018 年的其他收益为 48,785.07 万元，主要是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较 2017 年相比减少 9.53%，主要是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企业研究开发资助款及产业化等项目。2019 年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35.78%，主要是子公司星网锐捷、合力泰等收到政府补助。2020 年发行人其他收益较 2019 年增长 53.26%，主要是受并表华映科技的原因所致，其中中华佳彩项目补贴 3 亿元。2021 年 1-9 月其他收益为 110,660.10 万元，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晋华公司确认 4.6 亿元，华映确认 1.23 亿元，合力泰 1.65 亿元，星网锐捷 2.57 亿元

8、营业利润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营业利润分别为-237,788.70 万元、-451,20.41 万元、-377,900.05 万元和-9,687.78 万元，总体来看，近年来发行人营业利润多为负数。发行人 2018 年度营业利润较 2017 年度减少 728.05%，主要原因为财务费用以及投资减值的增加所致。2020 年，发行人营业利润巨亏 37.79 亿元，主要受计提大

额减值损失影响，同时受中美贸易摩擦和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多家子公司经营业绩出现下滑。

9、营业外收入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27,069.71 万元、73,401.02 万元、5,899.14 万元和 23,703.93 万元。2018 年度营业外收入为：对华映科技的投资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权益法进行核算，按持股比例计算转换日应享有的华映科技净资产权益份额超过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部分 23,071.24 万元，收到联营企业补偿金 1,490 万元（收爱普生补偿金凭证，借：银行存款 1490 万元，贷：营业外收入 1490 万元），收到赔偿款 510.85 万元，债务重组利得 123.18 万元。（借：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损益调整-华映科技 507.68 万元，贷：营业外收入 507.68 万元）。2019 年营业外收入主要是政府奖励 2.5 亿，以及应收文开福业绩承诺补偿款 2.97 亿元、瑞格资通公司以股权补偿集团兑现业绩承诺 1.11 亿元。2020 年营业外收入主要包括集团本部本期以子公司志品技术的部分股权根据评估值作价确认业绩补偿 1,903.70 万元；上年度收到的政府奖励、文开福业绩承诺补偿款等本年度未发生。2021 年 9 月营业外收入较年初大幅增长 301.82%，主要系子公司华映科技贵金属外卖收入增加所致。

10、营业外支出

最近三年又一期，公司的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430.79 万元、2,714.14 万元、7,883.09 万元和 3,245.62 万元。2018 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减少 66.51%，主要是由于 2017 年度支付产业基金清退补偿款 3,084 万元，2018 年无此项支出。2019 年较上年同期营业外支出增长 89.70%，主要为本期合力泰化工拆除了部分闲置的合成氨生产用房屋建筑物及相关固定资产清理。2020 年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大幅增长 190.45%，主要是发行人子公司产生了提前还款融资租赁费用违约金所致。2021 年 1-9 月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44.97%，主要是上年同期子公司和信科工诉讼案件导致营业外支出增加，本期无相关事项。

11、利润总额和净利润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利润总额分别为-212,149.78 万元、25,566.48 万元、-379,884.00 万元和 10,770.52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223,297.10 万元、17,240.07 万元、-344,531.37 万元和 4,369.11 万元。

2018 年发行人净利润为-223,297.10 万元，主要系（1）发行人于 2016 年 10 月份参与华映科技定增，以 10.53 元人民币的价格购入华映科技 2.37 亿股的股票，合计人民币 25 亿元，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13.73%。发行人当时将该部分股票放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科目。在发行人持有华映科技股票期间，华映科技进行了送

股。截至 2018 年 9 月，发行人通过子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华映科技股票 3.8 亿股，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13.73%，加上发行人集团本部持有华映科技股票 858 万股，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0.31%。所以，发行人总共持有华映科技股票 3.88 亿股，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14.04%。发行人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向华映科技委派了财务总监与副总经理，虽然持有的华映科技股票股本未变动，且未超过总股本的 20%，但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此举已实际对华映科技构成重大影响，因此发行人将华映科技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改为权益法核算。发行人在 2018 年第三季度将华映科技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改为权益法核算，将历年持有期间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的“投资收益”，改变核算方式已确认了 13.19 亿亏损，但不影响发行人的净资产总额。加上 2018 年当年华映科技股价下跌和业绩亏损的影响，合计对发行人全年产生的亏损为 14.53 亿元。该损失仅为账面损失，未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与资金管理造成不利影响；（2）发行人因承载多个省级重点项目，财务费用高企，2018 年发行人本部产生财务费用 5.49 亿元；（3）晋华集成亏损导致当期净利润减少 5.26 亿元。

2020 年发行人净利润为-344,531.37 万元，主要系受业务模式影响，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业绩对发行人合并净利润影响程度较大。受 2020 年新冠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合力泰主要原材料 TFT 玻璃，IC 等成本进一步上升，增加了产品生产成本，大幅度降低了公司毛利率；疫情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的部分材料短缺及工厂开工率不足，产能无法完全释放，固定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上升，进一步压缩了利润空间；当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了存货减值、商誉减值，信用减值等，导致 2020 年度发生大幅亏损。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星网锐捷营业收入较上年度有所增长，但因新冠肺炎疫情以及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公司部分行业客户需求无法释放和落地，导致公司营业收入的产品结构有所变化，综合毛利率下降；同时公司为长远发展，保持研发投入，导致净利润下降。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福日电子受全球疫情影响，市场需求延后，国外供应商包括电容电阻供应商、内存及电子元器件供应商、套(芯)片供应商等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停工停产，核心元器件短缺、涨价，国内供应商原材料(如摄像头、玻璃、芯片等)也被波及，无法及时满足需求，公司在生产、销售、客户开发，市场、运输等方面均承受较大压力，导致公司净利润较上年末大幅下降。

（五）现金流分析

表 6-37：发行人现金流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61,166.60	4,553,042.79	4,463,270.40	2,478,808.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886.31	98,528.61	238,605.66	94,191.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226.55	-111,971.06	82,475.99	427,509.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4,279.45	4,539,600.35	4,784,352.05	3,000,509.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6,943.43	3,757,041.09	3,552,769.43	2,077,342.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7,294.01	596,742.41	549,917.74	305,078.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547.94	157,257.96	160,660.29	93,426.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460.35	-28,937.08	92,831.32	518,659.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9,245.74	4,482,104.38	4,356,178.79	2,994,50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33.71	57,495.97	428,173.25	6,002.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945.46	198,695.71	107,383.79	1,210,890.1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72.19	13,895.78	9,106.15	17,652.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4,496.74	22,697.81	7,397.91	8,137.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9,496.45	31,107.72	6,549.38	2,503.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48.65	35,131.99	114,662.89	217,065.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159.49	301,529.01	245,100.11	1,456,248.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14,090.56	383,394.65	339,728.11	1,234,248.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4,664.77	264,538.61	105,810.21	710,009.7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188,391.53	7,992.89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8.06	26,226.32	85,567.28	203,197.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473.40	862,551.11	539,098.49	2,147,455.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13.90	-561,022.09	-293,998.38	-691,206.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870.00	40,228.66	477,495.00	235,669.1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0.00	40,228.66	277,495.00	125,669.18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317,103.74	2,730,702.75	2,145,037.78	1,563,721.3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9,230.00	21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176.13	334,605.32	623,954.65	221,872.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50,149.87	3,105,536.73	3,545,717.43	2,231,263.01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390,557.24	2,016,709.63	2,560,829.85	784,614.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7,059.67	238,774.59	191,205.12	101,959.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367.11	33,674.73	39,186.88	27,783.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217.44	297,232.60	578,879.57	439,423.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8,834.35	2,552,716.83	3,330,914.54	1,325,997.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84.47	552,819.90	214,802.89	905,265.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5.27	-4,506.32	-393.99	2,802.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569.94	44,787.46	348,583.79	222,864.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644.74	1,055,857.28	707,273.50	484,408.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074.80	1,100,644.74	1,055,857.28	707,273.50

1、经营活动现金流

从现金流量表相关数据看到，公司近三年现金流量变化较大。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002.79 万元、428,173.25 万元、57,495.97 万元和 65,033.71 万元。2018 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正，经营购销现金流量达到平衡。2019 年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并入合力泰后收入实现质量得到改善所致。2020 年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9 年大幅减少 86.57%，主要系子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大幅减少以及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减少所致。2021 年 1-9 月现金流量净额为 65,033.71 万元，现金流量为正，经营购销现金流量达到平衡。

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427,509.63 万元、82,475.99 万元、-111,971.06 万元和 266,226.55 万元，发行人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分别为 518,659.33 万元、92,831.32 万元、-28,937.08 万元和 327,460.35 万元，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现金金额较大，主要系近年来发行人为发挥公司的协同效应，公司及内部企业之间的资金调度较多所致。对于公司内部资金管理，发行人制定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资金集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的具体内容如下：发行人以资金计划为基础，对各成员单位的资金进行统一管理、合理调度、专业运作和统筹管理，进而在集团内部调剂资金盈缺，保障资金供给，充分发挥集团整体资金规模效应，提高集团整体资金运营收益。各成员单位应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制定具体实施细则，将资金管理落到实处。

2、投资活动现金流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210,890.16 万元、107,383.79 万元、198,695.71 万元和 265,945.45 万元，存在较大波动。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 1,018,874.17 万元，主要系本部去年华映委托债收回本金 11 亿，晋华集成 7-9 月结构性存款的收回累计 86 亿。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85.03%，主要系发行人集团本部出售股票取得的现金，以及福日电子子公司源磊科技、中诺通讯收回理财投资增加所致。2021 年 1-9 月，发行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为 265,945.45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 635.49%，主要系理财投资收回、预收股权转让款、减持股票等事项较上年同期增加，其中晋华增加 5.34 亿元，福日增加 4.8 亿元，集团本部增加 13 亿元。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分别为 8,137.37 万元、7,397.91 万元、22,697.81 万元和 34,496.74 万元，有一定波动。2018 年较 2017 年下降 75.35%，主要系集团 2018 年末发生土地收储事项。2020 年末较 2019 年末增长 206.81%，主要系福日电子（本部转让投资性房地产收到现金增加所致）、和信科工、星云大数据处置资产收回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2021 年 1-9 月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 9,496.45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华映科技收到相关款项。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17,065.24 万元、114,662.89 万元、35,131.99 万元和 42,448.65 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2018 年度较 2017 年增长 12.44%，主要系星网锐捷 2018 年三季度报收回理财产品。2019 年度较 2018 年度下降，主要系星网锐捷收到理财的资金减少。2020 年度发行人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19 年度大幅减少 69.36%，主要是星网锐捷收到理财的资金同比大幅减少。2021 年 1-9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 56.56%，主要系子公司晋华公司增加 2.75 亿元。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234,248.59 万元、339,728.11 万元、383,394.65 万元和 314,090.56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长 287.71%，主要系晋华、兆元等项目资产投入。2019 年较 2018 年下降，主要系晋华集成电路资本性支出减少。2020 年较 2019 年增长 12.85%，2021 年 1-9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是晋华集成电路资本性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710,009.73 万元、105,810.21 万元、264,538.61 万元和 174,664.77 万元，呈现波动态势，2019 年较 2018 年大幅下降，主要系晋华结构性存款增加减少影响。2020 年较 2019 年增长 150.01%，主要系集团本部支付债权包转让款以及合力泰股权转让款 7.25 亿元，福日电子子公司中诺通讯理财投资增加所致。2021 年 1-9 月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是融资人子公司福日电子和晋华公司支付理财款增加所致。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203,197.08 万元、85,567.28 万元、26,226.32 万元和 13718.06 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 0.22%。2019 年较 2018 年减少 57.89%，主要系星网锐捷理财支出同比大幅减少。2020 年较 2019 年减少 51.03%，主要是发行人子公司星网锐捷支付理财款金额减少所致。2021 年 1-9 月较上年同期减少 51.08%，主要是子公司星网锐捷支付理财款的减少所致。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投资性净现金流分别为 -691,206.76 万元、-293,998.38 万元、-561,022.09 万元和 -144,313.9 万元，均为净流出。2018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主要是晋华集成购建固定资产支出及结构性存款累计支出较大，以及公司支付收购合力泰预付款。2019 年投资净现金流为负，较 2018 年有所好转，主要因为 2018 年子公司晋华投入厂房及设备数额较大，2019 年开始缩减投资。2020 年投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增长 90.82%，主要是由于发行人支付债权转让款及支付并购款所致。

3、筹资活动现金流

最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筹资性净现金流分别为 905,265.88 万元、214,802.89 万元、552,819.90 万元和 -178,684.47 万元。2018-2019 年筹资性净现金流为净流

入，主要是公司收到投资及取得借款增加所致。2020 年筹资性净现金流较 2019 年增加 157.36%，主要是受发行人集团本部及各子公司借款融资情况调整所致。

（六）偿债能力分析

表 6-38：发行人偿债能力指标表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72.1	71.60	67.07	69.62
流动比率	1.02	1.02	1.28	1.34
速动比率	0.71	0.76	1.02	1.04
EBITDA（亿元）	-	1.03	32.84	-8.99
利息保障倍数（倍）	-	0.04	1.56	-1.03

1、资产负债率

随着公司近年来业务规模的扩大和项目投资增多，公司的负债规模呈增长态势，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62%、67.07%、71.02%和 72.1%，仍处合理区间，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未有重大负面变化。

2、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

近三年又一期，发行人流动比率分别为 1.34、1.28、1.02 和 1.02，速动比率分别为 1.04、1.02、0.76 和 0.74。截至 2020 年底，公司的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别由 2019 年末的 1.28 和 1.02 下降至 1.02 和 0.76，显示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水平一般。

3、EBITDA 及利息保障倍数

公司 2018-2020 年的 EBITDA 及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8.99 亿元、32.84 亿元和 1.03 亿元及-1.03 倍、1.56 倍和 0.04 倍。公司 2018 年的 EBITDA 及利息保障倍数均为负数，主要系发行人 2018 年因华映科技的持股转变核算方式导致当期净利润减少 13.19 亿元以及晋华集成亏损导致当期净利润减少 5.26 亿元，进而导致当期出现较大亏损。2020 年，公司 EBITDA 为 1.03 亿元，同比下降 96.95%，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由 2019 年的 1.49 倍下降至 0.04 倍，EBITDA 对利息的覆盖程度偏弱。总体来看，受严重亏损影响，2020 年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大幅下降。

4、偿债能力总体评价

公司现金流充沛，流动性向好，公司的长短期偿债指标处于合理水平。发行人母公司不存在贷款逾期的情况，下属子公司往年逾期的贷款均已偿还，贷款偿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在各贷款银行中信誉度较高，银行贷款融资能力较强，与多家银行保持着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能够比较便利的获取融资。此外，公司已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建立了稳健自律的财务政策与良好的风险控制机制。公司坚持稳健的财务政策，严格控制负债规模，有效防范债务风险。总体而言，公司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七）盈利能力分析

表 6-39：发行人盈利能力指标表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总资产收益率 (%)	-	-3.53	0.12	-4.01
毛利率 (%)	13.74	13.19	18.90	17.48
净资产收益率 (%)	-	-12.76	0.67	-12.49

公司 2018 年-2020 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2.49%、-0.67%和-12.76%，2018 年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下降较为明显，主要由于 2018 年发行人亏损导致。2019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由负转正。2020 年发行人净资产收益率受巨额亏损影响，导致负数。

（八）运营效率分析

表 6-40：发行人运营效率指标表

项目	2020 年末/年度	2019 年末/年度	2018 年末/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3.59	3.08	2.74
存货周转率 (次/年)	3.77	3.84	3.24
总资产周转率 (次/年)	0.46	0.49	0.44

1、应收账款周转率

近三年，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74 次/年、3.08 次/年和 3.59 次/年，主要系将合力泰纳入合并范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有所增加，导致 2018 年和 2019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2、存货周转率

近三年，发行人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24 次/年、3.84 次/年和 3.77 次/年，2018 年-2020 年存货周转率处于波动状态，主要系发行人今年合并收购各子公司导致存货数量增减所致。总体来看，存货流动性和存货资金占用量处于合理范围。

3、总资产周转率

近三年，发行人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44 次/年、0.49 次/年和 0.46 次/年，2018 年总资产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 2018 年将合力泰及晋华集成纳入合并范围资产增长幅度较大，其中晋华集成尚处于投资阶段，收入较低，导致总资产周转率降低。

整体来看，公司的营运效率比率下降均由 2018 年合并合力泰和晋华集成导致，公司本身不存在实际经营的营运效率下降。

四、发行人有息债务情况

（一）银行借款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的有息负债余额为 5,217,277.35 万元。主要由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构成，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6-41：发行人有息负债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604,083.87	30.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1,908.91	14.99
其他流动负债	202,242.91	3.88
长期借款	1,971,775.61	37.79
应付债券	534,440.50	10.24
长期应付款	122,825.55	2.35
有息负债合计	5,217,277.35	100.00

表 6-42：发行人银行借款担保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质押借款	155,513.33	4.35
抵押借款	1,151,770.65	32.21
担保借款	607,940.01	17.00
信用借款	1,660,635.49	46.44
银行借款合计	3,575,859.48	100.00

表 6-43：发行人 2021 年 9 月末主要金融机构借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贷款银行	起息日	到期日	借款余额
1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15/11/23	2025/11/22	7,500
2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15/11/23	2025/11/22	1,100
3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15/11/23	2025/11/22	12,500
3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15/12/7	2025/12/6	760
4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16/7/14	2027/7/12	151,420
4	工商银行福州晋安支行	2018/12/21	2025/11/21	6,105
5	交通银行省分行营业部	2019/4/18	2024/4/17	26,950
6	交通银行省分行营业部	2019/4/26	2022/4/25	9,800
5	建设银行城南支行	2019/9/6	2022/9/6	7,000
7	建设银行城南支行	2019/9/11	2022/9/11	7,000
8	建设银行城南支行	2019/9/12	2022/9/12	1,000
6	厦门信托 (兴业类永续债)	2019/12/30	2022/12/30	60,000
9	建设银行城南支行	2020/1/16	2023/1/16	5,000
10	建设银行城南支行	2020/1/16	2023/1/16	5,000
7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0/2/20	2023/2/19	23,000
11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0/2/21	2023/2/19	7,000
12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0/2/25	2023/2/19	1,000
8	兴业银行福州杨桥支行	2020/3/18	2023/3/18	29,700
13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0/4/28	2023/2/19	4,000
14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2020/4/29	2023/4/27	15,000
9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0/4/30	2023/2/19	20,000
15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0/4/30	2023/4/29	30,400

16	国家开发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0/5/8	2023/4/29	14,600
10	工商银行福州晋安支行	2020/5/13	2023/5/11	5,955
17	工商银行福州晋安支行	2020/5/13	2023/5/11	6,945
18	工商银行福州晋安支行	2020/6/18	2023/6/15	5,900
11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2020/6/30	2023/6/16	14,000
19	工商银行福州晋安支行	2020/8/31	2023/8/28	17,500
20	民生银行福州分行	2021/8/19	2022/8/18	7,000
12	渤海银行福州分行	2021/8/19	2021/11/18	9,750
21	邮储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0/9/22	2023/9/21	30,000
22	交通银行省分行营业部	2020/9/23	2023/9/17	19,998
13	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1/1/5	2022/1/4	23,000
23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2021/1/5	2023/6/16	20,000
24	民生银行福州闽都支行	2021/1/6	2022/1/6	40,000
14	厦门银行福州分行营业部	2021/1/6	2022/1/6	5,000
25	邮储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1/1/8	2024/1/7	39,900
26	邮储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1/1/8	2024/1/7	14,900
15	邮储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1/1/8	2024/1/7	10,354
27	华夏银行福州江滨支行	2021/1/12	2024/1/11	19,990
28	中信银行福州华林支行	2021/1/21	2022/1/21	12,700
16	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1/2/1	2022/1/31	6,900
29	工商银行福州晋安支行	2021/2/2	2028/1/28	57,500
30	工商银行福州晋安支行	2021/3/2	2024/2/4	29,800
17	民生银行福州分行	2021/3/12	2023/3/12	19,400
31	兴业银行福州杨桥支行	2021/3/19	2024/3/19	19,900
32	交通银行省分行营业部	2021/3/23	2024/2/3	9,999
18	厦门银行福州分行营业部	2021/4/20	2022/4/20	5,000
33	招商银行福州江滨支行	2021/4/27	2022/4/27	15,000
34	浦发银行福州分行	2021/4/28	2022/4/28	4,000
19	浦发银行福州分行	2021/4/28	2022/4/28	16,000
35	交通银行省分行营业部	2021/4/28	2022/2/3	3,000

36	中信银行福州鼓楼支行	2021/4/29	2022/4/29	7,300
20	招商银行福州分行	2021/4/30	2024/4/29	23,500
37	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1/5/6	2022/5/5	16,000
38	交通银行省分行营业部	2021/5/17	2022/2/3	10,000
21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2021/6/1	2023/6/16	10,000
39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1/6/1	2022/5/31	15,000
40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1/6/10	2022/5/27	17,000
22	光大银行福州分行	2021/6/25	2023/6/16	10,000
41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1/7/1	2022/6/30	18,000
42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	2021/7/26	2022/4/26	30,000
23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1/8/2	2022/8/1	20,000
43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1/8/12	2022/8/11	17,000
44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1/8/13	2022/8/12	13,000
24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1/8/25	2022/8/24	16,000
45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1/8/30	2022/8/29	4,000
46	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	2021/9/18	2022/9/18	20,000
25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1/9/24	2022/9/23	10,000
47	农业银行福州分行	2021/9/24	2022/9/23	20,000

注：借款利率区间为 1.2% 至 6.62% 之间，已到期债务均已偿还。

（二）其他有息债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存续债券情况如下：

表 6-44：已发行待偿还债务融资工具情况表

序号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主承销商	期限	发行日期	到期日
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期票据	20 闽电子 MTN001	10	兴业/工行	3	2020/8/31	2023/8/31
2			20 闽电子 MTN002	10	中行/交通	3 年	2020/10/14	2023/10/14
3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定向工具	19 闽电子 PPN001	5	浦发/华夏	3 年	2019/8/2	2022/8/2
4			20 闽电子 PPN003	5	交行/中行	3 年	2020/5/18	2023/5/18

5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	21 闽电子 SCP004	5	中行、厦门银行	180 天	2021/9/22	2022/3/28
6			21 闽电子 SCP005	5	建行、交行	180 天	2021/9/30	2022/9/30
7			22 闽电子 SCP001	5	建行	270 天	2022/1/27	2022/10/24

表 6-45：已发行待偿还的其他债券情况表

序号	发行主体	债券类型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主承销商	期限	发行日期	到期日
1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债	17 闽电 01	3	兴业/国信证券/民生证券	3+2 年	2017/3/24	2022/3/24
2			18 闽电 01	5	兴业/国信证券/民生证券	3 年	2021/8/15	2023/8/15
3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融资计划	20 闽福建电子 ZR002	3	华夏银行	3	2020/8/31	2023/8/31
4			20 闽福建电子 ZR001	10	兴业银行	2	2020/6/19	2022/6/19
5			20 闽福建电子 ZR003	4	兴业银行	3	2020/11/12	2023/11/12
6			21 闽福建电子 ZR001	2	恒丰、海峡银行	3	2021/3/31	2024/3/31
7			21 闽福建电子 ZR002	3	恒丰银行	3	2021/4/8	2024/4/8
8			21 闽福建电子 ZR004	5	兴业银行	1	2021/9/30	2022/9/30

9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债	20 合力 01	10	国泰君安、中信建投、兴业证券	3	2020/2/27	2023/2/27
---	-------------	-----	----------	----	----------------	---	-----------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未出现过已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到期未偿付情形，已到期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期完成本息兑付工作。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无其他有息债务。

五、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关系

发行人关联方包括母公司、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和其他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发行人关联交易定价方式为市场定价，关联交易遵循公平交易原则，按规范程序进行招投标，经过评标中标后组织实施，交易价格公允，属独立法人企业间的正常交易，已按照准则规定进行确认、计量、报告，不存在通过操作关联方关系损害会计信息质量的问题。发行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658,950.01	856,312.67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芯片	589,286.54	10,566,335.00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出租设备收入	106,194.69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收入		319,720.23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收入	169,724.77	
福建福顺晶圆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支出		6,253,411.10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及房屋租赁等	15,432,178.25	11,753,136.05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及材料	1,280,597.24	4,516,524.54
麦克赛尔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	提供教育、培训咨询及其他服务		1,250,943.40
麦克赛尔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	租赁收入	2,387,464.26	1,145,982.84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担保费收入等	980,560.91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支出	3,150.04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技术服务		3,644,580.68
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对外租赁		946,327.08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809.54	20,101.90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380.52	136,752.14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等	8,864,611.06	204,284.17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提供技术服务等	610,398.07	1,794,259.63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服务		127,242.16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材料、提供服务	5,494,435.10	516,319.70
福建省电子口岸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教育、培训咨询、及其他服务	1,077,540.03	2,132.93
福建省电子口岸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省商务厅福建省电子口岸公共平台二期建设项目成本	8,157,909.06	31,949,565.13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36,489.65	404,867.47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电梯变频器更换费、水电费、门禁卡销售		1,393,370.42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管理咨询费		105,188.68
华开（福建）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管理费收入	673,739.81	734,682.56
福建爱普生有限公司	提供教育、培训咨询及其他服务		235,849.06
福建创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收入	306,077.20	
福建合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租金收入、物业管理收入等	299,096.09	
福建南平数字城市运营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收入	1,267,735.85	
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和劳务	12,441,342.55	
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和劳务	1,589,693.40	
宁波中科毕普拉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46,633.91	
宁波中科毕普拉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01,879.22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102,750.00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2,770.80	
	福建星元次方大数据应用有限公司			137,170.50	
	邯郸志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5,000.00	455,000.00	455,000.00	455,000.00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50,000.00	440,000.00	650,000.00	23,000.00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5,550.00	555.00	30,120.00	
	福建省电子口岸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3,450.00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56,864.06	22.37		
	山东联合丰元化工有限公司			1,130,911.25	56,545.56
	上海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852,488.61	42,624.43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125,000.00	16,875.00		
	江西鸿钧生物识别制造有限公司			64,384.55	3,219.23
	江西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6,819,671.08	340,983.55
	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	9,009,632.77			
	福建省电子口岸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114,900.00			
	宁波中科毕普拉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89,636.02	93,997.72		
	合计	12,710,032.85	1,006,450.09	10,745,266.79	921,372.77
预付款项	宁波中科毕普拉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福建爱普生有限公司	109.00	10.90		
	邯郸志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986.00	12,986.00
	华安星科（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00	65,000.00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6,523.29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	8,881,596.76	888,159.68		
	福州金品建材有限公司			4,208,605.94	310,142.44
	平潭综合实验区智慧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760.07	
	宁波中科毕普拉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617,129.03	80,856.45
	上海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
	合计	8,888,229.05	888,170.58	7,981,481.04	568,984.89
合同资产	福建凯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88,631.59	4,329.47		
	合计	288,631.59	4,329.47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66,432.60	2,316,839.15
	福建南威软件有限公司	1,966,425.50	
	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925,067.24
	福建省电子口岸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582,600.45	13,100,244.14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4,185.00	
	江西鸿钧生物识别制造有限公司	284,355.91	752,798.95
	江西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415,735.61
	上海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352,907.77
	宁波中科毕普拉斯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3,686.68	739,150.68
	山东联合丰元化工有限公司		27,691.34
	上海光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合计	5,507,686.14	22,630,434.88
应付票据	江西鸿钧生物识别制造有限公司		508,066.30
	合计		508,066.30
合同负债	福建腾云宝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307.08	
	合计	5,307.08	
其他应付	福建福顺微电子有限公司	165,836.30	429,507.7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款	福建合顺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1,000.00	
	麦克赛尔数字映像(中国)有限公司		137,030.66
	福建福顺晶圆科技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福建东南信息港有限公司		52,450,000.00
	福建星网元智科技有限公司		108,500.00
	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10,600.00
	福建省星民易付多卡融合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0,590.00
	上海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1,195,252.32
	合计	108,186,836.30	162,171,972.98

六、重大或有事项

（一）担保情况

发行人严格执行担保制度，发行人不得以自有资产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或者个人债务提供担保。发行人集团本部及下属企业原则上不为集团外单位提供担保，确实需要提供担保的，应由集团领导班子研究决定后报福建省国资委批准。发行人及其所属全资、控股企业的对外担保等事项的发生，须由董事会决策。集团本部为所属全资、控股企业提供的贷款担保前，必须召开专题会议讨论，并以议案形式报董事会研究审议，经董事会讨论通过后组织实施。发行人为非关联方提供担保，必须与之建立等额的互保关系。发行人为控股或参股公司提供担保，必须取得互保函或资产的反担保函，并办理相应的资产担保登记手续。

1、对内担保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内担保余额为 1,191,168.94 万元。

表 6-46：发行人 2020 年末对子公司单笔情况表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3,879.18	2019-6-3	2022-06-03	融资租赁	否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6,000.29	2019-8-28	2022-08-28	融资租赁	否
小 计	9,879.47				
福建省福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2020-7-28	2021-07-2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福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2020-8-17	2021-08-17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福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020-9-29	2021-09-2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小 计	1,400.00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02.13	2020-9-23	2021-03-23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14.32	2020-9-28	2021-03-28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115.99	2020-10-10	2021-04-10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18.20	2020-10-15	2021-04-15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558.35	2020-10-26	2021-04-26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和信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782.84	2020-11-3	2021-05-03	银行承兑汇票	否
小 计	2,591.83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89.18	2020-8-6	2021-02-06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41.07	2020-8-13	2021-02-13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76.71	2020-7-16	2021-01-16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63.12	2020-7-24	2021-01-24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65.51	2020-7-30	2021-01-30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67.39	2020-9-11	2021-03-11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233.42	2020-9-16	2021-03-16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745.11	2020-12-23	2021-06-23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998.80	2020-3-17	2021-03-17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501.20	2020-3-19	2021-03-1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499.40	2020-3-3	2021-03-03	银行承兑汇票	否
小 计	3,380.91				
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895.71	2020-11-20	2021-02-20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中电和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28.73	2020-12-28	2021-03-28	银行承兑汇票	否
小 计	2,524.44				
福建福强精密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315.00	2020-11-27	2021-02-27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福强精密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537.07	2020-11-27	2021-05-27	银行承兑汇票	否
小 计	852.07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783.05	2020-7-20	2021-01-20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444.08	2020-9-16	2021-03-16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310.85	2020-12-8	2021-06-08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160.00	2020-7-10	2021-01-10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108.00	2020-9-27	2021-03-27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619.39	2020-10-23	2021-04-23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175.78	2020-11-6	2021-05-06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建蓝建集团有限公司	229.88	2020-12-29	2021-06-29	银行承兑汇票	否
小 计	2,831.03				
福州瑞华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418.08	2020-8-17	2021-02-17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州瑞华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373.93	2020-7-1	2021-01-01	银行承兑汇票	否
福州瑞华印制线路板有限公司	666.19	2020-9-24	2021-03-24	银行承兑汇票	否
小 计	1,458.20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020-11-13	2021-11-12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2020-11-24	2021-11-12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020-12-3	2021-12-03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	2020-12-9	2021-12-0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11.00	2020-12-25	2021-12-25	其他	否
小 计	99,611.00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9,200.00	2016-8-18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16-11-30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16-12-16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050.00	2016-12-16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850.00	2017-1-19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700.00	2017-3-13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17-5-23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	2017-5-31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2017-9-7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	2017-9-22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	2018-1-12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福建省菲格园区开发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	2018-4-20	2026-08-17	基本建设贷款	否
小 计	49,500.00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4,697.77	2020-7-31	2021-02-22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	2018-12-13	2021-12-12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6-13	2022-06-12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4-14	2023-04-13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6-13	2023-06-16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4,998.40	2020-9-23	2021-09-23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6,000.00	2020-9-16	2021-09-16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9,478.62	2018-12-26	2023-12-26	融资租赁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8,000.00	2020-8-27	2023-08-26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	2020-6-18	2021-06-1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29,057.65	2018-3-23	2023-12-21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4,908.89	2018-3-23	2023-12-21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4,079.60	2020-10-28	2021-10-2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950.40	2020-10-30	2021-10-30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0,475.74	2019-1-30	2022-01-30	融资租赁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8,455.40	2020-6-4	2023-06-04	融资租赁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6,000.00	2020-12-21	2023-12-21	融资租赁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749.63	2018-11-30	2021-11-30	融资租赁	否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4,346.90	2019-1-3	2022-01-03	融资租赁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1,441.39	2020-1-20	2023-01-20	融资租赁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500.00	2020-7-22	2021-07-23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	1,500.00	2020-10-19	2021-10-1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小 计	167,640.39				
福建省凯特科技有限公司	344.20	2020-7-31	2021-03-17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小 计	344.20				
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37,600.00	2020-12-18	2030-11-24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975.00	2020-11-25	2030-11-24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825.00	2020-11-26	2030-11-24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东南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00.00	2020-11-27	2030-11-24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小 计	41,500.00				
福建省海峡星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2020-11-30	2021-11-2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小 计	8,000.00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2,290.00	2020-3-12	2020-12-31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21,200.00	2019-8-19	2027-08-1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500.00	2019-11-20	2027-08-1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8,100.00	2019-11-22	2027-08-1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200.00	2020-1-6	2027-08-1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19,500.00	2020-3-31	2027-08-1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180.00	2020-7-6	2021-07-05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326.10	2020-8-7	2021-08-06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400.00	2020-10-13	2021-10-13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200.00	2020-5-11	2021-05-10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857.16	2020-6-28	2021-06-27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427.16	2020-10-13	2021-10-13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652.20	2020-8-15	2021-08-15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827.16	2020-5-27	2021-05-26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3,014.54	2020-10-13	2021-10-13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650.00	2020-6-18	2021-06-17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119.18	2020-7-29	2021-07-2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47.52	2020-8-3	2021-08-03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650.00	2020-9-23	2021-09-23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570.87	2020-11-10	2021-11-10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数字福建云计算运营有限公司	406.41	2018-1-12	2021-02-28	经营性租赁	否
小 计	61,118.30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6,600.00	2017-6-29	2021-06-28	委托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5,440.00	2018-8-24	2022-08-23	委托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372.66	2019-9-27	2021-03-27	融资租赁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700.00	2016-9-22	2026-09-08	固定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6,300.00	2016-10-8	2026-09-0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500.00	2016-12-13	2026-09-0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500.00	2016-12-23	2026-09-0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500.00	2017-6-9	2026-09-0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50.00	2017-12-12	2026-09-0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50.00	2017-12-26	2026-09-0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800.00	2018-1-31	2026-09-0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40.00	2018-9-5	2026-09-0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5,132.20	2020-1-19	2022-11-19	融资租赁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110.63	2020-6-11	2023-04-11	融资租赁	否
福建省福联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221.26	2020-8-7	2023-06-07	融资租赁	否
小 计	50,516.75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3.85	2020-7-30	2021-01-30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95.08	2020-8-7	2021-07-30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1.64	2020-8-7	2021-02-28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9.16	2020-8-7	2021-02-28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9.16	2020-8-7	2021-02-28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789.68	2020-8-20	2021-05-31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57.21	2020-8-20	2021-02-28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57.21	2020-8-20	2021-02-28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3.68	2020-8-25	2021-04-30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83	2020-10-20	2021-04-16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68.52	2020-11-19	2021-01-20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85.41	2020-12-10	2021-04-25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85.41	2020-12-10	2021-04-25	信用证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57,140.00	2017-12-27	2028-12-21	固定资产贷款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57,140.00	2018-1-19	2028-12-21	固定资产贷款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85,710.00	2018-3-12	2028-12-21	固定资产贷款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11,999.40	2018-7-12	2028-12-21	固定资产贷款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46,854.80	2018-7-18	2028-12-21	固定资产贷款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85,710.00	2018-9-7	2028-12-21	固定资产贷款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28,570.00	2018-9-29	2028-12-21	固定资产贷款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4,284.00	2018-10-25	2028-12-21	固定资产贷款	否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39,998.00	2018-4-13	2028-12-21	固定资产贷款	否
小 计	449,745.04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0-10-16	2021-06-21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	2020-10-16	2021-10-16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0-11-20	2021-06-21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20-11-20	2021-11-20	流动资金贷款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0-11-20	2021-12-21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0-11-20	2022-06-21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	2020-11-20	2022-11-20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20-12-25	2022-12-21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00.00	2020-12-25	2022-12-25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2020-2-28	2023-02-27	公司债	否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98.36	2020-10-27	2022-10-27	ABS	否
小 计	202,098.36				
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	486.39	2020-5-26	2021-05-25	流动资金贷款	否
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	298.11	2020-7-9	2021-07-08	流动资金贷款	否
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	1,569.00	2020-11-30	2022-11-2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	784.50	2020-11-30	2021-11-2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	221.34	2020-6-11	2021-01-10	银行承兑汇票	否
小 计	3,359.34				
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5,000.00	2020-10-30	2022-04-30	其他	否
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18,452.03	2020-8-20	2023-08-20	融资租赁	否
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3,692.40	2020-8-24	2021-07-02	其他	否
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908.47	2020-8-26	2021-08-21	其他	否
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2,051.38	2020-8-28	2021-08-21	其他	否
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2,713.33	2020-8-28	2023-08-21	其他	否
小 计	32,817.61				
总 计	1,191,168.94				

2、对外担保

(1) 发行人对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4,700.00 万元，系对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均将于 2021 年内到期，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备注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0-7-30	2021-07-2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已结清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0-7-1	2021-06-29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已结清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2020-8-26	2021-08-25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已结清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2020-12-25	2021-12-24	流动资金贷款	否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2020-5-22	2021-05-22	流动资金贷款	否	已结清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2020-10-20	2021-10-20	流动资金贷款	否	
总计	4,700.00					

上述担保行为发生时，被担保人星海通信为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企业，发行人为星海通信提供担保的行为属于对内担保。2020年12月底，因发行人与星海通信另一股东福建福模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解除一致行动人协议后，星海通信变更为发行人合并范围外子企业，上述担保事项变更为对外担保。截至2021年9月末，对外担保金额为1400万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以上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合力泰对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被担保人	担保额度	实际担保余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2208.00	184.00	2018年10月23日	2021年10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5575.20	1858.40	2019年6月20日	2022年7月8日	连带责任担保
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2362.56	196.88	2018年10月23日	2021年10月22日	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行为发生时，被担保人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被担保人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为合力泰合并范围内子企业，合力泰为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属于对内担保。2021年8月20日，合力泰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转让

给江西丁乙科技有限公司。江西省平波电子有限公司、江西省鼎泰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合力泰合并范围外子企业，上述担保事项变更为对外担保。

（二）重大未决诉讼或未决仲裁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涉案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未决诉讼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	案件进展
1	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	酒钢集团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纠纷	213,941,389.52 元	<p>2016 年 8 月 25 日，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图节能）向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2017 年 6 月 14 日，一审法院判决被告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翼城钢铁）支付 17,100.23812 万元及利息（利息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 2015 年 10 月 30 日起至款项付清之日止）。一审判决后，双方均提起上诉。</p> <p>2018 年 9 月 11 日，最高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判决翼城钢铁支付 17,100.23812 万元及利息（以资金实际到账金额起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p> <p>2018 年 4 月 26 日，翼城钢铁向山西省翼城县人民法院已提出破产申请，6 月 23 日，山西省翼城县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p> <p>2018 年 9 月 30 日，蓝图节能向管理人债权申报。</p> <p>2018 年 10 月 30 日，翼钢钢铁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初步认定蓝图节能债权金额为 213941389.52 元。</p> <p>2020 年 2 月 25 日，翼城县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翼城钢铁破产。</p> <p>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翼城钢铁仍处</p>

					于破产程序中。
2	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福建省龙岩市龙物贸易有限公司、天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鑫保利有限公司、福建省鑫闽实业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货款 56,540,499.59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p>2017 年 3 月 16 日,福建省和格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格实业)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福州中院)起诉,请求判令福建省龙岩市龙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物贸易)支付货款 56,540,499.59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17,171,011.78 元,由天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晖公司)为龙物贸易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2017 年 5 月 3 日,福州中院执行局查封、冻结龙物贸易名下共计 29 处不动产(建筑面积共计 8103.58 平方)及一辆机动车,查封期限三年。2018 年 5 月 30 日,福州中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被告天晖公司、鑫保利公司承担 55,802,088.61 元货款及借款利息还款责任,龙物贸易不承担担保责任,驳回和格实业其他的诉讼请求。</p> <p>2018 年 7 月 25 日,和格实业向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省高院)提起上诉。</p> <p>2019 年 12 月 27 日,省高院裁定撤销福州中院判决,发回福州中院重审。</p> <p>2020 年 4 月 29 日,和格实业收到法院的财产保全情况告知书,法院已继续查封龙物贸易的相关房产,查封期限三年。</p> <p>2020 年 6 月 5 日,和格实业向福州中院提交变更诉讼请求的申请,诉讼请求变更为:1.请求确认与鑫保利公司、龙物贸易签订的各讼争《购销合同》无效。2.请求判令鑫保利公司、天晖公司共同向其偿还借款本金 55802088.61 元及借款利息(利息以 55802088.61 元为基数,按照央行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自 2017 年 10</p>

					<p>月 10 日起计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19 年 8 月 20 日计至实际还款之日止）。3.请求判令龙物贸易对鑫保利公司、天晖公司不能偿还的借款本金部分承担 80% 的补充赔偿责任。</p> <p>2020 年 9 月 21 日上午，在福州中院进行了发回重审后的第一次开庭。</p> <p>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福州中院尚未作出判决。</p>
3	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p>款项 80,000,000.01 元及违约金</p>	<p>2018 年 9 月 26 日，福州中院判决被告上海华信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福建福日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日实业）款项 80,000,000.01 元及违约金（以 80,000,000.01 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24% 的标准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计至实际还款之日止），并支付原告因本案支出的律师代理费 500,000 元。</p> <p>一审判决作出后，福日实业向福州中院申请强制执行，福州中院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受理。</p> <p>执行过程中，2019 年 3 月，福日实业收到执行款项 16652291.58 元。2020 年 1 月 9 日，福州中院收到上海华信管理人《关于请求法院中止法律程序的告知函》及所附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19）沪 03 破 305 号“受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海华信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的民事裁定书；2020 年 3 月 1 日，福州中院收到上海华信管理人“上华信管函字 2020-160 号”《关于移交执行案件处置权的申请函》。据此，福州中院依法将本案保全财产移送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处置。</p>

					<p>2020年3月16日,福州中院作出(2019)闽01执恢121号《执行裁定书》,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p> <p>2020年3月20日,福日实业代理律师参与上海华信召开的债权人大会(网络形式召开),并按照程序进行了债权申报。</p> <p>截至2021年9月30日,上海华信仍处于破产程序中。</p>
4	林万强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纠纷	<p>土地收储后溢价款5,731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约944.91万元</p>	<p>2019年2月26日,林万强向厦门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案号:XA20190194号),请求厦门仲裁委判令发行人支付土地收储后溢价款人民币5,731万元以及相应的利息约944.91万元。发行人认为,案件所涉的土地收储发生在2016年,林万强已不再持有《框架协议书》约定的目标公司股份,因此无权按照股份比例获得土地收储后出让的溢价款。</p> <p>截至2021年9月30日,案件已开庭审理,尚未收到裁决。</p>
5	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	泉州国力兴盛润滑技术有限公司等	买卖合同纠纷	<p>货款138054134.49元</p>	<p>2019年4月16日,福州中院受理本案。2019年7月11日,福州中院公告该案的受理情况和开庭时间。</p> <p>2019年10月15日,福州中院开庭审理,泉州国力兴盛润滑技术有限公司申请延期开庭。</p> <p>2020年6月9日,福建省昆仑石化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仑石化)向法院提交了《变更诉讼请求申请书》。</p> <p>2020年12月21日,福州中院开庭审理。2021年2月21日,福州中院作出裁定:因昆仑石化所诉的诉讼标的高达1.38亿元,却无法提供相应的证据证明该资金流向,明显存在巨额国有资产流失问题,且可能涉嫌经济犯罪。故法院裁定驳回昆仑石化的起诉,移送至福州市公安局</p>

					<p>并抄送至福建省纪检监察机关。</p> <p>福州市公安局经核查认为本案证据材料不足以显示有涉嫌犯罪，将案件退回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p> <p>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福州中院尚未进行开庭审理。</p>
6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美光半导体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专利侵权纠纷	1.96 亿元	<p>法院裁定美光半导体销售（上海）有限公司立即停止销售、进口十余款 Crucial 英睿达固态硬盘、内存条及相关芯片，并删除其网站中关于上述产品的宣传广告、购买链接等信息。同时裁定美光半导体（西安）有限责任公司立即停止制造、销售、进口数款内存条产品；第一次开庭已结束。</p> <p>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尚未判决。</p>
7	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	与德科技有限公司、徐铁	贷款纠纷	6244.07 万元	<p>2019 年 11 月 19 日，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已向吉安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立案申请。</p> <p>2020 年 5 月 29 日，吉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判决：（1）与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与德科技）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十日内支付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贷款及利息 67101334.62 元（自 2019 年 10 月 1 日起以 62440748.39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 1.5 倍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2）徐铁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 年 9 月 11 日，该判决生效。</p> <p>2020 年 10 月 23 日，与德科技申请破产，破产申请案号为（2020）赣 0191 破申 3 号。</p> <p>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法院尚未裁定与德科技进入破产程序。</p>
8	华映科技（集团）股	中华映管（百慕大）	其他合同纠纷	19.14 亿元	<p>2018 年 12 月 29 日，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科技）就</p>

	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 司		<p>其与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百慕大）其他合同纠纷事项向福建省高院提起民事诉讼，诉请华映百慕大承担违约责任，立即向其支付现金补足款人民币 19.14 亿元。</p> <p>2019 年 1 月 8 日，华映科技向法院申请对华映百慕大的财产采取财产保全措施。</p> <p>2019 年 1 月 18 日，福建省高院作出（2019）闽民初 1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华映百慕大所持有的华映科技 729289715 股股票，冻结期限三年；冻结华映百慕大所持有的福建华冠光电有限公司 5% 股权（注册资本 2250 万美元）、所持有的深圳市华映光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 万元），冻结期限三年，以上财产保全价值以人民币 19.14 亿元为限。</p> <p>2019 年 3 月 29 日，华映科技追加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华映管为该案被告，同时将诉讼请求变更为判令华映百慕大向华映科技支付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19.14 亿元、判令大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华映管就华映百慕大向华映科技支付上述业绩补偿款人民币 19.14 亿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由三被告承担。</p> <p>2019 年 5 月 10 日，华映科技披露根据 2018 年度审计结果，华映科技向福建省高院申请将诉请金额追加至 3,029,027,800 元。</p> <p>2020 年 5 月 12 日下午，福建省高院组织各方当事人对本案进行证据交换，在证据交换过程中，福建省高院审查了华映科技提交的鉴定申请书（关于关联交易比例是否超过 30% 以及业绩补偿款金额进行审计）后，决定先行实施司法鉴定</p>
--	-------	------------	--	--

					<p>程序，原定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上午的公开审理程序顺延至司法鉴定意见作出后开展，具体庭审日期另行通知。</p> <p>2021 年 1 月 29 日，各被告向福建省高院提交了书面质证意见。</p> <p>2021 年 3 月、4 月，福建省高院先后 2 次组织庭前会议，现场听取各方质证意见。</p> <p>目前，福建省高院已通过摇号形式确定了本案鉴定审计机构。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案尚未开庭审理。</p>
9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文开福、刘文芳	合同纠纷	<p>义务补偿款 3,477,642,652.13 元和 违约金 2 亿元</p>	<p>2021 年 8 月 10 日，福州中院立案受理本案，案号为(2021)闽 01 民初 2183 号。</p> <p>2021 年 8 月 30 日，福州中院发出传票，本案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开庭。</p> <p>2021 年 9 月 6 日，文开福、刘文芳提交《管辖权异议申请书》，申请将本案移送至江西省吉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p> <p>2021 年 9 月 25 日，文开福、刘文芳再次提交《管辖异议与移送管辖申请书》，申请将本案移送至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p> <p>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福州中院尚未就管辖权异议事项作出裁定。</p>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林万强股权转让纠纷仲裁案最新进展：2021 年 12 月 31 日，厦门仲裁委员会就该案作出厦仲裁字 20190194 号《裁决书》，裁决：（1）发行人应于裁决书送达之日起 10 日内向林万强赔偿损失 53,315,520 元；（2）驳回林万强的其他仲裁请求；（3）本案仲裁费 461,735 元，由林万强承担 20% 即 92,347 元、由发行人承担 80% 即 369,388 元。发行人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签收了上述裁决书。

除上述金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案件外，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华公司）存在以下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涉案金额	案件进展
1	美国政府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刑事案件	-	该案于 2019 年 1 月 9 日首次开庭，2019 年 2 月 6 日第二次开庭，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尚在审理中。

2	美光半导体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商业秘密纠纷	-	2019年7月11日,法院裁定暂停该案,待晋华公司的刑事案件结束后再审理。
3	美国政府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民事案件	-	2019年6月20日,该案宗送达晋华公司,2019年7月30日法院裁定暂停该案,待晋华公司刑事案件结束后再受理。

根据发行人的确认,截至2021年9月30日,除上述案件外,发行人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不存在其他金额在5000万元以上的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案件。

2、发行人或有负债事项

截至2021年9月末,发行人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未决诉讼(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

(三) 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及其他或有事项。

(四) 其他重大事项

1、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相关说明

(1) 公司简介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注册成立于2016年2月26日,注册资本1,144,482.5万元,股权结构为福建省晋江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410,378.725万元,持股35.86%;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368,121.75万元,持股32.16%;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71,420万元,持股14.98%;泉州农金集成电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137,000万元,持股11.97%;泉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57,562.025万元,持股5.03%。

(2) 公司主营业务

晋华集成电路的主营业务:集成电路制造,技术或货物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技术或货物进出口除外)。晋华集成电路的主要产品:目前主要生产制造销售DRAM(记忆性动态存储器)芯片。晋华集成电路的主要资产:机器设备、办公厂房、FAB厂房(工厂)。

(3) 公司财务情况

晋华集成电路 2017 年末总资产 91.10 亿元、净资产 42.96 亿元、1-9 月份净利润-0.33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 亿元；2018 年 9 月末总资产 217.14 亿元、净资产 71.90 亿元、1-9 月份净利润-3.93 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34 亿元。

（4）有关公司不再纳入/纳入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事项的情况说明

2016 年 2 月，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成立时纳入发行人的合并报表。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系由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晋江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其中: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542,830,000.00 元,持股比例 13.74%;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1,714,200,000.00 元,持股比例 43.40%。发行人、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和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三方签订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投资合同规定:宽限期（2016 年 7 月 14 日至 2021 年 7 月 13 日）届满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有权要求发行人按投资合同规定的时间（2021 年 7 月-2027 年 7 月）、比例和价格受让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发行人有义务按照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要求受让有关财产份额并在规定的受让交割日之前及时、足额支付标的份额受让价；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在投资期限内按固定收益率和固定的收益收取日收取投资收益，发行人和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承诺按投资合同规定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收益；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同意在投资期限内足额获得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收益的情况下，无条件放弃对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利润分配权，不再参与合伙企业利润的分配；发行人需无条件、不可撤销地按投资合同约定，履行受让标的份额、向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收益的义务。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 号）的规定，结合上述投资合同的相关约定，发行人在合并报表时将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的出资份额确认为金融负债（长期借款），同时确认发行人对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份额，从而发行人对合伙企业的持股比例为 100%投资额为 171,520.00 万元，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综上，发行人对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的实际持股比例为 57.14%，投资额为 2,257,030,000.00 元。

2017 年 9 月 25 日，经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研究调整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股权结构的会议纪要》（专题会议纪要【2017】14 号）确认，发行人将下属企业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所持晋华集成电路 10% 的股份转让至泉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前发行人实际持股比例为 57.14%（其中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为 13.74%，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 43.40%）；转让完成后，发行人对晋华集成电路实际持股比例为 47.14%，低于 50%，同时发行人在晋华集成电路董事会席位中未过半数，因此发行人自 2017 年四季度开始不再将晋华集成电路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于晋华集成电路的股权投资在长期股权投资项下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2018 年 7 月 16 日，发行人发布《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就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披露了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与福建省晋江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规定：福建省晋江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上的重大事项投决定交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决定。上述一致行动协议签署后，发行人取得了对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的控制权并对其实施并表。此举主要是考虑到充分提高晋华集成电路项目的统一决策效率，加强发行人作为控股股东对项目的管理和扶持力度，推动项目尽快投产。

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的划入和划出，合并/出表的资产总额未达到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资产总额的 50%，合并/出表的资产未达到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50%，合并/出表的资产净额未达到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资产净额的 50%，不涉及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

2、收购合力泰相关说明

2018 年 9 月 28 日，发行人与合力泰控股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内容，文开福及其确定的上市公司股东将其持有的 469,246,605 股（其中文开福本人转让股份 154,189,85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93%；其他股东转让股份 315,056,75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7%，其余转让股东目前尚未确定），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5% 转让给发行人。同时，转让方文开福同意自股份过户日起五年内，将其所持有的标的公司全部剩余股份（因转增、送股等新增的股份自动纳入委托范围）对应的除分红、转让、赠与或质押权利之外的股东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的委托发行人行使，受托方同意接受该委托。转让方文开福和发行人将另行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或一致行动协议对具体委托事项进行约定。双方同意，在转让方文开福和发行人另行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或一致行动协议前文开福解除其与其他第三方之间的原一致行动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及表决权委托完成后，发行人未来拥有表决权

的公司股份占比为 29.79%（其中 15%为交易过户，14.79%为文开福将其持有的股份对应的股东权利独家、无偿且不可撤销地委托发行人行使），公司的控股股东将由文开福变更为发行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由文开福变更为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双方同意，标的股份的每股转让价格不低于 6.86 元（人民币，下同），且不超过股份转让协议签订日前 60 个交易日标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本协议签订后，发行人将聘请评估机构对标的公司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发行人以评估值为基准在上述区间内自主确定转让价格。如标的股份对应的评估值低于按转让价格下限（即 6.86 元/股）计算的股份转让总价款的，由双方协商调整股份转让总价款，无法协商一致的，本次股份转让终止，转让方于 5 个工作日内将已收取的股份转让款加算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返还发行人。根据交易安排，2018 年 9 月 30 日前发行人已向双方指定的共管账户汇入第一期股份转让预付款 30,000 万元（大写：叁亿元整）。2018 年 10 月 12 日前向双方指定的共管账户汇入第二期股份转让预付款 130,000 万元（大写：壹拾叁亿元整）。尽职调查完成后发行人同意继续本次交易且文开福已履行本协议约定义务的，发行人在 5 个工作日内向上述共管银行账户汇入第三期股份转让预付款 96,000 万元（大写：玖亿陆仟万元整）。本次股份转让的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并在登记结算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且转让方依本协议约定协助发行人调整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人员及依约向发行人提供需就本次股份转让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转让方的全部完税证明（包含所有转让方及本次股份转让全部价款的完税证明）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双方共同将共管账户的剩余股份转让预付款解付至转让方指定银行账户，并由发行人向转让方指定银行账户支付剩余股份转让价款。

2018 年 9 月 25 日，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控股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2018 年 9 月 28 日发行人与文开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2018 年 12 月 18 日，合力泰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文开福及其确定的股东协议转让给发行人的 469,246,605 股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转让后，发行人合计拥有合力泰实际表决权 29.90%，成为合力泰的控股股东，合力泰的实际控制人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收购事项相关风险提示已在本募集说明书第二章第风险提示及说明的第二节发行人相关的风险（第 23 页）中披露；收购方案、收购资金来源、所处阶段、已履行的法律程序、涉及的合规性、对发行人主体资格及其决议有效性的影响、披露信息是否涉密、中介机构意见及发行人承诺等内容已在本募集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的第二节发行人的历史沿革（第 34 页）中进行披露；本

次收购对发行人公司治理的影响已在本募集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的第六节发行人公司治理（第 54 页）中进行披露；本次收购对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影响已在本募集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的第八节发行人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情况及发展目标（第 85 页）中进行披露；本次收购对发行人行业地位的影响已在本募集说明书第五章发行人基本情况的第十一节发行人所处行业及竞争优势（第 137 页）中进行披露；本次收购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的影响已在本募集说明书第六章发行人主要财务状况第三节发行人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第 215 页）中进行披露，请投资人注意阅读相关内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七、受限资产情况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如下：

表 6-47：发行人受限资产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受限原因	期末账面价值	占比
货币资金	保证金、专户资金、共管账户资金等	396,470.63	14.86%
应收票据	质押借款	9,411.66	0.35%
应收账款	质押借款	156,394.67	5.86%
投资性房地产	抵押借款	86,418.14	3.24%
固定资产	抵押借款、融资租赁	844,278.00	31.64%
无形资产	抵押借款	61,732.18	2.31%
在建工程	抵押借款	1,058,342.31	39.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质押借款	51,260.57	1.92%
其他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4,500.00	0.17%
合计		2,668,808.16	100.00%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受限资产主要构成为货币资金中的权利受限保证金 39,399.02 万元、抵押中固定资产 844,278.00 万元，抵押中在建工程 1,058,342.31 万元。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无其他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以上事项无重大变化。

八、金融衍生品、大宗商品期货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没有金融衍生品情况。

九、重大理财产品投资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理财产品余额为 0。

十、海外投资情况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没有海外投资情况。

十一、直接债务融资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次注册的 4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外，发行人拟注册发行计划如下：

(1) 发行人于 2019 年 4 月已取得三期各 10 亿元的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注册通知书，已发行 8 亿元，计划于注册额度有效期内发行规模不超过 22 亿元的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 发行人于 2020 年 7 月已取得三期各 20 亿元的中期票据注册通知书，已发行 10 亿元，计划于注册额度有效期内发行规模不超过 50 亿元的中期票据。

十二、其他财务重要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企业需要补充披露的重要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 相关会计科目变化幅度超过 30%

根据发行人 2020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发行人下列相关会计科目变化幅度超过 30%：

发行人 2020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30.44%，主要是发行人本部将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12 亿元所致。

发行人 2020 年末固定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62.25%，主要系本年并表华映科技所致。

发行人 2020 年末无形资产较上年末增长 88.93%，主要系合并华映光电导致土地使用权增加所致。

发行人 2020 年末资本公积较上年末减少 76,192.6 万元，降幅为 413.31%，主要减少事项如下：（1）原对联营企业福光股份的投资，由于在本期 3 月末不再具有重要影响而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原权益法核算下形成的资本公积 11,227.75 万元结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11,227.75 万元；（2）各子公司本期资本公积发生变动，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12,197.41 万元；（3）公司本期协议受让文开福持有的合力泰股份，支付的对价与享有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与合力泰少数股东权益交易处理，相应减少资本公

积 22,869.80 万元；（4）公司本期对子公司晋华集成进行增资，导致持股比例发生变动，增资前后享有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与晋华集成少数股东权益交易处理，相应减少资本公积 25,979.56 万元。

（二）重大财务不利变化——发行人 2020 年报亏损：

2020 年度，发行人营业利润-37.79 亿元，净利润-34.45 亿元，出现亏损，且亏损金额占上年末净资产 11.47%。受业务模式影响，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的经营业绩对发行人合并净利润影响程度较大。受 2020 年新冠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合力泰主要原材料 TFT 玻璃，IC 等成本进一步上升，增加了产品生产成本，大幅度降低了公司毛利率；疫情等因素影响导致公司的部分材料短缺及工厂开工率不足，产能无法完全释放，固定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例上升，进一步压缩了利润空间；当期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计提了存货减值、商誉减值，信用减值等，导致 2020 年度发生大幅亏损。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星网锐捷营业收入较上年度有所增长，但因新冠肺炎疫情以及中美贸易摩擦影响，公司部分行业客户需求无法释放和落地，导致公司营业收入的产品结构有所变化，综合毛利率下降；同时公司为长远发展，保持研发投入，导致净利润下降。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福日电子受全球疫情影响，市场需求延后，国外供应商包括电容电阻供应商、内存及电子元器件供应商、套(芯)片供应商等均出现不同程度的停工停产，核心元器件短缺、涨价，国内供应商原材料(如摄像头、玻璃、芯片等)也被波及，无法及时满足需求，公司在生产、销售、客户开发，市场、运输等方面均承受较大压力，导致公司净利润较上年末大幅下降。

（三）发行人子公司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华集成电路”）被列入美国出口管制名单事项：

（1）晋华集成电路概况及当前经营情况简述

2016 年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权投资公司”）与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基金”）共同出资组建福建省国开晋华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晋华产权投资合伙企业”），注册资本 171,520.00 万元，其中：国开基金认缴出资 171,420.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 99.94%；产权投资公司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的 0.06%。

发行人、国开基金和产权投资公司三方签订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投资合同规定：5 年宽限期届满后，国开基金有权要求发行人按投资合同规定的时间（2021 年 7 月~2027 年 7 月）、比例和价格受让其在晋华产权投资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发行人有义务按照国开基金要求受让有关财产份额并在规定的受让交割日之前及时、足额支付标的份额受让价；国开基金在投资期限内按固定收

益率（1.20%）和固定的收益收取日收取投资收益，发行人和晋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共同承诺按投资合同规定向国开基金支付投资收益；国开基金同意在投资期限内足额获得投资合同约定的投资收益的情况下，无条件放弃对晋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利润分配权，不再参与晋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利润的分配。因此，发行人根据《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4]13号）的规定，在合并报表时将国开基金的出资份额确认为金融负债（长期借款），同时确认发行人对晋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出资份额，发行人实际对晋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持股比例为 100%。

同时，发行人与股权投资公司共同成立的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投企业”）与福建省晋江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江产投集团”）及晋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共同投资设立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晋华集成电路注册资本 114 亿人民币，其中，创投企业、晋江产投集团以及晋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持股比例分别为 42.16%、42.86% 和 14.98%。

晋华项目共分为两期建设，总规划用地 594 亩，投资建设主体为晋华集成电路。晋华项目一期总投资 400 亿元，其中自筹资金 240 亿元、银行贷款 160 亿元，建设一条 32/32nm 的 12 英寸内存晶圆生产线。2016 年 5 月，晋华集成电路与相关技术厂商已签订技术合作协定，委托其开发 DRAM 相关制程技术，生产利基型 DRAM；同年 7 月，一期厂房建厂奠基，同时在中国台湾地区进行相关方面的技术研发等工作，于 2017 年末完成技术开发。项目建成后将填补我国主流存储器领域空白，并以此为龙头集聚发展集成电路设计、制造、封测、装备、材料和终端应用全产业链，打造千亿规模的集成电路产业集群。

2017 年 12 月，发行人下属创投企业将其持有晋华集成电路 10% 的股权转让至泉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金融控股集团”），晋江产投集团将其持有的晋华集成电路 7% 股权转让至泉州金融控股集团，转让完成后，晋江产投集团、创投企业、泉州金融控股集团和晋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分别持有晋江公司股份 35.86%、32.16%、17% 和 14.98%。此次股权转让导致发行人对晋华集成电路的持股比例降低至 47.14%，同时发行人在晋华集成电路董事会席位中未过半数，因此发行人自 2017 年四季度开始不再将晋华集成电路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对于晋华集成电路的股权投资在长期股权投资项下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

2018 年 7 月 16 日，发行人下属创投企业与晋江产投集团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约定在晋华集成电路股东会、董事会中采取一致行动。上述《一致行动人协议》签署后，发行人取得对晋华集成电路的控股权，并于 2018 年中报对其实施并表。

晋华集成电路2018年12月末总资产221.72亿元、净资产69.70亿元、2018年全年净利润-6.13亿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37亿元。晋华集成电路尚在投入期，发行人1-6月份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7月份以后发行人将晋华集成电路纳入并表范围。晋华集成电路2018年累计影响发行人合并报表净利润-5.26亿元。

截至2020年6月末，晋华集成电路资产为210.64亿元，所有者权益合计95.20亿元。2019年及2020年1-6月，晋华集成电路实现营业总收入分别为76.24万元和5.88万元，净利润分别为-7.93亿元和-3.66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分别为6.62亿元和7.93亿元。

截至2020年末，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2,265,500.72万元，所有者权益1,357,529.92万元，2020年实现营业收入12.56万元，净利润-33,185.77万元。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存储器生产线项目仍处于建设期，产品在认证阶段，刚性支出推升期间费用导致该公司经营性业务继续亏损。

晋华集成电路目前处于正常量产试生产经营状态，N25 工艺技术已成功导入量产，目前维持小规模量产，产能达 6,400 片/月。预计至 2021 年底，产能将提升至 10,000 片/月。

（2）晋华集成电路与美光科技有限公司知识产权纠纷大事件概述

近年来，全球内存和闪存芯片价格大涨，与此同时我国厂商也在开拓存储芯片业务，市场竞争也引发厂商之间的诉讼。2017 年 12 月美光科技在美国加州的一家联邦地方法庭提交了诉状，指控中国台湾的联华电子以及晋华集成电路盗用了其内存芯片技术。与此同时，晋华集成电路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对于美光科技及其利益主体制造、生产、加工、进口、使用、销售、许诺销售的 CrucialMX3002.5-inchSSD525GB 固态硬盘以及 CrucialDDR421338G 笔记本内存条（“侵权产品”）涉嫌侵害晋华集成电路专利权的事项向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诉状。2018 年 7 月 3 日，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美光科技发出“诉中禁令”，裁定要求美光半导体销售（上海）有限公司立即停止销售、进口十余款 Crucial 英睿达固态硬盘、内存条及相关芯片，并删除其网站中关于上述产品的宣传广告、购买链接等信息。同时，裁定美光半导体（西安）有限责任公司立即停止制造、销售、进口数款内存条产品。美光科技随后表示已收到文件，会遵守法院裁定，但将要求法院重新考虑或暂停实施。美光表示，裁决中提及的专利均未用于其 DRAM 或 NAND 存储器产品中，并受此影响，美光科技第四财季营收预计将减少约 1%。

2018 年 10 月 29 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公告称，“因晋华集成电路涉及违反美国国家安全利益的行为，给美国带来严重风险，将对福建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实施禁售，自 2018 年 10 月 30 日正式实施。”2018 年 11 月 1 日，联华电子声明

“已接获台湾区电机电子工业同业公会转发的国贸局函令，决定暂停为晋华开发技术，直到禁令解除后，才会恢复为晋华开发技术。”当日，美国司法部指控晋华集成电路和联华电子涉嫌窃取美国存储芯片公司美光科技的知识产权和商业机密。在美国商务部对晋华集成电路实施禁售令后，中国商务部对此回应称，“已经注意到美国商务部将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列入美出口管制实体清单。中方反对美泛化国家安全概念、滥用出口管制措施，反对美实施单边制裁、干涉企业开展正常的国际贸易与合作。”中国商务部发言人还表示，“中方敦促美方采取措施，立即停止错误做法，便利和促进双方企业开展正常的贸易与合作，维护双方企业的合法权益。”

2018 年 11 月 3 日，晋华集成电路发布声明回应：福建晋华始终坚定走自主研发路线，不断加大投入，开展内存存储器关联产品的研发、制造，取得了一批专利成果。福建晋华始终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工作，不存在窃取其他公司技术的行为。美光科技把福建晋华的发展视为威胁，采取各种手段阻止、破坏福建晋华的发展。美方将福建晋华列入美出口管制“实体清单”，并采取司法措施。对此，福建晋华坚决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要求对方立即停止错误做法，便利和促进双方企业开展正常的贸易与合作。

2020 年 6 月 24 日（美国当地时间），旧金山法院发出逮捕令，将涉嫌窃取美国存储器大厂美光科技 DRAM 技术商业机密案的三位嫌疑人列入通缉名单，其中包括晋华集成电路总经理陈正坤。

（3）晋华事件未来影响预测分析

目前，发行人正积极开展针对以上事件的应对措施。总体来看，作为国家重点支持的 DRAM 存储器生产项目，晋华项目政府支持力度较大，项目建成后具备较好的产业规模和集成效应，将在一定程度上改善我国主流存储器领域进口依赖程度较高的现状，有望在我国高端电子元器件国产化进程发展中扮演重要角色。

晋华集成电路目前正从司法、商务谈判、行政等方面努力，争取早日解决与美光公司的纠纷，实现美国商务部解除出口管制实体清单。

（四）发行人将华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入并表范围：

（1）华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示其实际控制人重整风险的事项的概述

截至 2018 年 9 月末，发行人持有华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科技”）股票 3.8 亿股，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13.73%。2018 年 12 月 14 日发布关于其实际控制人重整的风险提示性公告，称其实际控制人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映管”）发布重大讯息，中华映管与其百分之百控股之子公司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华映科技控股股东，以下简称“华映百慕大”）

均发生债务无法清偿之情事，中华映管之往来银行依据授信合约将有权宣告中华映管违约，所有未到期借款将需立即偿还，将更加剧中华映管之营运资金缺口，且将引致全体债权人加速对中华映管催讨债务，致使中华映管营运资金严重不足而被迫停产，有暂停营业或有停业之虞。中华映管认为仍有改变营运模式，重建更生之可能。为确保员工、债权人、股东之权益，中华映管董事会依台湾地区公司法相关规定决议向法院申请中华映管重整及紧急处分（具体内容详见后附资料）。目前华映科技正与中华映管、华映百慕大等相关方进一步核实上述重整事项，根据初步判断，中华映管重整可能导致华映科技出现以下风险：一、华映科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变更。截至本公告日，华映百慕大持有华映科技股份总数为 729,289,715 股，其中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728,000,000 股（均为场外质押），质押股份数占华映科技总股份数的 26.32%，占其持有华映科技股份数的 99.82%。上述股份可能面临强制平仓风险，进而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二、华映科技应收中华映管款项可能无法收回。截至 2018 年 11 月 30 日，华映科技应收账款中应收中华映管款项余额为 4.54 亿美元（折人民币 31.50 亿元），其中，逾期款项金额为 2.54 亿美元（折人民币 17.61 亿元）。上述应收款项可能无法全额收回而导致华映科技计提大额资产减值准备，并可能导致华映科技出现资金周转风险，进而影响华映科技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因华映科技日常生产经营与中华映管关系密切（2017 年度其向中华映管及其相关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占比 36.58%，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占比 55.65%），中华映管重整可能对华映科技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华映科技将与中华映管进一步沟通上述事项，持续关注其重整的进展情况及影响，并进一步评估相关风险，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事件后续进展

华映科技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发布公告，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华映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配合大陆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股权变化信息披露规范，特此通知》的函，称中华映管实际控制的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华映科技股权进行质押借款，因债务到期未履行支付义务，渤海信托一期的债权已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提交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立案，二期及三期预计将于 5 月初提交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立案。截至该公告日，华映百慕大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729,289,715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 26.37%，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622,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22.50%。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对华映百慕大所持有的公司全部股份采取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至 2022 年 1 月 28 日。

华映科技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发布公告，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受让渤海信托收益权，其中华融证券转让一期、二期对应的信托资金共 543,987,107.83 元，发行人支付转让对价为 553,300,025.56 元；山田实业转让一期对应的信托资金 412,892.17 元，发行人支付转让对价为 444,415.66 元。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发生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依法院裁定，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映科技 15,300 万股股份（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5.53%）、12,960 万股股份（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4.69%）交付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信托”）抵偿债务。作为信托受益人的公司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通过渤海信托计划拥有上述华映科技 28,260 万股股份权益。

发行人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6 日和 8 月 12 日承接华映科技 15,300 万股（占华映科技总股本的 5.53%）和 12,960 万股股份（占华映科技总股本 4.69%）权益，且上述权益变动的过户手续分别于当年 11 月 12 日和 12 月 17 日办理完成，至此，发行人合计持有华映科技 25.16% 股权，成为华映科技控股股东，并于 2020 年 11 月将华映科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为华映科技实际控制人。

（3）对发行人的影响

发行人于 2020 年 11 月起将华映科技纳入并表范围，若华映科技经营不善，盈利能力进一步恶化，将对发行人的利润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截至 2020 年末，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总额 1,213,496.53 万元，所有者权益 556,970.36 万元，2020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9,387.31 万元，净利润 61,338.03 万元，发行人于 2020 年 11 月 12 日承接了华映科技 28,260 万股股份并成为控股股东，调整了业务模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管理效率，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受中华映管重整、公司原经营团队撤离的影响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一度陷入停滞，新领导班子入驻华映科技后，在面对面板行业竞争越来越激烈、国际贸易摩擦持续升级以及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等诸多不利因素的情况下，多措并举，通过资金筹措、业务调整、资产盘活、追讨债权、优化组织结构、提高管理效率等一系列措施，缓解了中华映管申请重整、破产事件对公司的冲击。同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大面板”+“小模组”的发展策略，将发展重心放在面板业务上，模组业务由原车载模组生产模式转向面板配套模组生产模式，提高产业协同作用，提升产品附加价值。

发行人接管华映科技以来采取了以下的措施：

面板业务：①新领导班子进驻华映科技后狠抓经营管理，将原中华映管经营时期的车载模组市场业务转向华佳彩有经验的消费规市场。将重心放在主抓华佳彩面板厂经营上，通过华佳彩面板厂带动模组厂为经营方向。通过努力，已经初见成效，自 2019 年 9 月起，华佳彩产能稼动率和产品良率均保持在 90% 以上。2020 年上半年，虽然受到疫情影响，但华佳彩面板业务生产量及销售收入仍同比快速成长。华佳彩 2020 年 1-6 月面板业已完成销售收入 6.58 亿元，达到 2019 年上半年销售收入 2.52 亿元的 2.61 倍，全年营收预计将远超 2019 年。而且华佳彩经营性现金流 2020 年上半年已实现转正，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75 亿。华佳彩止血成功，已初步形成造血功能。②华佳彩未来将不断提升 IGZO 面板产品技术水平及销售比重，以提升产品竞争力和毛利率。目前华佳彩 IGZO 产品良率在 90% 以上，正在拓展的 IGZO 项目产品客户均为世界知名厂商。预计将于今年四季度开始陆续贡献营收，预计今年 IGZO 产品占营业额比重将达到 10%，在两到三年内，预计 IGZO 产品比重将上升至 30%-50%。

模组业务：目前通过努力华佳彩面板已基本实现满产，营收逐步放大，但要提升全集团业务营收，需要从配套的模组业务入手。公司已从 2019 年开始组建配套华彩消费规面板生产的模组厂，逐步跳脱原车载模组生产模式。以充分利用华佳彩面板资源，提高产业协同共同发展。华佳彩 IGZO 产品未来将主要以模组形式出售，以提升产品附加价值。同时华映科技下属公司华冠光电，主要做电脑显示器等中尺寸模组，目前亦处于满产状态。2020 年上半年集团模组业务 1-6 月营收 2.12 亿元，在艰难剥离车载模组业务后，消费规模组业务生态正在逐步恢复。

盖板业务：科立视公司主要专注于高规格玻璃材料研发、生产及销售，科立视已积累了大量盖板玻璃生产技术及经验。未来，科立视的重点在于强化现有团队，特别是技术与市场销售团队，不断提升自己产品知名度。科立视有望利用其独有的抗菌技术及微晶玻璃技术，提升市场竞争及营业收入水平。

资金面：①一是争取获得莆田市政府原承诺的 5.8 亿元补助下放，并且加快债权追讨进度，加速资金回流；二是帮助集团各子公司申请留抵税额退税，加强库存和账期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三是继续盘活剥离低效资产，规划出售子公司资产，增加经营性现金流注入。②随着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持有华映科技的股权逐步增大，现有银行融资也趋于稳定，融资难度得以缓解。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未发生其他金融衍生产品、投资理财产品出现重大亏损或浮亏等其他财务重要事项。

第七章 发行人资信状况

一、发行人信用评级情况

（一）发行人历史评级情况

2012-2013 年，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2013-2014 年，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2015 年 10 月 16 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2016 年 7 月 18 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2017 年 10 月 23 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2018 年 7 月 26 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2019 年 6 月 25 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2020 年 4 月 28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20 年 6 月 18 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20 年 7 月 16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20 年 8 月 18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20 年 9 月 15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21 年 1 月 21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21 年 6 月 21 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存续期内相关债项进行了跟踪评级。维持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级别为 AAA，“16 闽电子 MTN003”和“18 闽电子 MTN001”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21 年 6 月 23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及发行人存续期内相关债项进行了跟踪评级。维持发行人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18 闽电 01”“18 闽电 Y1”“20 闽电子 MTN001”和“20 闽电子 MTN002”的信用等级为 AAA，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2021 年 8 月 12 日，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发行人的最新主体信用级别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体现发行人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二）发行人信用评级

1、评级观点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和评估，结果如下：

中诚信国际肯定了公司能获得有力的股东支持、参与国家重点支持芯片项目，行业地位重要、电子信息制造业产业链较完整以及融资渠道畅通等方面的优势。同时，中诚信国际关注到晋华项目投资规模较大，目前尚未大规模量产、盈利水平和经营获现能力波动大以及债务规模较大且面临资本支出压力等因素对公司经营及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综合评估，中诚信国际确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正面

(1) 有力的股东支持。公司作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福建省国资委”）独资企业，系闽台液晶面板、LED、信息通信产业合作的责任单位，也是闽台产业合作的联络单位，在资本注入、政策、税收和资源等方面获得了福建省政府的支持。

(2) 国家重点支持芯片项目，行业地位重要。公司晋华集成电路存储器生产线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晋华项目”）为国家重点支持的DRAM存储器生产项目，在国产芯片替代化进程加速的大背景下，能够得到政府的较强支持。

(3) 电子信息制造业产业布局不断完善。近年来公司通过资产资源整合及收并购方式拓展电子信息制造类业务，2018年公司并表福建省晋华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华公司”）、并购合力泰股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力泰”），新增触屏显示业务；2020年第四季度将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科技”）纳入合并范围，产业链进一步延伸，搭建了较为完整的电子信息制造业产业链，业务涵盖企业级网络设备、通讯产品、网络终端、电子元器件、电子整机类产品等，细分领域多元化程度高。

(4) 融资渠道畅通。公司控股、参股多家上市公司，具有良好的股权融资能力。同时，截至2021年3月末，公司尚有未使用授信额度281.04亿元，备用流动性充足。

3、关注

(1) 晋华项目投资规模较大，目前尚未大规模量产。自2016年7月投建以来，晋华项目已投资235.69亿元，其中福建电子投入93.58亿元。2018年美国商务部对

晋华公司实施禁售令,使其在设备采购、供应链及技术研发方面均面临很大挑战,目前尚未大规模量产。

(2) 盈利水平和经营获现能力波动大。近年来公司营业毛利率总体有所下滑,期间费用规模持续上升,经营性业务盈利能力弱,2020年叠加子公司计提大额资产减值损失影响,净利润大幅亏损。同时,近年来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亦波动较大,公司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和经营获现能力有待提升。

(3) 债务规模较大且面临资本支出压力。由于晋华项目及股权投资等资金需求较大,近年来公司本部及合并口径总债务规模持续增长,目前主要在建项目尚需持续的资本投入,且集团层面将出资参与子公司定增,资金需求或将进一步推升其债务规模。

(三) 跟踪评级安排

根据国际惯例和主管部门的要求,中诚信国际将对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评级有效期内进行跟踪评级。

中诚信国际将在评级对象的评级有效期内对其风险程度进行全程跟踪监测。我公司将密切关注评级对象公布的季度报告、年度报告及相关信息。如评级对象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我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我公司将就该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及时对该项进行分析,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并根据监管要求进行披露。

二、发行人其他资信情况

(一) 发行人主要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2021年9月末,公司从各主要金融机构获得综合授信额度为676.67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383.6亿元,尚余授信额度293.07亿元。各主要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及使用情况如下:

表 7-1: 发行人 2021 年 9 月末主要银行授信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用额度	可用额度
1	进出口银行	1,077,000.00	853,741.33	223,258.67
2	兴业银行	646,215.00	205,915.21	440,299.79
3	农业银行	630,481.84	305,947.15	324,534.69
4	中国银行	549,136.09	233,841.63	315,294.46

5	光大	509,746.92	256,440.98	253,305.94
6	国开	493,520.00	410,625.00	82,895.00
7	建行	355,756.24	127,756.24	228,000.00
8	工行	327,600.00	255,050.76	72,549.24
9	交通银行	300,257.00	205,300.70	94,956.30
10	招商银行	228,000.00	171,181.59	56,818.41
11	民生银行	220,802.87	184,467.29	36,335.58
12	华夏银行	202,000.00	65,910.00	136,090.00
13	邮储银行	158,930.00	121,366.00	37,564.00
14	平安银行	124,000.00	33,085.01	90,914.99
15	海峡银行	122,000.00	36,758.00	85,242.00
16	厦门银行	107,500.00	54,948.97	52,551.03
17	广发银行	92,940.84	18,788.74	74,152.10
18	浙商银行	90,000.00	29,127.92	60,872.08
19	中信银行	91,067.74	64,317.94	26,749.80
20	浦发银行	56,000.00	26,445.10	29,554.90
21	东莞银行东 莞分行	48,000.00	17,111.34	30,888.66
22	江西银行	46,400.00	34,028.78	12,371.22
23	泉州银行	43,000.00	24,035.67	18,964.33
24	赣州银行	39,000.00	32,045.00	6,955.00
25	恒丰银行	35,000.00	3,000.00	32,000.00
26	渤海银行	33,000.00	19,744.22	13,255.78
27	厦门国际	31,050.00	0.00	31,050.00
28	集友银行有 限公司厦门 分行	15,000.00	14,550.00	450.00
29	汇丰银行	13,013.00	0.00	13,013.00
30	北京银行深 圳分行	10,000.00	0.00	10,000.00
31	广东华兴银 行东莞分行	10,000.00	0.00	10,000.00
32	上饶银行吉 安分行	10,000.00	10,000.00	0.00
33	齐商银行历 山支行	10,000.00	7,343.52	2,656.48
34	珠海华润银 行	9,000.00	5,507.00	3,493.00
35	华润银行	8,000.00	0.00	8,000.00
36	花旗银行	6,700.00	0.00	6,700.00

37	江苏银行	6,000.00	4,000.00	2,000.00
38	稠州银行	5,000.00	0.00	5,000.00
39	青岛银行	3,000.00	2,946.63	53.37
40	杭州银行	2,000.00	0.00	2,000.00
41	福州农商行	650.00	650.00	0.00
合计		6,766,767.54	3,835,977.72	2,930,789.82

（二）是否有债务违约记录

1、发行人于 2006 年 10 月 10 日发行人向交通银行借款 3,200 万元，用于下属一级子公司福建福日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周转，到期日为 2007 年 10 月 9 日。发行人于 2007 年 10 月 8 日与交通银行签署展期协议，展期至 2008 年 9 月 9 日。发行人于 2008 年 8 月 28 日全额清偿该笔贷款，并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再次向交通银行借款 3,200 万元，到期日为 2009 年 8 月 20 日。2009 年 8 月 20 日到期前因福日集团资金周转困难，未能及时归还发行人资金，造成上述贷款逾期。发行人已于 2009 年 8 月 19 日全部偿还该笔到期 3,200 万元贷款本金及利息。

2、发行人下属二级子公司福日电子 2010 年至 2012 年期间因经营困难，导致对工行、建行和农行的个别贷款逾期，并在 2011 年和 2012 年期间进行三次银行贷款重组，具体如下：

表 7-2：发行人下属二级子公司福日电子重组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权人	保证人	债务人	债务金额	主债权起始日	主债权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信达资产	信息集团	福日电子	6,360.00	2011 年 9 月 29 日	2013 年 9 月 27 日	是
信达资产			4,030.00	2011 年 10 月 18 日	2013 年 10 月 17 日	是
长城资产			8,738.00	2012 年 5 月 29 日	2014 年 5 月 28 日	是

（1）公司（债务人）与信达资产（债权人）、信息集团（保证人）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签订《债务债权重组协议》（编号：信闽资字（2011）28 号），协议约定，自 2011 年 9 月 29 日起对福日电子在原工行五一支行的债务本金 6,360 万元进行债务重组，债务重组期限从 2011 年 9 月 29 日起至 2013 年 9 月 27 日止；债务重组期限内前三个月，信达资产按各笔贷款合同的约定向福日电子收取利息，三个月期满后，信达资产就将福日电子余下的借款本金余额按日万分之三按月收取利息。

(2) 公司（债务人）与信达资产（债权人）、信息集团（保证人）于 2011 年 10 月 19 日签订《债务债权重组协议》（编号：信闽资字（2011）29 号），协议约定，自 2011 年 10 月 18 日起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所持有的四笔贷款（4,030 万元）进行债务重组，债务重组期限从 2011 年 10 月 18 日起至 2013 年 10 月 17 日止；债务重组期限内前三个月，信达资产按各笔贷款合同的约定向福日电子收取利息，三个月期满后，信达资产就将福日电子余下的借款本金余额按日万分之三按月收取利息。

(3) 公司（债务人）与长城资产（债权人）、信息集团（保证人）于 2012 年 5 月 23 日签订《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福州办事处和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重组协议》，协议约定，自 2012 年 5 月 29 日起对福日电子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营业部的四笔贷款（8,738 万元）进行债务重组，债务重组期限从 2012 年 5 月 29 日起至 2014 年 5 月 28 日止；重组利率第一年为 11%，第二年为 11.5%。信息集团作为原债务的保证人，同意为本协议项下债务重组后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对本协议项下信达资产的债权本金、利息（包括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和长城资产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本协议约定的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福日电子过去经营较为困难，导致个别银行贷款逾期。但近几年来，福日电子经营情况日益好转，积极调整负债结构，目前拥有的优质金融资产足以偿还债务。同时，福日电子正培育 LED 节能产业、智慧手机等新的主业，已进入新的健康发展轨道。2011 年度福日电子实现盈利，2012 年 8 月份其在证券交易所的简称由“ST 福日”变更为“福日电子”。

发行人也已加强对整个集团资金的管控，严格控制下属企业的负债水平，下属企业对外融资须向集团本部报备，一旦其负债规模超过规定，发行人本部予以风险提示，避免出现逾期风险；同时发行人正大力推行资金集中管理，增强资金预算管理水平和资金统筹调度的能力，这也利于规避个别企业的逾期风险。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所有逾期贷款已全部归还。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未发生其他欠本付息的情况，发行人集团本部所有到期贷款均正常还本付息。通过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查询，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本部无未结清不良信贷信息，无欠息信息。

（三）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发行债券偿还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未出现已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到期未偿付情形。

表 7-3：发行人已发行债券偿还情况表

单位：亿元

品种	注册通知书	注册额度	注册有效期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	当前余额	起息日	期限	利率	到期情况	剩余额度
融资人本部											
CP	中市协注 [2012]CP384 号	6	2012/11/27-2 014/11/27	12 闽电信 CP001	2	-	2012/12/12	1 年	5.27 %	是	0
				13 闽电信 CP001	2	-	2013/3/14	1 年	4.90 %	是	
				13 闽电信 CP002	2	-	2013/9/9	1 年	6.00 %	是	
CP	中市协注 [2015]CP178 号	7.9	2015/6/3-201 7/6/3	15 闽电信 CP001	3	-	2015/7/17	1 年	3.80 %	是	0
				16 闽电子 CP001	4.9	-	2016/1/11	1 年	2.97 %	是	
CP	中市协注 [2016]CP67 号	8	2016/3/3-201 8/3/3	16 闽电子 CP002	3	-	2016/8/11	1 年	2.82 %	是	0
MTN	中市协注 [2014]MTN1 6 号	8.5	2014/1/27-20 16/1/27	14 闽电信 MTN001	4.5	-	2014/2/14	5 年	6.80 %	是	0
				14 闽电信 MTN002	4	-	2014/8/21	5 年	6.30 %	是	
MTN	中市协注 [2015]MTN7 13 号	8	2015/12/16-2 017/12/16	16 闽电子 MTN001	3	-	2016/1/14	5 年	3.64 %	是	0
				16 闽电子 MTN002	5	-	2016/3/14	5 年	3.65 %	是	
MTN	中市协注 [2015]MTN7 14 号	10	2015/12/16-2 017/12/16	16 闽电子 MTN003	3	-	2016/8/22	5+N 年	4.40 %	是	0
MTN	中市协注 [2016]MTN4 58 号	10	2016/10/19-2 018/10/19	18 闽电子 MTN001	5	-	2018/10/18	3+2 年	6.00 %	是	0
MTN	中市协注 [2020]MTN8 13 号	20	2020/7/14-202 2/7/14	20 闽电子 MTN001	10	10	2020/08/31	3 年	5.40 %	否	10
MTN	中市协注 [2020]MTN8 14 号	20	2020/7/14-202 2/7/14	20 闽电子 MTN002	10	10	2020/10/14	3 年	5.50 %	否	10

MTN	中市协注 [2020]MTN8 15 号	20	2020/7/14-20 22/7/14	-	-	-	-	-	-	-	20
PPN	中市协注 [2013]PPN21 0 号	10	2013/8/12-20 15/8/12	14 闽电子 PPN002	2	-	2014/4/21	1 年	7.00 %	是	0
				14 闽电子 PPN004	3	-	2014/11/18	1 年	5.10 %	是	
PPN	中市协注 [2014]PPN13 0 号	10	2014/3/18-20 16/3/18	14 闽电子 PPN001	1	-	2014/4/16	1 年	7.00 %	是	0
				14 闽电子 PPN003	2	-	2014/9/15	1 年	6.40 %	是	
				15 闽电子 PPN001	1	-	2015/1/22	1 年	6.00 %	是	
PPN	中市协注 [2014]PPN50 4 号	5	2014/9/24-20 16/9/24	16 闽电子 PPN001	3	-	2016/5/12	3 年	4.33 %	是	0
				16 闽电子 PPN003	2	-	2016/8/10	3 年	4.05 %	是	
PPN	中市协注 [2015]PPN34 0 号	10	2015/8/5-201 7/8/5	15 闽电子 PPN003	3	-	2015/9/21	3 年	4.98 %	是	0
				16 闽电子 PPN002	3	-	2016/6/29	3 年	4.30 %	是	
PPN	中市协注 [2016]PPN36 9 号	10	2016/10/25-2 018/10/25	18 闽电子 PPN001	10	-	2018/7/30	180 天	4.75 %	是	0
PPN	中市协注 [2016]PPN38 0 号	10	2016/10/31-2 018/10/31	18 闽电子 PPN002	10	-	2018/10/18	3 年	6.00 %	是	0
PPN	中市协注 〔2019〕 PPN159 号	10	2019/4/29-20 21/4/29	19 闽电子 PPN002	3	-	2019/11/05	2 年	5.00 %	是	0
PPN	中市协注 〔2019〕 PPN160 号	10	2019/4/29-20 21/4/29	-	-	-	-	-	-	-	0
PPN	中市协注 〔2019〕 PPN161 号	10	2019/4/29-20 21/4/29	-	-	-	-	-	-	-	0
PPN	中市协注 〔2019〕 PPN162 号	10	2019/4/29-20 21/4/29	19 闽电子 PPN001	5	5	2019/8/2	3 年	5.75 %	否	0
				20 闽电子 PPN003	5	5	2020/5/18	3 年	4.90 %	否	
SCP	中市协注 [2015]SCP69	16	2015/3/26-20 17/3/26	15 闽电信 SCP001	3	-	2015/4/10	270 天	5.30 %	是	0

	号			15 闽电信 SCP002	2	-	2015/5/27	270 天	4.33 %	是	
				15 闽电信 SCP003	3	-	2015/7/30	270 天	3.48 %	是	
				15 闽电信 SCP004	3	-	2015/8/26	270 天	3.50 %	是	
				15 闽电信 SCP005	2	-	2015/10/22	240 天	3.40 %	是	
				15 闽电信 SCP006	3	-	2015/10/22	270 天	3.40 %	是	
				16 闽电子 SCP001	2	-	2016/3/31	210 天	3.00 %	是	
				16 闽电子 SCP002	3	-	2016/4/7	180 天	2.97 %	是	
				16 闽电子 SCP004	4	-	2016/9/26	270 天	2.99 %	是	
				17 闽电子 SCP001	5	-	2017/1/20	270 天	4.20 %	是	
SCP	中市协注 [2016]SCP41 号	30	2016/3/3-201 8/3/3	16 闽电子 SCP003	3	-	2016/7/12	270 天	3.18 %	是	0
				16 闽电子 SCP005	5	-	2016/8/26	270 天	3.00 %	是	
				18 闽电子 SCP001	10	-	2018/2/26	180 天	5.27 %	是	
SCP	中市协注 [2018]SCP28 6 号	40	2018/10/24-2 020/10/24	19 闽电子 SCP001	8	-	2019/1/14	270 天	4.13 %	是	0
				19 闽电子 SCP002	10	-	2019/1/31	230 天	4.50 %	是	
				19 闽电子 SCP003	6.4	-	2019/9/25	270 天	4.50 %	是	
				19 闽电子 SCP004	3	-	2019/10/29	270 天	4.14 %	是	
				20 闽电子 SCP001	5	-	2020/1/10	180 天	3.89 %	是	
				20 闽电子 SCP002	7	-	2020/2/28	240 天	3.29 %	是	
				20 闽电子 SCP003	6	-	2020/3/12	270 天	3.26 %	是	
				20 闽电子 SCP004	5	-	2020/4/29	180 天	2.80 %	是	
				20 闽电子 SCP005	2	-	2020/5/22	180 天	2.55 %	是	

				20 闽电子 SCP006	3	-	2020/6/12	180 天	2.40 %	是	
				20 闽电子 SCP007	7	-	2020/8/14	270 天	3.90 %	是	
				20 闽电子 SCP008	10	-	2020/9/21	270 天	4.25 %	是	
SCP	中市协注 [2020]SCP69 6 号	40	2020/12/25-2022/12/25	21 闽电子 SCP001	5	-	2021/1/21	180	4.35 %	是	30
				21 闽电子 SCP002	4	-	2021/3/5	180	4.35 %	是	
				21 闽电子 SCP003	5	-	2021/3/30	180	4.35 %	是	
				21 闽电子 SCP004	5	5	2021/9/22	180	4.92 %	否	
				21 闽电子 SCP005	5	5	2021/9/30	180	4.90 %	否	
公司债	证监许可 [2017]242 号	20	2017/2/17-2019/2/17	17 闽电 01	3	3	2017/3/21	3+2 年	5.00 %	否	0
				18 闽电 01	5	5	2018/8/15	3+2 年	5.00 %	否	
公司债	证监许可 [2018]1098 号	35	2018/7/11-2020/7/11	18 闽电 Y1	5	-	2018/9/26	3 年	6.54 %	是	0
				19 闽电 01	12	-	2019/1/15	2+1 年	5.50 %	是	
公司债 (私募)	上证函 [2019]301 号	40	2019/2/26-2020/2/26	19 闽电 F1	10	-	2019/4/2	3 年	5.70 %	是	0
债权融资计划	债权融资计划 [2020] 第 0602 号	10	2022/6/17	20 闽福建电子 ZR001	10	10	2020/6/19	2+N 年	4%	否	0
债权融资计划	债权融资计划 [2019] 第 0602 号	10	2021/10/23	20 闽福建电子 ZR002	3	3	2020/8/31	3 年	5%	否	0
债权融资计划	债权融资计划 [2020] 第 1278 号	4	2022/11/11	20 闽福建电子 ZR003	4	4	2020/11/12	3+N 年	5.08 %	否	0
债权融资计划	债权融资计划 [2021] 第 0268 号	6	2023/3/23	21 闽福建电子 ZR001	2	2	2021/3/31	3 年	5.10 %	否	1
			2023/3/23	21 闽福建电子 ZR002	3	3	2021/4/8	3 年	5.10 %	否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债权融资计划	债权融资计划[2021]第0770号	10	2023/9/26	21 闽福建电子 ZR004	5	5	2021/9/30	1 年	5.09%	否	5
小计						75					76
申请人子公司福日电子											
公司债	证监许可[2017]493号	5	2017/4/12-2019/4/12	18 福日 01	1	-	2018/4/9	3 年	6.90%	是	0
小计						0					0
申请人子公司合力泰											
公司债	证监许可[2016]2520号	8	2016/11/2-2018/11/2	16 合力 01	8	-	2016/12/5	3 年	4.70%	是	0
公司债	证监许可[2020]150号	10	2020/1/19-2022/1/19	20 合力 01	10	10	2020/2/28	3 年	5.33%	否	0
SCP	中市协注[2018]SCP311号	15	2018/11/15-2020/11/15	19 合力泰 SCP001	2.4	-	2019/9/27	180 天	6.50%	是	0
				19 合力泰 SCP002	3	-	2019/12/6	180 天	6.40%	是	
				20 合力泰 SCP001	2.6	-	2020/1/16	180 天	5.90%	是	
				20 合力泰(疫情防控债)SCP002	2	-	2020/2/19	180 天	5.70%	是	
				20 合力泰(疫情防控债)SCP003	2	-	2020/3/13	180 天	5.80%	是	
				20 合力泰 SCP005	2	-	2020/7/10	180 天	5.80%	是	
				20 合力泰 SCP006	2	-	2020/7/24	180 天	5.70%	是	
				20 合力泰 SCP007	2.2	-	2020/7/24	180 天	5.70%	是	
				20 合力泰 SCP008	2	-	2020/7/24	180 天	5.70%	是	
MTN	中市协注[2018]MTN282号	10	2018/5/15-2020/5/15	-	-	-	-	-	-	-	0
CP	中市协注[2018]CP41	12	2018/3/28-2020/3/28	-	-	-	-	-	-	-	0

号											
小计						10					0
合计						85					

表 7-4：发行人存续的永续债情况

债券简称	当前余额 (亿元)	发行日	票面利率 (%)	期限 (年)	清偿顺序	利率调整机制	会计处理
20 闽福建 电子 ZR001	10	2020/6/19	4	2+N	等同于其他 待偿还债务 融资工具	当期基准利率+ 初始利差 +300BPs, 上限 12%/年	确认为应 付债券
20 闽福建 电子 ZR003	4	2020/11/1 2	5.08	3+N	等同于其他 同类债务融 资工具	当期基准利率+ 初始利差 +300BPs, 上限 12%/年	确认为其 他权益工 具

三、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发行人未发生其他资信重要事项。

第八章 发行人最近一期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 2021 年 1-9 月主营业务情况

表 8-1 发行人 2021 年 1-9 月各板块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同比情况

单位：亿元、%

业务板块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制造类	353.25	302.36	14.41	88.93	280.49	240.59	14.23	88.24
贸易类	36.32	35.11	3.33	9.15	30.15	29.43	2.39	9.48
其他多种经营业务	7.61	5.1	33.03	1.92	7.24	5.28	27.07	2.28
合计	397.18	342.57	13.75	100.00	317.88	275.30	13.39	100.00

表 8-1 发行人 2021 年 1-9 月各板块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同比情况（续）

单位：%

分产品或服务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制造类	25.94	25.67	1.26
贸易类	20.46	19.30	39.33
其他多种经营业务	5.11	-3.41	22.02
合计	24.95	24.44	2.69

发行人制造类业务收入、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25.94% 和 25.67%，主要是因并表华映科技以及制造类业务规模扩大所致；贸易类业务收入、成本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20.46% 和 19.30%，毛利率增加 39.33%，主要因贸易类业务规模扩大，收入增幅大于成本增幅所致；其他多种经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11% 但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3.41%，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 2.69%，主要是因集团调整业务结构，减少低毛利率的辅业规模，提升了经营效益。

二、发行人 2021 年 1-9 月财务情况

（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

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集团公司的五家上市子公司福日电子、星网锐捷、合力泰、华映科技和闽东电机自 2019 年度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20 年度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公司自 2021 年起执行上述各项新准则。新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三项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各项影响调整如下：

（1）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740,000.00	872,867,790.51	822,127,790.51
应收账款	11,201,251,278.45	11,185,141,740.09	-16,109,538.36
预付款项	2,074,924,429.25	2,073,007,789.83	-1,916,639.42
存货	11,819,300,609.57	11,699,675,529.69	-119,625,079.88
合同资产	56,039,195.07	132,774,921.37	76,735,726.30
其他流动资产	4,553,361,852.86	4,417,573,111.60	-135,788,741.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51,490,502.29	-	-3,251,490,502.29
其他债权投资	-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2,735,777.55	996,118,142.50	923,382,364.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895,296.43	1,454,949,520.68	1,431,054,224.25
固定资产	22,024,278,069.30	19,784,247,616.84	-2,240,030,452.46
使用权资产	-	2,748,507,374.10	2,748,507,374.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23,785,790.38	2,787,441,170.78	63,655,380.40
预收款项	393,590,274.79	367,186,593.28	-26,403,681.51
合同负债	590,643,301.67	621,703,471.64	31,060,169.97
其他应付款	1,676,252,173.63	1,660,809,561.00	-15,442,612.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9,370,108,544.58	9,470,124,536.56	100,015,991.98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影响金额
负债			
租赁负债	-	1,004,779,813.68	1,004,779,813.68
长期应付款	1,631,424,293.71	1,048,616,519.06	-582,807,774.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0,022,257.47	478,597,257.47	-51,42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33,152,029.70	151,610,560.40	18,458,530.70
未分配利润	-4,130,996,724.20	-4,303,730,254.90	-172,733,530.70

(2)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 元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27,642,256.87	727,642,256.87
其他流动资产	441,109,877.42	305,336,000.00	-135,773,877.4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43,408,407.51	-	-2,443,408,407.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890,360,028.06	890,360,028.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755,480,000.00	755,4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1,351,486.91	249,926,486.91	-51,42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08,600,183.31	139,215,694.31	30,615,511.00
未分配利润	-117,091,686.47	-301,982,197.47	-184,890,511.00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 发行人 2021 年 1-9 月财务数据及指标

表 8-2 发行人及母公司 2021 年 9 月末资产负债表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 12 月末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 12 月末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2,333.92	1,452,713.82	281,854.49	327,343.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795.05	5,074.00	58,160.7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衍生金融资产	47.16	-	-	-
应收票据	55,674.96	76,264.17	-	-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 12 月末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 12 月末
应收账款	1,120,335.06	1,120,125.13	-	-
应收款项融资	31,807.06	47,515.64	-	-
预付款项	270,126.39	207,492.44	6,478.02	6,205.81
其他应收款	113,202.62	52,441.02	39,329.17	130,869.61
存货	1,499,062.71	1,181,930.06	-	-
合同资产	31,330.60	5,603.92	-	-
持有待售资产	2,273.46	3,913.4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074.90	4,509.44	-	-
其他流动资产	393,432.48	455,336.19	30,533.60	44,110.99
流动资产合计	4,858,496.37	4,612,919.26	416,356.06	508,530.0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25,149.05	-	244,340.84
其他债权投资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6,139.65	23,963.51	-	-
长期股权投资	129,075.69	101,875.94	2,601,993.70	2,466,184.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168.91	7,273.58	22,190.34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679.48	2,389.53	87,142.00	-
投资性房地产	140,407.75	142,589.15	5,012.72	5,129.48
固定资产	1,878,058.14	2,202,427.81	679.09	754.39
在建工程	1,628,227.35	1,416,026.80	557.61	325.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206,829.82	-	-	-
无形资产	331,237.50	347,871.52	1,892.11	2,065.53
开发支出	357,191.14	293,774.82	-	-
商誉	413,811.56	413,811.56	-	-
长期待摊费用	93,098.60	101,666.4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786.44	117,496.91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5,028.33	272,378.5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55,740.35	5,768,695.24	2,719,467.58	2,718,800.23
资产总计	10,614,236.72	10,381,614.50	3,135,823.64	3,227,330.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4,083.87	1,337,013.83	380,650.00	252,311.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618,019.07	546,558.46	-	-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 12 月末	2021 年 9 月末	2020 年 12 月末
应付账款	946,641.70	936,773.70	449.15	449.15
预收款项	152,142.84	39,359.03	59,201.69	187.09
合同负债	176,973.39	59,064.33	-	-
应付职工薪酬	80,869.07	127,040.95	103.30	116.36
应交税费	38,227.76	50,819.44	308.22	197.35
其他应付款	157,041.78	167,625.22	219,461.17	309,610.63
持有待售负债	-	104.91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1,908.91	937,010.85	421,811.16	490,507.31
其他流动负债	202,242.91	342,316.15	100,075.11	172,234.79
流动负债合计	4,758,151.29	4,543,686.87	1,182,059.80	1,225,614.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71,775.61	1,776,517.74	576,253.82	332,573.82
应付债券	534,440.50	797,234.82	434,774.62	697,745.83
租赁负债	127,713.67	-	-	-
长期应付款	122,825.55	163,142.43	18,474.12	18,570.26
预计负债	2,588.35	2,740.01	2.08	2.08
递延收益	94,512.07	96,661.43	600.00	475.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849.41	53,002.23	20,875.73	30,135.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7.05	267.0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4,972.22	2,889,565.71	1,050,980.37	1,079,502.88
负债合计	7,653,123.51	7,433,252.58	2,233,040.17	2,305,117.1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63,869.98	763,869.98	763,869.98	763,869.98
其他权益工具	99,685.85	149,685.85	99,685.85	149,685.85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99,685.85	149,685.85	99,685.85	149,685.85
资本公积	42,211.63	-57,757.88	103,151.06	3,151.06
减：库存股	-	-	-	-
其他综合收益	1,169.60	13,315.20	55.98	10,860.02
专项储备	184.66	224.65	-	-
盈余公积	6,355.33	6,355.33	6,355.33	6,355.33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476,085.46	-413,099.67	-70,334.73	-11,709.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7,391.58	462,593.46	902,783.48	922,213.07
少数股东权益	2,523,721.63	2,485,768.46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1,113.21	2,948,361.92	902,783.48	922,213.0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14,236.72	10,381,614.50	3,135,823.64	3,227,330.23

表 8-3 发行人及母公司 2021 年 1-9 月利润表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一、营业收入	3,971,839.22	3,178,825.01	10,132.82	11,479.28
减：营业成本	3,425,729.45	2,752,963.14	116.76	116.76
税金及附加	18,762.92	14,142.72	190.25	222.53
销售费用	138,004.75	107,692.77	-	-
管理费用	168,842.19	130,514.70	4,924.37	4,377.96
研发费用	208,519.75	152,297.02	-	-
财务费用	160,819.21	131,685.06	72,598.10	65,519.76
其中：利息费用	162,560.49	121,846.96	75,317.45	66,620.77
利息收入	14,366.37	11,089.70	2,719.34	2,004.95
加：其他收益	110,660.10	56,266.95	2.40	6.72
投资收益	29,733.26	105,208.40	7,191.47	115,905.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60.59	91.01	5,934.70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88.21	-4,317.08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95.55	-5,827.89	9,742.76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07	4,029.04	-	-
二、营业利润	-9,687.78	44,980.01	-44,825.33	57,154.17
加：营业外收入	23,703.93	2,551.82	0.03	13.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
减：营业外支出	3,245.62	5,898.03	156.50	145.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	10,770.52	41,633.81	-44,981.80	57,022.38
减：所得税费用	6,401.41	26,926.13	504.94	26,514.63
四、净利润	4,369.11	14,707.68	-45,486.74	30,50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062.67	-13,653.58	-45,486.74	30,507.76
少数股东损益	55,431.79	28,361.26	-	-

表 8-4 发行人及母公司 2021 年 1-9 月现金流量表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61,166.60	3,381,691.10	10,706.31	1,623.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886.31	66,923.37	-	-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226.55	210,843.41	567,824.32	788,707.99
现金流入小计	4,624,279.45	3,659,457.88	578,530.63	790,331.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6,943.43	2,934,642.06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7,294.01	456,323.59	2,501.77	2,076.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547.94	99,903.90	1,197.93	1,363.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460.35	256,453.56	549,386.19	764,425.13
现金流出小计	4,559,245.74	3,747,323.11	553,085.89	767,86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33.71	-87,865.23	25,444.73	22,465.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945.46	36,159.07	129,953.39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72.19	23,605.57	5,691.31	25,331.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496.74	6,615.65	2,0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496.45	13,532.20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48.65	27,113.06	-	-
现金流入小计	358,159.49	107,025.55	137,644.70	25,331.2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4,090.56	274,517.53	100.97	23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4,664.77	95,431.68	132,892.50	248,661.7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17,968.48	-	120,6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8.06	28,043.76	-	0.06
现金流出小计	502,473.40	515,961.45	132,993.47	369,544.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13.90	-408,935.91	4,651.23	-344,21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870.00	37,644.07	10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0.00	37,644.07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17,103.74	2,380,653.76	1,073,704.00	1,260,677.1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176.13	168,731.55	128.17	56.41
现金流入小计	2,950,149.87	2,587,029.39	1,173,832.17	1,260,733.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0,557.24	1,594,693.44	1,152,704.72	659,545.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7,059.67	159,816.55	94,166.88	57,009.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367.11	33,800.21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217.44	296,716.62	2,545.64	1,884.15
现金流出小计	3,128,834.35	2,051,226.61	1,249,417.24	718,438.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84.47	535,802.79	-75,585.07	542,294.63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5.27	-1,461.71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569.94	37,539.95	-45,489.11	220,546.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644.74	1,055,857.28	327,343.60	325,971.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074.80	1,093,397.23	281,854.49	546,518.52

1、总资产

发行人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分别为 10,381,614.50 万元和 10,614,236.72 万元，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较 2020 年末增长 2.24%。

2、净资产

发行人 2020 年末及 2021 年 9 月末净资产分别为 2,948,361.92 万元和 2,961,113.21 万元，2021 年 9 月末总资产较 2020 年末增长 0.43%。

3、营业收入

发行人 2020 年 1-9 月及 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3,178,825.01 万元和 3,971,839.22 万元，2021 年 1-9 月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4.95%，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收入实现较少，本期福日电子增加营收 35.51 亿元，星网锐捷增加营收 26.29 亿元，云计算增加 8.61 亿元，合力泰减少 16.34 亿元；同时由于上年 11 月并购华映科技，本年华映科技营业收入 23.22 亿元形成集团增量收入。

4、净利润

发行人 2020 年 1-9 月及 2021 年 1-9 月净利润分别为 147,076,817.31 万元和 43,691,143.20 万元，2021 年 1-9 月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70.29%，主要是由于上年同期集团本部将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投资收益，本期无此事项，导致投资收益减少 7.55 亿元，同时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5、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净额

发行人 2020 年 1-9 月及 2021 年 1-9 月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878,652,279.70 万元和 650,337,132.71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以及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所致。

（三）发行人 2021 年 1-9 月主要财务数据重大变动原因

表 8-5 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9 月	2020 年 12 月	变动率	变动超 20%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795.05	5,074.00	1,472.63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将原来放至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如博思软件、金龙汽车、福能股份、阿石创等
衍生金融资产	47.16	-	100.00	主要系子公司福日电子增加衍生金融资产所致
应收票据	55,674.96	76,264.17	-27.00	本期主要子公司星网锐捷、合力泰、和信科工采用应收票据结算的销售业务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1,807.06	47,515.64	-33.06	本期主要子公司合力泰采用应收票据结算的销售业务减少所致
预付款项	270,126.39	207,492.44	30.19	主要系子公司正常经营预付款增加，其中云计算公司增加 3.7 亿元，福日增加 2.08 亿元
其他应收款	113,202.62	52,441.02	115.87	主要系子公司晋华增加其他应收款 2.24 亿元、合力泰增加其他应收款 2.73 亿元，华映科技增加其他应收款 0.77 亿元
存货	1,499,062.71	1,181,930.06	26.83	主要系子公司备货增加所致，其中福日增加 10 亿元，星网增加 16.3 亿元，合力泰增加 2.28 亿元，晋华增加 1.12 亿元
合同资产	31,330.60	5,603.92	459.08	主要系星网锐捷增加 1.23 亿元，四创增加 0.8 亿元
持有待售资产	2,273.46	3,913.43	-41.91	主要系本期闽东电机寿宁公司股权转让完成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074.90	4,509.44	323.0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天汇金源和合力泰长期应收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25,149.05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原放至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会计科目
长期应收款	6,139.65	23,963.51	-74.38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天汇金源和合力泰长期应收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29,075.69	101,875.94	26.70	主要系福诺基金对外投资增加 2.21 亿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2,168.91	7,273.58	342.27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将原来放至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如船舶基金，国企改革基金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5,679.48	2,389.53	6,415.07	主要系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将原来放至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如福光股份、厦门联芯
使用权资产	206,829.82	-	100.00	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影响，其中主要系合力泰确认 15.39 亿元，福日确认 3.31 亿元，星网确认 1.83 亿元
开发支出	357,191.14	293,774.82	21.59	主要系晋华新增 1.99 亿元，合力泰新增 2.71 亿元，福日新增 1.26 亿元
预收款项	152,142.84	39,359.03	286.55	主要系子公司云计算增加预收款项 5.94 亿元，集团本部增加预收华映光电、南威股权转让款 5.9 亿元
合同负债	176,973.39	59,064.33	199.63	系本期子公司预收的贷款增加所致，其中福日电子增 4.71 亿元、星网锐捷增加 5.19 亿元，合力泰增加 1.12 亿元
应付职工薪酬	80,869.07	127,040.95	-36.34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度计提的职工薪酬，余额减少
应交税费	38,227.76	50,819.44	-24.78	主要系星网锐捷、合力泰、福日电子因上年 12 月计提的税费较大，本期缴纳税金，余额减少
持有待售负债	-	104.91	-100.00	主要系本期闽东电机寿宁公司股权转让完成
其他流动负债	202,242.91	342,316.15	-40.92	主要系集团本部和合力泰归还短期融资债
应付债券	534,440.50	797,234.82	-32.96	主要系集团本部归还中长期债券及中长期债券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122,825.55	163,142.43	-24.71	主要系合力泰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849.41	53,002.23	-22.93	主要系集团本部持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其他权益工具	99,685.85	149,685.85	-33.40	主要系集团本部本期偿还 5 亿元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211.63	-57,757.88	-173.08	主要系本期新增财政 10 亿元增资款
其他综合收益	1,169.60	13,315.20	-91.22	主要系本期减持兴业银行股票，从其他综合收益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表 8-6 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变动率	变动超 20%原因
一、营业收入	3,971,839.22	3,178,825.01	24.95	集团收入同比增长较大主要由于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收入实现较少，本期福日电子增加营收 35.51 亿元，星网锐捷增加营收 26.29 亿元，云计算增加 8.61 亿元，合力泰减少 16.34 亿元；同时由于上年 11 月并购华映科技，本年华映科技营业收入 23.22 亿元形成集团增量收入。
减：营业成本	3,425,729.45	2,752,963.14	24.44	集团营业成本同比增长较大主要由于上年同期受疫情影响销售较少，相应结转成本也较少，本期福日电子增加 36.42 亿元，星网增加 18.02 亿元，云计算增加 8.31 亿元，合力泰减少 16.56 亿元；同时由于上年 11 月并购华映科技，本年华映科技营业成本 20.09 亿元形成集团增量成本。
税金及附加	18,762.92	14,142.72	32.67	主要由于本期经营向好，缴纳的税费增多所致，其中华映科技约 0.27 亿为增量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38,004.75	107,692.77	28.15	主要系子公司星网锐捷经营保持稳健成长态势，销售业务增加，销售费用支出相应增加 3 亿元。
管理费用	168,842.19	130,514.70	29.37	主要系星网增加 0.7 亿元，华映科技 1.27 亿元为增量

研发费用	208,519.75	152,297.02	36.92	主要由于子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其中星网锐捷增加 2.61 亿元，合力泰增加 1.19 亿元，华映科技研发费用 2.06 亿元为增量。
财务费用	160,819.21	131,685.06	22.12	主要系融资规模扩大，集团本部财务财务费用增加 0.71 亿元，合力泰增加 0.56 亿元，华映科技财务费用 1.68 亿元为增量。
加：其他收益	110,660.10	56,266.95	96.67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确认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晋华公司确认 4.6 亿元，华映确认 1.23 亿元，合力泰 1.65 亿元，星网 2.57 亿元。
投资收益	29,733.26	105,208.40	-71.74	主要系上年同期集团本部将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投资收益，本期无此事项。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60.59	91.01	6009.96	主要系由于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影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期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95.55	-5,827.89	-45.17	主要系集团本部收回家具进出口和福日视听器材厂款项约 0.97 亿元，冲回坏账准备。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07	4,029.04	-97.99	上年同期主要系子公司和信科工茶会仓库拆迁收益
二、营业利润	-9,687.78	44,980.01	-121.54	根据以上项目
加：营业外收入	23,703.93	2,551.82	828.9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华映科技贵金属外卖收入增加所致。
减：营业外支出	3,245.62	5,898.03	-44.97	上年同期主要系子公司和信科工诉讼案件支出
三、利润总额	10,770.52	41,633.81	-74.13	根据以上项目
减：所得税费用	6,401.41	26,926.13	-76.23	主要由于上年同期集团本部福光股份会计核算方式由长投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确认所得税费用 2.65 亿元。
四、净利润	4,369.11	14,707.68	-70.29	根据以上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062.67	-13,653.58	273.99	根据持股比例计算
少数股东损益	55,431.79	28,361.26	95.45	根据以上项目

表 8-7 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 1-9 月	2020 年 1-9 月	变动率	变动超 20%原因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61,166.60	3,381,691.10	26.01	主要系子公司本期进一步加大收款力度，增加现金流入，其中福日电子增加 49.18 亿元，星网增加 30.31 亿元，云计算增加 14.71 亿元；华映科技本期发生 27.15 亿元为增量；合力泰减少 30.29 亿元。
收到的税费返还	96,886.31	66,923.37	44.77	主要子公司福日电子、星网锐捷、晋华公司本期收到的税费返还较上年同期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226.55	210,843.41	26.27	主要系子公司福日电子增加 3.29 亿元、四创科技增加 3.52 亿元，华映本期发生 3 亿元为增量；合力泰减少 4.12 亿元。
现金流入小计	4,624,279.45	3,659,457.88	26.37	根据以上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6,943.43	2,934,642.06	22.57	主要系受疫情及贸易战影响，部分子公司增加备货所致，其中福日电子增加 53.82 亿元，星网增加 26.52 亿元，华映科技本期发生 18.29 亿元为增量；合力泰减少 31.04 亿元。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460.35	256,453.56	27.69	主要系子公司星网增加 1.48 亿元，四创增加 3.43 亿元，华映本期发生 3.41 亿元为增量。
现金流出小计	4,559,245.74	3,747,323.11	21.67	根据以上项目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33.71	-87,865.23	-174.02	根据以上项目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5,945.46	36,159.07	635.49	主要系理财投资收回、预收股权转让款、减持股票等事项较上年同期增加，其中晋华增加 5.34 亿元，福日增加 4.8 亿元，集团本部增加 13 亿元。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72.19	23,605.57	-75.55	上年同期系出售部分股票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496.74	6,615.65	421.44	主要系子公司华映科技本期发生额 2.91 亿元为增量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496.45	13,532.20	-29.82	上年同期系蓝建收到转让双鸿股权转让款 1.33 亿元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48.65	27,113.06	56.56	主要系子公司晋华公司增加 2.75 亿元
现金流入小计	358,159.49	107,025.55	234.65	根据以上项目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4,664.77	95,431.68	83.03	主要系子公司福日电子、晋华公司支付理财款增加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8.06	28,043.76	-51.08	主要系子公司星网锐捷支付理财款金额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313.90	-408,935.91	-64.71	根据以上项目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870.00	37,644.07	173.27	本期主要是收到财政 10 亿元增资款。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70.00	37,644.07	-92.38	本期主要是福联、星网、星云少数股东对其进行投资。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176.13	168,731.55	214.21	本期主要是合力泰收到的筹资款增加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0,557.24	1,594,693.44	49.91	主要系偿还借款本金及债券所致，其中，集团本部增加 49.32 亿元，福日增加 4.83 亿元，华映科技本期发生 21.29 亿元为增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7,059.67	159,816.55	23.30	主要系融资规模扩大，财务费用增加，集团本部支付利息同比增加 3.72 亿元。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0,367.11	33,800.21	-39.74	本期子公司现金分红较上年同期减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217.44	296,716.62	82.40	主要系合力泰对外偿还债务较上年同期增加。
现金流出小计	3,128,834.35	2,051,226.61	52.53	根据以上项目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684.47	535,802.79	-133.35	根据以上项目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5.27	-1,461.71	-58.59	汇率波动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8,569.94	37,539.95	-788.79	根据以上项目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2,074.80	1,093,397.23	-22.99	根据以上项目

第九章 信用增进情况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无信用增进措施。

第十章 税项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应遵守我国有关税务方面的法律、法规。本章的分析是依据我国现行的税务法律、法规及国家税务总局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出的。如果相关的法律、法规发生变更，本章中所提及的税务事项将按变更后的法律法规执行。投资者所应缴纳税项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

下列说明仅供参考，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法律或税务建议，也不涉及投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可能出现的税务后果。投资者如果准备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并且投资者又属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遵守特别税务规定的投资者，投资者应就有关税务事项咨询专业财税顾问，发行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责任。

一、增值税

根据 2016 年 3 月 24 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二、所得税

根据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债务融资工具的利息收入应纳入企业纳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并依法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印花税

根据 1988 年 10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在我国境内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书立的产权转移书据，均应缴纳印花税。

对债务融资工具在银行间市场进行的交易，我国目前还没有有关的具体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投资者买卖、赠与或继承债务融资工具而书立转让书据时，应不需要缴纳印花税。发行人无法预测国家是否或将会于何时决定对有关债券交易征收印花税，也无法预测将会适用税率的水平。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所列税项不构成对投资者的纳税建议和纳税依据，投资者所应缴纳的税项与债务融资工具的各项支付不构成抵销。监管机关及自律组织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第十一章 信息披露安排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机制

发行人按照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有关信息披露的监管部门规章和协会的自律规则发生变化，公司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作出调整。

二、信息披露安排

（一）发行前的信息披露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将按照交易商协会的要求，在发行日 1 个工作日前，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披露如下文件：

1、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

2、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法律意见书

3、发行人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告及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

4、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存续期内定期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向市场定期公开披露以下信息：

（1）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后 4 个月内披露上一年年度报告。年度报告应当包含报告期内企业主要情况、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附注以及其他必要信息；

（2）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后 2 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

（3）企业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前 3 个月、9 个月结束后的 1 个月内披露季度财务报表，第一季度财务报表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时间；

(4) 定期报告的财务报表部分应当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企业，除提供合并财务报表外，还应当披露母公司财务报表。

(三) 存续期内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

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生可能影响债务融资工具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时，应当及时披露，并说明事项的起因、目前的状态和可能产生的影响。所称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企业名称变更；
- 2、企业生产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包括全部或主要业务陷入停顿、生产经营外部条件发生重大变化等；
- 3、企业变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债务融资工具受托管理人、信用评级机构；
- 4、企业 1/3 以上董事、2/3 以上监事、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发生变动；
- 5、企业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无法履行职责；
- 6、企业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变更，或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 7、企业提供重大资产抵押、质押，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8、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无偿划转以及重大投资行为、重大资产重组；
- 9、企业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的重大损失，或者放弃债权或者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10%；
- 10、企业股权、经营权涉及被委托管理；
- 11、企业丧失对重要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1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发生变更；
- 13、企业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14、企业一次承担他人债务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或者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 20%；
- 15、企业未能清偿到期债务或企业进行债务重组；

16、企业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或行政监管措施、市场自律组织做出的债券业务相关的处分，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7、企业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或者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18、企业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9、企业发生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的资产被查封、扣押或冻结的情况；

20、企业拟分配股利，或发生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情形；

21、企业涉及需要说明的市场传闻；

22、债务融资工具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23、企业订立其他可能对其资产、负债、权益和经营成果产生重要影响的重
大合同；

24、发行文件中约定或企业承诺的其他应当披露事项；

25、其他可能影响其偿债能力或投资者权益的事项。

（四）本息兑付

发行人将按时支付本息，企业应当至少于债务融资工具利息支付日或本金兑付日前 5 个工作日披露付息或兑付安排情况的公告，通过中国货币网和上海清算所网站公布本金兑付和付息事项。

债务融资工具偿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企业应当及时披露付息或兑付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风险提示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企业应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债务融资工具未按照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利息或兑付本金的，企业应在当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存续期管理机构应当不晚于次 1 个工作日披露未按期足额付息或兑付的公告。

如有关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生变化，发行人将依据其变化对于信息披露做出调整。

（五）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情况

联系人：卢文胜

职位：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福州市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商务中心 2 号楼

电话：0591-83368256

传真：0591-83323827

邮编：350005

电子邮箱：xly@feig.com.cn

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企业信息披露时间不晚于企业按照境内外监管机构、市场自律组织、证券交易场所要求，或者将有关信息刊登在其他指定信息披露渠道上的时间。信息披露内容不低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信息披露表格体系》要求。

第十二章 持有人会议机制

一、持有人会议的目的与效力

（一）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由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以维护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共同利益，表达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集体意志为目的。

（二）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所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议案或者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债务融资工具的持有人，具有同等效力和约束力。

二、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一）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

（二）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召集人应当召集持有人会议：

1、发行人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境内外债券的本金或利息未能按照约定按期（债务融资工具或其他债券条款设置了宽限期的，以宽限期届满后未足额兑付为召开条件）足额兑付；

2、发行人拟转移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3、发行人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信用增进安排，或信用增进安排、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偿付能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4、发行人拟减资（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实施业绩承诺补偿等回购注销股份导致减资的，且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内累计减资比例低于发行时注册资本【86.38】亿元的 5%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申请破产、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发行人因拟进行的资产出售、转让、无偿划转、债务减免、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因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要求变更的除外）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原因可能导致发行人净资产减少单次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或者 24 个月内累计超过净资产（以首次导致净资产减少行为发生时对

应的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为准)的 10%，或者虽未达到上述指标，但对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现金流、持续稳健经营等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发行人发生可能导致其丧失对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情形；

7、发行人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8、拟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9、单独或合计持有 30% 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

10、发行文件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11、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规定的其他应由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的情形。

(三) 召集人在知悉上述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后，在实际可行的最短期内召集持有人会议，拟定会议议案。

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如有)发生上述情形的，应当告知召集人，发行人披露相关事项公告视为已完成书面告知程序。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不以发行人或者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履行告知义务为前提。

召集人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职责的，单独或合计持有 30% 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均可以自行召集持有人会议，履行召集人的职责。

(四) 在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出现《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列明的重大事项或信息披露变更事项情形之一的(上述约定须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形除外)，召集人可以主动召集持有人会议，也可以根据单独或合计持有 10% 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发行人或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向召集人发出的书面提议召集持有人会议。

召集人收到书面提议的，应自收到提议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提议人书面回复是否同意召集持有人会议。

三、持有人会议的召集

(一)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10 个工作日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1、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情况、持有人会议召开背景；
- 2、会议召集人、会务负责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 3、会议时间和地点；
- 4、会议召开形式：持有人会议可以采用现场、非现场或两者相结合的形式；
- 5、会议议事程序：包括持有人会议的召集方式、表决方式、表决截止日和其他相关事宜；
- 6、债权登记日：应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
- 7、提交债券账务资料以确认参会资格的截止时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未向召集人证明其参会资格的，不得参加持有人会议和享有表决权；**
- 8、参会证明要求：参会人员应出具参会回执、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及债权登记日债券账务资料，在授权范围内参加持有人会议并履行受托义务。

（二）召集人应与发行人、持有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等相关方沟通，并拟定持有人会议议案。

召集人应当至少于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 7 个工作日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

议案内容与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等机构有关的，议案应同时发送至相关机构。

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如未收到议案，可向召集人获取。

（三）发行人、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单独或合计持有 10% 以上同期债务融资工具余额的持有人可以于会议召开日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向召集人提出补充议案。

召集人可对议案进行增补，或在不影响提案人真实意思表示的前提下对议案进行整理，形成最终议案，并提交持有人会议审议。

（四）召集人应当在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个工作日将最终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并披露最终议案概要。

最终议案概要包括议案标题、议案主要内容、议案执行程序及答复时限要求。

（五）持有人会议议案应有明确的决议事项，遵守法律法规和银行间市场自律规则，尊重社会公德，不得扰乱社会经济秩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及他人合法权益。

（六）若发行人披露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兑付的特别风险提示公告、出现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以及其他严重影响持有人权益的突发情形，召集人可在有利于持有人权益保护的情形下，合理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

符合上述缩短召集程序情形的，召集人应在持有人会议召开前披露持有人会议召开公告，并将议案发送至持有人及相关机构，同时披露议案概要。

若发行人未发生上述情形，但召集人拟缩短持有人会议召集程序的，需向本次持有人会议提请审议缩短召集程序的议案，与本次持有人会议的其他议案一同表决，经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90】% 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四、持有人会议参会机构

（一）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本人债权登记日的债券账务信息，并于会议召开前提供相应债券账务资料以证明参会资格。召集人应当对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或其授权代表的参会资格进行确认，并登记其名称以及持有份额。

（二）除法律、法规及相关自律规则另有规定外，在债权登记日确认债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出席持有人会议。

（三）发行人、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等相关方应当配合召集人召集持有人会议，并按照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受托管理人应当列席持有人会议，及时了解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

（四）持有人会议应当至少有 2 名律师进行见证。

见证律师对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权有效性、议案类型、会议有效性、决议生效情况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五、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一）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及其授权代表行使表决权，所持每一债务融资工具最低面额为一表决权。未出席会议的持有人不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计入总表决权数额。

（二）发行人及其重要关联方持有债务融资工具的，应主动向召集人表明关联关系，并不得参与表决，其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不计入总表决权数额。利用、隐瞒关联关系侵害其他人合法利益的，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重要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2、发行人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 3、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
- 4、为债务融资工具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
- 5、其他可能影响表决公正性的关联方。

（三）下列事项为特别议案：

- 1、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
- 2、新增或变更发行文件中的选择权条款、投资人保护机制或投资人保护条款；
- 3、解聘、变更受托管理人或变更涉及持有人权利义务的受托管理协议条款；
- 4、同意第三方承担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
- 5、授权受托管理人以外的第三方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相关权利；
- 6、其他变更发行文件中可能会严重影响持有人收取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的约定。

（四）除法律法规或发行文件另有规定外，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超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数额的 50%，会议方可生效。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未达会议生效标准的，召集人应当继续履行会议召集召开与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五）持有人会议对列入议程的各项议案分别审议，逐项表决。持有人会议不得对公告和议案中未列明的事项进行决议。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应当在会议召开首日后的 3 个工作日内表决结束。

（六）召集人应当向登记托管机构查询表决截止日持有人名册，并核对相关债项持有人当日债券账务信息。

表决截止日终无对应债务融资工具面额的表决票视为无效票，无效票不计入总表决权的统计中。

持有人未做表决、投票不规范或投弃权票的，视为该持有人放弃投票权，其所持有的债务融资工具面额计入关于总表决权的统计中。

（七）除法律法规或发行文件另有规定外，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50% 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针对特别议案的决议，应当由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表决权超过总表决权数额 90% 的持有人同意后方可生效。

（八）持有人会议应有书面会议记录作为备查文件。持有人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

（九）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公告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 2、会议有效性；
- 3、各项议案的概要、表决结果及生效情况。

（十）发行人应对持有人会议决议进行答复，决议涉及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受托管理人或其他相关机构的，上述机构应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截止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将会议决议提交至发行人及相关机构，并及时就有关决议内容与相关机构进行沟通。

相关机构应当自收到会议决议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对持有人会议决议情况进行答复。

召集人应于收到相关机构答复的次一个工作日内在交易商协会认可的渠道披露。

六、其他

（一）本节所称以上、以下，包括本数。

（二）召集人、参会机构对涉及单个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的持券情况、投票结果等信息承担保密义务。

（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完毕进入存续期后，债务融资工具清偿义务承继方应按照本节中对发行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新增或变更后的提供信用增进

服务的机构以及受托管理人应按照本节中对提供信用增进服务的机构以及受托管理人的要求履行相应义务。

（四）本节关于持有人会议的约定与《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 版）》要求不符的,或本节内对持有人会议规程约定不明的，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2019 版）》要求执行。

第十三章 投资人保护条款

本公司有能力按期足额偿付本期超短期融资券。与此同时，为保证按期足额偿付超短期融资券，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偿债计划和保障措施。此外，超短期融资券的债权人还可以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以超短期融资券债权人会议的形式行使有关权利。投资者认购本期超短期融资券，视作同意本公司制定的超短期融资券持有人会议方面的规则。

一、事先承诺条款

1.1【事先承诺事项】

1.1.1 评级承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市场，发行人主体评级为 AAA，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若主体评级下调至 AA+ 及以下，则触发第 1.2 条约定的保护机制。

1.2【处置程序】

如果发行人违反第 1.1 条中的承诺情形，应立即启动如下保护机制：

（一）确认与披露

1.2.1 第 1.1 条的触发情形发生时，发行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予以披露^①，并书面通知主承销商。

1.2.2 主承销商通过发行人告知以外的途径获悉发行人发生触发情形的，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在收到主承销商书面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确认并披露确认结果^②。发行人在 2 个工作日内未予书面确认并披露的，由主承销商于次一工作日披露上述触发情形及发行人的确认过程，视为发行人已于当日发生第 1.1 条触发情形，则直接适用第 1.2.4—1.2.12 条中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

1.2.3 发行人确认并披露其未发生第 1.1 条触发情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任一持有人可以对上述确认结果持有异议，并在发行人披露确认结果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主承销商和发行人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发行人应在收到书面异议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聘请律师事务所并就相关异议及是否发生第 1.1 条触发情形发表明确法

^① 披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触发情形及发生时间等。

^② 如确认触发，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触发情形及发生时间等；如确认不触发，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触发情形的确认过程、依据及结果等。

律意见。发行人应在收到书面异议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披露确认结果^④及法律意见书。主承销商应督导发行人按约定履行上述相关义务，发行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披露确认结果及法律意见书的，由主承销商于次一工作日披露上述持有人异议情况及发行人的确认过程，视为发行人已于当日发生第 1.1 条触发情形，则直接适用第 1.2.4—1.2.12 条中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

（二）宽限期

1.2.4 发行人在发生第 1.1 条触发情形之后有 10 个工作日^④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恢复至约定的承诺情形，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反承诺，无需适用第 1.2.6—1.2.12 条中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发行人应于恢复至约定承诺情形的次一工作日向市场披露。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后未恢复至约定承诺情形，发行人应于宽限期届满的次一工作日向市场披露。

1.2.5 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票面利率继续支付利息。

（三）救济与豁免机制

1.2.6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召集人（简称“召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发行人第 1.1 条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应筹备召开持有人会议，如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后未恢复至约定的承诺情形，召集人应在宽限期届满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并在发布公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召开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

1.2.7 发行人可做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承诺。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对如下处理方案进行表决：

无条件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承诺；

有条件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承诺，即持有人会议可就以下救济措施进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每项议案对应以下一项救济措施，持有人会议应就每项议案逐项表决。发行人应按持有人会议全部有效决议采取对应救济措施，则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

（1）发行人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增加担保；

（2）自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直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偿付之日发行人不得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

^④ 如确认触发，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触发情形及发生时间等；如确认不触发，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触发情形的确认过程、依据及结果等。

(3) 自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直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偿付之日发行人不得减资；

1.2.8 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 2/3 以上，并经过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的，上述豁免的决议生效，并对发行人、其他未出席该持有人会议以及对决议投票反对或弃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产生同等的法律约束力。持有人会议有效决议给予一项或多项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无条件全部接受，并于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如有）。发行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的次一工作日披露其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给予投资人的相关救济措施及后续履行安排。

1.2.9 如果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未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 2/3 以上，视同无条件获得豁免。如果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均未得到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视同无条件获得豁免。发行人应根据持有人会议决议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关于其无条件获得豁免的情况及后续安排，或者未获得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立即到期应付的情况及后续安排。

1.2.10 持有人会议的见证律师应当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对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应当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决议。

1.2.11 持有人会议决议有条件豁免，但发行人未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或未按照持有人会议全部有效决议执行对应有效救济措施的，则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在办理法律手续期限届满后次一日或未执行有效救济措施次一立即到期应付。

1.2.12 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持续监督监测发行人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履行给予投资人相关救济措施的情况。如果发行人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或未按照持有人会议全部有效决议执行对应有效救济措施，召集人应当在上述情况发生后的次一工作日披露相关情况，发行人应当在上述情况发生后的次一工作日披露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立即到期应付的情况及后续安排。

二、事先约束条款

2.1【事先约束事项】

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存续期间，发行人拟做出如下行为的，应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事先召开持有人会议，并经持有人会议表决同意：

(1)（出售/转移重大资产）发行人拟出售或转移重大资产（同时存在账面价值和评估价值的，以高者为准（下同））或重要子公司或通过其他形式不再将重大资产、重要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该类资产价值单独或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最近一年或一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净资产 10% 及以上；该类子公司单独或合计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发行人最近一年或一期合并财务报表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或净利润 35% 及以上）；

(2)（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变更）发行人重要子公司（该类子公司单独或合计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发行人最近一年或一期合并财务报表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 35% 及以上）股权委托管理关系变更或解除，且导致该子公司不再纳入发行人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召集人（简称“召集人”）有义务提示并协助发行人召开持有人会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 2/3 以上，会议方可生效；同意发行人拟做出上述行为的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后生效。如果出席持有人会议的表决权数额未达到上述比例要求，应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后 15 个工作日内召开第二次会议。对于第二次会议仍未达到出席比例要求的，视为同意发行人拟做出上述行为。发行人应无条件接受持有人会议有效决议。如果发行人未经持有人会议同意仍做出上述行为，应立即启动第 2.2 条处置程序；

2.2【处置程序】

（一）确认与披露

2.2.1 第 2.1 条的触发情形发生时，发行人应在 2 个工作日内予以披露^⑤，并书面通知主承销商。

2.2.2 主承销商通过发行人告知以外的途径获悉发行人发生触发情形的，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发行人，发行人应在收到主承销商书面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确认并披露确认结果^⑥。发行人在 2 个工作日内未予书面确认并披露的，由主承销商于次一工作日披露上述触发情形及发行人的确认过程，视为

^⑤ 披露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触发情形及发生时间等。

^⑥ 如确认触发，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触发情形及发生时间等；如确认不触发，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触发情形的确认过程、依据及结果等。

发行人已于当日发生第 2.1 条触发情形，则直接适用第 2.2.4—2.2.12 条中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

2.2.3 发行人确认并披露其未发生第 2.1 条触发情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任一持有人可以对上述确认结果持有异议，并在发行人披露确认结果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主承销商和发行人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发行人应在收到书面异议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聘请律师事务所并就相关异议及是否发生第 2.1 条触发情形发表明确法律意见。发行人应在收到书面异议材料后 5 个工作日内披露确认结果^⑦及法律意见书。主承销商应督导发行人按约定履行上述相关义务，发行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披露确认结果及法律意见书的，由主承销商于次一工作日披露上述持有人异议情况及发行人的确认过程，视为发行人已于当日发生第 2.1 条触发情形，则直接适用第 2.2.4—2.2.12 条中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

（二）宽限期

2.2.4 发行人在发生第 2.1 条触发情形之后有_10_个工作日^⑧的宽限期，若发行人在该期限内恢复至原约定状态，则不构成发行人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反约定，无需适用第 2.2.6—2.2.12 条中约定的救济与豁免机制，发行人应于恢复至原约定状态的次一工作日向市场披露。若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后未恢复至原约定状态，发行人应于宽限期届满的次一工作日向市场披露。

2.2.5 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票面利率继续支付利息。

（三）救济与豁免机制

2.2.6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召集人（简称“召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发行人第 2.1 条触发情形发生之日起，应筹备召开持有人会议，如发行人在宽限期届满后未恢复至原约定状态，召集人应在宽限期届满后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召开持有人会议的公告，并在发布公告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召开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

2.2.7 发行人可做出适当解释或提供救济方案，以获得持有人会议决议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有权对如下处理方案进行表决：

无条件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

^⑦ 如确认触发，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触发情形及发生时间等；如确认不触发，披露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触发情形的确认过程、依据及结果等。

有条件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即持有人会议可就以下救济措施进行表决，持有人会议的每项议案对应以下一项救济措施，持有人会议应就每项议案逐项表决。发行人应按持有人会议全部有效决议采取对应救济措施，则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违反约定：

(1) 发行人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增加担保；

(2) 自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直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偿付之日发行人不得分红（按规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除外）；

(3) 自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直至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偿付之日发行人不得减资；

2.2.8 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 2/3 以上，并经过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的，上述豁免的决议生效，并对发行人、其他未出席该持有人会议以及对该决议投票反对或弃权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产生同等的法律约束力。持有人会议有效决议给予一项或多项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无条件全部接受，并于持有人会议决议生效之日起_30_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如有）。发行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的次一工作日披露其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给予投资人的相关救济措施及后续履行安排。

2.2.9 如果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未达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总表决权的 2/3 以上，视同无条件获得豁免。如果持有人会议的全部议案均未得到出席会议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 3/4 以上通过，视同无条件获得豁免。发行人应根据持有人会议决议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于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关于其无条件获得豁免的情况及后续安排，或者未获得豁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立即到期应付的情况及后续安排。

2.2.10 持有人会议的见证律师应当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对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有效表决权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应当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披露持有人会议决议。

2.2.11 持有人会议决议有条件豁免，但发行人未在_30_个工作日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或未按照持有人会议全部有效决议执行对应有效救济措施的，则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在办理法律手续期限届满后次一日或未执行有效救济措施次一日立即到期应付。

2.2.12 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持续监督监测发行人按照持有人会议决议履行给予投资人相关救济措施的情况。如果发行人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法律手续或未按照持有人会议全部有效决议执行对应有效救济措施，召集人应当在上述情况发生后的次一工作日披露相关情况，发行人应当在上述情况发生后的次一工作日披露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本息立即到期应付的情况及后续安排。

发行人多次触发上述条款或触发多个上述条款后，按照约定的保护机制履行完毕救济豁免程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应付的，后续不再触发投资人保护条款。

发行人发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承销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凡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承继或者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投资者，均视为已同意及接受上述约定，并认可该等约定构成对其有法律约束力的相关合同义务。持有人会议的召开应不违反《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会议规程》的相关规定。

第十四章 违约、风险情形及处置

一、违约事件

(一)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投资人保护条款”及其他条款的约定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3、在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二、违约责任

(一) 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或者按照受托管理协议约定授权受托管理人代为追索。

(二) 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务融资工具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违约金自违约之日起（约定了宽限期的，自宽限期届满之日起）到实际给付之日止，按照应付未付本息乘以日利率【0.21】‰计算。

三、偿付风险

本募集说明书所称“偿付风险”是指，发行人按本期发行文件等与持有人之间的约定以及法定要求按期足额偿付债务融资工具本金、利息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情况。

四、发行人义务

发行人应按照募集说明书等协议约定以及协会自律管理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按照约定和承诺落实投资人保护措施、持有人会议决议等；配合中介机构开展持有人会议召集召开、跟踪监测等违

约及风险处置工作。发行人应按照约定及时筹备偿付资金，并划付至登记托管机构指定账户。

五、发行人应急预案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六、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以及协会相关自律管理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公开透明、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七、处置措施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或发生违约事件后，可与持有人协商采取下列处置措施：

发行人与持有人或有合法授权的受托管理人（如有）协商拟变更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文件中与本息偿付相关的发行条款，包括本金或利息的金额、计算方式、支付时间、信用增进协议及安排的，并变更相应登记要素的，应按照以下流程执行：

1. 将重组方案作为特别议案提交持有人会议，按照特别议案相关程序表决。议案应明确重组后债务融资工具基本偿付条款调整的具体情况。

2. 重组方案表决生效后，发行人应及时向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和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提交变更申请材料。

3. 发行人应在登记变更完成后的 2 个工作日内披露变更结果。

八、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是指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二）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三）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本公司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持有人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九、争议解决机制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均应提交福州仲裁委员会根据申请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裁决。

十、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第十五章 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商务中心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卢文胜
联系人：吴明清
联系电话：0591-87722315
传真：0591-83323827

二、主承销商

（一）主承销商及簿记管理人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联系人：钱娴静、丁雯君
电话：021-38873279、0591-87874660
传真：021-584082532
邮编：200010

（二）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世群
联系地址：厦门市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联系人：陈晓晨
联系电话：0592-5319057
传真电话：0592-5123972

邮政编码：361021

三、存续期管理机构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联系人：钱娴静、丁雯君

电话：021-38873279、0591-87874660

传真：021-584082532

邮编：200010

四、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住所：福州市台江区祥坂街 357 号阳光城时代广场 21 层

机构负责人：张健

联系人：孟佳

联系电话：0591-88017891

传真：0591-88017890

五、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七-九楼

法定代表人：林宝明

联系人：李卓良、江叶瑜

联系电话：0591-87852564

传真：0591-87840354

六、信用评级机构

名称：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闫衍

联系人：李俊彦

联系电话：010-66428877

传真：010-66426100

七、登记、托管、结算机构

名称：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谢众

联系人：发行岗

联系电话：021-23198888

传真：021-63326661

八、集中簿记建档系统

技术支持机构：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 17 号

法定代表人：郭欠

联系人：发行部

电话：010-57896722、010-57896516

传真：010-57896726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及其他重大利害关系。

第十六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0〕SCP696 号）
- （二）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
- （三）发行人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近一期未经审计财务报表
- （四）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法律意见书
- （五）信用评级报告
- （六）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披露的其他文件

二、文件查询地址

投资者可以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查询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相关的前述备查文件。交易商协会认可的网站包括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网站（www.cfae.cn）、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一）发行人

名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卢文胜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

查询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153号正祥商务中心2号楼

联系电话：0591-87722315

传真：0591-83323827

联系人：吴明清

邮编：350003

（二）主承销商

名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任德奇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联系人：钱娴静、丁雯君

电话：021-38873279、0591-87874660

传真：021-58408253

邮编：邮编：200010

名称：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湖滨北路101号商业银行大厦

联系人：陈晓晨

联系电话：0592-5319057

传真电话：0592-5123972

邮政编码：361021

附录：有关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毛利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营业成本}) / \text{营业收入}$
销售净利率	$\text{净利润} / \text{主营业务收入}$
总资产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利润}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所有者权益}$
应收账款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净额} / \text{年初年末平均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360 / \text{应收账款周转率}$
存货周转率	$\text{营业成本} / \text{年初年末平均存货金额}$
存货周转天数	$360 / \text{存货周转率}$
营业周期	$\text{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 \text{存货周转天数}$
总资产周转率	$\text{营业收入}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总资产}$
流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	$(\text{流动资产} - \text{存货}) / \text{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	$\text{负债总额} / \text{资产总额}$
EBIT	息、税前利润（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
利息保障倍数	$\text{EBIT} / (\text{费用化利息支出} + \text{资本化利息支出})$
EBITDA	税、息、折旧及摊销前的收益（利润总额+费用化利息支出+折旧+摊销）
营业利润率	$\text{营业利润} / \text{营业收入}$
流动资产周转率	$\text{主营业务收入} / \text{年初年末平均流动资产}$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之盖章页）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2 月 21 日

